

**Strengthening the Sense of Community of the Chinese
Nation: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in Border Ethnic Areas**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边疆民族
地区高质量发展**

李婷玉 著



**International
Union of Scientific and
Technological Scholars**

CIP INFORMATION

Title: Strengthening the Sense of Community of the Chinese Nation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in Border Ethnic Areas

题目：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边疆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

Author: Tingyu Li

作者：李婷玉

ISBN: 979-8-90040-039-6

Publisher: CYPEDIA INTERNATIONAL UNION OF SCIENTIFIC AND
TECHNOLOGICAL SCHOLARS

Price: \$60.00

定价：60 美金



**International
Union of Scientific and
Technological Scholars**

**Strengthening the Sense of Community of the Chinese Nation: High-
quality Development in Border Ethnic Areas**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边疆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

Address: 100 N Howard St Ste R, Spokane, Wa, 99201. United States

Tel: +888-754-5177

Email: contact@cypedia.net

Format: 170mmx240mm 1/16 Sheets: 14.75

Word Counts: 200.000

Edition: First edition in March 2026

Printing: First printing in March 2026

**CYPEDIA INTERNATIONAL UNION OF SCIENTIFIC AND TECHNOLOGICAL
SCHOLARS**

非开放获取·电子版请联络出版社购买·版权归出版社所有·侵权必究

Not Open Access. For the electronic version, please contact the publisher for purchase. The copyright belongs to the publisher.
Infringement will be prosecuted.



前言

preface

边疆民族地区是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的前沿阵地，其高质量发展不仅关乎区域民生改善与经济繁荣，更直接影响国家主权安全、民族团结与长治久安。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主线，为边疆民族地区破解发展难题、实现长治久安提供了根本遵循。当前，在中国式现代化推进过程中，边疆民族地区迎来了兴边富民、沿边开放等重大发展机遇，但同时也面临着经济发展不平衡不充分、文化认同建设有待深化、治理效能需进一步提升、跨境安全风险复杂多变等现实挑战。如何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引领，推动边疆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实现发展与安全、活力与稳定的有机统一，成为新时代民族工作与边疆治理亟待破解的重要课题。

我长期深耕边疆民族地区研究领域，就职于中共临沧市委党校期间，始终聚焦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边疆的实践探索，主持和参与多项省级、市级相关课题研究，深入调研临沧市民族团结进步事业、生态文明建设等实践案例，对边疆民族地区发展的痛点难点与共同体建设的实践路径有着深刻体悟。在调研过程中，我深刻认识到，边疆民族地区的高质量发展与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铸牢是相辅相成、辩证统一的：高质量发展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提供物质基础与发展动能，而共同体意识的强化则为高质量发展凝聚思想共识、提供精神支撑。基于此，我结合自身课题研究成果与实践调研经验，系统梳理相关理论与政策，整合边疆各省区的创新实践案例，历时数年完成本书的撰写工作。

本书撰写秉持“理论联系实际、问题导向、实践赋能”的核心原则，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贯穿边疆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的全维度内容。撰写过程中，我既注重理论阐释的深度，系统解读相关思想与理论内涵，厘清共同体建设与高质量发展的内在逻辑；又聚焦实践层面的可操作性，针

对经济、文化、治理、安全、社会等关键领域，提出具体可行的发展路径与对策建议。同时，本书融入了临沧等地的实践经验与云南、新疆、西藏等边疆省区的典型案例，力求实现理论高度与实践温度的统一。

我期望本书能够为从事边疆治理与民族工作的同仁提供有益的参考与借鉴，为推动边疆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贡献一份学术力量。同时，也希望通过本书的研究，引发学界对边疆民族地区发展相关问题的更多关注与深入探讨，共同为推进边疆稳定繁荣、助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贡献智慧。

限于作者水平，书中难免存在疏漏及不妥之处，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作者

目录

contents

第一章 新时代边疆民族地区发展的根本遵循·····	1
第一节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核心要义与民族工作论述···	1
第二节 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理论内涵与时代价值·····	5
第三节 边疆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的国家战略定位·····	9
第四节 新发展理念引领下的边疆发展新要求·····	13
第二章 边疆民族地区的历史方位与现实挑战·····	19
第一节 边疆民族地区在中华民族发展史上的重要地位·····	19
第二节 当前边疆经济社会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分析·····	25
第三节 影响边疆民族地区共同体意识巩固的关键因素·····	30
第四节 全球化背景下边疆安全与发展的新态势·····	34
第三章 经济高质量发展：夯实共同体物质基础·····	39
第一节 边疆特色优势产业体系构建·····	39
第二节 兴边富民行动升级与共同富裕路径探索·····	44
第三节 基础设施互联互通与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	50
第四节 绿色低碳转型：边疆生态屏障与经济协同发展·····	55
第四章 文化认同深化：构筑共同体精神家园·····	61
第一节 中华文化符号与边疆民族文化资源的整合传播·····	61
第二节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与多元文化共生机制·····	66
第三节 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的边疆实践创新·····	72
第四节 抵御渗透：强化意识形态安全与文化认同防线·····	79
第五章 治理效能提升：强化共同体制度保障·····	87
第一节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边疆实践与完善路径·····	87
第二节 基层治理现代化：党建引领与多元共治模式·····	93

第三节 法治边疆建设：依法治理民族事务的体制机制·····	99
第四节 数字化赋能边疆社会治理与公共服务优化·····	104
第六章 安全屏障构筑：守护共同体生存根基·····	111
第一节 总体国家安全观视角下的边疆安全体系构建·····	111
第二节 强边固防：党政军警民合力守边新机制·····	116
第三节 防范化解民族宗教领域重大风险隐患·····	122
第四节 跨境合作与非传统安全治理能力提升·····	127
第七章 交往交流交融：激活共同体社会纽带·····	133
第一节 边疆多民族互嵌式社区建设与社会结构优化·····	133
第二节 东西部协作、对口支援与人口流动双向促进·····	138
第三节 青少年民族团结教育实践与跨区域交流计划·····	144
第四节 新媒体时代边疆民族交往空间的拓展与引导·····	150
第八章 区域协同发展：拓展共同体战略空间·····	157
第一节 “一带一路”倡议下边疆对外开放新格局·····	157
第二节 跨境经济合作区与沿边开发开放试验区建设·····	162
第三节 边境中心城市辐射带动与城乡融合发展战略·····	168
第四节 国际次区域合作中的中华民族共同体形象塑造·····	172
第九章 政策法治保障：健全共同体支撑体系·····	179
第一节 新时代党的民族政策在边疆的精准化实施·····	179
第二节 边疆高质量发展专项立法与政策供给创新·····	184
第三节 财政金融支持与差异化考核评价机制设计·····	189
第四节 监督评估：铸牢成效的指标体系与反馈机制·····	196
第十章 实践创新与未来展望：边疆路径的中国方案·····	203
第一节 典型案例分析：边疆省区铸牢实践的创新模式·····	203
第二节 “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边疆发展的阶段性特征·····	208
第三节 深化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的边疆路径总结·····	214
第四节 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边疆贡献·····	221
参考文献·····	229

第一章 新时代边疆民族地区发展的根本遵循

第一节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核心要义与民族工作论述

新时代边疆民族地区发展面临着前所未有的机遇与挑战，实现高质量发展、维护长治久安，必须始终坚持科学理论的指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二十一世纪马克思主义，为新时代民族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其中关于民族工作的系列重要论述，更是精准把握了民族问题发展规律和时代特征，为边疆民族地区发展指明了前进方向。深入学习领会这些核心要义与论述，是推动边疆民族地区各项事业蓬勃发展的前提和基础。

一、核心思想的引领作用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内涵丰富、博大精深，涵盖改革发展稳定、内政外交国防、治党治国治军等方方面面，构成了系统完整、逻辑严密、内涵丰富的科学理论体系。在民族工作领域，这一思想的引领作用集中体现为对民族工作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的科学回答，特别是“十二个必须”的提出，标志着我们党对民族工作的规律性认识达到了新高度，为新时代民族工作提供了坚实的理论支撑和行动指南。“十二个必须”立足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深刻总结了我们党在民族工作领域的宝贵经验，系统阐明了新时代民族工作的历史方位、重要原则、核心任务等关键问题。具体来看：

（一）把握历史方位，明确战略定位

必须从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高度把握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历史方位，深刻认识到民族工作事关国家统一、民族团结、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事关中华民族凝聚力和向心力，是党和国家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这一论述清晰界定了民族工作在党和国家事业全局中的重要地位，为我们谋划和推进民族工作提供了战略指引。

（二）确立主线引领，抓住核心关键

必须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主线，这是我们党在民族工作领域的重大理论创新和实践突破，抓住了民族工作的核心和关键。同时，必须坚持正确的中华民族历史观，引导各族人民正确认识中华民族的起源和发展历程，增强对中华民族的认同感和自豪感；坚持各民族一律平等，保障各民族享有平等的权利、承担平等的义务，共同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

（三）夯实制度基础，凝聚发展合力

必须高举中华民族大团结旗帜，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不断巩固和发展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这一制度是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的正确道路的重要内容，既保障了少数民族当家作主的权利，又维护了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必须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增强各民族的文化认同。

（四）聚焦发展要务，强化保障支撑

必须促进各民族共同繁荣发展，把发展作为解决民族地区各种问题的总钥匙，推动民族地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缩小发展差距，实现共同富裕；坚持党对民族工作的全面领导，这是做好新时代民族工作的根本保证，确保民族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防范和抵御宗教极端思想渗透；加强民族地区基层政权建设，夯实民族工作的基层基础，提升基层治理能力；坚决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严密防范和坚决打击各类分裂活动，筑牢国家安全屏障。

这些核心论述相互联系、有机统一，构成了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指导思想体系。其中，“十二个必须”既是对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的继承和发展，也是对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的正确道路丰富和拓展，为我们正确处理民族关系、推进民族地区发展提供了根本遵循。在边疆民族地区发展实践中，只有牢牢把握这些核心思想的引领作用，才能确保民族工作不偏离方向，才能凝聚起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的强大合力。

二、民族工作的鲜明主线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鲜明主线，是党中央立足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具有深刻的历史必然性和现

实紧迫性。这一主线的确立，经历了从提出到不断深化的过程，从党的十九大正式提出并写入党章，到 2021 年中央民族工作会议明确其为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主线，再到 2023 年二十届中央政治局第九次集体学习强调其同时也是民族地区各项工作的主线，体现了党中央对民族工作规律认识的不断深化和升华。

（一）核心要求：树立共同体理念，强化“五个认同”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核心要求，在于引导各族人民牢固树立休戚与共、荣辱与共、生死与共、命运与共的共同体理念，不断增强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同。这“五个认同”是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核心内容，也是维护国家统一、促进民族团结的根本前提。伟大祖国认同是基础，要求各族人民深刻认识到祖国是各民族共同的家园，维护国家统一是各民族的共同责任；中华民族认同是核心，要求各族人民深刻认识到中华民族是多元一体的整体，各民族都是中华民族大家庭的平等成员；中华文化认同是灵魂，要求各族人民深刻认识到中华文化是各民族文化的集大成，是各民族共同的精神家园；中国共产党认同是保证，要求各族人民深刻认识到中国共产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力量，是实现民族复兴的根本保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认同是方向，要求各族人民深刻认识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是实现各民族共同繁荣发展的正确道路。

（二）实践路径：贯穿各领域全过程，增进共同性

落实这一鲜明主线，需要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贯穿民族工作的各领域全过程。在思想引领方面，要加强中华民族共同体理论体系建设，深入开展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将其融入国民教育、干部教育、社会教育等各个环节，引导各族人民树立正确的历史观、民族观、文化观、国家观。在实践推进方面，要以增进共同性为方向，统筹考虑共同性和差异性、中华民族和各民族、中华文化和各民族文化的关系，在发展中保障民生，在民生改善中凝聚人心。在政策制定方面，要始终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这一主线来谋划和推进，确保各项政策措施都有利于增强中华民族的共同性，有利于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主线，具有统领性和指导性作用。只有牢牢把握这一主线，才能有效应对民族领域的各种风险挑战，才能破解民族地区发展中的难题，才能实现各民族的团结统一和共同繁荣。在边疆民族地区，这一主线的引领作用更为突出，直接关系到边疆的稳定和发展，关系到国家的主权和安全。

三、边疆发展的根本遵循

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关于民族工作的论述与边疆地区实际相结合，是明确边疆高质量发展政治方向与实践准则的关键。边疆民族地区具有地理位置特殊、民族成分多样、发展任务艰巨、安全责任重大等鲜明特点，这就要求在发展过程中必须牢牢把握正确的政治方向，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将民族工作论述的核心要求转化为推动边疆发展的具体实践。

（一）坚持正确政治方向

边疆高质量发展的政治方向，核心是坚持党对边疆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的正确道路，坚持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主线地位。党的领导是边疆发展的根本保证，只有坚持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才能统筹推进边疆地区的稳定与发展，才能确保各项政策措施的有效落实。坚持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的正确道路，就是要充分发挥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坚持民族平等、民族团结、民族区域自治、各民族共同繁荣的基本原则，保障各民族的合法权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主线，必须贯穿边疆发展的各方面全过程，确保边疆发展始终服务于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全局。

（二）遵循科学实践准则

边疆高质量发展的实践准则，首要的是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两件大事。边疆地区既是发展的重点区域，也是安全的前沿阵地，发展与安全相互依存、相互促进。要通过高质量发展增强边疆地区的综合实力，为维护安全提供坚实物质基础；同时要通过维护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为发展创造良好条件。其次，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边疆地区各族人民是发展的主体，也是发展的受益者，要把增进各族人民的福祉作为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着力解决各族群众关心的就业、教育、医疗、住房等民生问题，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各族人民。再者，要坚持因地制宜、精准施策。不同边疆地区的自然条件、资源禀赋、民族特点存在差异，发展路径也应各具特色。要立足各地实际，充分发挥比较优势，培育特色产业，推动差异化发展。同时要注重发挥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优势，调动地方积极性和主动性，激发边疆发展的内生动力。此外，要坚持开放包容、协同发展。边疆地区作为对外开放的前沿，要积极融入国家重大发展战略，加强与周边地区

和国家的合作交流，在开放中提升发展能级，在协同中实现共同发展。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关于民族工作的论述，为边疆发展提供了科学的方法论指导。在实践中，要始终坚持理论联系实际，不断探索符合边疆实际、体现民族特色、顺应时代要求的发展道路，推动边疆民族地区实现高质量发展，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奠定坚实的物质基础和社会基础。

第二节 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理论内涵与时代价值

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中华民族发展的精神纽带，是新时代民族工作的核心理念。深入剖析其理论内涵，准确把握其时代价值，对于推动边疆民族地区发展、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具有重要意义。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并非凭空产生，而是植根于中华民族悠久的历史积淀，形成于各民族长期的交往交流交融，发展于新时代的伟大实践，具有丰富的理论层次和鲜明的时代特征。

一、理论内涵的三维架构

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理论内涵可从历史、文化、政治三个维度构建完整架构，三者相互支撑、有机统一，共同构成了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核心要义。这一三维架构深刻揭示了中华民族共同体形成发展的内在逻辑，为我们准确把握其理论精髓提供了清晰指引。

（一）历史维度：追溯共同体形成的历史脉络

历史维度展现了中华民族共同体的历史脉络。中华民族是多元一体的民族实体，这一格局是在漫长的历史进程中形成的。从远古时期开始，各民族的先民就在中华大地上繁衍生息，通过迁徙、杂居、互市等多种形式开展交往交流，共同开拓了辽阔的疆域，共同书写了悠久的历史。秦汉雄风、大唐气象、康乾盛世等辉煌历史，都是各民族共同奋斗的成果。在漫长的历史进程中，无论朝代如何更迭，统一始终是历史发展的主流，各民族在维护国家统一的过程中形成了休戚与共的命运共同体。近代以来，面对帝国主义的侵略和压迫，各民族同仇敌忾、共赴国难，共同抵御外侮，谱写了中华民族团结奋斗、英勇抗争的壮丽篇章。这段共同的历史记忆，让各民族深刻认识到，中华民族的命运与各民族的命运紧密相连，只有团结统一，才能实现民族独立和人民解放。历史维度的核心在于阐明中

中华民族共同体是历史发展的必然产物，是各民族长期共同奋斗的结果，为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奠定了深厚的历史根基。

（二）文化维度：凸显中华文化的认同纽带作用

文化维度凸显了中华文化作为认同纽带的核心作用。文化认同是最深层次的认同，是民族团结的根脉。中华文化是各民族文化的集大成，各民族在长期的历史发展中，创造了各具特色的民族文化，同时又相互借鉴、相互融合，共同丰富和发展了中华文化。从语言文字到文学艺术，从伦理道德到价值观念，从风俗习惯到宗教信仰，各民族文化都融入了中华文化的宝库，形成了多元一体的文化格局。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蕴含的“天下大同”“和而不同”“家国情怀”等理念，成为各民族共同的价值追求，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提供了强大的精神支撑。在新时代，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增强各民族对中华文化的认同，进而增强对中华民族的认同。文化维度的核心在于强调中华文化是各民族共同的精神家园，是凝聚民族情感、维系民族团结的精神纽带。

（三）政治维度：夯实国家统一的根本根基

政治维度夯实了国家统一作为根本根基的核心地位。中华民族共同体与国家统一紧密相连，维护国家统一是各民族的共同责任和义务。我国是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国家统一是实现各民族共同繁荣发展的前提，也是中华民族共同体存在和发展的基础。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作为我国的基本政治制度，既保障了少数民族当家作主的权利，又维护了国家的统一和民族团结，是契合我国民族国情的制度安排。在政治实践层面，坚持各民族一律平等是维护国家统一的重要基石，通过保障各民族平等参与国家事务管理的权利，让各民族在国家治理中拥有平等的话语权和参与权，不断提升民族事务治理的规范化、科学化水平。同时，坚决抵制各类分裂势力和极端思想的渗透，筑牢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的坚固防线，确保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不受侵害。政治维度的核心在于明确国家统一与中华民族共同体的内在关联，通过完善的政治制度和治理实践，为中华民族共同体的巩固和发展提供坚实的政治保障。

二、时代价值的现实体现

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时代价值，集中体现在维护国家统一、促进民族团结、

保障边疆稳定等关键领域，是应对新时代民族地区发展挑战、推动区域协调发展的重要精神支撑。其价值内涵并非抽象的理念，而是通过具体的实践场景转化为推动社会发展的现实力量。

（一）维护国家统一的精神纽带

国家统一是中华民族的核心利益所在，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维护国家统一提供了强大的精神凝聚力。在多元文化并存的背景下，共同体意识能够引导各民族超越地域、族群的差异，形成对国家的共同归属感和认同感。通过梳理中华民族形成发展的历史脉络，明晰各民族在国家统一进程中的共同贡献，能够让各民族深刻认识到，国家统一是各民族共同生存发展的保障，分裂则会导致战乱频仍、民生凋敝。在当代社会，面对复杂的国内外环境，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能够凝聚起各民族的力量，共同抵御各类分裂图谋和外部干涉，维护国家的主权完整和领土统一。这种精神纽带作用，不仅体现在思想认知层面，更转化为各民族自觉维护国家统一的实际行动，为国家长治久安奠定坚实的社会基础。

（二）促进民族团结的核心支撑

民族团结是各民族共同发展的前提，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促进民族团结提供了核心价值引领。通过培育共同体意识，能够打破各民族之间的隔阂，增进相互理解、相互尊重、相互包容。在经济交往中，引导各民族秉持互利共赢的理念，共同参与区域经济建设，形成利益共享的发展格局；在社会交往中，推动各民族在教育、文化、体育等领域的广泛交流，增进情感共鸣，营造各民族共居共学、共建共享、共事共乐的社会氛围。同时，共同体意识能够为解决民族矛盾和纠纷提供价值遵循，引导各民族以大局为重，通过理性、合法的方式化解分歧，维护民族关系的和谐稳定。实践证明，强化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能够有效凝聚民族团结的合力，推动各民族形成休戚与共、荣辱与共的紧密联系。

（三）保障边疆稳定的重要基石

边疆稳定是国家整体稳定的重要组成部分，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保障边疆稳定提供了关键的思想保障和社会基础。边疆地区民族成分多样，地缘环境复杂，维护稳定的任务艰巨。通过培育共同体意识，能够增强边疆各民族对国家的认同和对中华文化的归属感，弱化地域隔阂和族群差异，形成维护边疆稳定的内生动力。在边疆治理中，共同体意识能够引导各民族主动参与边疆建设和安全防护，形成军民联防、各族共建的稳定格局。同时，以共同体意识为引领，推动边疆地

区经济社会发展，改善民生福祉，能够让各族群众共享发展成果，增强对国家治理的认同感和满意度，从根本上筑牢边疆稳定的防线。

三、边疆场景的价值凸显

结合边疆多民族聚居、地缘位置特殊、发展任务艰巨的特点，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在破解边疆发展难题、推动边疆长治久安中具有特殊的价值意义，是边疆地区实现高质量发展的精神动力和思想支撑。

（一）破解发展不均衡的精神引领

边疆地区普遍存在经济发展滞后、基础设施薄弱、公共服务不足等问题，发展不均衡成为制约边疆稳定发展的重要瓶颈。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能够引导各民族树立“共同发展、共同富裕”的理念，推动优质资源向边疆地区倾斜，促进区域协调发展。在共同体意识的引领下，内地与边疆地区能够形成帮扶协作机制，通过产业转移、人才支援、技术输出等方式，助力边疆地区培育特色产业，提升自我发展能力。同时，共同体意识能够激发边疆各民族的内生发展动力，引导各族群众主动参与家乡建设，摒弃“等靠要”思想，形成“人人参与发展、共享发展成果”的良好氛围，推动边疆地区逐步缩小与内地的发展差距。

（二）化解民族交往隔阂的有效路径

边疆地区多民族杂居，部分区域存在民族交往壁垒和文化隔阂，影响社会和谐稳定。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能够搭建各民族交流沟通的精神桥梁，通过弘扬中华文化的包容性和多元一体特征，引导各民族尊重彼此的文化习俗，增进文化认同。通过开展各类民族文化交流活动，推动各民族文化相互借鉴、相互融合，形成“各美其美、美美与共”的文化发展格局。同时，以共同体意识为引领，完善边疆地区的社会治理体系，建立跨民族的协商议事机制，能够及时化解民族交往中的矛盾纠纷，营造各民族和睦相处、和衷共济的社会环境。

（三）抵御外部风险挑战的精神屏障

边疆地区地处国家边境线，面临着复杂的地缘政治环境和外部势力渗透的风险，维护边疆安全的任务艰巨。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能够强化边疆各民族的国家认同感和国防意识，引导各族群众自觉维护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形成抵御外部风险挑战的精神屏障。通过培育共同体意识，能够让边疆各族群众深刻认识到，个人和族群的命运与国家命运紧密相连，主动参与边疆国防建设和安全防护，筑

牢边疆安全的人民防线。同时，共同体意识能够凝聚起边疆各民族的力量，共同抵制各类极端思想和分裂势力的渗透，维护边疆地区的意识形态安全和社会稳定，为边疆地区的发展创造安全稳定的外部环境。

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三维内涵逻辑关系紧密且相互支撑。历史维度是根基，清晰勾勒出各民族共同缔造、发展、巩固统一的中华民族的历史脉络，为文化认同和政治认同提供了历史依据与情感根基；文化维度是纽带，以多元一体的中华文化为核心，通过文化交流互鉴增进各民族情感共鸣与价值认同，强化了历史形成的共同体认知；政治维度是保障，通过完善的制度设计和治理实践维护国家统一、保障各民族平等权利，为历史传承与文化凝聚提供了坚实的制度支撑。三者有机融合，构成了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完整的理论体系，共同支撑起各民族对共同体的认同与归属。

第三节 边疆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的国家战略定位

边疆民族地区作为国家领土的重要组成部分、多民族交往交流的前沿阵地、对外开放的关键节点，其高质量发展具有鲜明的国家战略属性。明确边疆民族地区的国家战略定位，是统筹区域协调发展、维护国家整体利益、推动各民族共同繁荣的重要前提。从国家发展全局来看，边疆民族地区的战略定位集中体现在国家安全屏障、民族团结示范窗口、对外开放门户三个核心维度，三者相互关联、有机统一，共同构成了边疆民族地区发展的战略支撑体系。

一、国家安全的战略屏障

边疆民族地区地处国家边境沿线，地缘位置特殊，是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和发展利益的第一道防线，其战略屏障作用贯穿国土安全、生态安全、文化安全等多个关键领域，直接关系到国家整体安全稳定大局。

（一）国土安全的前沿防线

国土安全是国家生存发展的基础，边疆民族地区的稳定直接关系到国家领土完整与边境安宁。我国边疆线漫长，与多个国家接壤，边疆民族地区多为边境线的直接承载区域，承担着守护边境线、防范外部入侵、打击跨境违法犯罪的重要职责。在复杂的地缘政治环境下，边疆民族地区的稳定发展能够有效抵御外部势

力的渗透与干扰，形成坚实的物理防线和社会防线。通过加强边疆地区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基层治理能力、强化边境管控体系，能够进一步筑牢国土安全的前沿屏障，为国家内部发展创造稳定的外部环境。同时，边疆各族群众作为边境守护的主体力量，其国家认同感和家园归属感的增强，能够转化为自觉维护边境安全的内生动力，形成“全民守边、全民护边”的良好格局，夯实国土安全的群众基础。

（二）生态安全的重要屏障

边疆民族地区多处于生态敏感区域，是我国重要的生态功能区和生态安全屏障的关键组成部分。许多边疆地区拥有丰富的森林、草原、湿地、水源等生态资源，承担着涵养水源、保持水土、调节气候、维护生物多样性的生态功能，直接影响全国生态环境的稳定。例如，西北边疆的草原和沙漠生态系统，对抵御风沙侵袭、保护内陆生态环境具有重要作用；西南边疆的森林和湿地生态系统，是长江、珠江等重要河流的发源地，维系着流域内的生态平衡。边疆民族地区的生态安全不仅关系到本地各族群众的生存发展，更关系到国家整体的生态安全格局。因此，推动边疆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必须坚守生态安全底线，通过生态保护与修复、绿色发展模式培育等举措，筑牢生态安全屏障，为国家可持续发展提供生态支撑。

（三）文化安全的防御阵地

文化安全是国家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边疆民族地区作为多民族文化交融的前沿，同时也是抵御外部不良文化渗透、维护中华文化主导地位的重要阵地。边疆地区文化多样性显著，各民族文化在交流互鉴中不断丰富发展，共同构成了中华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但与此同时，由于地缘位置的特殊性，边疆地区也容易受到外部多元文化的冲击和不良文化的渗透，对文化安全构成潜在挑战。筑牢边疆地区文化安全屏障，核心在于强化中华文化的认同与传承，通过培育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引导各民族认同中华文化的核心地位，增强文化自信。同时，保护和传承各民族优秀传统文化，推动民族文化与中华文化的深度融合，能够形成抵御外部不良文化渗透的强大精神力量，维护国家文化安全与意识形态稳定。

二、民族团结的示范窗口

边疆民族地区是我国多民族聚居的典型区域，各民族在长期的历史发展中形成了“大杂居、小聚居”的分布格局，交往交流交融的历史悠久、基础深厚。作

为各民族互动的前沿阵地，边疆民族地区承担着展示我国民族关系良好风貌、示范民族团结进步实践的重要使命，是民族团结的重要示范窗口。

（一）多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前沿阵地

边疆民族地区的多民族聚居特征，使其成为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天然平台。在经济领域，各民族共同参与边疆建设、开展贸易往来，形成了相互依存的经济关系；在社会领域，各民族共居共学、共建共享、共事共乐，增进了彼此的了解与信任；在文化领域，各民族文化相互借鉴、相互吸收，丰富了中华文化的内涵。这种全方位、深层次的交往交流交融，不仅促进了各民族的情感共鸣与价值认同，也为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奠定了坚实的社会基础。边疆地区的交往交流交融实践，能够为全国范围内的民族关系发展提供有益经验，展示多民族和谐共处的良好图景。

（二）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的实践样板

边疆民族地区在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中具有独特优势和重要实践价值。各地边疆民族地区结合自身实际，探索出了一系列具有地域特色和民族特点的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模式，通过开展民族团结示范村、示范社区、示范单位等创建活动，推动民族团结进步理念深入人心。在创建过程中，边疆地区注重将民族团结与民生改善、经济发展、社会治理相结合，通过解决各族群众关心的实际问题，让各族群众在共同发展中感受到民族团结的重要意义，增强了对民族团结进步事业的认同感和参与感。这些实践探索形成的成功经验，能够为全国其他地区的民族团结进步工作提供借鉴，成为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的实践样板，推动全国民族关系持续和谐发展。

（三）民族关系和谐发展的展示窗口

边疆民族地区的民族团结状况，直接反映我国民族关系的整体水平，是展示我国民族政策优越性和民族关系和谐发展的重要窗口。随着边疆民族地区的发展进步，各民族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民族关系不断巩固和发展，各族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提升。这种和谐的民族关系，不仅体现在日常的交往交流中，更体现在共同应对困难挑战、共同推动发展进步的实践中。通过展示边疆民族地区民族团结的生动实践和丰硕成果，能够向国内外传递我国民族关系和谐发展的正能量，增进对我国民族政策的理解与认同，为国家发展营造良好的外部舆论环境。

三、对外开放的重要门户

边疆民族地区作为我国与周边国家接壤的前沿地带，是我国对外开放的重要通道和门户，在国家对外开放战略中具有不可替代的地位。特别是在区域经济一体化深入推进的背景下，边疆民族地区的门户作用更加凸显，成为连接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的重要枢纽，为推动我国与周边国家的合作交流提供了重要支撑。

（一）区域经济合作的核心节点

区域经济合作倡议旨在推动沿线国家政策沟通、设施联通、贸易畅通、资金融通、民心相通，边疆民族地区凭借其独特的地缘优势，成为区域经济合作的核心节点。我国边疆地区与周边多个国家山水相连、人文相通，具有开展跨境合作的天然优势。通过加强边疆地区的交通、物流、能源等基础设施建设，能够打通与周边国家的互联互通通道，推动跨境贸易和投资便利化。例如，西北边疆地区通过中欧班列等载体，加强与中亚、欧洲国家的经贸往来；西南边疆地区依托陆路通道，深化与东南亚、南亚国家的合作；东北边疆地区则加强与东北亚国家的交流协作。这些跨境合作的推进，不仅能够带动边疆民族地区自身的发展，更能够推动区域经济合作向纵深发展，提升我国在区域经济合作中的影响力。

（二）跨境经济合作的重要平台

边疆民族地区通过设立边境经济合作区、跨境经济合作区、综合保税区等开放平台，为开展跨境经济合作提供了重要载体。这些平台凭借政策优势、区位优势，吸引国内外企业入驻，推动跨境加工制造、跨境物流、跨境旅游等产业发展，形成了各具特色的跨境经济合作模式。在跨境经济合作中，边疆民族地区注重发挥自身的资源优势和民族特色，与周边国家开展互补性合作，实现互利共赢。例如，利用边疆地区的特色农产品资源，开展农产品深加工和跨境贸易；依托丰富的旅游资源，开发跨境旅游线路，促进旅游产业发展。跨境经济合作平台的建设，不仅提升了边疆民族地区的对外开放水平，更推动了我国与周边国家的经济融合发展，增强了区域经济活力。

（三）国际人文交流的桥梁纽带

边疆民族地区与周边国家在历史、文化、民族等方面存在诸多渊源，为开展国际人文交流提供了得天独厚的条件。作为国际人文交流的桥梁纽带，边疆民族

地区通过开展文化交流、教育合作、民间往来等活动，增进了我国与周边国家的相互了解和友好情谊。例如，举办跨境民族文化节、艺术节等活动，展示各民族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文化互鉴；开展跨境教育合作，推动高校之间的交流互访和人才培养；鼓励民间组织和个人开展友好往来，夯实民心相通的基础。这种人文交流不仅能够为经济合作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更能够增强我国的文化软实力和国际影响力，推动构建和谐周边关系，为国家对外开放战略的实施提供有力支撑。

边疆民族地区的国家战略定位，是基于国家发展全局作出的科学判断，涵盖国家安全、民族团结、对外开放三个核心维度。作为国家安全的战略屏障，其守护着国土、生态、文化等多领域安全；作为民族团结的示范窗口，其承载着多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与和谐发展的实践示范使命；作为对外开放的重要门户，其搭建起区域经济合作与国际人文交流的桥梁。这一定位清晰界定了边疆民族地区在国家发展中的重要作用，为统筹推进边疆高质量发展、维护国家整体利益提供了战略指引。

第四节 新发展理念引领下的边疆发展新要求

新发展理念作为推动区域高质量发展的核心指引，为边疆民族地区破解发展难题、激发发展活力、提升发展质量提供了科学遵循。结合边疆民族地区发展实际，新发展理念引领下的边疆发展新要求集中体现在创新驱动、协调均衡、绿色安全三个核心方向，三者相互衔接、有机统一，共同构成了边疆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的实践路径。

一、创新驱动的发展要求

创新是推动边疆民族地区发展的核心动力，也是破解边疆发展瓶颈、激发内生动力的关键路径。边疆民族地区发展基础薄弱、发展动能不足，必须依靠创新驱动，从产业、治理、技术等多个维度突破发展困境，构建具有边疆特色的创新发展体系。

（一）产业创新：培育特色优势产业

产业发展是边疆民族地区实现经济增长、改善民生的重要支撑，产业创新的核心在于立足资源禀赋，培育特色优势产业，摆脱对传统资源型产业的依赖。边

疆民族地区拥有丰富的特色农产品、旅游资源、民族文化资源等，应通过技术创新、模式创新、品牌创新，推动特色产业提质增效。例如，在农业领域，依托特色农产品资源，推广现代农业技术，发展农产品深加工产业，延伸产业链、提升价值链，打造区域特色农产品品牌；在旅游领域，整合自然风光、民族文化、边境风情等旅游资源，开发特色旅游线路，创新旅游产品形态，推动观光旅游向体验式旅游转型，提升旅游产业的竞争力；在文化产业领域，挖掘各民族优秀传统文化资源，通过数字化、创意化改造，开发民族文化创意产品，推动民族文化产业规模化、集约化发展。同时，加强产业园区建设，完善产业配套设施，吸引产业集聚发展，形成特色产业集群，提升产业整体发展能级。

（二）治理创新：提升基层治理效能

治理创新是保障边疆民族地区稳定发展的重要支撑，核心在于优化治理体系、提升治理能力，适应边疆多民族聚居、地缘环境复杂的治理需求。应结合边疆实际，创新基层治理模式，构建多元协同的治理体系。例如，建立跨区域、跨民族的协商议事机制，吸纳各族群众代表、民间组织参与基层治理，提升治理决策的科学性和民主性；利用数字化技术，搭建基层治理信息化平台，实现政务服务、矛盾调解、安全防控等业务的线上化处理，提升治理效率；加强基层治理队伍建设，培养一批熟悉民族语言、了解民族习俗、掌握治理技能的基层治理人才，提升基层治理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同时，注重借鉴先进地区的治理经验，结合边疆民族地区的实际情况进行本土化改造，形成具有边疆特色的治理模式，保障社会和谐稳定。

（三）技术创新：强化科技支撑能力

技术创新是推动边疆民族地区产业升级、生态保护、民生改善的重要保障。边疆民族地区科技基础薄弱，应加强与内地科研机构、高校、企业的合作，引进先进技术和人才，提升本地技术创新能力。在农业领域，推广节水灌溉、病虫害绿色防控、农产品保鲜储存等技术，提升农业生产效率和农产品质量；在生态保护领域，运用遥感监测、大数据分析等技术，加强对生态环境的动态监测和预警，提升生态保护的精准性和科学性；在民生领域，推广医疗、教育、交通等领域的先进技术，改善边疆地区的公共服务水平。同时，鼓励企业开展自主创新，支持本地科研机构发展，建立技术创新激励机制，营造良好的创新环境，推动技术创新成果在边疆地区的转化应用，为高质量发展提供科技支撑。

二、协调均衡的发展导向

协调均衡是边疆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的重要特征，核心在于解决城乡、区域、产业发展不平衡问题，推动各领域发展相互促进、协同推进。边疆民族地区发展不均衡问题突出，必须坚持协调发展导向，统筹推进各方面发展，提升发展的整体性和协调性。

（一）统筹城乡协调发展

城乡发展不平衡是边疆民族地区发展的突出问题，统筹城乡协调发展的核心在于推动城乡要素双向流动、资源均衡配置，缩小城乡发展差距。应加强边疆地区城镇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城镇承载能力，推动城镇产业发展，吸引农村劳动力向城镇转移，促进城镇化健康发展；同时，加大对农村地区的投入，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推动农村产业发展，提升农村经济发展水平。例如，通过建设城乡一体化的交通网络、供水供电网络、通信网络，打破城乡分割的壁垒；通过推进农业现代化、农村工业化，促进农村产业与城镇产业协同发展；通过完善城乡公共服务体系，推动教育、医疗、文化等公共服务向农村延伸，实现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统筹城乡协调发展，能够促进城乡优势互补、协同发展，提升区域发展的整体效能。

（二）推动区域协同发展

边疆民族地区内部不同区域之间、边疆地区与内地之间发展差距较大，推动区域协同发展的核心在于加强区域合作，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应加强边疆地区内部不同区域之间的合作，统筹规划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生态保护等工作，避免重复建设和恶性竞争，形成发展合力；同时，积极融入国家区域发展战略，加强与内地发达地区的合作，承接产业转移，引进资金、技术、人才等资源，提升自身发展能力。例如，通过建立跨区域合作机制，推动流域内各地区协同开展生态保护和水资源利用；通过开展对口帮扶、合作共建等形式，加强边疆地区与内地的经济文化交流，促进区域协同发展。区域协同发展能够优化资源配置，提升区域发展的整体竞争力，推动边疆民族地区与全国同步实现高质量发展。

（三）促进产业协调发展

产业结构单一、产业之间协同性差是边疆民族地区产业发展的突出问题，促进产业协调发展的核心在于优化产业结构，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应巩固农

业基础地位，推动农业现代化发展，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加快工业转型升级，培育壮大特色工业产业，提升工业发展质量；大力发展服务业，重点发展旅游、物流、商贸、文化等现代服务业，提升服务业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例如，推动农业与旅游业、文化产业融合发展，开发休闲农业、乡村旅游等产品；推动工业与服务业融合发展，发展生产性服务业，提升工业附加值；推动文化产业与旅游产业、创意产业融合发展，提升文化产业的竞争力。产业协调发展能够优化经济结构，提升经济发展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为边疆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提供支撑。

三、绿色安全的发展底线

绿色安全是边疆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的底线要求，核心在于坚守生态保护红线、保障发展安全，实现生态保护与经济发展相协调、发展与安全相统一。边疆民族地区生态环境脆弱，安全风险隐患较多，必须坚持绿色发展和安全发展相统一，筑牢高质量发展的底线。

（一）坚守绿色发展底线

绿色发展是边疆民族地区可持续发展的必然要求，核心在于保护生态环境，推动经济发展与生态保护相协调。应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守生态保护红线，严禁在生态敏感区域开展高污染、高耗能项目；推动产业绿色转型升级，发展绿色农业、绿色工业、绿色服务业，推广清洁生产技术，降低污染物排放；加强生态保护与修复，开展植树造林、草原保护、湿地修复、水土保持等工作，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例如，在农业领域，推广生态种植、养殖模式，减少化肥、农药、兽药的使用；在工业领域，推动传统产业绿色改造，培育节能环保、新能源等绿色产业；在旅游领域，坚持生态旅游理念，合理开发旅游资源，避免过度开发对生态环境的破坏。坚守绿色发展底线，能够实现生态保护与经济的双赢，为边疆民族地区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二）筑牢安全发展底线

安全发展是边疆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的前提，核心在于防范和化解各类安全风险，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应加强安全体系建设，完善安全防控机制，提升安全保障能力，重点防范和化解自然灾害、公共卫生、社会安全等领域的风险。在自然灾害防控方面，加强对洪水、地震、泥石流、风沙等自然灾害的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能力建设，完善应急预案，提升灾害防范和应对能力；

在公共卫生安全方面，加强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提升疾病预防控制和医疗救治能力，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在社会安全方面，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同时，加强安全宣传教育，提升各族群众的安全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安全防范的良好格局，筑牢安全发展底线。

（三）推动绿色与安全协同发展

绿色发展与安全发展相互关联、相互促进，推动两者协同发展是边疆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保障。绿色发展能够减少生态破坏，降低自然灾害发生的风险，为安全发展奠定生态基础；安全发展能够为绿色发展提供稳定的社会环境，保障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举措的有效实施。应统筹推进绿色发展和安全发展，将绿色发展理念融入安全发展的各个环节，将安全发展要求贯穿绿色发展的全过程。例如，在生态保护项目建设中，充分考虑安全因素，避免因生态修复工程引发新的安全风险；在安全防控体系建设中，注重采用绿色环保技术，减少对生态环境的影响。推动绿色与安全协同发展，能够实现生态效益、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统一，推动边疆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持续推进。

新发展理念为边疆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指明了实践方向，创新驱动是破解发展瓶颈、激发内生动力的核心路径，协调均衡是解决发展不平衡问题、提升发展整体性的关键导向，绿色安全是坚守发展底线、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三者有机衔接、协同发力，构成了边疆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的完整实践体系，遵循这一发展要求，能够有效推动边疆民族地区突破发展困境，实现经济发展、社会稳定、生态良好的有机统一。

第二章 边疆民族地区的历史方位与现实挑战

第一节 边疆民族地区在中华民族发展史上的重要地位

边疆民族地区的历史方位，植根于中华民族数千年的发展进程之中。从远古时期的族群互动到历代王朝的疆域治理，从古代丝绸之路的文明互鉴到近代国家统一的艰难推进，边疆民族地区始终扮演着不可或缺的重要角色。其历史价值不仅体现在地域拓展与政权巩固的实践中，更凝聚于文化交融与民族凝聚的进程里，构成了中华民族历史发展脉络中独具特色的重要篇章。深入梳理边疆民族地区在中华民族发展史上的战略作用，对于准确把握其历史方位、汲取历史治理经验具有重要意义。

一、历史发展的战略枢纽

边疆民族地区作为连接中原腹地与周边区域的过渡地带，自远古时期便成为中华民族发展进程中的战略枢纽。这种枢纽地位，在不同历史阶段通过不同的历史实践得以彰显，尤其在古代丝绸之路的文明互鉴与近代国家统一的历史进程中，发挥了不可替代的战略作用。

（一）古代丝绸之路的核心通道

早在秦汉时期，边疆民族地区便成为丝绸之路的重要承载地，构建起中原与西域、中亚乃至欧洲的商贸与文化通道。西北边疆的河西走廊、西域诸地，作为陆上丝绸之路的核心路段，不仅承担着商品运输的功能，更成为不同文明交流互鉴的纽带。汉代张骞出使西域，打通了中原与西域的官方联系，此后西域都护府的设立，进一步巩固了这一通道的畅通。通过这一通道，中原的丝绸、瓷器、铁器等商品源源不断地运往西域及中亚地区，而西域的良种马、葡萄、苜蓿、佛教文化等也传入中原，丰富了中原的物质与精神文化生活。

隋唐时期，边疆地区的丝绸之路走向鼎盛，西北边疆的敦煌、吐鲁番、喀什等城市成为重要的商贸枢纽和文化交流中心。与此同时，西南边疆的茶马古道、

南方丝绸之路也逐渐兴起，连接起中原与东南亚、南亚地区的交流。西南边疆的云南、广西等地，成为茶叶、丝绸、药材等商品的重要集散地，通过这些通道，中原文化与东南亚的佛教文化、印度文化发生深度交融。边疆民族地区在丝绸之路中的枢纽作用，不仅推动了中外商贸的发展，更促进了不同文明的碰撞与融合，为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的形成奠定了基础。

宋元时期，尽管海上丝绸之路逐渐兴起，但边疆地区的陆上通道依然发挥着重要作用。元代建立了横跨欧亚的庞大帝国，边疆地区的驿站体系进一步完善，使得中原与西域、欧洲的联系更加紧密。边疆民族地区作为丝绸之路的枢纽，在这一时期成为不同民族迁徙、交往的重要通道，推动了多民族的融合与文化的传播。

（二）近代国家统一进程的关键支撑

进入近代，面对帝国主义的侵略与瓜分，边疆民族地区成为维护国家统一、抵御外来侵略的重要战场，发挥了关键支撑作用。19世纪中叶以后，帝国主义列强纷纷觊觎我国边疆地区，西北边疆的新疆、西南边疆的云南、西藏、东南边疆的台湾等地区先后遭到侵略。在民族危亡的关键时刻，边疆各族人民与中原人民同仇敌忾，共同投身于抵御外来侵略、维护国家统一的斗争之中。在西北边疆，左宗棠收复新疆的战争中，新疆各族人民积极支持清军，提供粮草、情报，参与战斗，为收复新疆、维护国家领土完整作出了重要贡献。在西南边疆，云南各族人民开展了抗击英国、法国侵略的斗争，西藏各族人民坚决反对英国的武装入侵，捍卫了国家的主权与领土完整。在东南边疆，台湾各族人民进行了长期的抗日斗争，展现了维护国家统一的坚定决心。近代边疆地区的抗侵略斗争，不仅捍卫了国家的领土完整，更促进了各民族的觉醒与团结。在斗争过程中，各民族深刻认识到，国家的统一与民族的生存发展息息相关，只有团结一心、共同抵御外侮，才能维护国家的主权与尊严。这种共同的斗争经历，进一步强化了各民族的国家认同感，为近代国家统一进程奠定了坚实的群众基础。

（三）区域发展的辐射引擎

边疆民族地区的战略枢纽地位，还体现在对区域发展的辐射带动作用上。历史上，边疆地区不仅是中外交流的通道，更是区域经济发展的重要引擎，通过资源整合与要素流动，带动了周边区域的协同发展。在古代丝绸之路沿线，边疆重镇凭借商贸枢纽优势，聚集了人流、物流、资金流，形成了繁荣的商业集市

和手工业基地，不仅推动了本地经济发展，更辐射带动了中原腹地与周边国家的相关产业发展。例如，西北边疆的敦煌、喀什等城市，依托丝绸之路的交通优势，成为商品集散中心和手工业重镇，其纺织、冶炼、制陶等手工业技术不仅满足本地需求，还通过贸易通道传入中原和西域各地，推动了区域产业技术的进步。

近代以来，边疆地区的辐射带动作用在民族迁徙与经济开发中进一步凸显。随着内地人口向边疆地区的迁徙，中原地区的先进生产技术和管理经验被带入边疆，推动了边疆地区的农业、手工业发展，同时边疆地区的特色资源也通过贸易渠道进入内地，丰富了内地的物质供给，形成了区域间互补共生的发展格局。这种辐射带动作用，不仅促进了边疆与中原的经济融合，更强化了各区域之间的联系，为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的巩固提供了经济基础。

二、文化交融的核心地带

边疆民族地区作为多民族聚居的区域，自历史上便是不同民族文化交流融合的核心地带。在漫长的历史进程中，中原文化、边疆各民族文化以及外来文化在这里相互碰撞、相互借鉴、相互融合，形成了多元一体的文化格局，展现出独特的文化传承价值。

（一）多民族文化的碰撞与融合

边疆民族地区的多民族聚居特征，为文化交融提供了天然的平台。从语言文字来看，边疆地区的许多民族在与中原民族的交往过程中，吸收了中原汉语的词汇和语法，同时中原汉语也吸收了一些少数民族的语言元素，形成了独特的语言交融现象。例如，西北边疆的回族在形成过程中，逐渐使用汉语作为通用语言，但在日常用语中保留了一些阿拉伯语、波斯语的词汇；西南边疆的彝族、白族等民族在与汉族的交往中，部分群众也掌握了汉语，促进了语言的交流与融合。

在文学艺术领域，边疆各民族的文学艺术与中原文学艺术相互借鉴、相互影响，形成了丰富多彩的文学艺术成果。例如，藏族的《格萨尔王传》、蒙古族的《江格尔》、柯尔克孜族的《玛纳斯》等三大英雄史诗，在创作过程中吸收了中原文化的元素，同时也对中原文学产生了一定的影响。中原的诗词、绘画、书法等艺术形式传入边疆地区后，与当地的艺术形式相结合，形成了具有边疆特色的艺术风格。例如，西北边疆的敦煌壁画，融合了中原绘画艺术与西域艺术、佛教艺术的元素，成为中华文化艺术的瑰宝。

在宗教信仰方面，边疆地区是多种宗教的交汇地，佛教、伊斯兰教、基督教、道教以及各民族的原始宗教在这里共存共生、相互影响。例如，佛教传入中国后，经过西域地区传入中原，在这一过程中，西域地区成为佛教传播的重要枢纽，同时佛教也与西域各民族的文化相结合，形成了独特的佛教文化。伊斯兰教传入中国后，在西北、西南边疆地区广泛传播，与当地的民族文化相融合，形成了具有中国特色的伊斯兰文化。

（二）文化传承的重要载体

边疆民族地区作为文化交融的核心地带，承载着丰富的文化遗产，是中华文化传承的重要载体。这些文化遗产不仅包括物质文化遗产，如古城遗址、墓葬、石窟、寺庙等，也包括非物质文化遗产，如民间传说、传统技艺、民俗风情等。

物质文化遗产方面，边疆地区拥有众多的历史遗迹，这些遗迹见证了不同民族文化的交融与发展。例如，西北边疆的交河故城、高昌故城、楼兰古城等，是古代西域文明的重要遗址，保留了大量的建筑、壁画、文书等遗迹，反映了当时西域地区与中原地区的文化交流与融合。西南边疆的丽江古城、大理古城等，是纳西族、白族等民族的聚居地，保留了独特的建筑风格和城市布局，展现了边疆民族的文化特色。

非物质文化遗产方面，边疆各民族拥有丰富的传统技艺和民俗风情，这些非物质文化遗产是中华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例如，西北边疆的维吾尔族木卡姆艺术、蒙古族那达慕大会，西南边疆的彝族火把节、傣族泼水节等，都是各民族独特的文化符号，承载着各民族的历史记忆和文化基因。这些非物质文化遗产在传承过程中，不断吸收其他民族的文化元素，丰富和发展了自身的内涵，同时也为中华文化的多样性作出了重要贡献。

（三）文明互鉴的重要窗口

边疆民族地区作为文化交融的核心地带，不仅是国内各民族文化交流的平台，更是中华文化与外来文化文明互鉴的重要窗口。历史上，通过边疆地区的丝绸之路、茶马古道等通道，中华文化与周边国家乃至世界其他地区的文化进行了广泛深入的交流互鉴，既传播了中华文化的优秀成果，也吸收了外来文化的有益成分，推动了中华文化的丰富与发展。

在物质文化层面，中原的丝绸、瓷器制作技术通过边疆地区传入西域、中亚乃至欧洲，同时西域的作物种植技术、中亚的建筑技术、南亚的佛教艺术等也传

入中原，丰富了中华文化的物质载体与艺术形式。在精神文化层面，佛教、伊斯兰教等外来宗教通过边疆地区传入中国后，与中华文化相互融合，逐渐形成了具有中国特色的宗教文化形态，成为中华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这种文明互鉴不仅促进了中华文化的发展繁荣，也增进了中国与周边国家的相互了解与友好情谊，为构建和谐周边关系奠定了文化基础。

三、国家疆域的巩固根基

边疆民族地区是国家疆域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历代疆域治理和国防安全中具有重要意义，是国家疆域巩固的根基。历代王朝都高度重视对边疆地区的治理，通过采取一系列的治理措施，巩固了国家的疆域，维护了国家的统一与安全。

（一）历代疆域治理的实践探索

早在先秦时期，中原王朝便开始对边疆地区进行治理。夏朝时期，中原王朝的势力已经延伸到黄河流域的周边地区；商朝时期，通过分封诸侯的方式，加强了对边疆地区的控制；周朝时期，实行分封制和宗法制，进一步巩固了对边疆地区的治理。春秋战国时期，各诸侯国纷纷向边疆地区拓展，促进了边疆地区的开发与民族融合。

秦汉时期，是我国统一多民族国家形成的重要时期，中央王朝对边疆地区的治理进入了新阶段。秦朝统一六国后，在边疆地区设立郡县，加强了对边疆地区的直接管辖。例如，在岭南地区设立南海、桂林、象郡三郡，在西南地区开通五尺道，加强了与西南夷的联系。汉朝时期，在西北边疆设立西域都护府，管辖西域地区；在西南边疆设立益州郡等，加强了对西南地区的治理；在东北边疆设立玄菟、乐浪等郡，加强了对东北地区的管辖。

隋唐时期，中央王朝对边疆地区的治理进一步完善。唐朝时期，实行羁縻府州制度，在边疆少数民族地区设立羁縻府州，由当地少数民族首领担任都督、刺史等官职，享有一定的自治权。这种制度既加强了中央王朝对边疆地区的控制，又尊重了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和宗教信仰，促进了边疆地区的稳定与发展。此外，唐朝还在边疆地区设立都护府，如安西都护府、北庭都护府等，加强了对边疆地区的军事防御和行政管理。

宋元明清时期，中央王朝对边疆地区的治理不断深化。元朝时期，实行行省制度，将边疆地区纳入行省管辖范围，加强了中央对边疆地区的直接控制。明朝

时期，在边疆地区设立卫所，加强了军事防御；同时，实行土司制度，在西南民族地区任命当地少数民族首领为土司，进行间接管辖。清朝时期，进一步完善了对边疆地区的治理，在西藏设立驻藏大臣，加强了对西藏的管辖；在新疆设立伊犁将军，管辖新疆地区；在西南地区推行改土归流政策，加强了中央对西南地区的直接管辖。

（二）国防安全的重要屏障

边疆民族地区地处国家边境沿线，是国防安全的第一道防线，其稳定与安全直接关系到国家的整体安全。历代王朝都高度重视边疆地区的军事防御，通过修建军事设施、驻扎军队等方式，加强了边疆地区的军事防御能力。例如，秦朝时期，为了抵御匈奴的入侵，修建了万里长城，成为我国古代重要的军事防御工程。汉朝时期，在西北边疆驻扎军队，开展屯田戍边，既加强了军事防御，又促进了边疆地区的开发。唐朝时期，在边疆地区设立都护府和军镇，驻扎大量军队，形成了完善的军事防御体系。明朝时期，在北方边疆修建了明长城，加强了对北方少数民族的防御；在东南沿海设立卫所，加强了对倭寇的防御。

边疆地区的军事防御体系，不仅抵御了外来侵略，维护了国家的主权与领土完整，还促进了边疆地区的稳定与发展。军队的驻扎和屯田戍边，带动了边疆地区的人口增长和经济开发，加强了边疆地区与中原地区的联系，促进了民族融合。

（三）民族融合的重要平台

边疆民族地区作为国家疆域的巩固根基，同时也是各民族融合的重要平台。历代王朝对边疆地区的治理过程，也是各民族不断交往交流交融的过程，这种民族融合不仅强化了各民族对国家的认同，更巩固了国家疆域的稳定。在历代疆域治理中，中央王朝通过移民屯田、设置郡县、推行统一的管理制度等措施，推动了中原民族与边疆民族的杂居共处，促进了生产技术、生活习俗、语言文化的相互融合。例如，秦汉时期，中央王朝在边疆地区设立郡县，迁徙中原人口到边疆屯田戍边，中原民族的农耕技术、手工业技术传入边疆，与边疆民族的游牧技术、狩猎技术相互借鉴，形成了多元化的生产方式。隋唐时期，羁縻府州制度的推行，让各民族在政治、经济、文化等领域的交流更加频繁，少数民族首领入朝为官、中原商人到边疆贸易、边疆学子到中原求学等现象日益普遍，进一步促进了民族融合。这种民族融合不仅增强了边疆民族对中央王朝的向心力，更巩固了国家疆域的统一与稳定，为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的形成奠定了坚实基础。

总体来看，边疆民族地区在中华民族发展史上具有不可替代的重要地位。作为历史发展的战略枢纽，它推动了中外商贸与文明交流；作为文化交融的核心地带，它孕育了多元一体的中华文化；作为国家疆域的巩固根基，它维护了国家的统一与安全。这些历史地位的形成，是各民族长期共同奋斗的结果，也为新时代边疆民族地区的发展奠定了深厚的历史基础。

第二节 当前边疆经济社会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分析

进入新时代，边疆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取得了显著成就，各族群众的生活水平得到了大幅提升。然而，受自然地理、历史基础、资源禀赋等多种因素的影响，边疆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依然突出，成为制约其高质量发展的重要瓶颈。深入分析这些问题的表现形式、成因及影响，对于精准施策、推动边疆民族地区实现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一、经济发展的短板领域

边疆民族地区经济发展的短板领域主要集中在产业结构、基础设施、收入水平等方面，这些问题相互交织、相互影响，严重制约了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效益（见表1）。

表 1 边疆民族地区发展短板与成因对应表

发展短板领域	具体表现	核心成因
产业发展	结构单一、依赖资源 / 传统农业，新兴产业滞后，产业链短、附加值低	资源禀赋依赖、人才技术短缺、产业配套不足、市场对接不畅
基础设施	交通通达性差、水利能源不足、通信覆盖不均，农村地区短板突出	自然地理约束、建设成本高、政策适配性不足、资金投入缺口大
公共服务	教育医疗资源短缺、师资医护人员不足、社保保障水平低	区位偏远导致人才流失、财政支撑能力弱、公共服务资源分配不均
收入水平	人均收入偏低，城乡 / 区域 / 民族间差距明显，收入稳定性不足	就业机会有限、产业带动能力弱、民生改善获得感不均、发展动能不足

（一）产业结构单一，发展动能不足

边疆民族地区产业结构普遍存在单一化问题，过度依赖资源开发和传统农业，新兴产业发展滞后，经济发展的抗风险能力较弱。在资源型地区，经济发展主要

依靠煤炭、石油、天然气、矿产等资源的开采和初级加工，产业附加值低，产业链条短，对资源的依赖性强。随着资源储量的减少和环保政策的收紧，这些地区的经济发展面临着巨大的压力。

在农业为主的地区，农业生产方式较为落后，以传统种植业和养殖业为主，农产品附加值低，产业化程度不高。缺乏大型农业龙头企业的带动，农产品的加工、包装、销售环节薄弱，难以形成规模效应和品牌优势。同时，农业生产受自然条件的影响较大，抗自然灾害能力较弱，农民收入不稳定。

新兴产业如高新技术产业、现代服务业等发展滞后，难以成为经济发展的新动能。由于人才短缺、技术落后、资金不足等原因，边疆民族地区在承接产业转移、发展新兴产业方面面临着诸多困难。产业结构的单一化，导致经济发展动能不足，难以实现可持续发展。

（二）基础设施薄弱，发展支撑不足

基础设施是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支撑，边疆民族地区基础设施薄弱问题由来已久，交通、水利、能源、通信等基础设施建设滞后，严重制约了经济发展和民生改善。在交通方面，边疆地区地理位置偏远，地形复杂，交通建设难度大、成本高。部分偏远乡村道路等级低、路况差，甚至存在不通公路的情况，导致农产品运输困难，物流成本高，制约了农村经济的发展。铁路、航空等交通设施建设滞后，与内地的互联互通水平不高，影响了人员和物资的流动效率。在水利方面，边疆地区水资源分布不均，部分地区水资源短缺，水利设施建设滞后，灌溉保证率低，严重影响了农业生产和城乡居民生活用水。同时，水利设施的老化失修问题突出，水资源利用效率低下，浪费严重。在能源方面，部分边疆地区能源供应不足，尤其是农村地区，电力供应不稳定，影响了居民生活和企业生产。能源基础设施建设滞后，制约了新兴产业的发展和传统产业的转型升级。在通信方面，部分偏远地区通信信号覆盖不足，网络基础设施建设滞后，影响了信息化水平的提升和电子商务的发展。基础设施的薄弱，导致边疆民族地区难以有效承接产业转移，难以充分发挥自身的资源优势，制约了经济社会的发展。

（三）人均收入偏低，贫富差距明显

尽管边疆民族地区经济发展取得了一定成就，但人均收入水平依然偏低，与内地发达地区存在较大差距。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缓慢，部分地区农民生活依然困难。同时，城乡之间、区域之间、民族之间的收入差距明显，贫富分

化问题较为突出。在农村地区，由于农业生产方式落后、农产品附加值低、就业机会不足等原因，农民收入增长乏力。部分偏远地区的农民缺乏稳定的收入来源，主要依靠传统农业和外出务工，收入水平不稳定。在城市地区，由于产业发展滞后，就业岗位不足，部分城镇居民收入水平也较低，面临着就业困难、生活压力大等问题。

城乡之间的收入差距主要体现在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差距上，城市居民收入水平远高于农村居民。区域之间的收入差距主要体现在边疆地区与内地发达地区之间的差距上，内地发达地区的人均收入水平是边疆地区的数倍。民族之间的收入差距虽然有所缩小，但依然存在，部分少数民族群众的收入水平相对较低。

二、社会发展的薄弱环节

边疆民族地区社会发展的薄弱环节主要集中在教育、医疗、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领域，公共服务资源分配不均、质量不高的问题较为突出，难以满足各族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一）教育资源短缺，教育质量不高

边疆民族地区教育资源短缺问题较为突出，学校数量不足、办学条件差、师资力量薄弱等问题普遍存在。在农村地区，部分学校缺乏必要的教学设施和设备，教室、宿舍、食堂等基础设施简陋，难以满足正常的教学需求。师资力量薄弱是制约教育质量的关键因素，由于地理位置偏远、生活条件艰苦、待遇偏低等原因，边疆地区难以吸引和留住优秀教师，教师队伍数量不足、结构不合理、专业水平不高的问题较为突出。

教育质量不高是边疆民族地区教育发展的另一个突出问题。由于师资力量薄弱、教学方法落后、教育理念陈旧等原因，边疆地区学生的学习成绩普遍偏低，升学率不高。尤其是在少数民族聚居地区，由于语言障碍等原因，学生的学习难度较大，教育质量提升面临着更大的挑战。同时，职业教育发展滞后，难以培养适应地方经济发展需要的技能型人才，制约了产业发展和就业创业。

（二）医疗资源匮乏，医疗服务水平低

边疆民族地区医疗资源匮乏问题严重，医疗机构数量不足、医疗设备落后、医护人员短缺等问题普遍存在。在农村地区，部分乡镇卫生院缺乏必要的医疗设

备和药品，难以开展常见疾病的诊断和治疗；村卫生室的条件更为简陋，很多村卫生室只有一名乡村医生，难以满足群众的基本医疗需求。医护人员短缺是制约医疗服务水平的关键因素，由于地理位置偏远、生活条件艰苦、待遇偏低等原因，边疆地区难以吸引和留住优秀的医护人员，医护人员队伍数量不足、结构不合理、专业水平不高的问题较为突出。同时，医疗技术水平落后，难以开展复杂的手术和疑难病症的诊断治疗，很多重症患者需要前往内地大城市就医，增加了群众的就医成本和负担。此外，边疆民族地区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也不完善，疾病预防控制能力薄弱，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不足。传染病、地方病的防治任务依然艰巨，影响了各族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活质量。

（三）社会保障体系不完善，保障水平偏低

边疆民族地区社会保障体系不完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等社会保险的覆盖面和保障水平都有待提高。在农村地区，养老保险的保障水平较低，难以满足老年人的基本生活需求；医疗保险的报销比例和范围有限，群众就医负担依然较重。

社会保障的统筹层次较低，不同地区之间的保障标准不统一，难以实现社会保障的异地转移接续，影响了劳动力的流动和优化配置。同时，社会保障管理体系不完善，基层社会保障服务机构数量不足、人员配备不足、服务能力有限，难以满足群众的社会保障需求。此外，社会救助体系也不完善，对困难群众的救助力度不足，救助范围有限，难以有效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社会保障体系的不完善，制约了各族群众的生活质量提升，也影响了社会的和谐稳定。

三、发展差距的深层原因

边疆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的形成，是自然地理约束、政策适配不足、人才流失等多重因素叠加影响的结果，这些因素相互交织、相互作用，导致发展差距不断扩大。

（一）自然地理约束，发展基础薄弱

边疆民族地区大多地处偏远，地形复杂，气候恶劣，自然条件艰苦，给经济社会发展带来了巨大的制约。很多地区位于高原、山区、沙漠、戈壁等生态脆弱区域，土地贫瘠，水资源短缺，自然灾害频发，农业生产条件恶劣，难以发展规模化、现代化的农业。地理位置偏远导致交通不便，物流成本高，与内地的联系

不紧密，难以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同时，自然条件艰苦也增加了基础设施建设的难度和成本，交通、水利、能源、通信等基础设施建设滞后，进一步制约了经济社会的发展。生态脆弱区域的环境保护压力大，限制了高耗能、高污染产业的发展，也给新兴产业的发展带来了一定的制约。

（二）政策适配不足，支持力度有限

尽管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支持边疆民族地区发展的政策措施，但部分政策与边疆地区的实际需求存在适配性不足的问题，政策的实施效果有待提高。一些政策过于宏观，缺乏针对性和可操作性，难以解决边疆地区的具体问题。例如，部分产业扶持政策没有充分考虑边疆地区的资源禀赋和产业基础，导致政策难以落地见效。政策支持力度有限也是制约边疆地区发展的重要因素。虽然国家对边疆地区的财政转移支付不断增加，但由于边疆地区发展基础薄弱、发展任务艰巨，财政资金缺口依然较大。同时，政策的稳定性和连续性不足，部分政策存在短期性、临时性的问题，难以形成持续的发展动力。此外，政策执行过程中存在的梗阻问题也影响了政策的实施效果，部分政策在基层难以得到有效落实。

（三）人才流失严重，发展动力不足

人才是经济社会发展的第一资源，边疆民族地区人才流失严重问题极为突出，成为制约发展的重要瓶颈。由于地理位置偏远、生活条件艰苦、待遇偏低、发展空间有限等原因，边疆地区难以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大量人才流向内地发达地区。人才流失主要体现在教育、医疗、科技、企业管理等多个领域。优秀教师、医护人员、科研人员、企业家等人才的流失，导致边疆地区的教育质量、医疗服务水平、科技创新能力、企业管理水平难以提升。同时，人才流失也导致边疆地区的人口结构失衡，劳动力素质下降，进一步制约了经济社会的发展。此外，边疆地区的人才培养体系不完善，难以培养出适应地方经济发展需要的人才。职业教育发展滞后，技能型人才短缺；高等教育与地方经济发展脱节，难以培养出具有针对性的专业人才。人才培养与人才需求之间的矛盾，进一步加剧了人才短缺的问题。

边疆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是多种因素叠加影响的结果，解决这些问题需要长期坚持、精准施策。只有正视这些问题，深入分析成因，采取有效的应对措施，才能推动边疆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实现高质量发展，缩小与内地发达地区的发展差距。

第三节 影响边疆民族地区共同体意识巩固的关键因素

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维系各民族团结奋斗、推动国家发展进步的精神纽带，巩固边疆民族地区的共同体意识，是维护边疆稳定、促进边疆发展的重要保障。当前，边疆民族地区共同体意识巩固面临着诸多关键因素的影响，既有内部认同层面的潜在挑战，也有外部环境的干扰因素，还有发展差距带来的间接影响。深入分析这些因素，对于精准施策、有效巩固共同体意识具有重要意义。

一、内部认同的潜在挑战

内部认同是共同体意识巩固的基础，当前边疆民族地区内部认同层面存在的潜在挑战，主要表现为部分群体文化认同碎片化、民族交往壁垒等问题，这些问题影响了各民族之间的情感共鸣和价值认同。

（一）部分群体文化认同碎片化

文化认同是共同体意识的核心要素，当前边疆民族地区部分群体存在文化认同碎片化的问题，主要表现为对中华文化的认同不够坚定，过度强调本民族文化的独特性，甚至出现文化排他性的倾向。在全球化和信息化的背景下，各种外来文化思潮涌入边疆地区，对当地民族文化产生了冲击，部分群体在文化选择上出现迷茫，难以形成对中华文化的统一认同。部分民族地区的传统文化传承面临困境，年轻一代对本民族传统文化的了解和认同逐渐淡化，同时对中华文化的认知也不够深入，导致文化认同出现断层。此外，一些地方在文化传承和发展过程中，存在过度商业化、形式化的问题，破坏了民族文化的本真性和完整性，进一步加剧了文化认同的碎片化。

（二）民族交往壁垒依然存在

尽管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趋势不断增强，但边疆民族地区部分区域依然存在民族交往壁垒，影响了各民族之间的深入交流和相互理解。这些交往壁垒主要表现为语言障碍、风俗习惯差异、居住区域隔离等方面。语言障碍是影响民族交往的重要因素，部分少数民族群众不熟悉汉语，汉族群众也不熟悉少数民族语言，导致双方在沟通交流上存在困难，难以形成深入的情感共鸣。风俗习惯差异也给民族交往带来了一定的挑战，不同民族的饮食、服饰、礼仪、宗教信仰等方面存在差异，如果缺乏相互尊重和理解，容易产生误解和矛盾。居住区域隔离也是影

响民族交往的重要因素，部分边疆地区依然存在民族聚居区相对隔离的情况，各民族之间的日常交往机会较少，难以形成相互了解、相互信任的良好氛围。民族交往壁垒的存在，制约了各民族之间的情感交流和价值认同，影响了共同体意识的巩固。

（三）认同教育针对性不足

认同教育针对性不足是影响边疆民族地区内部认同巩固的另一潜在挑战。当前，部分边疆地区的认同教育存在内容单一、形式固化等问题，难以适应多民族聚居、文化多元的现实需求。在教育内容上，对中华民族共同体历史、各民族共同奋斗历程的宣传教育不够深入，缺乏贴近边疆实际、贴近民族生活的案例支撑，导致教育内容难以引发群众的情感共鸣。在教育形式上，多以课堂讲授、理论宣传等传统方式为主，缺乏互动性、体验性的教育形式，难以激发群众尤其是青少年群体的学习兴趣。此外，认同教育缺乏对不同民族群体的针对性设计，没有充分考虑各民族的文化背景、语言特点和认知习惯，导致教育效果大打折扣。认同教育的不足，使得部分群众对中华民族共同体的历史必然性、现实意义认识不够深刻，影响了共同体意识的自觉培育。

二、外部环境的干扰因素

外部环境的干扰是影响边疆民族地区共同体意识巩固的重要因素，主要表现为境外势力渗透、极端思想传播等问题，这些问题对各民族的国家认同感和民族团结产生了冲击。

（一）境外势力渗透加剧

边疆民族地区地处国家边境沿线，地缘政治环境复杂，境外势力利用边疆地区的民族、宗教等问题，加紧进行渗透破坏活动，边疆民族地区地处国家边境沿线，地缘政治环境复杂，境外势力利用边疆地区的民族、宗教等问题，加紧进行渗透破坏活动，企图割裂各民族与国家的情感联系，动摇共同体意识的根基。境外势力的渗透手段呈现多样化、隐蔽化特征，一方面通过资助非政府组织、开展所谓“慈善援助”等方式，以经济利益为诱饵拉拢当地部分群体，借机传播分裂思想；另一方面利用宗教渗透，歪曲宗教教义，煽动宗教极端情绪，制造民族隔阂与社会矛盾。此外，境外势力还借助互联网、社交媒体等信息化手段，大肆传播虚假信息，抹黑国家民族政策，歪曲边疆发展历史，混淆公众认知，对共同体

意识的巩固造成严重冲击。在部分边境区域，境外势力通过跨境人员往来、非法出版物传播等渠道，将分裂思想和极端理念渗透到基层社会，对青少年群体的价值观塑造产生不良影响。这种渗透活动不仅破坏了边疆地区的社会稳定，更侵蚀了各民族对国家的认同和对共同体的归属感，成为巩固共同体意识的重大隐患。

（二）极端思想传播蔓延

极端思想的传播蔓延是影响边疆民族地区共同体意识巩固的另一重要外部干扰因素。受国际极端主义思潮的影响，部分极端思想通过各种隐秘渠道传入边疆地区，与当地的民族、宗教问题交织在一起，对社会稳定和民族团结构成严重威胁。这些极端思想往往具有强烈的排他性和煽动性，鼓吹民族对立、宗教极端，否定各民族共同发展的历史，歪曲国家的民族政策，误导部分群众的认知。极端思想的传播方式逐渐从传统的口头传播、纸质材料传播，向互联网传播转变，借助短视频、社交群组、即时通讯工具等平台，传播范围更广、传播速度更快、影响更为深远。部分辨别能力较弱的群众，尤其是青少年群体，容易受到极端思想的蛊惑，产生对其他民族的误解和排斥，甚至参与到极端活动中，破坏了各民族之间的和谐关系。极端思想的蔓延，不仅严重影响了边疆地区的社会稳定，更撕裂了民族情感，阻碍了共同体意识的培育和巩固。

（三）跨境文化渗透的负面影响

跨境文化渗透是外部环境干扰共同体意识巩固的另一重要因素。境外部分势力利用文化交流的名义，通过影视、书籍、网络文化产品等渠道，向边疆民族地区传播其价值观念、生活方式和意识形态，企图弱化中华文化的影响力，消解各民族对中华民族共同体的认同。这种跨境文化渗透具有隐蔽性强、传播范围广、影响深远等特点，容易对群众尤其是青少年群体的价值观产生误导。例如，部分境外影视节目、网络小说刻意美化西方生活方式，歪曲中国历史和民族关系，对边疆群众的认知产生不良影响；一些境外组织通过资助文化交流项目、举办文化活动等方式，借机传播其意识形态，争夺群众尤其是青少年的思想阵地。跨境文化渗透不仅冲击了边疆民族地区的主流文化，更动摇了共同体意识的文化根基，对边疆地区的社会稳定和民族团结构成潜在威胁。

三、发展差距的认同影响

经济社会发展不平衡带来的发展差距，是影响边疆民族地区共同体意识巩固

的间接但关键的因素。这种发展差距不仅体现在经济指标上,更体现在公共服务、民生保障等多个领域,容易引发部分群众的心理落差,进而对共同体意识产生潜在影响。与内地发达地区相比,边疆民族地区在人均收入、产业发展水平、基础设施条件等方面存在明显差距,这种差距容易让部分群众产生“被忽视”“发展滞后”的心理感知。在公共服务领域,教育、医疗、社保等资源的分配不均和质量差异,使得边疆地区群众难以享受到与内地同等水平的公共服务,进一步加剧了心理落差。这种心理落差如果得不到有效疏导和缓解,可能会转化为对发展政策的质疑,甚至影响对国家的认同,削弱共同体意识的凝聚力。此外,发展差距还可能被境内外敌对势力利用,成为煽动群众不满情绪的借口。他们刻意放大发展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将发展差距归咎于民族政策,误导群众将矛盾指向国家和其他民族,破坏各民族之间的信任与团结。因此,发展差距不仅是经济社会问题,更是关系到共同体意识巩固的重要认同问题,缩小发展差距、实现共同发展,是巩固边疆民族地区共同体意识的重要基础。

民生改善获得感不均发展差距在认同层面产生影响的重要表现,进一步制约了共同体意识的巩固。尽管国家加大了对边疆民族地区的民生投入,民生状况得到了显著改善,但由于发展基础、资源分布等差异,不同区域、不同群体之间的民生改善获得感存在明显差距。部分偏远地区、少数民族聚居地区的群众在教育、医疗、住房、就业等民生领域的改善感受不明显,与内地发达地区群众的获得感形成鲜明对比。这种获得感的不均,容易让部分群众产生心理失衡,认为自身没有充分享受到发展成果,进而对发展政策产生质疑,影响对国家的信任和认同。同时,民生改善获得感不均还可能被别有用心之人利用,煽动群众不满情绪,破坏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因此,提升民生改善的均衡性,增强各族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是缩小发展差距、巩固共同体意识的重要路径。

总体来看,影响边疆民族地区共同体意识巩固的关键因素是复杂多元的,内部认同的潜在挑战、外部环境的干扰因素与发展差距的认同影响相互交织,形成了多重制约。巩固共同体意识,需要针对性地破解这些难题,既要强化内部文化认同、打破交往壁垒,又要抵御外部渗透、遏制极端思想传播,更要通过推动高质量发展缩小差距,筑牢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的思想根基。

第四节 全球化背景下边疆安全与发展的新态势

全球化进程的深入推进，重塑了世界经济政治格局，也深刻影响着我国边疆民族地区的发展环境。作为连接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的重要节点，边疆民族地区在全球化浪潮中既迎来了跨境合作、产业升级的发展机遇，也面临着传统安全与非传统安全交织叠加的复杂挑战。安全与发展的关联性、互动性显著增强，如何在保障安全稳定的前提下释放发展活力，实现安全与发展的动态平衡，成为新时代边疆治理必须应对的核心课题。深入剖析全球化背景下边疆安全与发展的新态势，对于精准把握治理方向、提升治理效能具有重要现实意义。

一、安全态势的复杂变化

全球化背景下，边疆民族地区的安全领域不断拓展，安全威胁的来源更加多元，传统安全威胁与非传统安全威胁相互交织，形成了复合型、跨域性的安全挑战，对边疆地区的稳定发展构成了严峻考验。

（一）传统安全威胁的持续存在

传统安全威胁依然是边疆民族地区安全防御的重要内容，主要表现为领土主权争端、跨境军事威胁以及周边地区局势动荡带来的溢出效应。在部分边境区域，与周边国家的领土边界争议尚未完全解决，边境摩擦偶有发生，对边疆地区的和平稳定构成直接威胁。部分周边国家由于内部政治动荡、民族矛盾尖锐，军事冲突时有发生，其溢出效应直接影响我国边疆地区的安全稳定。例如，部分边境邻国的武装冲突可能导致难民涌入、武器走私等问题，给边疆地区的社会治理带来巨大压力。同时，部分大国在我国周边地区加紧推行地缘政治博弈，通过军事存在、经济渗透、外交施压等方式干预地区事务，加剧了边疆地区的安全不确定性。这种传统安全威胁的持续存在，要求边疆地区必须保持稳固的军事防御体系和高效的边境管控能力，为发展营造安全的外部环境。

（二）非传统安全威胁的凸显蔓延

随着全球化的深入，非传统安全威胁逐渐成为影响边疆民族地区安全的主要因素，涵盖跨境犯罪、生态安全、公共卫生安全、信息安全等多个领域，且呈现出扩散速度快、影响范围广、治理难度大的特征。跨境犯罪是边疆非传统安全威胁的突出表现，毒品走私、人口贩卖、武器贩运、电信诈骗等跨境违法犯罪活动

日益猖獗，且组织化、网络化、智能化水平不断提升。例如，西南边疆地区毗邻“金三角”毒品产地，成为毒品走私入境的主要通道，毒品犯罪不仅严重危害各族群众的身心健康，还诱发一系列社会治安问题，破坏边疆社会稳定。生态安全领域的挑战同样严峻，边疆民族地区多处于生态敏感区域，全球化背景下的跨境生态问题日益突出。部分周边国家生态保护力度不足，过度开垦、滥砍滥伐、非法捕捞等行为导致跨境流域污染、生物多样性破坏、风沙灾害跨境蔓延等问题，直接影响我国边疆地区的生态安全。公共卫生安全方面，全球化背景下人员跨境流动频繁，使得传染病的跨境传播风险大幅提升，一旦周边国家爆发重大传染病，极易快速传入我国边疆地区，对公共卫生体系构成严峻考验。信息安全威胁也不容忽视，境外势力借助互联网、社交媒体等信息化平台，大肆传播虚假信息、煽动民族对立、鼓吹分裂思想，对边疆地区的社会稳定和意识形态安全构成严重冲击。非传统安全威胁的凸显，打破了传统安全的地域界限和领域划分，需要构建跨区域、跨领域的综合安全治理体系。

（三）安全治理协同性不足

安全治理协同性不足是全球化背景下边疆安全态势复杂变化带来的另一挑战。当前，边疆民族地区的安全治理存在部门分割、区域壁垒、内外脱节等问题，难以有效应对复合型、跨域性的安全威胁。在国内治理层面，公安、边防、海关、应急管理、生态环境等部门之间缺乏有效的协同联动机制，信息共享不及时、资源调配不顺畅，导致安全治理效率低下。例如，在应对跨境犯罪时，公安部门与边防、海关等部门的协作不够紧密，难以形成打击合力；在应对跨境生态安全问题时，生态环境部门与周边地区的协同治理机制不完善，难以有效遏制生态问题的跨境蔓延。在国际合作层面，与周边国家的安全合作机制不健全，在打击跨境犯罪、应对公共卫生安全、保护跨境生态环境等领域的合作深度和广度不足。部分周边国家由于自身治理能力有限，难以有效配合我国开展安全治理合作，导致跨境安全威胁的治理难度加大。安全治理协同性不足，使得边疆民族地区难以形成全方位、多层次的安全防护体系，制约了安全治理效能的提升。

二、发展态势的机遇与风险

全球化为边疆民族地区带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跨境经济合作、产业转移、人文交流等领域的发展空间不断拓展。但与此同时，全球化竞争的加剧也使

边疆地区面临着产业竞争、文化冲击、发展失衡等多重风险，机遇与风险并存的特征十分显著。

（一）跨境合作带来的发展机遇

全球化推动了区域经济一体化进程，为边疆民族地区依托地缘优势开展跨境合作提供了广阔平台。我国与周边国家的经贸往来日益密切，边疆地区作为对外开放的前沿阵地，在跨境贸易、跨境投资、跨境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的合作机遇不断增多。例如，西北边疆地区借助中欧班列等载体，与中亚、欧洲国家的经贸合作不断深化，特色农产品、轻工产品等出口规模持续扩大；西南边疆地区依托中老铁路、中越铁路等跨境交通设施，与东南亚国家的互联互通水平显著提升，跨境旅游、跨境物流等产业快速发展。同时，全球化背景下的产业转移为边疆地区产业升级提供了契机。内地发达地区以及国际上的部分产业，出于成本控制、市场拓展等考虑，开始向边疆地区转移，为边疆地区培育特色产业、完善产业体系提供了支撑。此外，跨境人文交流的不断深化也为边疆地区的文化产业发展带来了机遇，通过举办跨境文化节、艺术节等活动，边疆地区的特色民族文化得以走向国际市场，提升了文化产业的附加值和影响力。

（二）全球化竞争带来的风险挑战

尽管发展机遇显著，但全球化竞争的加剧也使边疆民族地区面临着诸多风险挑战。在产业竞争方面，边疆地区产业基础薄弱、产业链条短、核心竞争力不足，在全球产业分工中处于不利地位。随着国际市场竞争的加剧，边疆地区的特色产业面临着来自国内外同类产业的激烈竞争，部分传统优势产业由于技术落后、品牌影响力不足，市场份额不断萎缩。文化领域的冲击同样不容忽视，全球化背景下，各种外来文化思潮涌入边疆地区，对当地的民族文化产生了强烈冲击。部分青少年群体受外来文化影响较深，对本民族传统文化的认同感逐渐淡化，导致民族文化传播面临困境。同时，外来文化中的不良元素也对边疆地区的社会风气和价值观念产生了负面影响，增加了社会治理的难度。此外，全球化还可能加剧边疆地区的发展失衡问题。由于边疆地区发展基础薄弱、资源配置能力不足，在全球化资源分配中往往处于劣势，容易出现“马太效应”，导致与内地发达地区的发展差距进一步扩大。部分跨境合作项目如果规划不当，还可能导致资源过度开发、生态环境破坏等问题，影响可持续发展。

（三）跨境要素流动不畅

跨境要素流动不畅是制约边疆民族地区把握全球化发展机遇、应对发展风险的重要因素。尽管全球化推动了区域经济一体化进程，但边疆民族地区由于地理位置偏远、基础设施滞后、通关便利化水平不高、政策衔接不畅等原因，在资金、技术、人才、信息等跨境要素流动方面存在诸多障碍，难以充分利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在资金流动方面，跨境投资便利化水平不高，外资准入门槛较高、审批流程繁琐，同时国内资金向边疆地区跨境流动的渠道也不够畅通，导致边疆地区跨境合作的资金短缺问题突出。在人才流动方面，由于边疆地区生活条件艰苦、发展空间有限，难以吸引境外高端人才，同时本地人才走向国际市场的渠道也不够顺畅，人才短缺问题进一步加剧。在信息流动方面，跨境信息交流平台不完善，信息不对称问题突出，导致边疆地区难以准确把握国际市场动态、技术发展趋势和政策导向，影响了跨境合作的精准性和有效性。跨境要素流动不畅，使得边疆民族地区在全球化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难以充分释放发展潜力。

三、安全与发展的协同需求

全球化背景下，边疆民族地区的安全与发展不再是相互独立的两个领域，而是呈现出相互依存、相互促进的辩证关系。安全是发展的前提，没有稳定的安全环境，任何发展都无从谈起；发展是安全的保障，只有通过高质量发展，才能从根本上提升边疆地区的治理能力和稳定水平，筑牢安全防线。因此，实现安全与发展的协同推进、动态平衡，成为新时代边疆治理的核心需求。

安全对发展的保障作用体现在多个方面，稳定的边境秩序能够为跨境贸易、跨境投资等合作提供安全环境，降低交易成本和风险；有效的社会治安治理能够保障企业生产经营和群众生活稳定，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牢固的生态安全屏障能够为产业发展提供可持续的生态支撑，避免因生态破坏导致发展中断。反之，发展对安全的支撑作用也十分显著，经济发展能够提升边疆地区的财政实力，为安全设施建设、安全治理队伍培养提供资金保障；产业升级能够吸纳就业，减少贫困人口，从根本上消除不稳定因素；民生改善能够提升各族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增强对国家的认同和对社会的归属感，筑牢安全稳定的群众基础。实现安全与发展的协同，需要树立系统思维，统筹推进安全治理与经济社会发展。在政策制定层面，要将安全理念融入发展规划，在推动跨境合作、产业发展、基础

设施建设等工作中，充分考虑安全因素，避免因盲目发展引发安全风险；在资源配置层面，要合理分配安全治理与经济资源的投入，既要保障安全治理的投入，又要确保发展资金的充足；在治理实践层面，要建立安全与发展的协同治理机制，加强各部门、各区域之间的协调配合，形成安全治理与经济发展相互促进的良性循环。

协同治理机制不健全是阻碍边疆民族地区实现安全与发展协同推进的核心瓶颈。当前，边疆地区缺乏统筹安全与发展的综合性治理机构，各部门、各区域之间的权责划分不够清晰，导致在政策制定、资源配置、工作推进等方面存在各自为政的现象。例如，在跨境基础设施建设中，发展部门侧重于推动项目落地和经济效益，安全部门侧重于防范安全风险，由于缺乏协同机制，容易出现项目推进与安全防护脱节的问题，要么因过度强调安全而阻碍发展，要么因盲目追求发展而忽视安全。同时，与周边国家的协同治理机制也不完善，在跨境安全合作、跨境经济合作、跨境生态保护等领域缺乏常态化的沟通协调机制和利益共享机制。部分周边国家由于国情差异、利益诉求不同，难以与我国形成协同治理合力，导致跨境安全与发展问题的治理效果不佳。此外，协同治理的法治保障不足，缺乏专门的法律法规规范各主体的权责关系和合作行为，导致协同治理工作缺乏制度约束和保障。健全协同治理机制，是实现边疆民族地区安全与发展动态平衡的关键所在。

总体来看，全球化背景下边疆民族地区的安全与发展态势呈现出复杂多元的特征，传统与非传统安全威胁交织，机遇与风险并存。只有准确把握安全与发展的辩证关系，以安全保障发展，以发展巩固安全，才能实现边疆地区的长期稳定和高质量发展，为国家整体发展和安全大局提供坚实支撑。

第三章 经济高质量发展：夯实共同体物质基础

第一节 边疆特色优势产业体系构建

产业是经济发展的命脉，也是夯实边疆民族地区中华民族共同体物质基础的核心载体。边疆民族地区依托独特的边境区位、丰富的生态资源和深厚的民族文化底蕴，构建特色优势产业体系，既是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必然选择，也是增强各族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凝聚共同体意识的关键路径。立足边疆实际，聚焦口岸经济、生态产业、文旅融合三大重点领域，精准发力、协同推进，方能构建起具有边疆特色、符合高质量发展要求的现代产业体系，为边疆民族地区实现跨越式发展注入持久动力。

一、口岸经济的升级路径

边疆民族地区拥有众多边境口岸，这些口岸不仅是国家对外开放的重要门户，更是连接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的关键节点。依托边境口岸优势，推动口岸经济从传统的“通道型”向“产业型”“平台型”升级，构建“通道+产业+园区”的一体化发展体系，对于提升口岸辐射带动能力、促进边疆地区产业集聚、增强区域经济活力具有重要意义。当前，边疆口岸经济发展已具备一定基础，但仍面临通道功能单一、产业配套不足、园区承载能力薄弱等问题，亟待通过系统性升级实现质的飞跃。

（一）强化通道枢纽功能

强化通道枢纽功能，是口岸经济升级的基础前提。边境口岸的核心优势在于区位交通的通达性，只有不断完善口岸基础设施，提升通关便利化水平，才能充分释放通道潜力。一方面，要加快推进口岸硬件设施升级改造，重点完善口岸查验场地、仓储物流区、联检大楼等基础设施建设，配备先进的查验设备和信息化管理系统，提升口岸通关效率。例如，在陆路口岸推广“一站式”通关模式，实现货物申报、查验、放行等环节的高效衔接；在航空口岸优化航线布局，提升航

班起降能力和旅客货物吞吐效率。另一方面，要加强口岸与腹地的交通衔接，构建以口岸为节点，贯通内陆、连接周边国家的综合交通网络。重点推进边境地区铁路、高速公路、国道省道等交通干线建设，打通口岸与内陆产业园区、物流枢纽的“最后一公里”，形成“口岸+交通干线+腹地市场”的通道联动格局。以西北边疆的阿拉山口口岸为例，通过完善铁路、公路运输网络，强化与中欧班列的衔接，实现了货物运输的快速集散，其辐射范围已覆盖我国西北内陆及中亚、欧洲多个国家，成为我国向西开放的重要枢纽。

（二）培育特色产业集群

培育特色产业集群，是口岸经济升级的核心支撑。传统口岸经济多以货物通关、简单加工为主，附加值低、抗风险能力弱。推动口岸经济升级，关键在于依托通道优势，吸引产业集聚，形成“通道带产业、产业促通道”的良性互动。要立足口岸区位特点和资源禀赋，精准定位产业发展方向，重点培育进出口加工、跨境物流、国际贸易等特色产业集群。在进出口加工领域，依托口岸进出口货物优势，发展农产品深加工、轻工制造、装备制造零部件加工等产业，延长产业链条，提升产品附加值。例如，西南边疆的河口口岸，依托与越南的边境贸易优势，发展热带水果深加工、木材加工等产业，产品不仅供应国内市场，还出口至东南亚国家，形成了具有地方特色的进出口加工产业集群。

在跨境物流领域，要依托口岸交通枢纽优势，建设现代化跨境物流园区，完善仓储、配送、分拣、包装等物流配套设施，引入大型物流企业，提升跨境物流服务能力。同时，加强与周边国家物流企业的合作，构建跨境物流合作网络，实现物流资源的优化配置和高效利用。在国际贸易领域，要积极培育本地外贸企业，支持企业拓展国际市场，同时优化营商环境，吸引国内外知名外贸企业入驻口岸经济区，形成多元化的国际贸易主体格局。此外，要加强产业配套设施建设，完善供水、供电、供气、通信等基础设施，为产业集群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三）提升园区承载能力

提升园区承载能力，是口岸经济升级的重要保障。产业园区是产业集聚发展的重要平台，只有不断提升园区的规划建设水平和服务能力，才能有效吸引产业集聚，推动口岸经济高质量发展。要科学规划口岸经济园区布局，根据口岸功能定位和产业发展需求，合理划分加工制造区、物流仓储区、国际贸易区、综合服务区等功能区域，实现园区功能分区明确、产业布局合理。同时，加强园区基础

设施建设，完善道路、供水、供电、供气、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提升园区的承载能力和配套服务水平。要优化园区营商环境，简化审批流程，提高行政效率，为企业提供“一站式”政务服务。加强园区招商引资工作，制定针对性的招商引资政策，吸引符合园区产业定位的企业入驻。此外，要加强园区创新能力建设，搭建产学研合作平台，支持企业开展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提升产业竞争力。通过提升园区承载能力，推动产业集聚发展，实现口岸经济从“通道型”向“产业型”的转变，增强口岸经济的辐射带动能力。

二、生态产业的绿色发展

边疆民族地区生态资源丰富，生态环境优美，发展生态产业是实现绿色发展、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路径。生态产业以生态保护为前提，以资源合理利用为核心，能够实现生态效益、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统一，既可以保护边疆脆弱的生态环境，又可以带动各族群众增收致富，夯实共同体物质基础。结合边疆生态优势，重点发展生态种植、生态旅游、清洁能源等产业，推动生态产业规模化、集约化发展，实现生态与经济双赢。

（一）发展生态种植产业

发展生态种植产业，是边疆民族地区利用生态优势实现增收致富的重要途径。边疆地区气候多样，土壤肥沃，适合种植多种特色农作物，发展生态种植产业具有得天独厚的优势。要坚持绿色发展理念，推广生态种植技术，减少化肥、农药、兽药的使用，发展有机农业、绿色农业，生产高品质的特色农产品。重点培育具有地方特色的生态种植品种，如西北边疆的优质小麦、棉花、瓜果，西南边疆的茶叶、中药材、热带水果等，打造特色生态农产品品牌。要加强生态种植基地建设，推进规模化种植、标准化生产，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鼓励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动小农户参与生态种植产业，形成“企业+合作社+农户”的产业化经营模式。加强农产品加工、包装、销售环节建设，延长产业链条，提升农产品附加值。同时，加强农产品质量追溯体系建设，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提高农产品的市场竞争力。通过发展生态种植产业，让各族群众在保护生态环境的同时，实现增收致富，增强对共同体发展的信心和认同。

（二）培育生态旅游产业

培育生态旅游产业，是边疆民族地区依托生态资源优势推动经济发展的重要

抓手。边疆地区拥有壮丽的自然风光、独特的地质地貌、丰富的生物多样性，是发展生态旅游的理想之地。要坚持生态保护优先，科学规划生态旅游资源开发，合理划定旅游开发区域和生态保护区域，避免过度开发对生态环境造成破坏。重点开发具有边疆特色的生态旅游产品，如森林旅游、草原旅游、湿地旅游、山地旅游等，打造生态旅游精品线路。加强生态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完善旅游道路、停车场、游客服务中心、住宿餐饮等配套设施，提升旅游接待能力和服务水平。加强旅游宣传推广，打造生态旅游品牌，吸引国内外游客前来旅游观光。鼓励当地群众参与生态旅游产业发展，通过开办农家乐、民宿、销售特色旅游商品等方式，分享旅游发展成果。同时，加强旅游从业人员培训，提升旅游服务质量，营造良好的旅游环境。通过培育生态旅游产业，带动边疆地区第三产业发展，促进各族群众增收致富，推动生态保护与经济发展协同共进。

（三）开发清洁能源产业

开发清洁能源产业，是边疆民族地区实现绿色发展、推动能源结构优化的重要举措。边疆地区风能、太阳能、水能、生物质能等清洁能源资源丰富，发展清洁能源产业具有巨大潜力。要科学规划清洁能源开布局，根据不同地区的资源禀赋，重点发展风能发电、太阳能发电、水能发电等清洁能源项目。加强清洁能源基础设施建设，推进风电基地、光伏电站、水电站等项目建设，提升清洁能源供应能力。加强清洁能源产业技术创新，引进先进的清洁能源技术和设备，提升清洁能源产业的技术水平和竞争力。推动清洁能源与传统产业融合发展，鼓励企业利用清洁能源进行生产，降低能源消耗和污染物排放。同时，加强清洁能源消纳体系建设，完善电网基础设施，提高清洁能源消纳能力，保障清洁能源产业可持续发展。通过开发清洁能源产业，既可以保护边疆生态环境，又可以带动相关产业发展，增加就业岗位，促进各族群众增收致富，实现生态效益与经济效益的统一。

三、文旅融合的特色发展

边疆民族地区民族文化底蕴深厚，自然风光独特，文旅融合发展具有得天独厚的优势。深挖民族文化与边疆风光资源，推动文化与旅游深度融合，打造具有民族特色的文旅品牌，不仅能够促进民族文化的传承与传播，还能够带动旅游产业发展，增加各族群众收入，夯实共同体物质基础。要坚持以文化为灵魂、以旅游为载体，推动文旅融合向深层次、高质量发展，实现文化传播与经济增收双赢。

（一）深挖民族文化资源

深挖民族文化资源，是文旅融合发展的核心基础。边疆民族地区各民族在长期的历史发展过程中，形成了独特的语言文字、传统习俗、宗教信仰、民间艺术等民族文化资源，这些资源是文旅融合发展的宝贵财富。要组织开展民族文化资源普查工作，全面梳理和挖掘各民族的文化资源，建立民族文化资源数据库，为文旅融合发展提供资源支撑。重点挖掘具有民族特色和地域特色的民间传说、传统技艺、民俗风情等文化资源，深入挖掘其文化内涵和时代价值。加强民族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加大对文物古迹、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力度，修缮重要文物古迹，抢救濒临失传的非物质文化遗产。支持民族文化遗产人的培养，鼓励传承人开展传习活动，推动民族文化的活态传承。同时，推动民族文化创新发展，将民族文化与现代元素相结合，开发具有时代特色的民族文化产品，提升民族文化的吸引力和影响力。通过深挖民族文化资源，为文旅融合发展注入丰富的文化内涵。

（二）打造特色文旅品牌

打造特色文旅品牌，是文旅融合发展的关键举措。要立足边疆民族地区的文化特色和旅游资源优势，整合民族文化与自然风光资源，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特色文旅品牌。重点打造民族文化体验游、边疆风光观光游、边境风情探秘游等特色文旅产品，形成多元化的文旅产品体系。例如，西北边疆可以打造以蒙古族、维吾尔族等民族文化为核心的文旅品牌，西南边疆可以打造以彝族、傣族等民族文化为核心的文旅品牌。加强文旅品牌宣传推广，利用互联网、社交媒体、旅游展会等多种渠道，加大对特色文旅品牌的宣传力度，提升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组织开展特色文旅活动，如民族文化节、旅游推介会等，吸引国内外游客前来体验。同时，加强文旅品牌标准化建设，规范文旅产品和服务质量，提升品牌美誉度。通过打造特色文旅品牌，增强边疆民族地区文旅产业的竞争力，推动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

（三）推动文旅产业融合发展

推动文旅产业融合发展，是提升文旅产业竞争力、实现经济增收的重要路径。要加强文化与旅游产业的深度融合，推动文化资源向旅游产品转化，实现文化产业与旅游产业的协同发展。鼓励发展文化旅游演艺、文化创意产品开发、特色民宿等融合业态，丰富文旅产品供给。例如，将民族歌舞、民间传说等文化资源转化为旅游演艺节目，让游客在旅游过程中感受民族文化的魅力；开发具有民族特

色的文化创意产品，如民族服饰、手工艺品等，延伸文旅产业链条。加强文旅产业与其他产业的融合发展，推动文旅产业与农业、林业、畜牧业等产业融合，发展休闲农业、森林旅游、草原度假等业态；推动文旅产业与康养产业融合，发展民族医药康养、生态康养等业态，拓展文旅产业发展空间。同时，加强区域文旅合作，推动边疆地区与内地发达地区的文旅资源共享、客源互送、线路互联，形成文旅产业协同发展格局。通过推动文旅产业融合发展，提升文旅产业的综合效益，带动各族群众增收致富，促进民族文化传播与传承。

边疆特色优势产业体系的构建，是国家巩固边疆、繁荣民族地区的战略性工程。通过口岸经济的升级、生态产业的壮大以及文旅融合的深化，这三条路径相互支撑、协同推进，共同构筑起边疆发展的坚实骨架。这不仅实现了从“通道经济”到“产业经济”的动能转换，从“生态资源”到“绿色财富”的价值提升，也从“文化底蕴”到“发展魅力”的深度激活，为边疆民族地区赋予了强大的内生动力。最终，这一体系将经济发展、生态保护、文化遗产与民生改善紧密相连，在夯实中华民族共同体物质基础的同时，也让发展成果切实惠及各族群众，为边疆的长治久安与繁荣振兴提供了持久而深厚的支撑。

第二节 兴边富民行动升级与共同富裕路径探索

兴边富民行动是国家推动边疆民族地区发展、增进各族群众福祉的重要战略举措，也是夯实中华民族共同体物质基础的关键抓手。随着新时代经济社会发展进入新阶段，兴边富民行动亟需从传统的“输血式”扶持向“造血式”发展升级，聚焦共同富裕目标，探索差异化、精准化的发展路径。通过强化产业扶持、技能培训等赋能措施，深化区域协作帮扶，聚焦就业增收与民生改善，让边疆各族群众切实共享发展成果，不断增强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凝聚共同体意识提供坚实的物质保障与情感支撑。

一、兴边富民的升级方向

长期以来，兴边富民行动通过财政补贴、项目扶持等“输血式”措施，有效改善了边疆民族地区的基础设施条件和基本民生保障，为边疆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但随着发展阶段的转变，单纯的“输血式”扶持已难以满足边疆地区高质量

发展的需求，亟需向“造血式”发展升级，强化内生发展动力培育，推动边疆地区实现自我发展、持续发展。这一升级过程，核心在于从“被动接受扶持”向“主动参与发展”转变，从“单一项目支持”向“系统能力提升”转变。

（一）强化产业扶持赋能

产业扶持是实现“造血式”发展的核心支撑，也是兴边富民行动升级的关键着力点。要立足边疆民族地区的资源禀赋和产业基础，精准谋划产业扶持方向，避免“大水漫灌”式的扶持模式，推动产业扶持从“普惠式”向“精准式”“差异化”转变。重点围绕边疆特色优势产业，如特色种植养殖、民族手工业、跨境贸易、生态旅游等，加大政策支持和资金投入力度，培育壮大一批具有带动性的特色产业项目。要完善产业扶持政策体系，从财政补贴、税收减免、金融支持等多个维度为产业发展提供保障。鼓励龙头企业、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发挥带动作用，通过“企业+合作社+农户”等模式，将分散的农户纳入产业发展链条，形成产业发展合力。同时，加强产业发展服务体系建设，为企业和农户提供技术指导、市场信息、品牌打造等全方位服务，提升产业发展的规范化、市场化水平。例如，针对西南边疆部分地区的茶叶、中药材产业，通过提供种植技术培训、建设产品加工基地、搭建电商销售平台等全链条扶持措施，推动产业规模化、品牌化发展，让农户在产业发展中获得稳定收益。

（二）深化技能培训赋能

劳动者技能水平是决定边疆地区内生发展动力的关键因素，深化技能培训赋能，是实现“造血式”发展的重要保障。要立足边疆地区产业发展需求和群众就业意愿，精准开展技能培训，提升劳动者的就业创业能力。建立“产业需求导向”的技能培训体系，围绕特色种植养殖、民族手工业、跨境电商、旅游服务等当地重点产业，开设针对性强的培训课程，让群众掌握一技之长，实现“培训即就业”“就业即增收”。要创新技能培训方式，结合边疆地区群众的生产生活特点，采用“线上+线下”“理论+实践”相结合的培训模式。线下依托职业院校、技能培训中心、田间地头实训基地等开展面对面教学和实操训练；线上利用互联网平台开设线上课程，方便群众随时随地学习。同时，加强培训师资队伍建设，邀请行业专家、技术能手、创业带头人等担任培训讲师，提升培训质量。此外，要完善技能培训激励机制，对积极参与培训、取得职业技能证书并实现就业创业的群众给予适当补贴，激发群众参与培训的积极性。通过精准化、常态化的技能培训，不断提升

边疆群众的就业创业能力，培育一批本土技能型人才和创业带头人，为边疆地区持续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三）推动发展主体赋能

推动发展主体赋能，是实现“造血式”发展的核心目标，关键在于激发边疆各族群众的内生发展动力，让群众成为兴边富民行动的主动参与者和直接受益者。要尊重群众的主体地位，充分听取群众的发展意愿和需求，让群众在产业选择、项目建设、利益分配等环节拥有更多话语权和参与权。通过建立健全利益联结机制，确保群众在产业发展中获得稳定的收益分成，让群众切实感受到发展带来的实惠，增强参与发展的主动性和积极性。要加强宣传引导，通过典型案例宣讲、致富带头人分享等方式，转变群众的思想观念，从“等靠要”向“敢闯敢干”转变。鼓励群众组建各类合作经济组织，抱团发展特色产业，提升市场竞争力。同时，为群众创业提供全方位支持，简化创业审批流程，提供创业担保贷款、创业场地等扶持政策，降低创业门槛和风险。通过推动发展主体赋能，让边疆各族群众真正成为兴边富民行动的主人，实现从“要我发展”到“我要发展”的转变，为边疆地区高质量发展注入持久动力。

二、共同富裕的实践路径

共同富裕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也是夯实中华民族共同体物质基础的重要目标。边疆民族地区由于自然地理、历史基础等多种因素影响，与内地发达地区、区域内部不同民族之间仍存在一定发展差距，实现共同富裕需要立足边疆实际，探索差异化、精准化的实践路径。通过强化差异化政策支持、深化区域协作帮扶、推动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等措施，逐步缩小发展差距，让各族群众共同迈向富裕之路。

（一）实施差异化政策支持

边疆民族地区地域广阔，不同区域的资源禀赋、产业基础、发展水平存在较大差异，实现共同富裕不能采取“一刀切”的政策模式，必须实施差异化政策支持。要立足不同区域的发展实际，精准识别发展短板和需求，制定针对性的发展政策。对于生态脆弱、发展基础薄弱的地区，重点加强生态保护和基础设施建设，通过生态补偿、转移支付等方式保障群众基本生活；对于具有资源优势但产业发展滞后的地区，重点加强产业扶持，推动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对于边境口

岸地区，重点支持口岸经济、跨境贸易发展，提升辐射带动能力。要加大对少数民族聚居区的政策倾斜力度，聚焦少数民族群众的发展需求，在产业扶持、技能培训、民生保障等方面给予更多支持。例如，针对部分少数民族群众擅长民族手工业的特点，加大对民族手工业的扶持力度，建设民族手工业创业园区，推动民族手工业规模化、品牌化发展；针对部分少数民族聚居区教育、医疗资源短缺的问题，加大公共服务资源投入，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通过差异化政策支持，实现“精准滴灌”，让不同区域、不同民族的群众都能获得符合自身实际的发展支持，逐步缩小发展差距。

（二）深化区域协作帮扶

深化区域协作帮扶，是缩小边疆与内地发展差距、推动共同富裕的重要路径。要充分发挥我国集中力量办大事的制度优势，推动内地发达地区与边疆民族地区建立长期稳定的协作帮扶关系，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协同发展。通过产业协作、人才支援、资金支持、劳务协作等多种形式，推动内地优质资源向边疆地区流动，助力边疆地区提升发展能力。在产业协作方面，推动内地发达地区的优势产业向边疆地区梯度转移，引导内地企业到边疆地区投资兴业，带动边疆地区产业升级和就业增收。同时，鼓励边疆地区与内地发达地区共建产业园区，依托内地的技术、资金、管理优势和边疆地区的资源、区位优势，打造特色产业集群。在人才支援方面，建立常态化的人才交流机制，选派内地优秀干部、专业技术人才到边疆地区挂职、支教、支医，同时组织边疆地区的干部、人才到内地发达地区学习培训，提升治理能力和专业水平。在劳务协作方面，加强边疆地区与内地发达地区的劳务对接，搭建劳务输出平台，组织边疆群众到内地就业，同时鼓励内地企业到边疆地区吸纳当地劳动力就业，通过就业增收缩小发展差距。

（三）推动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是实现共同富裕的重要保障，也是提升边疆群众获得感的关键举措。要聚焦教育、医疗、社保、养老等群众关心的民生领域，加大公共服务资源投入，推动基本公共服务向边疆地区延伸、向农村牧区覆盖，逐步缩小边疆与内地、城乡之间的公共服务差距。在教育领域，加强边疆地区学校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办学条件，配齐配强师资力量，推动优质教育资源下沉，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实施教育帮扶工程，通过“一对一”结对帮扶、远程教育等方式，让边疆地区学生享受到优质教育资源。在医疗领域，加强边疆地区医疗卫生机构建

设，完善县乡村三级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加强医疗卫生人才培养和引进，提高医务人员专业水平。推动医疗资源下沉，开展巡回医疗、远程医疗等服务，解决群众看病难、看病远的问题。在社保领域，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提高保障水平，确保各族群众应保尽保。加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的统筹衔接，推动社会保障异地转移接续，提升社会保障的公平性和可及性。在养老领域，加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发展居家社区养老服务，完善农村养老服务体系，保障老年人的基本生活需求。通过推动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让边疆各族群众共享发展成果，不断增强幸福感和安全感。

三、富民成效的民生导向

兴边富民行动升级和共同富裕路径探索的最终目标，是提升边疆各族群众的生活品质，让群众切实感受到发展带来的实惠。必须坚持民生导向，将富民成效体现在就业增收、民生改善、生活品质提升等具体方面，以实实在在的发展成果凝聚人心、巩固共同体意识。要始终把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放在首位，精准对接群众需求，推动兴边富民行动各项措施落地见效，让各族群众的获得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一）聚焦就业增收核心目标

就业是民生之本，增收是富民之要，聚焦就业增收核心目标，是保障富民成效的关键。要把促进就业增收作为兴边富民行动的首要任务，通过产业带动、劳务输出、创业扶持等多种途径，拓宽就业渠道，增加群众收入。依托特色优势产业发展，培育更多就业岗位，吸纳当地劳动力就业，实现“产业兴、就业稳、收入增”。例如，通过发展生态旅游、民族手工业、跨境贸易等产业，带动餐饮、住宿、销售等相关行业发展，创造大量就业岗位。加强劳务市场建设，搭建就业信息平台，为群众提供精准的就业信息和就业指导服务。组织开展有组织的劳务输出，引导群众到内地发达地区或本地产业园区就业，同时鼓励返乡创业，以创业带动就业。完善就业扶持政策，对吸纳当地劳动力就业的企业给予税收减免、社保补贴等支持，对自主创业的群众给予创业担保贷款、场地补贴等扶持。通过多渠道促进就业增收，让边疆各族群众的收入水平不断提升，生活更加宽裕。

（二）着力改善民生基础设施

民生基础设施是群众生产生活的重要保障，着力改善民生基础设施，是提升

富民成效的重要基础。要聚焦群众生产生活中存在的基础设施短板，加大投入力度，完善交通、水利、电力、通信、住房等基础设施建设，提升群众的生产生活便利性。在交通方面，加强农村公路建设，实现村村通硬化路、组组通公路，改善农村出行条件；优化城乡交通网络，提升城乡互联互通水平。在水利方面，加强农田水利设施建设，提升灌溉保障能力；完善农村饮水安全工程，保障群众饮水安全。在电力方面，加强农村电网改造升级，保障电力供应稳定可靠；推动清洁能源向农村延伸，提升农村能源保障水平。在通信方面，推进农村通信网络全覆盖，提升网络质量和速度，弥合数字鸿沟。在住房方面，持续推进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安居工程，改善群众住房条件；加强城镇保障性住房建设，解决困难群众住房问题。通过改善民生基础设施，让边疆各族群众的生产生活更加便利、更加舒适，不断提升生活品质。

（三）提升群众生活品质内涵

提升群众生活品质内涵，是富民成效的更高层次体现，不仅要让群众物质生活富裕，还要让群众精神生活充实。要在保障群众物质需求的基础上，加强精神文明建设，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提升群众的幸福感和归属感。加强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完善乡镇综合文化站、村文化活动室、农家书屋等文化设施，为群众提供便捷的文化服务。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文化活动，如民族文化节、文艺演出、体育比赛等，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促进各民族文化交流融合。加强社会治理创新，提升边疆地区社会治理水平，营造安全稳定、和谐有序的社会环境。推进平安边疆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加强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教育，营造各民族相互尊重、相互包容、团结互助的良好氛围，增强各族群众的共同体意识。通过提升群众生活品质内涵，让边疆各族群众在物质富裕的同时，实现精神富足，切实感受到新时代发展的美好。

兴边富民行动的升级与共同富裕的推进，是边疆民族地区实现跨越式发展的战略双翼。通过从“输血”到“造血”的深刻转型，激发内生动力；通过差异化政策、区域协作与公共服务均等化，构建包容性增长框架；最终将发展成效锚定于就业增收、基础设施改善与生活品质提升等民生实处。这一系统性实践，不仅有效缩小了发展差距，更让发展成果切实转化为各族群众看得见、摸得着的获得感、幸福感与安全感，从而在共同富裕的进程中不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为边疆的长治久安与繁荣发展奠定最坚实的民心基础。

第三节 基础设施互联互通与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

基础设施是经济社会发展的先行官，互联互通是构建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的核心支撑。边疆民族地区基础设施薄弱、区域发展不均衡，是制约经济高质量发展和共同体物质基础夯实的重要瓶颈。以交通物流网络建设为骨架、数字基础设施覆盖为突破、区域协同发展机制为保障，推动边疆地区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水平全面提升，进而构建边疆省份内部、边疆与内地协同联动的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既是破解边疆发展困境的关键举措，也是凝聚区域发展合力、强化共同体意识的重要路径。

一、交通物流网络建设

交通物流是连接生产与消费、内地与边疆、国内与国际的关键纽带，完善的交通物流网络是边疆地区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参与全球经济循环的基础前提。当前，边疆民族地区交通物流网络仍存在路网密度低、通达深度不足、物流配套薄弱等问题，亟需通过系统性建设，构建内外联通、安全高效的交通物流体系，为区域协调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一）完善边境地区交通骨干网络

完善边境地区交通骨干网络，是提升交通互联互通水平的核心任务。要立足边疆地区区位特点和发展需求，以铁路、高速公路、国道省道为骨干，以农村公路为支线，构建“骨干联通、支线延伸、乡村覆盖”的多层次交通网络。重点推进边境地区重点铁路项目建设，打通连接内地、贯通边疆的铁路大通道，提升货物和人员运输的规模化、高效化水平。例如，加快推进西南边疆中老铁路、中越铁路延伸线建设，强化与东南亚国家的铁路互联互通；推进西北边疆中欧班列沿线铁路升级改造，提升向西开放的交通承载能力。在公路建设方面，重点推进边境地区高速公路网建设，实现边境主要城市、重点口岸与内地高速公路的互联互通；加强国道省道升级改造，提升通行能力和安全水平；持续推进农村公路建设，实现村村通硬化路、组组通公路，打通交通网络的“最后一公里”。同时，加强边境地区机场、港口建设，优化航空航线布局，提升航空运输的通达性；完善边

境口岸交通衔接设施，实现口岸与交通骨干网络的无缝对接，提升通关效率。通过完善交通骨干网络，让边疆地区与内地、周边国家的联系更加紧密，为经济发展注入动力。

（二）构建现代化跨境物流体系

构建现代化跨境物流体系，是提升交通物流网络效能的关键环节。要依托边境口岸优势，以物流园区为载体，以信息化、智能化为支撑，构建集仓储、分拣、配送、通关、信息服务于一体的现代化跨境物流体系。重点建设一批跨境物流枢纽园区，完善物流配套设施，引入大型物流企业和跨境电商平台，提升物流集聚效应和服务能力。例如，在西北边疆阿拉山口、霍尔果斯等口岸建设跨境物流枢纽，整合仓储、运输、报关等资源，实现货物的快速集散和高效通关；在西南边疆瑞丽、河口等口岸建设跨境物流园区，对接东南亚国家物流网络，提升跨境物流服务水平。加强物流信息化建设，搭建跨境物流信息共享平台，实现海关、税务、物流企业、电商平台等多方信息互联互通，提升物流信息透明度和流转效率。推广应用智能化物流技术，如智能仓储、智能分拣、无人配送等，提升物流运作效率。同时，加强与周边国家物流合作，推动物流标准对接、运输线路互联、通关流程简化，构建跨境物流合作网络。通过构建现代化跨境物流体系，降低物流成本，提升物流效率，让边疆地区的特色产品能够更便捷地进入国内国际市场，提升经济竞争力。

（三）提升物流配套服务能力

提升物流配套服务能力，是保障交通物流网络高效运行的重要支撑。要围绕物流产业发展需求，完善物流配套设施，提升物流服务的专业化、多元化水平。加强物流仓储设施建设，建设一批现代化的恒温仓储、冷链仓储设施，满足特色农产品、生鲜产品等的仓储需求；完善物流配送设施，建设城市配送中心、乡镇配送站点，提升配送的及时性和覆盖面。加强物流金融服务，鼓励金融机构推出针对物流企业的信贷、保险等金融产品，解决物流企业资金短缺问题；推动物流与电商融合发展，建设电商物流园区，完善电商物流配送体系，提升农产品上行、工业品下行的效率。加强物流人才培养，依托职业院校、培训机构开展物流专业培训，培养一批熟悉物流业务、掌握跨境物流规则的专业人才。同时，优化物流发展营商环境，简化物流企业审批流程，降低物流企业运营成本。通过提升物流配套服务能力，让交通物流网络的效能得到充分发挥，为边疆地区经济发展提供

有力保障。

二、数字基础设施覆盖

数字基础设施是数字经济发展的基础，也是弥合边疆与内地发展差距、推动区域协调发展的重要支撑。当前，边疆民族地区数字基础设施建设滞后，数字鸿沟问题突出，制约了数字经济发展和公共服务均等化。加快推进数字基础设施向边疆延伸，提升数字基础设施覆盖范围和质量，推动数字技术与经济社会深度融合，是推动边疆地区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

（一）推进 5G 网络全面覆盖

推进 5G 网络全面覆盖，是提升数字基础设施水平的核心任务。要加大 5G 网络建设投入，重点推进边境城市、重点口岸、产业园区、乡镇政府所在地等重点区域的 5G 网络覆盖，逐步向农村牧区延伸，实现 5G 网络“乡乡通、村村有”。加强 5G 基站建设，优化基站布局，提升网络信号质量和稳定性；推动 5G 网络与光纤网络协同发展，提升网络接入速率和带宽，满足数字经济发展和群众数字生活的需求。鼓励 5G 技术在边疆地区的行业应用，如工业互联网、智慧农业、智慧旅游、智慧医疗等领域，推动传统产业数字化转型。例如，在智慧农业领域，利用 5G 技术实现农田灌溉、病虫害监测、农产品质量追溯等智能化管理；在智慧旅游领域，利用 5G 技术打造虚拟旅游、智慧导览等服务，提升旅游体验；在智慧医疗领域，利用 5G 技术开展远程会诊、远程手术等服务，提升医疗服务水平。通过推进 5G 网络全面覆盖，让边疆地区群众享受到优质的数字服务，推动数字经济在边疆地区快速发展。

（二）建设区域大数据中心

建设区域大数据中心，是提升数字基础设施承载能力的重要支撑。要立足边疆地区数据资源优势和发展需求，建设一批区域大数据中心，整合政务数据、产业数据、民生数据等各类数据资源，实现数据资源的集中存储、管理和共享。重点推进政务大数据中心建设，整合各部门政务数据，提升政务服务效率和治理能力；建设产业大数据中心，聚焦特色农业、跨境贸易、生态旅游等重点产业，整合产业数据资源，为产业发展提供数据支撑和决策参考。加强大数据中心基础设施建设，完善服务器、存储设备、网络设备等硬件设施，提升数据存储和处理能力；推进大数据安全体系建设，加强数据安全防护，保障数据资源安全。同时，推动

大数据产业发展，引入大数据企业和科研机构，开展数据挖掘、数据分析、数据应用等业务，培育数字经济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通过建设区域大数据中心，让数据资源成为边疆地区发展的新动能，推动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

（三）弥合城乡数字鸿沟

弥合城乡数字鸿沟，是提升数字基础设施普惠性的关键举措。要聚焦农村牧区数字基础设施薄弱问题，加大投入力度，推进数字基础设施向农村牧区延伸，提升农村牧区数字基础设施覆盖水平。持续推进农村牧区光纤网络和 4G、5G 网络建设，提升网络接入速率和稳定性；加强农村牧区数字服务站建设，为群众提供上网服务、数字技能培训、电商服务等一站式数字服务。开展数字技能培训，针对农村牧区群众、老年人、少数民族群众等群体，开展通俗易懂的数字技能培训，提升群众的数字素养和应用能力。例如，开展电商技能培训，帮助群众掌握网上开店、产品推广、订单处理等技能，拓宽农产品销售渠道；开展数字生活技能培训，帮助群众掌握网上缴费、在线就医、远程教育等服务的使用方法，提升生活便利性。同时，推动优质数字资源向农村牧区下沉，如远程教育、远程医疗、数字文化等资源，让农村牧区群众享受到与城市同等优质的数字服务。通过弥合城乡数字鸿沟，让数字基础设施的红利惠及边疆地区各族群众，推动区域协调发展。

三、区域协同发展机制

区域协同发展机制是推动边疆地区与内地、边疆省份内部协调发展的核心保障。要打破行政壁垒，深化产业协作、资源互补、要素流动等方面的合作，构建“优势互补、协同联动、互利共赢”的区域协同发展格局，提升区域发展整体效能。

（一）深化边疆省份内部协同

深化边疆省份内部协同，是提升区域发展凝聚力的基础。要立足边疆省份内部不同区域的资源禀赋和产业基础，优化产业布局，推动产业集聚发展，形成错位发展、互补共生的产业格局。重点加强边境地区与省会城市、中心城市的协同发展，依托中心城市的技术、资金、人才优势，带动边境地区产业升级和发展。例如，西北边疆新疆可推动乌鲁木齐、喀什等中心城市与边境口岸地区的协同，形成“中心城市 + 边境口岸 + 产业园区”的协同发展模式；西南边疆云南可推动昆明、大理等中心城市与边境州市的协同，带动边境地区旅游、农业等产业发展。加强边疆省份内部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推进跨区域交通、水利、电力、通信等基

基础设施建设，实现资源共享、设施共建。建立健全区域协同发展政策体系，完善财政转移支付、税收分成、生态补偿等机制，保障协同发展顺利推进。加强区域间政务协同，推进政务服务“一网通办”“跨域通办”，提升行政效率和服务水平。通过深化边疆省份内部协同，整合区域资源，提升区域发展整体竞争力。

（二）推动边疆与内地产业协作

推动边疆与内地产业协作，是缩小发展差距、实现区域协调发展的重要路径。要充分发挥内地发达地区的技术、资金、管理优势和边疆地区的资源、区位优势，建立产业协作机制，推动产业梯度转移和协同发展。重点推动内地优势产业向边疆地区转移，引导内地企业到边疆地区投资兴业，建设产业协作园区，带动边疆地区产业升级和就业增收。例如，推动东部沿海地区的电子信息、轻工制造等产业向西南边疆地区转移，利用边疆地区的劳动力和区位优势，拓展国际市场；推动内地农业龙头企业与西北边疆地区合作，发展特色农产品种植和深加工产业，提升农产品附加值。加强产业创新协同，推动内地科研机构、高校与边疆地区企业建立产学研合作平台，开展技术研发和创新，提升边疆地区产业的技术水平和竞争力。建立产业协作利益共享机制，保障内地企业和边疆地区群众的合法权益，实现互利共赢。同时，加强劳务协作，推动边疆地区劳动力向内地转移就业，同时吸引内地人才到边疆地区发展，实现人力资源优化配置。通过推动边疆与内地产业协作，促进资源优化配置，推动区域协调发展。

（三）强化资源互补与要素流动

强化资源互补与要素流动，是提升区域协同发展效能的关键。要打破区域间的要素流动壁垒，推动资金、人才、技术、数据等生产要素在边疆与内地、边疆省份内部自由流动、优化配置。加强金融协同，推动内地金融机构在边疆地区设立分支机构，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加大对边疆地区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的金融支持力度；推动边疆地区金融机构与内地金融机构合作，实现金融资源共享。加强人才协同，建立人才交流机制，选派内地优秀人才到边疆地区挂职、支教、支医，同时组织边疆地区人才到内地学习培训，提升人才素质；完善人才激励机制，吸引内地人才到边疆地区创新创业，鼓励边疆地区本土人才返乡创业。加强技术协同，推动内地先进技术向边疆地区转移转化，提升边疆地区的技术应用水平；鼓励边疆地区特色技术与内地技术融合创新，形成新的技术优势。通过强化资源互补与要素流动，让区域间的优势得到充分发挥，推动区域协同发展迈向更

高水平。

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是重塑边疆发展格局、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的动脉与引擎。通过构建高效通达的交通物流网络、实现普惠便捷的数字基础设施覆盖、并依托区域协同发展机制打破壁垒，这三者共同构成了一个相互支撑、动态循环的系统。这不仅打通了物理空间与数字空间的“任督二脉”，大幅提升了要素流动效率与资源配置水平，更重要的是，它打破了边疆与内地的地理隔阂与发展断层，将边疆地区更深层次、更广范围地嵌入全国统一大市场与国家发展全局。最终，这一系统性工程通过夯实发展的硬件基础与创新协同的软件机制，为边疆民族地区实现跨越式发展注入了强大动能，并在联动融合中不断强化区域发展的整体性与各民族命运的共同体意识。

第四节 绿色低碳转型：边疆生态屏障与经济协同发展

边疆民族地区是我国重要的生态安全屏障，生态保护是边疆发展的底线要求。推动绿色低碳转型，实现边疆生态屏障建设与经济发展协同共进，既是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的必然要求，也是推动边疆地区高质量发展、夯实共同体物质基础的重要路径。立足边疆生态资源优势，以生态屏障功能强化为基础，以低碳转型产业路径为核心，以生态补偿机制创新为保障，推动边疆地区实现生态保护与经济发展双赢，让各族群众在生态保护中共享发展成果，增强共同体意识。

一、生态屏障的功能强化

边疆民族地区地处我国生态安全格局的关键区域，承担着涵养水源、保持水土、防风固沙、维护生物多样性等重要生态功能。强化生态屏障功能，筑牢国家生态安全屏障，是边疆地区发展的首要任务。要坚持生态保护优先，统筹推进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实的生态支撑。

（一）落实边疆生态保护责任

落实边疆生态保护责任，是强化生态屏障功能的核心保障。要建立健全生态保护责任制，明确地方政府、部门、企业和个人的生态保护责任，将生态保护成效纳入地方政府绩效考核体系，形成“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的生态

保护工作格局。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宣传教育，提高各族群众的生态保护意识，引导群众自觉参与生态保护。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三线一单”管控要求，划定生态保护核心区域，严禁在核心区域开展破坏性开发活动。加强生态环境监管执法，加大对破坏生态环境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严肃查处非法开垦、滥砍滥伐、非法捕捞、非法采矿等行为，保障生态环境安全。同时，加强跨区域生态保护协同，建立边疆地区与周边省份、周边国家的生态保护合作机制，共同守护跨境生态安全。通过落实生态保护责任，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生态保护的良好氛围，筑牢国家生态安全屏障。

（二）推进生态保护修复工程

推进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是提升生态系统质量的关键举措。要立足边疆地区生态问题实际，重点推进森林、草原、湿地、河流、湖泊等生态系统的保护修复工程，提升生态系统的稳定性和服务功能。在森林生态保护修复方面，实施天然林保护、退耕还林还草、公益林管护等工程，加大森林抚育和退化林修复力度，提升森林覆盖率和森林质量。例如，在西北边疆实施“三北”防护林体系建设工程，加强风沙源治理，提升防风固沙能力；在西南边疆实施天然林保护工程，保护生物多样性。在草原生态保护修复方面，实施草原禁牧休牧、草畜平衡、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等政策，推进退化草原修复，提升草原生态系统质量。在湿地生态保护修复方面，加强湿地保护与恢复，建设湿地自然保护区、湿地公园，提升湿地涵养水源、净化水质、维护生物多样性的功能。在河流湖泊生态保护修复方面，实施流域综合治理工程，加强水污染防治，修复河流湖泊生态廊道，提升流域生态系统健康水平。通过推进生态保护修复工程，让边疆地区的生态环境持续改善，生态屏障功能不断强化。

（三）提升生态系统监测能力

提升生态系统监测能力，是保障生态保护修复成效的重要支撑。要构建全方位、立体化的生态系统监测网络，运用卫星遥感、无人机、地面监测站等多种监测手段，对森林、草原、湿地、河流、湖泊等生态系统进行实时监测，及时掌握生态系统变化动态。建设生态环境监测大数据平台，整合监测数据资源，实现监测数据的集中管理、分析和共享，为生态保护决策提供数据支撑。加强监测队伍建设，培养一批专业的生态监测人才，提升监测人员的业务水平和技术能力。建立生态系统监测预警机制，对生态系统出现的异常变化及时发出预警，采取针对

性的应对措施，防范生态风险。同时，加强生态监测技术创新，引入先进的监测技术和设备，提升监测的精准性和高效性。通过提升生态系统监测能力，为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提供科学支撑，确保生态屏障功能持续稳定。

二、低碳转型的产业路径

推动产业低碳转型，是实现边疆地区生态保护与经济发展协同的核心路径。要立足边疆地区产业基础和生态优势，推动传统产业绿色升级，培育壮大低碳新兴产业，构建绿色低碳的产业体系，实现经济发展与生态保护双赢。

（一）推动传统产业绿色升级

推动传统产业绿色升级，是降低产业碳排放、提升产业竞争力的关键举措。要聚焦边疆地区传统产业存在的高耗能、高污染、低附加值等问题，加大技术改造和创新力度，推动传统产业向绿色化、高端化转型。在农业领域，推广生态种植、养殖技术，减少化肥、农药、兽药的使用，发展有机农业、绿色农业；推进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如秸秆还田、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等，降低农业面源污染。在工业领域，加强工业企业节能改造，推广先进的节能技术和设备，降低能源消耗和碳排放；推动工业企业清洁生产，加强废水、废气、固体废物的处理和资源化利用，提升资源利用效率；加快淘汰落后产能，培育壮大节能环保、循环经济等绿色产业。在服务业领域，推动旅游、物流等产业绿色发展，推广绿色旅游、绿色物流模式，减少资源消耗和环境影响。例如，在旅游产业中，加强旅游景区生态保护，推广绿色交通、绿色住宿、绿色餐饮等服务；在物流产业中，推广新能源物流车辆，优化物流线路，降低物流能耗。通过推动传统产业绿色升级，让传统产业焕发新活力，实现经济效益与生态效益的统一。

（二）发展节能环保产业

发展节能环保产业，是培育低碳经济新增长点的重要支撑。要立足边疆地区生态保护需求和产业发展潜力，重点发展节能环保技术装备、环境服务、资源循环利用等产业，打造具有地方特色的节能环保产业集群。在节能环保技术装备领域，聚焦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土壤污染修复、固废处理等重点领域，研发推广先进的节能环保技术和装备，提升节能环保产业的技术水平和竞争力。在环境服务领域，发展环境监测、环境评估、污染治理、生态修复等环境服务业，为企业和地方政府提供专业化的环境服务；推动环境服务市场化，鼓励社会资本

参与环境治理，提升环境治理效率。在资源循环利用领域，发展工业固废、农业废弃物、建筑垃圾等资源循环利用产业，建立资源循环利用体系，提升资源利用效率。例如，利用边疆地区丰富的农业废弃物资源，发展生物质能产业，实现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利用工业固废资源，发展新型建材产业，减少资源浪费。通过发展节能环保产业，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推动边疆地区经济高质量发展。

（三）推动清洁能源产业规模化发展

推动清洁能源产业规模化发展，是优化能源结构、实现低碳转型的核心举措。要立足边疆地区风能、太阳能、水能、生物质能等清洁能源资源优势，科学规划清洁能源开布局，推动清洁能源产业规模化、集约化发展。重点推进大型风电基地、光伏电站、水电站等清洁能源项目建设，提升清洁能源供应能力；加强清洁能源电网配套设施建设，完善电网架构，提升清洁能源消纳能力，保障清洁能源产业可持续发展。推动清洁能源与传统能源融合发展，鼓励企业利用清洁能源进行生产，降低能源消耗和碳排放；推广分布式清洁能源应用，如户用光伏、小型风电等，满足农村牧区群众的能源需求。加强清洁能源技术创新，引进先进的清洁能源技术和设备，提升清洁能源产业的技术水平和竞争力；推动清洁能源产业与储能、氢能等新兴产业融合发展，培育新的产业业态。通过推动清洁能源产业规模化发展，优化能源结构，降低碳排放，实现边疆地区生态保护与经济发展协同共进。

三、生态补偿的机制创新

创新生态补偿机制，是保障边疆群众生态权益、激发生态保护积极性的关键举措。要建立健全跨区域生态补偿、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等机制，让保护生态的边疆群众获得实实在在的收益，实现生态保护与民生改善协同推进。

（一）建立跨区域生态补偿机制

建立跨区域生态补偿机制，是平衡生态保护地区与受益地区利益关系的重要保障。要立足边疆地区生态屏障功能，建立健全“谁受益、谁补偿”的跨区域生态补偿机制，推动生态保护地区与受益地区之间的利益共享。重点推进流域、森林、草原等跨区域生态补偿试点，探索建立多元化的生态补偿模式。例如，在跨境流域、国内重要流域，建立上下游生态补偿机制，由下游受益地区向上游生态保护地区提供生态补偿资金；在森林、草原生态保护领域，建立生态保护补偿基

金，由受益地区向保护地区支付补偿费用。完善生态补偿资金筹措机制，整合中央财政转移支付、地方财政投入、受益地区补偿资金、社会资本等多种资金来源，保障生态补偿资金充足。建立生态补偿标准动态调整机制，根据生态保护成本、生态服务价值、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等因素，定期调整生态补偿标准，确保补偿标准科学合理。加强跨区域生态补偿监管，建立生态补偿资金使用监管机制，确保补偿资金专款专用、规范高效使用。通过建立跨区域生态补偿机制，平衡区域利益关系，激发边疆地区群众生态保护的积极性。

（二）创新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

创新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是将生态资源转化为经济资源的重要路径。要立足边疆地区生态资源优势，探索生态产品市场化、产业化路径，让生态产品成为带动群众增收的重要载体。重点推进生态产品认证体系建设，建立生态产品名录，开展生态产品认证，提升生态产品的品牌价值和市场竞争力。例如，对边疆地区的有机农产品、绿色农产品、生态旅游产品等进行认证，打造生态产品品牌，提升产品附加值。推动生态旅游、生态农业、生态康养等生态产业发展，将生态资源转化为旅游产品、农业产品、康养产品等，实现生态产品价值增值。建立生态产品交易平台，推动生态产品线上线下交易，拓宽生态产品销售渠道；鼓励发展生态产品电商，利用互联网平台推广销售生态产品，提升生态产品的市场覆盖面。同时，加强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政策支持，完善生态产品定价机制、税收优惠政策、金融支持政策等，为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提供保障。通过创新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让边疆群众在保护生态的同时获得增收，实现生态保护与民生改善双赢。

（三）完善生态保护利益联结机制

完善生态保护利益联结机制，是保障群众生态权益的核心举措。要建立健全生态保护者参与利益分配的机制，让边疆群众成为生态保护的直接受益者。鼓励群众参与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劳务输出、入股分红等方式获得收益。例如，在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中，优先吸纳当地群众参与工程建设，增加群众劳务收入；鼓励群众以土地经营权、林权等入股生态产业项目，获得长期分红收益。支持生态管护员队伍建设，吸纳当地群众担任生态管护员，给予合理的薪酬补贴，让群众在参与生态管护中获得稳定收入。完善农村集体林权制度、草原承包经营制度等，保障群众的财产权益；推动生态产业发展与乡村振兴结合，培育壮大生态产

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群众参与生态产业发展，共享产业发展成果。通过完善生态保护利益联结机制，让边疆各族群众切实感受到生态保护带来的实惠，激发群众参与生态保护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为筑牢国家生态安全屏障、夯实共同体物质基础提供坚实保障。

绿色低碳转型是边疆民族地区兼顾生态屏障建设与经济发展的战略抉择，其核心在于将生态约束转化为发展优势。通过系统性强化生态屏障功能、坚定推进产业低碳转型、并创新生态补偿与价值实现机制（见表2），这三重路径相互交织，共同破解了保护与发展的传统矛盾。这不仅在实践层面实现了生态修复、产业升级与民生改善的协同增效，更在价值层面验证了“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深刻内涵。最终，这一转型过程让边疆的生态优势稳固转化为经济优势与民生福祉，使各族群众在守护绿水青山中共享发展成果，从而在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基础上，进一步筑牢了中华民族共同体的物质与情感根基。

表 2 边疆民族地区绿色低碳转型关键举措与效益表

转型维度	关键举措	核心效益
生态屏障强化	落实生态保护责任、推进森林 / 草原 / 湿地修复工程、构建生态监测网络	筑牢国家生态安全防线，提升水源涵养、防风固沙等生态功能，保障区域生态稳定
产业低碳转型	传统产业绿色升级、发展节能环保产业、规模化开发风能 / 太阳能等清洁能源	降低产业碳排放，培育绿色经济增长点，推动产业结构优化，提升经济可持续性
生态补偿创新	建立跨区域生态补偿机制、完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健全利益联结机制	保障边疆群众生态权益，激发生态保护积极性，实现生态保护与民生改善双赢

第四章 文化认同深化：构筑共同体精神家园

第一节 中华文化符号与边疆民族文化资源的整合传播

边疆民族文化是中华文化谱系的重要组成部分，蕴含丰富的中华文化基因，是中华文化多样性的生动体现。推动二者整合传播，核心在于实现“多元共生、一体引领”，通过挖掘文化共性、共建共享文化符号、拓展传播渠道，让民族文化与中华文化有机衔接，增强各族群众对中华文化的归属感与认同感。这既是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必然要求，也是破解边疆文化认同碎片化的关键路径。

一、文化资源的整合路径

文化资源整合的核心是挖掘边疆民族文化中的中华文化基因，推动二者深度融合，避免同质化整合或碎片化割裂。立足边疆实际，需从普查梳理、维度挖掘、模式构建三个层面推进，为文化传播与认同培育奠定基础。

（一）开展全域性文化资源普查梳理

全域性普查梳理是文化整合的前提。应组建由文化学者、民族传承人、地方干部、考古专家组成的专项团队，制定科学普查标准，明确普查范围涵盖各民族历史文献、民间传说、文物古迹、传统技艺、民俗节庆、服饰饮食、建筑风格等各类文化资源，形成无遗漏的普查清单。重点关注濒危资源的抢救性普查，对高龄传承人技艺、未记录民间故事等及时采集，采用录音、录像、数字化扫描等形式完整保存原始样貌。普查不仅要记录外在形式，更要挖掘内在文化内涵、历史渊源与传承脉络。例如，对边疆古城遗址、古碑刻，需考证其与中原王朝的历史联系及文化交融作用；对传统节庆，要梳理其演变中吸纳的中华文化元素。在此基础上，建立涵盖资源基本信息、濒危程度、保护现状、开发潜力、文化关联度的全域数据库，实现动态更新与共享，接入全国文化资源共享平台，为后续工作提供精准数据支撑。依托数据库开展常态化评估，定期梳理整合重点，确保工作有序推进。

（二）多维度挖掘文化共性基因

在普查基础上，从历史脉络、价值理念、艺术形态三个维度，挖掘边疆民族文化与中华文化的内在契合点，厘清源流关系，强化“各民族文化都是中华文化重要组成部分”的认知。

历史脉络维度，聚焦各民族参与国家治理、捍卫国家统一、推动文明互鉴的史实，梳理丝绸之路、茶马古道等贸易通道上的文化交流轨迹。西北边疆维吾尔族、哈萨克族在丝绸之路商贸中，既传播本民族纺织技艺、音乐舞蹈，也吸纳中原造纸术、儒家文化；西南边疆彝族、傣族借鉴中原政治制度、生产技术，将汉字元素融入本民族文字创造，如彝族方块文字借鉴汉字造字方法。通过编纂《边疆民族与中华文化交融史》、制作专题纪录片等，让各族群众认清同源共生关系，增强历史认同。

价值理念维度，提炼各民族文化中爱国主义、诚信友善、团结互助等价值理念，彰显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契合性。蒙古族“重情义、守信用”体现“诚信”准则，藏族“慈悲为怀”契合“友善”追求，壮族“团结互助”彰显“和谐”理念，回族“勤俭持家”传承传统美德。通过专题研究、编写通俗读物，将民族特色价值理念与核心价值观对接，融入德育课程和基层宣讲，让群众在价值共鸣中增强认同。

艺术形态维度，挖掘各民族民间艺术中的中华美学精神。蒙古族长调契合“天人合一”理念，藏族唐卡融入中原绘画技巧体现“中和之美”，彝族火把节歌舞传递团结奋进精神契合“和而不同”追求。推动各民族艺术交流融合，鼓励创作兼具民族特色与中华文化底蕴的作品，通过艺术展演、主题展览，让群众感受不同民族艺术魅力，增强对中华文化多样性与统一性的认知。

（三）构建“共性引领、个性彰显”的整合模式

坚持以中华文化为引领，尊重民族文化独特性，实现“共性引领、个性彰显”的有机统一。建立跨民族文化研究平台，依托高校、科研院所设立专项课题，研究整合路径与保障机制；定期举办学术研讨会，交流实践经验。鼓励文化传承人跨民族合作，通过研修班、技艺大赛等促进传统技艺互学互鉴，推动创新融合，如苗族银饰与中原玉雕结合开发手工艺品。

加强保护传承与开发利用的统筹协调，建立责任制并纳入地方绩效考核，加大濒危资源抢救性保护力度。推动文化资源创造性转化，依托民族节庆打造文旅

品牌，利用传统技艺开发文创产品，通过 VR 技术还原历史文化场景，实现文化传承与经济发展协同共进。

二、文化符号的共建共享

文化符号是文化认同的具象载体，具有凝聚人心、传递价值的功能。共建共享具有边疆特色、彰显中华文化的公共文化符号，能让群众在直观感知中强化归属感，是深化认同的重要举措。需立足历史积淀与发展需求，打造辨识度高、感染力强的文化符号，构建全方位传播体系。

（一）精准打造特色公共文化符号

坚持“源于群众、服务群众”，通过问卷调查、座谈访谈吸纳群众意见，围绕历史记忆、文化融合、民族团结三大主题，打造三类代表性公共文化符号。历史纪念类符号聚焦共同抵御外侮、捍卫国家统一的历史事件，建设遗址公园、纪念馆等。如新疆伊犁林则徐戍边纪念馆，展示戍边功绩与爱国情怀；云南腾冲滇西抗战纪念馆，再现各族群众抗敌事迹；内蒙古诺门罕战役遗址公园，纪念军民御敌历史；西藏亚东乃堆拉山口纪念馆，展现维护领土完整历程。这些符号让群众直观感受边疆与祖国的紧密联系，增强爱国情怀。文化景观类符号融合各民族建筑风格与艺术元素，建设公共场馆、城市雕塑等。如内蒙古呼和浩特民族团结广场，“团结之花”雕塑融合蒙汉文化元素；广西南宁铜鼓广场，将铜鼓元素与汉字文化结合；云南昆明民族团结进步主题公园，融入各民族服饰、图腾元素；新疆乌鲁木齐丝绸之路文化街区，展现多民族文化交融盛况。这些地标让群众在休闲中感受中华文化魅力。民俗节庆类符号整合各民族传统节庆元素，结合“民族团结进步月”等全国性活动，举办文化节、风情展演等。如新疆“民族团结一家亲”文化节，开展歌舞展演、体育竞技；云南“七彩云南”民族团结进步文化节，融合火把节、泼水节等元素；内蒙古“草原民族团结文化节”，结合那达慕大会融入文化演讲；广西“三月三”民族团结文化节，开展服饰展示、技艺比拼。这些活动强化文化认同与民族团结意识。

（二）推进文化符号标准化建设与推广

加强标准化建设，组织专家团队制定文化符号建设标准，明确设计原则、核心内涵、制作规范等，确保精准传递中华文化核心价值，同时体现民族文化特色。规范历史纪念类符号的文字表述与展览内容，避免历史偏差；引导文化景观类符

号的风格搭配，避免元素杂乱；规范民俗节庆类符号的活动流程，确保导向正确。加大推广应用力度，推动文化符号融入公共领域。在学校、医院、车站等场所设置标识，如学校门口的民族团结雕塑、车站的历史符号海报；在教材、广播电视、公益广告中融入元素，如教材插图、文化符号解读专栏；在道路命名、交通工具装饰中体现特色，如“团结路”命名、公交民族团结符号印制。通过全方位推广，让群众在日常生活中感受中华文化熏陶。

（三）建立跨区域跨民族共建共享机制

打破地域与民族界限，建立协作机制。边疆省份间围绕丝绸之路、茶马古道等共同资源，联合打造跨区域文化符号，开展巡展活动；西北、西南、东北边疆省份可分别聚焦丝路文化、茶马古道文化、戍边文化推进合作。加强边疆与内地协作，引入长城、黄河等全国性文化符号，同时推动边疆特色符号走向内地，通过展览、文化节等增进区域认同。鼓励群众参与创作推广，举办文化符号设计大赛、故事分享活动，让群众参与符号选址、设计，提升归属感。注重时代性创新，将科技创新、乡村振兴等主题融入设计，利用动画、短视频等形式贴近青少年，增强符号吸引力与传播力。

三、文化传播的多元渠道

文化传播是强化认同的重要途径。立足新时代传播格局，整合线上线下资源，拓展新媒体、文化节庆、文博展览、教育教学等渠道，构建全方位传播体系，扩大文化传播力，推动认同深化。

（一）构建新媒体传播矩阵

发挥新媒体传播优势，构建数字传播矩阵。加强边疆新媒体平台建设，打造地方文化品牌，如新疆“新疆是个好地方”、云南“七彩云南文旅”等官方账号，聚焦文化传播。利用短视频、社交、音频等平台开设主题账号，发布民族文化短视频、传承人技艺展示、民间故事等内容，形成多平台协同传播格局。创新内容创作，针对不同受众制作精准内容。面向青少年创作动漫、游戏、短视频等趣味内容；面向中老年制作通俗易懂的文化解读、历史故事；面向少数民族群众制作双语内容，确保传播有效。加强互动性，通过留言讨论、线上投票、直播连麦等激发群众参与热情，形成良性互动。运用VR、AR技术打造沉浸式体验，如VR还原历史场景、AR互动解读文化符号，提升传播吸引力。

（二）依托文化节庆搭建传播平台

以文化节庆为载体，搭建线下传播平台。整合民族节庆资源，坚持“政府引导、群众主体、市场运作”，举办综合性文化节庆，设置文化展示、艺术展演、民俗体验等环节，展示文化成果。如民族团结文化节设置“中华文化瑰宝展”“传统技艺体验区”，举办“民族团结与文化认同”论坛。推动传统节庆融合创新，实现单一民族节庆向多民族共参与的转变，融入共同文化主题。如将彝族火把节、傣族泼水节与“民族团结进步月”结合，在那达慕大会中融入其他民族体育项目与歌舞。邀请内地文化团体、专家参与边疆节庆，通过内地媒体宣传扩大传播范围；组织边疆文化代表团参与内地节庆、博览会，展示边疆文化魅力，增进区域交流认同。

（三）强化文博场馆传播阵地作用

发挥博物馆、文化馆等场馆的传承传播功能，加强场馆建设，完善设施、提升服务，打造常态化阵地。加大投入改善展览、接待设施，加强专业队伍建设，提升服务质量。精心策划主题展览，围绕中华文化发展史、民族团结史等，通过文物、多媒体、场景复原等形式展示文化内涵与民族贡献，如“中华文化瑰宝展”“边疆民族团结进步史展”。创新展览形式，开展流动博物馆、数字博物馆、巡回展览，将展览送到基层。加强与内地场馆合作，举办跨区域展览，实现资源共享。开展个性化教育活动，为中小学生开设研学课程，为基层群众开展文化培训，为特殊群体提供无障碍服务，确保文化传播普惠性。

（四）深化教育教学传播渠道

将文化传播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从青少年抓起筑牢认同根基。基础教育阶段，将文化内容纳入课程体系，编写地方教材，在语文、历史、艺术等学科融入文化交融内容。加强校园文化建设，打造文化墙、主题雕塑，举办文化节、演讲比赛，培养学生认同与团结意识。高等教育与职业教育阶段，加强相关学科专业建设，培养文化传承传播人才。高校开设民族学、边疆史地等专业，职业院校开设文化传承、文创设计等专业。推动校企、校地合作，组织学生参与文化普查、遗产保护等实践，提升实践能力。加强教师文化素养培训，确保传播准确有效。

第二节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与多元文化共生机制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与多元文化共生，是维护国家统一、增进民族凝聚力、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的重要基础，更是推动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的核心支撑。在边疆多民族地区，语言文字兼具文化传承载体与交流沟通工具的双重属性，其推广普及与多元文化保护传承存在辩证统一关系。构建科学的协同机制，需精准把握二者内在联系，在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同时，保障各民族语言文化平等地位与发展空间，通过双语教育创新实现语言互通与文化互融的双重目标。

一、通用语言文字的推广普及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是国家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核心目标是提升公民语言文字应用能力，构建全国统一交流平台，促进信息传递、资源共享与社会协同。在边疆多民族地区，这项工作更具特殊意义，既能提升群众个人发展能力，更能强化国家认同、增进民族交融，为边疆融入全国发展大局提供保障。推广普及需立足边疆语言环境、教育基础与发展需求，构建完善教育体系，创新推广模式，提升实效，确保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成为各民族群众生产生活、学习工作的重要工具。

（一）完善边疆地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体系

完善的教育体系是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的核心支撑，需从学前、基础、职业、成人教育全阶段统筹发力，构建全覆盖、多层次、一体化教育网络，保障各民族群众在不同发展阶段获得优质教育。

学前教育阶段是语言学习关键期，需将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全面融入学前教育全过程。应加大边疆普惠性幼儿园建设力度，优化布局保障偏远地区适龄儿童就近入园；通过儿歌、故事、游戏等形式引导幼儿感知运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培养语言感知能力与表达意愿。同时强化学前师资队伍建设，通过定向培养、集中培训、对口支援等方式补充优质师资，解决师资短缺与质量不足问题，保障教学质量。

基础教育阶段是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核心环节，需严格落实国家课程标准，将其作为各学科主要教学语言。加强中小学课程建设，优化设置注重听说读写综

合能力培养；在各学科教学中强化语言文字规范使用，引导学生准确理解运用词汇语法，提升表达规范性与逻辑性。推进中小学语言文字规范化建设，通过校园广播、宣传栏、文化活动等营造学习氛围，建立质量评价体系，将语言应用能力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确保教育目标落地。

职业教育阶段需强化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与职业技能培训的融合，提升学生就业竞争力。根据不同专业职业需求优化课程内容，重点培养专业术语表达、职场沟通、文书写作等实用能力；在技能实训中引导学生运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开展技术交流、操作说明，提升职业场景应用能力。加强职业教育师资语言培训，提升专业教学中语言教育渗透能力；推动院校与企业合作建立协同教育模式，让学生在真实职业环境中提升语言应用水平。

成人教育阶段需聚焦青壮年劳动力、农牧民等群体语言需求，开展针对性培训。结合成人学习特点创新模式，采用集中培训、分散学习、线上线下结合的方式降低学习门槛；培训内容聚焦实用性，围绕日常生活交流、农业生产技术、务工就业技能等核心需求编写教材，提升针对性与实效性。加大成人教育资源投入，在乡镇、村社设立培训点配备师资设备，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形成政府主导、社会参与的多元化培训格局。

（二）创新推广普及模式与路径

边疆地区语言环境复杂、地域差异大，传统推广模式难以满足多样化需求。需结合实际创新模式路径，提升推广普及的精准性与实效性。

推进数字化语言教育资源建设与应用，借助信息技术突破地域限制扩大覆盖。建设针对性数字化学习平台，整合优质教学视频、音频、图文资料，为不同群体提供个性化学习内容；开发适配移动终端的学习 APP，支持离线学习、在线答疑等功能，方便群众利用碎片化时间学习。加强边疆农村、偏远地区网络基础设施建设，提升覆盖质量确保资源触达基层；开展数字化学习培训，提升群众平台使用能力，让信息技术成为推广普及的重要助力。

构建“学校－家庭－社会”协同推广机制，形成教育合力。学校发挥主导作用，加强与家长沟通引导重视孩子语言学习，鼓励家庭内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交流；社区搭建语言交流平台，开展读书分享会、演讲比赛等活动营造学习氛围；政府相关部门加强社会层面语言文字规范化管理，规范公共标识、广告宣传、政务服务等领域使用，让群众在日常生活中接触规范语言，潜移默化提升应用能力。

开展精准推广行动，聚焦重点群体与薄弱环节。针对偏远村寨、少数民族聚居区等薄弱区域加大资源投入，开展“送教下乡”“语言帮扶”等专项行动提升教育质量；针对老年人、流动人口等重点群体开展定制化培训，解决沟通难题。建立监测评估机制，定期开展语言应用能力调查，精准识别薄弱环节并调整推广策略，提升实效。

（三）强化推广普及的保障体系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需依托完善保障体系，从政策、资金、师资、科研多维度提供支撑，确保工作持续深入开展。完善政策法规保障，提供制度支撑。结合边疆实际制定针对性推广政策，明确目标、任务分工与保障措施；将推广普及纳入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确保与其他工作协同推进。加强语言文字法律法规宣传贯彻，提升群众规范意识，营造依法推广、自觉学习的氛围。加大资金投入保障，提供物质支撑。政府设立专项基金，用于教育设施建设、教材开发、师资培训、数字化资源建设等；加大对边疆贫困地区资金倾斜，解决资源短缺问题。鼓励社会资本通过捐赠、合作等方式参与，拓宽资金渠道形成多元化保障格局。加强师资队伍建设，提供人才支撑。建立健全师资培养培训体系，通过定向培养、在职培训、跨区域对口支援等提升师资专业素养与教学能力；完善激励机制提高待遇，吸引留住优秀师资；建立交流机制，推动内地优质师资与边疆师资合作，共享经验资源。强化科研支撑，提供理论指导。加强推广普及的理论与实践研究，聚焦边疆语言教育难点开展针对性科研项目；建立成果转化机制，将科研成果应用于实践提升工作科学性；加强跨学科、跨区域合作，整合多学科资源提供全方位理论支撑。

二、多元文化的共生保障

多元文化共生是边疆多民族地区的鲜明特征，也是国家文化繁荣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同时，必须尊重保护各民族语言文化，建立平等尊重、交流互鉴机制，实现不同文化和谐共生、共同发展。多元文化共生保障并非简单文化保留，而是在平等基础上推动各民族文化相互学习借鉴，激发创新活力，增强中华文化包容性与凝聚力。

（一）确立各民族语言文化的平等地位

各民族语言文化一律平等是多元文化共生的前提基础，需从法律、政策、实

践多层面确立保障，消除文化歧视偏见，营造相互尊重包容的氛围。完善民族语言文化保护法律法规体系，提供法律保障。在宪法和相关法律基础上，细化保护具体条款，明确各民族语言文化平等权利，规范责任主体与措施；加强法律法规宣传贯彻，提升全社会对平等地位的认识，确保有效落实。建立健全监督机制，严肃查处侵犯平等权利的行为，保障合法权益。

制定差异化保护政策，兼顾不同民族文化需求。结合各民族语言文化特点与发展现状，制定针对性政策避免“一刀切”；对使用人口少、濒危风险高的语言文化，加大抢救性保护力度，开展语言数据库建设、传承人培养、文化记录等工作；对使用广泛的语言文化，重点支持创新发展，推动其与现代社会相适应。将保护工作纳入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确保与经济发展、社会进步协同推进。推动民族语言文化在公共领域规范使用，彰显平等地位。保障各民族群众在日常生活、工作、教育、司法等公共领域使用本民族语言文字的权利；在少数民族聚居区，公共服务机构应提供双语服务，方便群众办事；规范公共标识、出版物、媒体宣传等领域的民族语言文字设置，提升可见度与影响力。加强民族语言文字标准化建设，制定书写规范、翻译标准等，提升规范化水平。

（二）建立文化平等尊重与交流互鉴机制

文化平等尊重与交流互鉴是多元文化共生的核心动力，需建立健全相关机制，推动各民族文化深度交流、良性互动，促进相互理解借鉴，提升中华文化整体凝聚力与影响力。搭建多元化文化交流平台，拓宽交流渠道。定期举办民族文化节、博览会、艺术展演等活动，为各民族文化提供展示交流舞台；推动不同民族地区建立交流互助机制，促进资源共享；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搭建线上交流平台，打破地域限制扩大覆盖。鼓励群众自发开展民间文艺团体交流、文化传承人互访等活动，激发民间交流活力。构建文化交流引导机制，强化价值引领。在交流活动中突出中华文化主线，引导各民族深刻认识中华文化的包容性与统一性，增强对中华文化的认同；加强文化交流主题策划，围绕民族团结、共同发展等核心主题开展活动，传递正能量。建立文化交流成果转化机制，推动各民族文化优秀元素融合创新，丰富中华文化内涵。完善文化交流保障措施，提升交流实效。加大对民族文化交流活动的资金支持，保障活动顺利开展；加强文化交流人才培养，提升交流策划、组织实施能力；建立交流活动评估机制，定期总结经验优化活动形式内容，提升质量。

（三）强化民族语言文化的传承与创新

民族语言文化的传承创新是多元文化共生的关键支撑，需在保护基础上推动传承，在传承中实现创新，确保民族语言文化活态发展。构建民族语言文化传承体系，夯实传承基础。将民族语言文化纳入学校教育体系，在少数民族聚居区中小学开设民族语言文化课程，培养青少年传承意识与能力；建立传承人培养机制，通过师徒传承、集中培训等方式培养专业传承人，保障传承队伍延续。加强民族语言文化典籍、非遗项目的整理保护，建立数字化资源库，实现永久保存与高效利用。推动民族语言文化创新发展，增强活力。引导民族语言文化与现代生产生活相适应，挖掘优秀传统文化元素与现代产业融合，发展文化创意、特色旅游等产业，实现文化价值与经济价值统一。鼓励民族语言文化作品创作，支持民族语言影视、文学、音乐等作品生产传播，提升文化影响力。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创新传播方式，通过短视频、直播等新媒体平台扩大民族语言文化传播范围，吸引青少年群体关注。

三、双语教育的创新发展

双语教育是连接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与多元文化传承的桥梁，其创新发展的核心目标是提质增效，实现语言互通与文化互融的双重目标。边疆多民族地区双语教育需立足区域实际，优化教育模式，提升教学质量，让学生既熟练掌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又传承本民族语言文化，增强中华文化认同与民族自豪感。

（一）优化双语教育课程体系

课程体系是双语教育的核心载体，优化课程体系需立足语言学习规律与文化传承需求，构建科学合理、特色鲜明的课程框架，提升教育针对性与实效性。明确课程设置原则，兼顾语言学习与文化传承。坚持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为主、民族语言文字为辅的原则，确保学生熟练掌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同时，扎实传承民族语言文化。注重课程的基础性与实用性，夯实语言基础的同时，融入生活场景、职业需求相关内容，提升语言应用能力。强化课程的文化性，将民族历史、传统习俗、优秀文化等融入课程内容，培养学生文化认同。优化课程结构，完善课程内容。在学前教育阶段，设置双语启蒙课程，通过游戏、儿歌等形式培养学生语言感知能力；基础教育阶段，合理分配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与民族语言文字课程课时，确保各学科教学语言规范，同步开设民族文化课程；职业教育阶段，结合专

业需求设置双语职业技能课程，提升学生职场双语应用能力。加强课程资源建设，编写适配不同学段、不同区域的双语教材，整合优质数字化课程资源，丰富教学内容。建立课程评价机制，保障课程质量。构建涵盖语言应用能力、文化素养、学习过程的多元评价体系，采用考试、实践操作、作品展示等多种评价方式，全面评估学生学习成效。定期开展课程实施效果评估，根据评估结果优化课程设置与内容，提升课程适配性。

（二）创新双语教育教学模式

教学模式创新是提升双语教育质量的关键，需结合边疆地区教育基础与学生特点，突破传统教学局限，采用多样化教学方法，提升教学吸引力与实效性。推广情境化教学模式，提升语言应用能力。创设真实的语言使用情境，将教学内容与生活、学习、职业场景结合，引导学生在情境中运用双语交流表达。利用多媒体、虚拟现实等技术构建虚拟语言情境，增强教学直观性与趣味性，帮助学生更好地理解掌握语言知识。构建互动式教学模式，激发学习主动性。采用小组合作、课堂讨论、角色扮演等互动形式，鼓励学生积极参与教学过程，提升语言表达与思维能力。加强师生互动、生生互动，营造轻松活跃的教学氛围，消除学生语言表达顾虑。推动校际互动交流，组织不同民族学生开展双语学习交流活动，提升语言应用与文化理解能力。推进数字化教学模式应用，突破地域限制。建设双语教育数字化平台，整合优质教学资源，为学生提供线上学习渠道；开发双语学习APP，支持个性化学习、在线答疑等功能，方便学生自主学习。加强教师数字化教学能力培训，提升教师运用信息技术开展教学的能力，推动线上线下教学融合，提升教学覆盖面与质量。

（三）强化双语教育保障体系

双语教育的顺利推进与提质增效，需依托完善的保障体系，从师资、资金、管理等多维度提供支撑，为教育发展创造良好条件。加强双语师资队伍建设和提升教学核心能力。建立健全双语师资培养体系，通过高校定向培养、在职教师培训、跨区域交流等方式，提升教师的双语应用能力、教学能力与文化素养。完善师资激励机制，提高双语教师待遇水平，在职称评定、评优评先等方面给予倾斜，吸引留住优秀师资。建立双语师资交流机制，推动不同地区双语教师共享教学经验、共建课程资源，提升整体教学水平。

加大资金投入保障，夯实物质基础。政府设立双语教育专项基金，用于师资

培训、课程资源建设、教学设备购置、数字化平台搭建等工作；加大对边疆偏远地区双语教育的资金倾斜，改善教学条件，保障教育公平。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双语教育，通过捐赠、合作等方式拓宽资金渠道，支持双语教育创新发展。完善管理机制，提升教育规范化水平。建立健全双语教育管理体制，明确教育、民族等相关部门的职责分工，形成协同推进工作格局。制定双语教育质量标准与评估办法，定期开展教学质量评估，及时发现解决问题，提升教育规范化水平。加强双语教育科研工作，聚焦教学难点开展针对性研究，为教学实践提供理论指导，推动双语教育持续健康发展。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与多元文化共生机制的构建，是一项系统工程需统筹兼顾、协同推进。通过完善通用语言文字教育体系、健全多元文化共生保障机制、创新双语教育发展模式，能够实现语言互通与文化互融的双重目标，强化各民族对中华文化的认同，为边疆多民族地区的稳定发展与各民族共同繁荣提供坚实支撑，推动形成各民族和睦相处、和衷共济、和谐发展的良好局面。

第三节 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的边疆实践创新

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是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重要载体，是维护边疆稳定、促进区域发展、增进民族福祉的关键举措。边疆地区作为多民族聚居的特殊区域，既是国家领土安全的屏障，也是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前沿，其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具有鲜明的地域特征和特殊的现实意义。

一、创建活动的边疆特色

边疆地区多民族聚居、多元文化交融、地缘环境特殊的基本特征，决定了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必须立足本土实际，突出边疆特色。脱离边疆实际的创建活动难以引发群众共鸣，也无法有效解决边疆民族工作的现实问题。塑造创建活动的边疆特色，核心在于结合边疆多民族聚居特点，深入挖掘地域文化内涵与民族交往传统，设计贴近生活、形式多样的创建载体，让创建活动融入日常生产生活，成为各民族群众的自觉行动。

（一）立足边疆地域与民族实际精准定位

创建活动的特色塑造，首要前提是精准把握边疆地域特征与民族发展现状。

边疆地区多地处偏远，自然环境复杂，各民族在生产生活方式、文化传统、宗教信仰等方面存在差异，同时面临着发展不平衡不充分、边疆治理任务繁重等现实挑战。创建活动需紧扣这些实际，将民族团结进步创建与边疆治理、生态保护、边境稳定等核心任务紧密结合，明确创建定位。在目标定位上，既要聚焦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这一核心目标，也要兼顾边疆稳定、民生改善、产业发展等具体需求，实现创建目标与边疆发展目标的有机统一。在对象定位上，要覆盖边疆各族群众、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各类主体，重点关注边境村寨、少数民族聚居区、流动人口等关键区域和群体，确保创建工作不留死角。在内容定位上，要结合边疆民族文化特色，将爱国主义教育、国家认同教育、边境安全教育与民族团结教育深度融合，强化各民族群众的国家意识、国土意识和国防意识。

（二）构建贴近生活的多元化创建载体

创建载体是创建活动落地见效的关键，需摒弃形式化、单一化的传统模式，结合边疆群众生产生活实际，构建多元化、接地气的创建载体，让民族团结进步理念融入日常。打造边境特色创建阵地，依托边境乡镇、村寨的党群服务中心、文化活动广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等现有资源，建设集民族团结教育、边境文化展示、便民服务于一体的综合性创建阵地。在边境线设立“民族团结示范岗”“边境联防联控服务点”，推动军警民、各族群众共同参与边境管控与服务，在守边护边实践中增进民族感情。利用边疆独特的自然与人文资源，打造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基地，通过文化展示、民俗体验等形式，让各族群众在了解彼此文化的过程中增进理解与包容。

开展生活化创建活动，摒弃刻板化的宣传教育模式，结合边疆群众的生产生活节律与文化习俗，设计群众喜闻乐见的活动形式。依托传统节庆开展创建活动，在各民族共同参与的节庆活动中融入团结互助理念，促进民族间的情感交流。组织开展邻里互助、志愿服务等常态化活动，引导各族群众在生产互助、生活互帮中践行民族团结理念，让创建活动成为日常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搭建民族文化交流平台，定期举办文化展演、技艺交流等活动，推动各民族文化相互借鉴，在文化交融中凝聚共识。

推动创建载体数字化转型，借助信息技术拓宽创建活动覆盖面。搭建线上创建交流平台，整合各类创建资源，为各族群众提供便捷的学习交流渠道。利用短

视频、直播等新媒体形式，宣传边疆地区民族交往交流的生动实践与先进典型，让民族团结理念通过数字化传播触达更多群众。开发适配边疆地区的数字化创建工具，支持线上参与志愿服务、文化交流等活动，提升创建活动的便捷性与吸引力，适应新时代群众的参与习惯。

（三）挖掘边疆民族交往传统赋能创建

边疆地区各民族在长期的生产生活实践中，形成了丰富的民族交往传统，这些传统是塑造创建活动边疆特色的重要资源。挖掘并传承这些优良传统，能够让创建活动更具本土根基与群众基础，提升创建工作的感染力与实效性。

系统梳理边疆民族交往的历史传统与现实实践，挖掘其中蕴含的团结互助、包容共生的精神内核。通过整理口述历史、编撰地方史料等方式，记录各民族在共同开发边疆、守护家园过程中的交往故事，让这些鲜活的历史成为民族团结教育的生动素材。提炼各民族共有的价值理念与行为准则，将其融入创建活动的内容设计，使创建活动更贴合边疆民族的文化心理。

推动民族交往传统的创造性转化与创新性发展，结合新时代边疆发展需求，赋予传统交往模式新的时代内涵。将传统的邻里互助、生产协作等模式与现代社区建设、乡村振兴等工作相结合，建立新型的民族互助机制。鼓励各族群众传承发展传统技艺，通过技艺传承合作、文化产品共创等形式，推动民族间的经济文化交流，在传承传统中深化民族情谊。

加强民族交往传统的传播与传承，通过校园教育、社区宣讲、文化活动等多种渠道，让各族群众尤其是青少年了解边疆民族交往的历史与传统，增强对彼此文化的认同与尊重。鼓励民间力量参与民族交往传统的挖掘与传承工作，支持民间文化团体开展相关主题的文艺创作与展演活动，让团结互助的传统基因在新时代得以延续，为创建活动注入深厚的文化底蕴。

二、创建机制的创新优化

创建机制是保障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持续有效开展的核心支撑。传统创建机制往往存在与实际需求脱节、实效性不强等问题，难以适应边疆地区发展的新形势。创新优化创建机制，关键在于打破单一化、形式化的工作模式，建立“创建+民生”“创建+产业”的融合机制，将创建活动与边疆群众的切身利益、区域经济发展深度绑定，让创建成果真正惠及各族群众，从而提升创建工作的吸引

力与实效性。

（一）构建“创建+民生”融合机制

民生改善是凝聚民族情感、夯实民族团结基础的重要抓手。“创建+民生”融合机制的核心，是将民族团结进步创建与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相结合，把创建工作的成效体现在民生福祉的提升上，让各族群众在共享发展成果中增强对创建活动的认同与参与感。

聚焦基础设施建设短板，以创建活动为契机，推动边疆地区交通、水利、电力、通信等基础设施升级改造。重点推进边境村寨、少数民族聚居区的道路硬化、安全饮水、电网改造等工程，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布局，优化教育、医疗、养老等公共服务资源配置，推动优质公共服务向基层延伸，缩小城乡、区域间的公共服务差距，让各族群众均等享受公共服务资源。

建立民生问题精准响应机制，通过调研走访、民意收集等方式，精准掌握各族群众的民生需求。针对不同群体的需求差异，制定个性化的民生改善方案，重点解决就业、教育、医疗等领域的突出问题。搭建民生服务联动平台，整合政府部门、社会组织、企业等多方资源，形成民生改善合力。将民生改善成效纳入创建活动评价体系，以民生改善的实际成果检验创建工作的实效，确保创建工作不走过场。

推进社会保障体系完善，以创建活动推动边疆地区社会保障全覆盖。健全养老保险、医疗保险、最低生活保障等社会保障制度，扩大保障范围，提高保障水平。关注弱势群体的社会保障需求，加大对老年人、残疾人、困境儿童等群体的帮扶力度，建立健全社会救助机制，让各族群众感受到社会关怀，增强归属感与幸福感。

（二）构建“创建+产业”融合机制

产业发展是推动边疆地区经济繁荣、实现共同富裕的关键路径。“创建+产业”融合机制的核心，是将民族团结进步创建与产业发展相结合，通过产业合作促进民族间的经济交往，让各族群众在产业发展中实现增收致富，夯实民族团结的经济基础。

立足边疆地区资源禀赋，培育特色优势产业，推动各族群众参与产业发展。依托边疆地区的农业、畜牧业、旅游业、文化产业等资源优势，打造特色产业集群。鼓励各族群众以土地、劳动力、技术等资源入股产业项目，形成利益共享、

风险共担的产业发展共同体。加强产业技能培训，针对不同民族群众的就业需求，开展种植养殖、手工艺制作、旅游服务等技能培训，提升群众产业参与能力。

推动民族间产业协作，搭建产业合作平台，引导不同民族群众在产业发展中开展分工协作。鼓励龙头企业发挥带动作用，与中小企业、个体工商户建立合作关系，形成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发展的格局。支持各族群众组建专业合作社、产业协会等组织，通过抱团发展提升市场竞争力。将产业协作成效作为创建活动的重要评价指标，激励各族群众在产业发展中深化合作、增进情谊。

优化产业发展环境，以创建活动推动边疆地区营商环境改善。完善产业发展政策体系，出台针对性的扶持政策，吸引企业投资兴业。加强市场监管，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保障各族群众的合法权益。推进物流、金融等配套服务体系建设，降低产业发展成本，为产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通过产业发展带动就业增收，让各族群众在经济发展中共享成果，增强对创建活动的认同感与支持度。

（三）完善创建机制保障体系

创建机制的有效运行需要完善的保障体系作为支撑。应从组织领导、资源整合、评价考核等方面构建保障体系，确保“创建+民生”“创建+产业”融合机制落地见效。

强化组织领导，建立健全创建工作领导责任制，明确各部门、各单位的职责分工，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成立创建机制创新专项工作组，统筹推进融合机制的构建与实施，及时协调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加强跨区域、跨部门的协作配合，打破行政壁垒，形成工作合力。

加强资源整合，建立多元化的资源投入机制。加大政府财政投入，保障创建活动与民生改善、产业发展相关项目的资金需求。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创建工作，通过捐赠、合作等方式，拓宽资金来源渠道。整合各类政策资源，将民生、产业、民族等相关政策与创建政策有机衔接，提升政策协同效应。

完善评价考核机制，建立科学合理的创建成效评价指标体系，将民生改善、产业发展、群众满意度等作为核心评价指标。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评价方法，定期对创建工作成效进行评估。强化评价结果运用，将评价结果与相关部门、单位的绩效考核挂钩，对成效显著的给予表彰奖励，对工作不力的进行督促整改，确保创建机制有效运行。

三、创建成果的巩固深化

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的成效，不仅在于活动开展的过程，更在于创建成果的巩固与深化。巩固深化创建成果，核心在于将创建活动与共同体意识培育深度结合，推动创建成果转化为各族群众的认同自觉，实现创建工作的长效化、常态化，为边疆地区长期稳定与发展提供持续支撑。

（一）推动创建成果与共同体意识培育深度融合

共同体意识的培育是巩固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成果的核心目标。应将共同体意识培育贯穿于创建成果巩固的全过程，通过多样化的方式，让团结互助、包容共生的理念深入人心，转化为各族群众的自觉行动。

构建常态化的宣传教育机制，整合各类宣传资源，通过线下宣讲、文化活动、线上媒体等多种渠道，宣传创建活动的成效与意义，传播团结互助的先进理念。结合边疆地区的文化特色，开展主题宣传教育活动，让各族群众在潜移默化中增强对彼此的理解与认同。加强对青少年的教育引导，将共同体意识培育融入校园教育，通过课程教学、主题活动等形式，培养青少年的团结意识与包容心态。

搭建常态化的交往交流平台，推动各族群众在日常交往中深化感情、凝聚共识。依托社区、村寨等基层组织，开展常态化的邻里互助、文化交流等活动，营造团结和谐的社会氛围。鼓励各族群众在生产生活、学习工作中加强交流合作，打破民族间的交往壁垒，形成相互尊重、相互帮助的良好风尚。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搭建线上交往交流平台，拓宽交往渠道，让各族群众随时随地都能开展交流互动。

挖掘宣传创建活动中的先进典型与生动实践，通过典型引领带动各族群众参与成果巩固工作中。收集整理创建过程中涌现出的团结互助、产业合作、民生改善等方面的先进案例，通过宣传报道、经验交流等方式，让各族群众学习借鉴。表彰奖励在创建活动中表现突出的个人与集体，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带动作用，激发各族群众巩固创建成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二）建立创建成果长效巩固机制

创建成果的巩固需要长效机制作为保障，应打破创建活动“一阵风”的模式，建立常态化、制度化的长效巩固机制，确保创建成果持续发挥作用。

建立创建成果跟踪监测机制，定期对创建成果的巩固情况进行跟踪调研，及时掌握工作动态。重点监测民生改善、产业发展、民族交往等方面的成果变化情

况，识别存在的问题与风险。建立动态调整机制，根据监测结果及时调整工作策略，针对性地解决成果巩固过程中出现的问题，确保创建成果不反弹。

完善基层治理体系，将创建成果融入基层治理实践，提升基层治理水平。强化基层党组织的引领作用，推动基层组织规范化建设，提升基层组织服务群众、协调矛盾的能力。建立健全基层矛盾纠纷化解机制，及时化解民族间、群众间的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鼓励各族群众参与基层治理，畅通群众参与渠道，让群众成为基层治理的主体，在参与治理中巩固创建成果。

推动创建工作规范化、制度化建设，制定完善创建成果巩固的相关规章制度，明确工作要求与责任分工。将创建成果巩固工作纳入地方发展规划，与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协同推进。加强对创建成果巩固工作的监督检查，建立健全监督机制，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通过制度建设，让创建成果巩固工作成为常态，实现创建工作的长效化发展。

（三）推动创建成果转化为认同自觉

创建成果的最终转化，是让团结互助、包容共生的理念成为各族群众的认同自觉，内化为行为准则，外化为实际行动。应通过多样化的方式，推动创建成果从“外在要求”转化为“内在自觉”，实现民族团结的常态化、自发性。

强化文化引领，挖掘整理各民族共有的文化元素与价值理念，推动形成具有边疆特色的团结文化。将团结文化融入群众的生产生活，通过文化产品、文化活动等形式，让团结理念深入人心。鼓励各族群众参与团结文化的创作与传播，形成人人崇尚团结、践行团结的文化氛围。

搭建实践参与平台，让各族群众在实践中深化对创建成果的认同。组织开展常态化的志愿服务、公益活动等，引导各族群众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在服务他人、奉献社会中增强团结意识。推动各族群众在生产协作、邻里互助中践行团结理念，让团结互助成为日常行为习惯。

建立激励引导机制，对自觉践行团结理念、积极参与成果巩固的个人与集体给予表彰奖励，树立先进榜样。通过正向激励，引导各族群众主动参与到民族团结进步事业中，形成“人人关心创建、人人参与创建、人人共享成果”的良好局面。同时，加强对团结互助行为的宣传报道，营造浓厚的社会氛围，让认同自觉在正向引导中不断强化。

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的边疆实践创新，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立足边疆实

际，突出地域特色，创新工作机制，巩固深化成果。通过塑造创建活动的边疆特色，让创建工作更接地气、更具活力；通过创新“创建+民生”“创建+产业”融合机制，提升创建工作的实效性；通过推动创建成果与共同体意识培育深度结合，实现创建成果的长效巩固与转化。唯有如此，才能不断夯实边疆地区民族团结的基础，推动各民族在边疆地区和谐共处、共同发展，为边疆地区的稳定与繁荣提供坚实保障。

第四节 抵御渗透：强化意识形态安全与文化认同防线

边疆地区作为对外交流的前沿地带，多元文化在此交汇碰撞，同时也面临着各类不良思潮渗透的风险，这对区域稳定发展与文化和谐共生构成了潜在挑战。强化意识形态安全与文化认同防线，抵御各类渗透影响，是维护边疆地区社会稳定、保障文化传承发展的重要基础。

一、意识形态安全的防线构建

意识形态安全防线的构建是抵御渗透的核心环节，关键在于强化边疆地区思想文化阵地建设，提升群众对不良思潮的辨别能力，从源头遏制各类渗透风险的传播蔓延。这一过程需立足边疆地区的文化环境与群众认知特点，采取针对性的建设措施，确保防线构建接地气、见实效，切实守护区域思想文化领域的稳定。

（一）加强边疆地区思想文化阵地建设

思想文化阵地是抵御渗透的前沿堡垒，加强阵地建设需整合各类资源，构建覆盖广泛、功能完善的阵地体系，让积极健康的思想文化占据主导地位。应充分依托基层党群服务中心、文化活动广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乡村书屋等现有基层阵地，优化资源配置，丰富阵地服务功能，将其打造成为思想引导、文化传播、群众交流的综合性平台。通过完善阵地设施建设，提升服务能力，吸引群众主动参与阵地活动，增强阵地的凝聚力与影响力。

强化校园与社区阵地建设，筑牢青少年与基层群众的思想防护基础。在校园层面，优化德育与文化教育课程体系，通过课堂教学、主题活动等形式，引导青少年树立正确的认知观念，提升对各类不良信息的辨别能力。在社区层面，结合群众生产生活需求，开展常态化的文化宣讲、知识普及等活动，推动积极健康的

思想文化融入日常生活。同时，规范各类阵地的管理运营，建立健全内容审核机制，确保阵地传播的信息内容积极正向，从源头上杜绝不良思潮的渗透传播。

推动线上思想文化阵地建设，适配数字化传播趋势。搭建本土化的线上文化交流平台，整合优质的文化资源、科普知识、生活服务信息等，为边疆群众提供便捷的线上学习与交流渠道。加强线上内容创作，推出贴近边疆群众生活、符合本土文化特色的数字化内容产品，增强线上阵地的吸引力与感染力。规范线上阵地的运营管理，建立网络信息监测与处置机制，及时清理不良信息，营造清朗的线上空间。

（二）提升群众对不良思潮的辨别能力

群众自身辨别能力的提升是抵御渗透的内在支撑，需通过常态化的宣传教育与知识普及，帮助群众认清各类不良思潮的本质与危害，增强自我防护意识。应结合边疆地区的实际情况，编写通俗易懂的宣传材料，采用群众易于理解的语言与形式，开展针对性的普及教育活动。重点讲解各类不良思潮的传播特点、识别方法与防范技巧，让群众能够清晰辨别、主动抵制。

创新宣传教育形式，摒弃刻板化的宣讲模式。依托传统节庆、民俗活动等群众聚集的重要节点，开展沉浸式的宣传教育活动，将辨别不良思潮的知识融入文化体验之中，提升教育效果。组织开展知识竞赛、主题座谈、案例解析等互动性强的活动，引导群众主动参与讨论交流，在互动中深化认知、提升能力。鼓励基层骨干、文化带头人发挥示范作用，带动身边群众学习相关知识，形成全员参与、共同防范的良好氛围。

加强对重点群体的针对性引导。针对青少年、流动人口等易受不良思潮影响的群体，制定个性化的教育引导方案。通过专题培训、一对一辅导等形式，强化对重点群体的知识普及与认知引导，帮助其树立正确的价值观念与认知体系。关注群众的思想动态，及时发现并回应群众的疑问与困惑，通过精准引导消除认知误区，从思想层面筑牢抵御渗透的防线。

（三）规范思想文化传播秩序

规范的传播秩序是维护意识形态安全的重要保障，需建立健全相关管理制度，加强对各类传播渠道的监管，确保思想文化传播的有序性与安全性。应明确各类传播主体的责任，规范传播行为，对传播不良信息、宣扬不良思潮的行为进行严格管控。加强对出版物、音像制品、网络信息等传播载体的审核与监管，建立全

链条的内容审核机制，确保传播内容符合公序良俗。

强化对民间传播渠道的引导与规范。关注边疆地区民间文化交流、宗教活动等各类民间传播场景，加强对相关活动的规范管理，引导其在合法合规的范围内开展。鼓励民间力量参与积极健康的文化传播工作，支持民间文化团体创作传播正能量的文化作品，发挥民间传播渠道在抵御渗透中的积极作用。建立健全民间传播信息反馈机制，及时掌握民间传播动态，对发现的不良传播苗头及时处置。

加强跨区域传播监管协作。针对不良思潮跨区域传播的特点，建立区域间的传播监管协作机制，加强信息共享与联合处置。强化与周边地区的沟通协作，共同打击跨区域的不良信息传播行为，形成监管合力。利用数字化监管手段，构建跨区域的传播监测网络，提升对不良思潮传播的预警与处置效率，确保传播秩序的稳定。

二、文化认同的巩固措施

文化认同是抵御渗透的深层根基，巩固边疆群众的文化认同，关键在于通过系统化的文化教育、多元化的舆论引导和常态化的文化实践，增强群众对本土文化的归属感与自豪感，让优秀本土文化成为凝聚人心、抵御渗透的精神纽带。这一过程需尊重边疆地区的文化多样性，推动本土文化的传承与创新，实现文化认同与社会稳定的协同提升。

（一）推进本土化文化教育普及

文化教育是巩固文化认同的核心途径，推进本土化文化教育普及需将优秀本土文化融入教育体系，实现文化传承与教育教学的有机结合。应在基础教育阶段优化课程设置，将本土历史文化、传统习俗、优秀民间艺术等内容纳入地方课程，编写适配不同学段的本土化教材，让青少年从小接受本土文化的熏陶，增强文化认同感。

加强本土文化师资队伍建设，提升文化教育的质量。通过专题培训、文化交流、拜师学艺等方式，提升教师的本土文化素养与教学能力，确保本土文化课程能够高质量开展。邀请本土文化传承人、民间艺人等参与教学活动，通过现场演示、实践教学等形式，丰富教学内容与形式，提升学生的学习兴趣与参与度。

开展全民性的本土文化普及活动，扩大文化教育的覆盖面。依托基层文化阵地，开展本土文化培训班、知识讲座、技艺展演等活动，面向不同年龄段、不同

群体的群众普及本土文化知识。鼓励家长参与孩子的本土文化学习过程，形成家校协同的文化教育氛围。通过全方位、多层次的文化教育，让本土文化深入人心，夯实文化认同的基础。

（二）强化多元化舆论引导

舆论引导是巩固文化认同的重要手段，需构建多元化的舆论引导体系，通过多种传播渠道传递本土文化的核心价值，营造崇尚本土文化、传承优良传统的良好氛围。应充分发挥传统媒体与新媒体的协同作用，整合广播、电视、报纸等传统媒体资源，开设本土文化专题栏目，系统传播本土文化知识与优秀实践。

大力发展新媒体传播矩阵，适应现代传播趋势。利用短视频、直播、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推出形式多样的本土文化内容产品，如文化解读短视频、民间技艺展示直播、本土故事推送等，增强本土文化传播的趣味性与感染力。鼓励本土文化爱好者、志愿者参与新媒体内容创作与传播，形成全民参与的传播格局，扩大本土文化的传播范围。

加强舆论引导的针对性与实效性。结合边疆群众的关注点与认知特点，精准设定传播主题，围绕本土文化的传承发展、优秀传统文化的当代价值等内容开展舆论引导。及时回应群众关于文化传承发展的疑问与诉求，通过权威解读、互动交流等方式，消除认知偏差，凝聚文化共识。通过积极正向的舆论引导，强化群众对本土文化的认同与热爱。

（三）推动本土文化实践与创新

文化实践是巩固文化认同的鲜活载体，推动本土文化实践与创新需搭建多样化的实践平台，让群众在参与文化实践的过程中深化认同、传承文化。应定期举办本土文化节、传统技艺展演、民俗活动等，为群众提供展示与参与本土文化实践的舞台，让群众在亲身参与中感受本土文化的魅力。

支持本土文化的创新性发展，增强文化的生命力与吸引力。鼓励民间文化团体、创作者挖掘本土文化中的优秀元素，结合现代生活需求进行文化创新，开发具有本土特色的文化产品、文创作品等，推动本土文化与现代生活的融合。加强本土文化与旅游、体育、文创等产业的融合发展，打造特色文化产业项目，让本土文化在产业化发展中实现传承与创新，提升群众对本土文化的自豪感。

搭建跨区域文化交流平台，拓宽本土文化视野。推动边疆地区与其他地区开展本土文化交流活动，通过文化互访、技艺交流、成果展示等形式，学习借鉴其

他地区的文化传承发展经验，同时展示边疆本土文化的独特魅力。在交流中强化对本土文化的认知与认同，提升本土文化的影响力与生命力，筑牢抵御外部不良文化渗透的根基。

三、风险防控的协同机制

抵御渗透、维护意识形态安全与文化认同，需要建立跨部门、跨区域的风险防控协同机制，整合各方资源，形成防控合力，提升风险识别、预警与处置的效率和能力。这一机制的构建需立足边疆地区的管理实际，明确各主体的职责分工，完善协同流程，确保各项防控措施高效落地，为边疆地区的文化安全与社会稳定提供系统保障。

（一）建立跨部门协同防控体系

跨部门协同是风险防控的核心要求，需打破部门壁垒，整合宣传、文化、教育、公安、民政等相关部门的资源与力量，构建权责清晰、协同高效的防控体系。应建立常态化的联席会议机制，定期召开跨部门协调会议，通报风险防控工作动态，研究解决防控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统筹推进各项防控工作。

明确各部门的职责分工，形成各司其职、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宣传部门负责统筹舆论引导与文化传播工作，及时管控不良信息传播；文化和旅游部门负责加强文化阵地建设与本土文化传承，防范不良文化渗透；教育部门负责推进校园文化教育 with 思想引导，提升青少年防控意识；公安部门负责打击各类违法违规的渗透传播行为，维护社会稳定；民政部门负责依托基层社区组织，开展群众层面的防控宣传与引导工作。

建立跨部门信息共享与联动处置机制。搭建统一的信息共享平台，整合各部门掌握的风险信息、监测数据等，实现信息实时共享，提升风险识别的精准度。针对发现的渗透风险线索，建立快速联动处置流程，明确各部门的处置职责与时限，确保风险能够及时有效处置。加强部门间的业务协同与培训交流，提升整体防控能力。

（二）构建跨区域联防联控机制

渗透风险的传播具有跨区域特点，构建跨区域联防联控机制是提升防控实效的关键。应加强边疆地区内部不同区域之间的协同合作，建立区域间的防控联动机制，实现风险信息互通、防控资源共享、处置行动协同。通过签订联防联控

协议，明确区域间的防控责任与协作流程，形成覆盖全边疆地区的防控网络。

加强与周边地区的防控协作，构建跨区域防控共同体。建立周边地区之间的常态化沟通协调机制，定期开展防控工作交流，共享防控经验与风险信息。针对跨区域传播的渗透风险，开展联合监测、联合排查、联合处置行动，形成防控合力，遏制风险跨区域蔓延。推动跨区域防控标准的统一，提升防控工作的协调性与规范性。

优化跨区域防控资源配置，提升防控效率。统筹跨区域的防控阵地、人员、设备等资源，建立资源共享机制，实现资源的高效利用。加强跨区域防控队伍建设，开展联合培训与演练，提升防控队伍的协同作战能力。通过跨区域联防联控机制的构建，形成全方位、无死角的防控格局，有效抵御各类渗透风险。

（三）完善风险防控保障体系

风险防控协同机制的有效运行需要完善的保障体系作为支撑，应从队伍建设、技术支撑、资金保障等方面构建全方位的保障体系，确保防控工作持续深入开展。加强防控队伍建设，组建专业化的防控工作队伍，吸纳宣传、文化、法律、信息技术等领域的专业人才，提升防控工作的专业化水平。开展常态化的防控业务培训，提升队伍的风险识别能力、预警能力与处置能力。

强化技术支撑，提升防控工作的智能化水平。引入先进的监测技术与设备，构建覆盖线上线下的风险监测网络，实现对渗透风险的实时监测与智能预警。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对监测数据进行分析研判，提升风险识别的精准度与前瞻性。加强防控技术的研发与应用，针对边疆地区的防控需求，开发适配性强的技术产品，为防控工作提供技术保障。

加大资金保障力度，为防控工作提供物质支撑。建立多元化的资金投入机制，将防控工作经费纳入相关部门的年度预算，保障防控阵地建设、人员培训、技术研发、宣传教育等工作的资金需求。鼓励社会力量参与防控工作，通过捐赠、合作等方式，拓宽资金来源渠道。加强资金使用的监管，确保资金专款专用，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建立防控工作评估与优化机制，定期对风险防控协同机制的运行成效进行评估。通过实地调研、数据分析、群众反馈等方式，全面评估防控工作的实效性，识别存在的问题与不足。根据评估结果，及时调整优化防控策略与机制，提升防控工作的针对性与实效性。同时，总结防控工作中的先进经验与有效做法，形成

可复制、可推广的模式，推动风险防控工作持续提升。

抵御渗透、强化意识形态安全与文化认同防线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统筹推进思想文化阵地建设、文化认同巩固与风险防控协同机制构建。通过筑牢意识形态安全防线，从源头遏制渗透风险；通过巩固文化认同，夯实抵御渗透的精神根基；通过建立跨部门、跨区域的协同防控机制，提升风险处置能力。唯有如此，才能有效维护边疆地区的思想文化安全与社会稳定，推动边疆地区实现高质量发展与文化和谐共生。

第五章 治理效能提升：强化共同体制度保障

第一节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边疆实践与完善路径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是适配边疆多民族聚居格局的重要治理制度，其在边疆地区的有效实践，对保障各民族合法权益、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具有基础性作用。随着边疆治理环境的不断变化，各类新需求、新挑战持续涌现，推动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在实践中完善优化，充分释放制度优势，成为提升边疆治理效能、强化共同体制度保障的关键举措。

一、制度实践的边疆成效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在边疆地区的长期实践，形成了一系列契合区域实际的治理成果，不仅有效保障了边疆各民族的平等权利与发展权益，更推动了边疆地区经济社会的持续发展与各民族的交往交流交融（见表3）。这些实践成效为边疆治理奠定了坚实基础，也为制度的进一步完善提供了实践支撑。

表3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边疆实践成效分类表

成效类别	核心体现	具体实践举措
权益保障	保障各民族平等与发展权利，增强群众获得感	1. 制定适配性政策，保障文化、经济、社会权益； 2. 推进民族语言教育与文化产业扶持； 3. 完善社会保障与公共服务均等化
经济社会发展	强化区域发展支撑，夯实物质基础	1. 培育特色产业集群，优化经济结构； 2. 改善交通、水利等基础设施； 3. 提升教育、医疗等社会事业水平
交往交流交融	搭建融合平台，深化情感联结	1. 推动生产要素流动与产业合作； 2. 开展常态化民族文化交流活动； 3. 构建多民族协同治理模式

（一）保障边疆民族权益的基础作用充分彰显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核心价值之一在于保障各民族的平等与发展权利，这一价值在边疆实践中得到充分体现。通过制度层面的规范与保障，边疆各民族群众

依法享有参与区域治理、发展本民族文化、保障生产生活需求等各项权利，民族平等的理念逐步转化为具体的治理实践。在权利保障实践中，边疆民族地区依托自治权，结合本民族、本地区实际，制定了一系列适配性的政策措施，针对性解决不同民族群众在发展中面临的权益保障问题。

在文化权益保障方面，制度实践推动了各民族语言文化的传承与发展，各民族群众的文化表达权、传承权得到有效尊重与保护。通过建立民族文化保护机制、推进民族语言教育、扶持民族文化产业发展等举措，边疆各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得以延续，文化多样性得到充分彰显。在经济权益保障方面，制度为边疆民族地区争取发展资源、优化发展政策提供了支撑，各民族群众平等参与经济发展的权利得到保障，逐步形成了共同参与、共享发展成果的良好格局。

在社会权益保障方面，依托制度框架，边疆地区逐步完善了覆盖各民族群众的社会保障体系与公共服务体系，教育、医疗、养老等基本公共服务的均等化水平不断提升，各民族群众的生产生活条件持续改善。这些权益保障举措，有效增强了边疆各民族群众的获得感与归属感，为社会和谐稳定奠定了坚实基础。

（二）促进边疆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功能持续强化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通过赋予边疆民族地区相应的自治权，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制度保障与政策空间。在制度实践中，边疆民族地区能够结合自身资源禀赋与发展需求，自主制定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优化发展策略，推动区域发展质量不断提升。同时，制度框架下的各类扶持政策与资源倾斜，为边疆地区破解发展瓶颈、补齐发展短板提供了有力支撑。

在经济发展层面，边疆民族地区依托自治权，重点推进特色产业培育、基础设施建设、生态环境保护等关键领域发展。通过整合本地自然资源、文化资源优势，培育形成了一批具有区域特色产业集群，推动了经济结构的优化升级；借助政策支持，边疆地区交通、水利、电力、通信等基础设施条件持续改善，为经济发展打通了关键通道；在发展过程中，兼顾生态环境保护需求，实现了经济发展与生态保护的协同推进。

在社会发展层面，制度实践推动边疆地区教育、医疗、文化等社会事业持续进步。通过自主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推进医疗服务体系建设、完善公共文化服务网络等举措，边疆地区的社会事业发展水平不断提升，民生福祉持续改善。同时，经济社会的发展为各民族群众提供了更多的就业机会与发展空间，推动了各民族

群众生活水平的共同提升，进一步夯实了边疆稳定发展的物质基础。

（三）推动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平台作用有效发挥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为边疆各民族的交往交流交融提供了制度保障与实践平台，推动形成了各民族和睦相处、互帮互助的良好局面。在制度框架下，边疆地区通过完善民族交往机制、搭建文化交流平台、推进社会治理协同等举措，打破了民族间的交往壁垒，促进了各民族在生产生活、文化交流、社会治理中的深度融合。

在生产生活层面，制度实践推动了边疆地区生产要素的自由流动与优化配置，各民族群众在产业发展、乡村建设、社区生活中形成了紧密的协作关系。通过产业合作、邻里互助、社区共建等形式，各民族群众的联系日益紧密，相互理解与包容不断增强。在文化交流层面，依托制度保障的文化发展空间，各民族文化交流活动常态化开展，通过文化展演、技艺交流、节庆互动等形式，促进了各民族文化的相互借鉴与融合发展。

在社会治理层面，各民族群众共同参与边疆治理的渠道不断拓宽，通过共建共享的治理模式，形成了治理合力。这种多民族协同治理的实践，不仅提升了治理效能，更在实践中深化了各民族的情感联结，推动了共同体意识的逐步形成。

二、制度完善的现实方向

随着边疆治理环境的深刻变化，人口流动加剧、产业结构调整、治理需求多元化等新情况、新问题不断涌现，对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适配性提出了更高要求。推动制度完善优化，需立足边疆治理新需求，聚焦自治权行使、政策落实、治理协同等关键环节，提升制度的针对性与实效性，确保制度更好适配边疆治理的现实需求。

（一）优化自治权行使机制

自治权的有效行使是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发挥作用的核心前提，优化自治权行使机制，需进一步明确自治权行使的范围、流程与保障措施，提升自治权行使的规范性与高效性。针对当前自治权行使中存在的权责界定不够清晰、行使流程不够顺畅等问题，应加强制度层面的规范与完善，明确地方政府与自治机关的权责边界，确保自治权依法依规行使。

在立法自治权行使方面，应聚焦边疆治理的实际需求，强化地方立法的针对

性与实用性。围绕产业发展、生态保护、民生保障、民族文化遗产等关键领域，制定适配性强的地方性法规与规章，解决区域发展中的具体问题。同时，完善立法调研、论证、征求意见等流程，充分吸纳各民族群众、专家学者、社会组织的意见建议，提升立法质量。在行政自治权行使方面，优化行政决策与执行流程，提升行政效率，结合边疆地区的地域特点与民族特色，制定更加灵活、精准的行政政策，增强政策的适配性。

加强自治权行使的保障机制建设，完善上级政府对自治机关行使自治权的支持与监督机制。上级政府应进一步简政放权，为自治机关自主开展工作提供更大空间；同时，建立健全自治权行使的监督评估机制，定期对自治权行使成效进行评估，及时发现并解决行使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确保自治权真正服务于边疆发展与民族群众需求。

（二）完善政策落实机制

政策落实是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的关键环节，当前边疆地区在民族区域自治相关政策落实过程中，仍存在政策传导不畅、落实不到位、效果打折扣等问题。完善政策落实机制，需聚焦政策执行的全流程，强化政策解读、执行监督、效果评估等关键环节的机制建设，确保各项政策落地见效。

建立精准的政策解读与宣传机制，针对边疆地区民族构成多样、语言差异明显等特点，采用多语种、多样化的宣传方式，清晰解读政策内容、实施流程与受益范围，确保各民族群众准确理解政策、主动参与政策实施。加强政策执行队伍建设，提升执行人员的政策理解能力与执行能力，通过专题培训、业务交流等方式，让执行人员熟练掌握政策要求，提升政策执行的精准度。

完善政策执行监督机制，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监督体系，整合行政监督、群众监督、社会监督等多种监督力量，对政策执行过程进行全程监督。建立政策执行台账制度，明确责任主体与时间节点，对执行进度与效果进行动态跟踪，及时发现并解决执行过程中存在的堵点、难点问题。同时，建立政策落实效果评估机制，结合群众满意度、政策实施成效等核心指标，定期对政策落实效果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及时调整优化政策，提升政策的实效性。

（三）强化制度与治理需求的适配性

提升制度适配性，需紧密结合边疆治理的新需求，推动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与区域发展实际、群众需求变化、治理模式创新的深度融合。针对边疆地区人口流

动常态化、产业升级加速、生态保护压力增大等新情况，及时调整制度实施的重点方向与具体举措，确保制度始终适配治理需求。

在应对人口流动方面，应完善相关配套政策，保障流动人口的平等权利与发展机会，推动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与流动人口服务管理体系的有效衔接。针对流动人口在就业、教育、医疗等方面的需求，优化公共服务资源配置，消除身份差异带来的权益保障差距，让流动人口更好地融入当地社会。在推动产业升级方面，围绕边疆地区特色产业发展需求，通过自治权的有效行使，优化产业发展政策，强化产业扶持力度，推动产业结构向高端化、绿色化、集约化方向发展。

在生态保护方面，结合边疆地区生态功能区的定位，完善生态保护相关制度与政策，强化自治机关在生态保护中的统筹协调作用，推动经济发展与生态保护的协同推进。同时，关注边疆群众生产生活方式的变化，及时调整相关政策措施，解决群众在现代化转型过程中面临的实际困难，确保制度实践始终贴合群众需求。

三、制度优势的充分释放

充分释放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优势，需推动制度与基层治理、法治建设、产业发展等领域的深度融合，构建协同发力的治理格局，让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通过制度整合与机制创新，强化制度的保障作用，为边疆治理现代化提供有力支撑。

（一）推动制度与基层治理深度融合

基层治理是边疆治理的基础环节，推动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与基层治理深度融合，需将制度要求转化为基层治理的具体举措，提升基层治理的规范化与精细化水平。依托基层党组织、社区自治组织、民族社团等基层力量，搭建制度实践的基层平台，让制度优势在基层治理中充分彰显。

在社区治理层面，构建多民族协同参与的社区治理模式，完善社区议事协商机制，吸纳各民族群众代表参与社区事务决策与管理，保障各民族群众在社区治理中的话语权与参与权。通过社区共建共享，推动各民族群众在社区生活中深化交流、增进理解，提升社区治理的凝聚力与向心力。在乡村治理层面，结合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依托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优化乡村发展政策，推动乡村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提升等工作，提升乡村治理效能。

加强基层治理队伍建设，培育一批熟悉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了解基层实际、

善于沟通协调的基层治理人才。通过培训、轮岗、交流等方式，提升基层治理人员的专业能力与服务意识，确保制度要求在基层得到有效落实。同时，推动基层治理数字化转型，依托信息技术搭建基层治理平台，整合各类治理资源，提升基层治理的效率与精准度，让制度实践更高效、更便捷地服务于基层群众。

（二）强化制度与法治建设协同推进

法治建设是保障民族区域自治制度有效实施的重要支撑，强化二者协同推进，需完善民族区域自治相关法律法规体系，提升制度实施的法治化水平。将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核心要求融入法治建设全过程，通过法治手段规范制度实施，保障制度权威。

完善民族区域自治相关法律法规配套体系，针对制度实施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及时修订完善相关法律法规，确保法律体系的完整性与时效性。加强地方性法规与国家法律的衔接协调，确保地方性法规符合国家法治统一要求，同时充分体现边疆地区的民族特色与地域特点。强化法治宣传教育，通过多渠道、多形式的宣传活动，提升边疆各民族群众的法治意识，让群众自觉遵守法律法规，依法维护自身权益。

提升制度实施的法治化水平，严格规范自治权的行使，确保各项制度举措依法依规推进。加强执法监督，规范执法行为，保障法律法规的严格执行，维护法治权威。建立健全法治纠纷解决机制，完善多元纠纷化解体系，及时有效解决各类矛盾纠纷，通过法治手段维护社会稳定，为制度优势的释放提供法治保障。

（三）促进制度与产业发展、民生改善有机衔接

将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与产业发展、民生改善有机衔接，是释放制度优势、提升治理效能的关键路径。通过制度保障产业发展，以产业发展带动民生改善，形成“制度保障发展、发展惠及民生”的良性循环，让制度优势转化为群众看得见、摸得着的发展成果。

在产业发展方面，依托民族区域自治制度赋予的政策空间与资源配置权，精准对接边疆地区的资源禀赋与市场需求，培育壮大特色优势产业。通过优化产业发展政策、强化基础设施保障、搭建产业合作平台等举措，推动产业集群发展，提升产业竞争力。同时，鼓励各民族群众参与产业发展，通过产业合作、就业帮扶等形式，让各民族群众在产业发展中实现增收致富，共享发展成果。

在民生改善方面，以制度为保障，持续加大民生领域投入，优化公共服务资

源配置，提升教育、医疗、养老、就业等公共服务的均等化水平。针对边疆地区民生领域的短板，通过自治权的有效行使，制定针对性的民生改善政策，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建立民生改善长效机制，将民生改善成效纳入制度实施评估的核心内容，确保民生改善工作持续推进。通过产业发展与民生改善的协同推进，让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优势充分彰显，进一步夯实边疆稳定发展的基础。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在边疆地区的实践与完善，是提升边疆治理效能、强化共同体制度保障的重要举措。通过总结制度实践的边疆成效，明确制度完善的现实方向，推动制度优势与基层治理、法治建设、产业发展、民生改善的深度融合，能够不断提升制度的适配性与实效性，充分释放制度优势。这不仅能够保障边疆各民族的合法权益、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更能够推动各民族在边疆地区和谐共处、共同发展，为边疆治理现代化与长治久安提供坚实的制度支撑。

第二节 基层治理现代化：党建引领与多元共治模式

基层治理是边疆治理体系的基础环节，其现代化水平直接关系到边疆地区的稳定发展与群众福祉。在边疆多民族聚居的复杂环境下，推进基层治理现代化，需构建以党建引领为核心、多元主体协同参与、治理方式创新升级的共治模式。这一模式通过强化基层党组织的统筹协调作用，整合各类治理资源，创新治理手段，能够有效提升基层治理的效率与质量，破解边疆基层治理中的各类难题，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治理格局。

一、党建引领的核心作用

在边疆基层治理现代化进程中，党建引领发挥着统筹协调、凝聚人心的核心作用。通过强化边疆基层党组织建设，提升党组织的组织力与服务能力，能够有效整合各类治理资源，协调各方利益关系，引导群众主动参与治理，为基层治理现代化提供坚实的组织保障。党建引领并非单一的行政主导，而是通过党组织的桥梁纽带作用，凝聚治理合力，推动治理工作高效开展。

（一）强化边疆基层党组织建设

基层党组织是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的核心载体，强化基层党组织建设需聚焦组织基础夯实、队伍能力提升、服务体系完善等关键环节，提升党组织的凝聚力与

战斗力。应优化基层党组织设置，结合边疆地区地域分布、民族构成特点，合理划分党组织覆盖范围，确保党组织在乡村、社区、企业等基层单元实现全面覆盖，消除治理盲区。

加强基层党组织队伍建设，选拔政治素质过硬、熟悉基层情况、善于沟通协调的人员充实到党组织队伍中，提升党组织领导治理的能力。通过常态化培训、轮岗交流、实践锻炼等方式，提升基层党员的政策理解能力、群众工作能力与治理服务能力，打造一支适配边疆基层治理需求的专业化队伍。完善党组织激励约束机制，将治理成效与党员考核评价挂钩，激发党员参与治理的积极性与主动性。

完善基层党组织服务体系，推动党组织服务重心下移，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提升服务的精准性与实效性。依托基层党组织活动阵地，搭建便民服务平台，整合政务服务、民生保障、文化服务等各类资源，为群众提供一站式服务。建立党员联系群众机制，通过定期走访、民意收集、问题反馈等方式，及时掌握群众需求，针对性解决群众生产生活中的实际困难，增强党组织的群众公信力。

（二）发挥党组织统筹协调作用

边疆基层治理涉及主体多元、利益复杂，党组织的统筹协调作用能够有效打破治理壁垒，整合各类资源，形成治理合力。应建立基层党组织牵头的治理协调机制，定期召开协调会议，统筹推进各项治理工作，协调解决治理过程中存在的跨部门、跨领域问题。明确党组织在治理中的统筹定位，引导政府部门、社会组织、群众等各类主体有序参与治理，确保治理工作方向一致、协同推进。

加强基层党组织对治理资源的整合能力，推动政策资源、人力资源、物质资源向基层倾斜，为基层治理提供有力支撑。整合基层政务服务资源，优化服务流程，提升服务效率；整合社会公益资源，引导社会组织、志愿者等参与基层服务，丰富服务供给；整合群众自治资源，激发群众参与治理的内生动力，形成资源共享、优势互补的治理格局。

协调处理各类利益关系，维护基层社会和谐稳定。边疆地区多民族聚居，利益诉求多元，党组织应发挥中立协调作用，建立健全利益协商机制，引导不同民族、不同群体理性表达诉求，通过协商谈判解决利益分歧。加强对各类矛盾纠纷的排查与化解，建立矛盾纠纷预警机制，及时发现并处置潜在的风险隐患，确保基层社会稳定。

（三）凝聚群众参与治理的合力

群众是基层治理的主体，党组织的引领作用关键在于凝聚群众共识，激发群众参与治理的积极性与主动性。应加强对群众的宣传引导，通过多种渠道解读基层治理政策、传播治理理念，让群众充分认识到参与治理的重要性，增强群众的治理参与意识。结合边疆地区民族文化特点，采用群众易于理解的语言与形式开展宣传，提升宣传效果。

搭建群众参与治理的平台，拓宽参与渠道。完善基层群众自治制度，健全村民会议、居民会议等议事协商机制，保障群众在基层事务决策、管理、监督中的知情权与参与权。建立群众参与治理的激励机制，对积极参与治理、贡献突出的群众给予表彰奖励，激发群众的参与热情。鼓励群众通过志愿服务、公益活动等形式参与基层治理，形成“人人参与、人人尽责”的治理氛围。

强化群众在治理中的主体地位，推动治理成果共享。在治理过程中充分吸纳群众意见建议，让治理举措更加贴合群众需求。将治理成效与群众切身利益紧密结合，通过治理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提升群众的获得感与幸福感，让群众在共享治理成果中增强对治理工作的认同与支持，进一步凝聚治理合力。

二、多元共治的主体协同

基层治理现代化离不开多元主体的协同参与，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治理格局，需整合政府、社会组织、群众等各类治理主体的资源与力量，明确各主体的职责定位，建立协同联动机制，实现治理资源的优化配置与治理效能的提升。多元共治并非简单的主体叠加，而是通过机制创新，推动各主体形成优势互补、协同发力的治理合力。

（一）明确多元治理主体的职责定位

多元共治的有效推进，首先需要明确政府、社会组织、群众等各治理主体的职责定位，避免职责交叉或缺位。政府部门应转变治理理念，从全能型政府向服务型政府转变，聚焦政策制定、资源保障、监督管理等核心职责，为基层治理提供政策支撑与公共服务。优化政府部门在基层治理中的职能配置，避免多头管理、重复治理，提升治理效率。

社会组织应发挥专业服务与桥梁纽带作用，聚焦教育、医疗、文化、养老等民生领域，为群众提供专业化的服务供给。鼓励各类社会组织结合边疆地区实际

需求，开展针对性的服务活动，如民族文化遗产、弱势群体帮扶、生态环境保护等。加强社会组织自身建设，提升专业化服务能力与规范化管理水平，增强社会组织在治理中的公信力与影响力。

群众是基层治理的核心主体，应充分发挥群众在基层事务中的自治作用，主动参与基层决策、管理与监督。通过群众自治组织，如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等，组织群众开展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鼓励群众成立各类自治团体，如红白理事会、议事会等，参与基层具体事务的治理，提升群众的自治能力与治理参与度。

（二）建立多元主体协同联动机制

协同联动机制是保障多元共治有效运行的核心支撑，需建立健全沟通协调、资源共享、联合处置等机制，推动各治理主体高效协同。建立常态化的沟通协调机制，由基层党组织牵头，定期召开多元主体协调会议，通报治理工作进展，交流治理经验，解决协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搭建多元主体沟通交流平台，实现信息实时共享，提升协同效率。

建立治理资源共享机制，整合政府公共资源、社会组织专业资源、群众自治资源，形成资源共享清单，推动资源跨主体、跨领域流动。建立资源整合平台，统一调配各类资源，确保资源精准对接治理需求，提升资源利用效率。鼓励各主体以资源共享、优势互补为基础，开展合作治理项目，共同解决基层治理中的复杂问题。

建立联合处置机制，针对基层治理中的突发事件、复杂矛盾纠纷等问题，整合各主体力量开展联合处置。明确联合处置的启动条件、责任分工、处置流程，确保问题发生时能够快速响应、高效处置。加强各主体之间的应急联动演练，提升协同处置能力，保障基层社会稳定。

（三）完善多元共治保障体系

多元共治的持续推进需要完善的保障体系作为支撑，应从政策支持、资金保障、能力建设等方面构建全方位的保障体系，为各治理主体参与治理提供有力支撑。完善政策支持体系，出台鼓励多元主体参与基层治理的相关政策，明确各主体参与治理的权利与义务，为多元共治提供制度保障。优化政策执行环境，简化审批流程，为社会组织、群众参与治理提供便捷条件。

加大资金保障力度，建立多元化的资金投入机制。政府应设立基层治理专项

基金，保障多元共治项目的资金需求；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基层治理，通过捐赠、合作等方式拓宽资金来源渠道；支持社会组织通过项目化运作、服务收费等方式实现自我造血，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加强资金使用监管，确保资金专款专用，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加强多元主体能力建设，提升各主体参与治理的能力与水平。针对政府部门工作人员，开展治理能力培训，提升其统筹协调、服务群众的能力；针对社会组织，开展专业化服务培训，提升其服务质量与管理水平；针对群众，开展自治能力培训，提升其参与决策、自我管理的能力。通过能力建设，推动多元共治从“被动参与”向“主动作为”转变，提升治理效能。

三、治理方式的创新升级

治理方式的创新升级是推进基层治理现代化的关键路径，需顺应时代发展趋势，运用数字化、精细化等现代治理手段，优化治理流程，提升治理效率与服务质量。针对边疆地区地域广阔、人口分散、治理难度大等特点，创新治理方式应立足区域实际，注重实用性与可操作性，推动基层治理从传统粗放型向现代精细化转变。

（一）推进数字化治理手段应用

数字化治理是提升基层治理效率的重要手段，应推进数字化技术与基层治理的深度融合，构建数字化治理平台，实现治理过程的信息化、智能化。搭建一体化的基层治理数字化平台，整合政务服务、民生保障、矛盾纠纷化解、安全防控等各类治理功能，实现数据资源互联互通，为基层治理提供全方位的数据支撑。

优化数字化服务流程，提升服务便捷性。依托数字化平台，推行线上政务服务，实现社保缴费、证明办理、政策咨询等服务事项“一网通办”“掌上可办”，减少群众办事跑腿次数。针对边疆地区部分群众数字化操作能力不足的问题，在基层阵地设立数字化服务代办点，安排专人协助群众办理线上业务，确保数字化服务惠及全体群众。

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提升治理精准度。通过大数据分析挖掘群众需求、治理热点、风险隐患等信息，为治理决策提供科学依据；利用人工智能技术开展智能预警、智能排查，提升对突发事件、矛盾纠纷的预判与处置能力。加强数字化治理安全保障，完善数据安全管理制度，保护群众个人信息，确保数字化

治理平台安全稳定运行。

（二）推行精细化治理模式

精细化治理是提升基层治理质量的核心要求，需打破传统粗放型治理模式，聚焦治理细节，精准对接群众需求，提升治理的针对性与实效性。建立精准的需求识别机制，通过入户走访、民意调查、大数据分析等多种方式，全面掌握不同民族、不同群体的差异化需求，建立需求清单，为精准治理提供依据。

优化治理流程，推行“网格化”管理模式。结合边疆地区地域特点与人口分布，合理划分治理网格，明确网格责任人，将治理责任落实到具体个人。通过网格化管理，实现对基层事务的精细化排查、精准化处置，确保治理工作全覆盖、无死角。建立网格内各主体协同机制，整合网格内党员、志愿者、社会组织等力量，形成网格治理合力。

强化精准服务供给，针对不同群体的需求差异提供个性化服务。对于老年人、残疾人等弱势群体，提供上门服务、关爱帮扶等个性化服务；对于流动人口，提供就业指导、子女教育、医疗保障等针对性服务；对于少数民族群众，结合其文化习俗提供适配性服务。通过精准服务，提升群众对治理工作的满意度，增强治理的公信力。

（三）推动治理与科技、文化深度融合

推动治理与科技、文化的深度融合，能够为基层治理现代化注入新动力，提升治理的创新性与生命力。在治理与科技融合方面，除数字化技术外，应积极引入物联网、无人机等先进技术，应用于生态环境保护、边境管控、灾害预警等领域，提升治理的智能化水平。例如，利用物联网技术对边疆生态环境进行实时监测，利用无人机开展边境巡逻、灾害巡查等工作。

在治理与文化融合方面，应充分挖掘边疆地区优秀民族文化中的治理元素，将其融入基层治理实践。结合各民族的传统习俗、价值理念，制定符合民族文化特点的村规民约、社区公约，引导群众自觉遵守。通过民族文化活动、传统节庆等形式，传播治理理念，凝聚群众共识，推动治理工作在文化浸润中高效开展。

鼓励治理创新实践，建立治理创新激励机制。支持基层探索符合区域实际的治理新模式、新方法，对具有推广价值的创新成果进行总结推广。加强基层治理创新交流，组织各地区开展治理经验交流活动，相互学习借鉴创新做法，推动基层治理方式持续升级，提升治理现代化水平。

推进边疆基层治理现代化，需构建党建引领、多元共治、方式创新的治理模式。通过强化党建引领的核心作用，凝聚治理合力；通过整合多元主体资源，形成协同发力的治理格局；通过运用数字化、精细化治理手段，提升治理效率与服务质量。这一模式能够有效破解边疆基层治理中的各类难题，推动基层治理从传统向现代转型，为边疆地区的稳定发展与群众福祉提升提供有力保障，助力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治理新格局。

第三节 法治边疆建设：依法治理民族事务的体制机制

法治是边疆治理现代化的重要标志，也是规范民族事务、维护边疆稳定的根本保障。推进法治边疆建设，构建依法治理民族事务的体制机制，核心在于通过完善相关法律法规体系、明晰依法治理实践路径、强化法治观念普及，将民族事务治理全面纳入法治轨道，保障各民族合法权益，营造公平公正的法治环境。这一过程需立足边疆多民族聚居的实际特点，兼顾法治统一性与区域适配性，推动法治精神与边疆治理实践深度融合，为提升边疆治理效能、促进各民族和谐发展提供坚实的法治支撑。

一、法治体系的完善健全

完善健全的法治体系是依法治理民族事务的基础前提。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边疆民族事务法治保障体系，需统筹国家法律与地方立法，聚焦民族事务治理的关键环节，填补制度空白、优化现有规范，确保各项民族事务治理工作有法可依、有章可循。

（一）优化边疆民族事务法律法规体系

优化法律法规体系需坚持上下衔接、内外协同，既要严格遵循国家层面的统一法律规定，又要结合边疆地区实际制定适配性的地方性法规规章。在国家法律框架下，聚焦边疆民族事务治理的特殊需求，重点完善民族权益保障、社会治理、经济发展、文化传承、生态保护等领域的配套法规制度，形成覆盖全面、重点突出的法规体系。加强地方性立法的精准性与针对性，结合边疆不同区域的民族构成、发展水平、治理需求差异，避免立法“一刀切”。围绕民族语言文字使用、民族文化保护、基层社会矛盾化解等具体问题，开展专项立法调研，制定符合区

域实际的地方性法规规章。同时，建立法规规章动态修订机制，定期梳理现行法规制度，根据治理环境变化与实践需求及时修订完善，确保法规制度的时效性与适配性。强化法律法规体系的协调性，推动不同层级、不同领域法规制度的衔接统一。加强地方性法规与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的衔接，确保地方立法不与上位法冲突；统筹协调民族事务相关法规与经济、社会、生态等领域法规的关系，避免制度冲突与监管空白。建立法规制度衔接审查机制，在立法过程中开展合法性、合理性、协调性审查，提升法规体系的整体效能。

（二）完善法治实施配套机制

法律法规的有效实施需要完善的配套机制作为支撑，需聚焦执法、司法、法律服务等关键环节，构建协同高效的法治实施体系。在执法机制方面，明确执法主体职责，优化执法流程，规范执法行为，提升民族事务领域执法的规范化水平。建立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加强执法监督，确保执法权依法规范行使。在司法保障机制方面，强化司法对民族事务的保障作用，完善民族地区司法服务体系。优化司法资源配置，加强边疆民族地区基层法庭、司法所等司法阵地建设，提升司法服务的覆盖面与便捷性。建立适应边疆民族地区特点的司法便民机制，推行双语司法服务，解决群众参与司法活动的语言障碍，保障各族群众平等享有司法权力。在法律服务机制方面，构建多元化的法律服务体系，提升边疆民族地区法律服务供给能力。整合律师、公证、法律援助、人民调解等法律服务资源，建立公共法律服务平台，为各族群众提供便捷高效的法律服务。加强基层法律服务队伍建设，培养一批熟悉民族语言、了解民族习俗的法律服务人才，提升法律服务的针对性与实效性。

（三）健全法治监督评估机制

健全法治监督评估机制是保障法治体系有效运行的关键，需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监督体系，强化对民族事务法治实施全过程的监督评估。建立健全人大监督、行政监督、司法监督、社会监督等协同联动的监督机制，明确各监督主体的职责定位，形成监督合力。加强对法规实施效果的评估，建立常态化的立法后评估机制。围绕法规实施后的社会效果、治理成效、群众满意度等核心指标，开展专项评估，及时发现法规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建立评估结果反馈与应用机制，将评估结果作为法规修订、执法优化的重要依据，提升法治体系的动态优化能力。畅通社会监督渠道，保障群众的监督权与参与权。建立群众监督反馈平台，鼓励

群众对民族事务领域的执法、司法行为进行监督，及时受理群众投诉举报。加强对监督线索的核查与处置，对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严肃处理，并向社会公开处理结果，提升法治监督的公信力与威慑力。

二、依法治理的实践路径

依法治理民族事务的实践路径，核心在于将法治精神贯穿于民族事务治理的全过程，坚持在法治轨道上处理各类民族事务，保障各民族合法权益，维护边疆社会和谐稳定。需立足边疆治理实际，聚焦重点领域与关键环节，推动依法治理落地见效。

（一）依法保障各民族平等权益

依法保障各民族平等权益是依法治理民族事务的核心目标，需通过法治手段确保各民族在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等各领域享有平等的权利与发展机会。在权利保障方面，严格落实相关法律法规，保障各族群众平等参与国家事务管理、平等享有公共服务、平等参与经济发展的权利。在经济权益保障方面，通过法治手段规范市场秩序，保障各民族群众平等参与市场竞争的权利。完善民族地区经济发展相关政策法规，为民族特色产业发展、劳动力就业、创业创新等提供法治保障。依法保护各族群众的财产权、经营权等合法经济权益，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在文化权益保障方面，依法保护各民族语言文化的传承与发展权利。完善民族文化保护相关法规制度，规范民族文化资源的开发与利用，防止文化资源流失与破坏。保障各族群众参与文化活动、传承本民族文化的自由，推动各民族文化平等交流、和谐共生。

（二）依法规范基层民族事务治理

基层是民族事务治理的前沿阵地，依法规范基层民族事务治理需聚焦基层实际，将法治要求转化为基层治理的具体举措。完善基层民族事务治理的法规制度，明确基层组织在民族事务治理中的职责权限，规范治理流程，提升基层治理的规范化水平。推进基层协商民主法治化，建立健全基层民族事务协商机制。通过村民会议、居民会议、议事协商会等形式，组织各族群众依法参与基层事务决策与管理，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将协商结果纳入法治轨道，确保协商事项的实施合法合规。依法化解基层民族矛盾纠纷，建立多元化的矛盾纠纷化解机制。整合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等资源，构建“三调联动”

的矛盾纠纷化解体系。针对基层民族矛盾纠纷的特点，坚持调解优先、诉调对接，引导群众通过合法途径解决矛盾纠纷，避免矛盾激化。加强矛盾纠纷化解的规范化建设，确保调解过程合法、结果公正。

（三）依法推进边疆社会治理现代化

依法推进边疆社会治理现代化，需将法治手段与社会治理实践深度融合，提升边疆社会治理的法治化、规范化水平。加强边疆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依法打击各类违法犯罪行为，维护边疆社会稳定。完善边疆安全防控体系，通过法治手段规范防控措施，提升安全防控的精准性与有效性。依法规范边疆地区的公共服务管理，优化公共服务供给。完善公共服务相关法规制度，明确公共服务的供给标准、供给方式与责任主体，保障各族群众平等享有优质公共服务。推进公共服务标准化建设，提升教育、医疗、养老、就业等公共服务的均等化水平。依法统筹边疆经济发展与生态保护，实现绿色发展。完善生态环境保护相关法规制度，明确生态保护的责任与义务，规范资源开发与利用行为。加强对边疆生态环境的司法保护，依法打击破坏生态环境的违法犯罪行为。建立生态补偿机制，通过法治手段保障生态保护地区群众的合法权益，推动经济发展与生态保护协同推进。

三、法治观念的普及强化

法治观念的普及强化是法治边疆建设的基础工程，核心在于通过常态化、多元化的法治宣传教育，提升各族群众的法治意识与法治素养，让依法办事、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成为各族群众的自觉行动。需结合边疆地区的民族特点与文化习俗，创新宣传教育方式，增强宣传教育效果。

（一）构建多元化法治宣传教育体系

构建多元化法治宣传教育体系需整合各类宣传资源，形成全方位、多层次的宣传格局。充分发挥政府部门的主导作用，统筹宣传、司法、教育、文化等部门的资源与力量，制定系统性的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结合边疆地区民族构成特点，组建多语种法治宣传队伍，提升宣传教育的覆盖面与针对性。创新宣传教育载体，丰富宣传教育形式。充分利用传统媒体与新媒体平台，开展全方位的法治宣传。在广播、电视、报纸等传统媒体开设法治专栏，传播法治知识；利用短视频、微信公众号、直播等新媒体平台，推出形式生动、通俗易懂的法治内容，增强宣传教育的趣味性与感染力。依托基层阵地开展常态化宣传教育，利用乡村书屋、社

区文化活动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等基层阵地，设立法治宣传角，开展法治讲座、法治咨询等活动。结合传统节庆、民俗活动等群众聚集的重要节点，开展沉浸式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将法治知识融入文化体验之中，提升宣传教育效果。

（二）开展针对性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开展针对性法治宣传教育活动需聚焦不同群体的特点与需求，制定个性化的宣传教育方案，提升宣传教育的精准性与实效性。针对青少年群体，将法治教育纳入校园教育体系，通过课堂教学、主题班会、法治实践活动等形式，培养青少年的法治意识与法治习惯。针对基层群众，重点开展与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法治知识宣传。围绕婚姻家庭、邻里关系、劳动就业、财产权益、纠纷解决等常见法律问题，开展专项宣传教育，提升群众的依法维权能力。结合边疆地区的治理需求，加强治安管理、生态保护、边境管控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提升群众的法治认知。针对流动人口、经商人员等群体，开展精准化的法治宣传教育。结合其流动特点与职业需求，通过线上宣传、流动宣传车、社区宣传等方式，开展针对性的法治知识普及，帮助其了解当地的法律法规与政策要求，提升依法办事的意识与能力。

（三）推动法治文化与民族文化融合发展

推动法治文化与民族文化融合发展，能够增强法治宣传教育的吸引力与感染力，让法治观念深入人心。充分挖掘边疆地区优秀民族文化中的法治元素，将其与现代法治精神相结合，打造具有民族特色的法治文化品牌。鼓励创作具有民族特色的法治文化作品，支持民间艺人、文化团体运用民族语言、民族艺术形式，创作法治题材的歌曲、舞蹈、戏剧、故事等文化作品，让群众在欣赏文化作品的过程中接受法治教育。举办民族特色法治文化活动，如法治文化节、民族法治故事会等，营造浓厚的法治文化氛围。将法治文化融入基层治理实践，结合村规民约、社区公约的制定与实施，传播法治理念。通过民族文化活动、传统习俗传承等形式，引导各族群众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氛围。

法治边疆建设是提升边疆治理现代化水平的重要支撑，依法治理民族事务的体制机制构建需要统筹推进法治体系完善、实践路径优化与法治观念普及。通过完善边疆民族事务法律法规体系，为依法治理提供制度保障；通过聚焦权益保障、基层治理、社会发展等关键环节，明晰依法治理实践路径；通过多元化、针对性

的法治宣传教育，强化各族群众的法治观念。唯有如此，才能将民族事务治理全面纳入法治轨道，保障各民族合法权益，维护边疆社会和谐稳定，为边疆地区的长远发展提供坚实的法治支撑。

第四节 数字化赋能边疆社会治理与公共服务优化

数字化浪潮为边疆社会治理与公共服务优化提供了全新路径，数字化赋能已成为提升边疆治理效能、改善民生福祉的重要支撑。边疆地区地域广阔、人口分散、基础设施相对薄弱，传统治理与服务模式难以满足群众多元化需求。依托数字化技术优势，推动治理平台搭建、公共服务升级、数字鸿沟弥合，能够有效破解边疆治理与服务难题，提升治理的精准性与服务的可及性。这一过程需立足边疆地区实际特点，兼顾技术创新与地域适配，推动数字化与边疆治理、公共服务深度融合，构建高效协同、普惠均等的数字化治理与服务体系。

一、数字治理的平台建设

数字治理平台是数字化赋能边疆社会治理的核心载体，搭建一体化、多功能的数字化治理平台，实现治理数据共享与业务协同，能够打破治理壁垒、整合治理资源，提升边疆社会治理的高效性与协同性。平台建设需立足边疆治理实际需求，聚焦数据整合、功能优化、安全保障等关键环节，构建适配边疆地区特点的数字治理体系。

（一）构建一体化数字治理平台架构

构建一体化数字治理平台需坚持统筹规划、分步实施，打破部门分割与数据壁垒，形成覆盖全域、贯通层级的平台架构。立足边疆治理的整体需求，整合政务、治安、民生、生态等各类治理资源，搭建集数据采集、分析研判、决策指挥、业务办理于一体的综合性数字治理平台。明确平台建设的核心目标与功能定位，确保平台能够精准对接治理需求，提升治理效率。优化平台层级架构，建立“省级统筹、地市级协同、县乡村级落地”的分级管理体系。省级层面负责平台整体规划、标准制定与数据统筹；地市级层面负责区域内资源整合与业务协同；县乡村级层面负责数据采集、信息上报与基层服务落地，确保平台功能在基层有效延伸。同时，推动平台与现有政务系统、业务系统的衔接融合，实现数据资源互联

互通，避免重复建设与资源浪费。强化平台功能模块化设计，针对边疆治理的重点领域，如边境管控、生态保护、矛盾化解、民生保障等，设置专项功能模块。每个模块根据具体治理需求，整合相关业务流程，实现治理事项的线上化办理与全流程监管。支持功能模块的动态更新与拓展，根据治理环境变化与需求升级，及时优化完善平台功能，提升平台的适配性与生命力。

（二）推进治理数据共享与业务协同

数据共享是数字治理平台发挥作用的核心前提，需建立健全数据共享机制，打破数据壁垒，实现治理数据的高效流转与精准应用。制定边疆地区治理数据共享目录，明确各部门、各层级的数据共享范围、责任主体与共享方式，规范数据采集、存储、传输、使用等全流程管理。建立数据共享审核机制，在保障数据安全的前提下，推动政务数据、社会数据、公共数据的有序共享。推进跨部门、跨区域业务协同，依托数字治理平台，建立常态化的协同治理机制。针对跨部门的复杂治理事项，如跨区域矛盾纠纷化解、联合执法、应急处置等，通过平台实现部门间的信息实时共享、任务快速派发、进度同步跟踪，提升协同治理效率。加强边疆地区与周边地区的数字治理协同，建立跨区域数据共享与业务联动机制，共同应对边境管控、生态保护等跨区域治理问题。强化数据分析与决策支撑能力，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对平台汇聚的各类治理数据进行深度分析研判。挖掘数据背后的治理规律与潜在风险，为治理决策提供科学依据。建立智能预警机制，针对边境安全、自然灾害、社会矛盾等重点领域，通过数据监测实现风险的早期识别与预警，提升治理的前瞻性与主动性。

（三）筑牢数字治理平台安全保障体系

安全保障是数字治理平台稳定运行的关键，需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安全保障体系，防范数据泄露、网络攻击等安全风险。加强平台网络安全建设，采用先进的网络安全技术，如防火墙、入侵检测、数据加密等，提升平台的抗攻击能力与防御水平。建立网络安全动态监测机制，实时监测平台运行状态，及时发现并处置安全隐患。强化数据安全治理，建立数据分级分类管理制度，根据数据敏感程度划分不同安全等级，实施差异化的安全防护措施。完善数据访问权限管理，严格控制数据访问范围，确保数据仅在授权范围内使用。建立数据安全应急处置机制，针对数据泄露、丢失等突发事件，制定应急预案，及时开展应急处置，降低安全风险造成的损失。加强安全管理机制建设，明确各主体的安全责任，建立健全安

全考核与问责制度。定期开展安全培训与演练，提升平台管理人员与使用人员的安全意识与应急处置能力。推动安全技术与管理的协同发力，形成“技术防护+制度保障+人员素养”的全方位安全保障格局，确保数字治理平台安全稳定运行。

二、公共服务的数字升级

公共服务的数字升级是数字化赋能的重要落脚点，推进教育、医疗、社保等重点领域公共服务线上化，能够打破时空限制，提升公共服务的可及性与均等化水平。针对边疆地区公共服务资源分布不均、服务半径大等问题，数字升级需聚焦群众急难愁盼，优化服务流程，丰富服务供给，让各族群众便捷享受优质公共服务（见表4）。

表4 重点领域公共服务数字升级表

服务领域	数字升级核心举措	实施效果
教育	1. 搭建线上资源共享平台； 2. 推行城乡学校数字化结对帮扶； 3. 开发双语与个性化学习资源	优质教育资源向偏远地区延伸， 提升教育均衡度
医疗	1. 构建区域医疗健康信息平台； 2. 常态化开展远程会诊与培训； 3. 推行线上挂号、药品配送服务	解决看病远难题，提升基层医 疗服务能力
社保	1. 搭建一体化社保服务平台，实现“一网通办”； 2. 推进社保数据跨部门共享； 3. 提供线上资格认证与待遇查询	简化办事流程，提升社保服务 便捷性与覆盖面

（一）推进教育领域数字服务升级

教育领域数字服务升级需聚焦资源均衡配置与服务质量提升，依托数字化技术，推动优质教育资源向边疆偏远地区延伸。搭建线上教育资源共享平台，整合优质课程、教学视频、教研资源等，为边疆地区学校与教师提供便捷的资源获取渠道。推动城乡学校结对帮扶数字化，通过线上课堂、远程教研、名师讲座等形式，实现优质教育资源的精准输送。优化线上教学与学习服务，完善线上教学平台功能，支持直播教学、录播回放、在线互动等多种教学模式。针对边疆地区学生的学习需求，开发适配性的线上学习资源，如双语教学资源、个性化学习课程等，提升学习的针对性与实效性。建立线上教育服务支撑体系，加强对教师的数字化教学能力培训，提升教师线上教学水平；为偏远地区学生提供必要的数字化学习设备与网络支持，保障线上学习顺利开展。推进教育管理数字化，搭建教育

管理信息平台，实现学籍管理、招生考试、师资管理、经费使用等教育管理事项的线上化办理。通过数据整合与分析，精准掌握边疆地区教育发展现状，为教育决策与资源配置提供科学依据。提升教育服务便捷性，推行线上报名、成绩查询、证明办理等服务，减少群众办事跑腿次数。

（二）推动医疗领域数字服务优化

医疗领域数字服务优化需聚焦医疗资源均衡与服务便捷性提升，构建线上线下融合的医疗服务体系，解决边疆群众看病远、看病难问题。搭建区域医疗健康信息平台，整合各级医疗机构的诊疗数据、健康档案、检查检验结果等资源，实现医疗数据互联互通。推动远程医疗服务常态化，建立三甲医院与边疆基层医疗机构的远程协作机制，开展远程会诊、远程检查、远程培训等服务，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优化线上医疗服务流程，推行线上挂号、预约诊疗、在线问诊、药品配送等服务，减少群众就医排队等待时间。开发线上健康管理平台，为群众提供健康监测、健康咨询、慢病管理等个性化健康服务，提升群众自我健康管理能力。建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线上应急响应机制，通过数据监测实现疫情、传染病等公共卫生事件的早期预警与快速处置，提升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加强医疗数字服务保障，完善基层医疗机构数字化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基层医疗机构的数字化服务能力。培养一批具备数字化医疗服务能力的专业人才，提升医疗服务的专业性与精准性。推动医疗服务双语化，开发双语医疗服务平台与科普资源，解决少数民族群众就医的语言障碍，保障各族群众平等享有医疗服务权利。

（三）实现社保领域数字服务便捷化

社保领域数字服务便捷化需聚焦服务流程优化与服务覆盖面提升，依托数字化技术，让群众足不出户就能办理各类社保业务。搭建一体化社保服务平台，整合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等各类社保业务，实现社保业务“一网通办”“掌上可办”。优化社保缴费、待遇申领、资格认证、信息查询等核心业务流程，简化办理环节，提升办理效率。推进社保数据共享与应用，加强社保部门与税务、银行、医疗机构等相关部门的数据共享，实现业务办理数据互通互认，减少群众材料提交。运用大数据技术开展社保基金监管，精准识别违规领取、骗保等行为，保障社保基金安全。建立社保服务精准推送机制，针对不同群体的社保需求，主动推送政策解读、待遇提醒、业务办理指南等信息，提升服务的精准性。提升社保数字服务的包容性，针对老年人、残疾人等特殊群体，保留线下

服务渠道，同时提供线上服务代办、上门服务等个性化服务。加强社保数字服务宣传引导，通过多种渠道普及线上社保服务知识，提升群众的知晓率与使用率。优化社保服务网络覆盖，推动社保数字服务向偏远地区延伸，确保各族群众都能便捷享受社保服务。

三、数字赋能的精准落地

数字赋能的精准落地是确保数字化技术真正惠及边疆各族群众的关键，针对边疆偏远地区地域分散、网络基础薄弱、群众数字化素养参差不齐等特点，需优化数字服务适配性，弥合数字鸿沟，推动数字赋能从“覆盖”向“实效”转变，让数字化成果均等惠及各族群众。

（一）优化数字服务适配性

优化数字服务适配性需立足边疆偏远地区的实际条件，开发适配性强的数字服务产品与平台功能。针对边疆地区网络信号不稳定的问题，开发低网络依赖的数字服务应用，支持离线操作、数据缓存等功能，确保群众在网络条件较差的情况下也能正常使用数字服务。优化数字平台界面设计，采用简洁易懂的操作界面、多语种服务选项，降低群众使用门槛。结合边疆群众的生产生活需求与文化习俗，开发针对性的数字服务内容。建立数字服务需求反馈机制，通过调研走访、线上问卷等方式，及时掌握群众需求，持续优化数字服务内容与形式。推动数字服务与基层治理、便民服务阵地的深度融合，在乡村党群服务中心、社区服务站、便民超市等场所设立数字服务站点，配备必要的数字化设备与工作人员，为群众提供数字服务代办、设备使用指导等服务。将数字服务站点打造成为连接线上服务与线下群众的桥梁，提升数字服务的落地实效。

（二）着力弥合数字鸿沟

弥合数字鸿沟需聚焦基础设施、数字素养、服务供给等关键环节，采取针对性措施，缩小不同区域、不同群体之间的数字化差距。加强边疆偏远地区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加大网络覆盖投入，推动光纤网络、移动通信网络向偏远乡村、边境村寨延伸，提升网络覆盖的广度与深度。优化网络服务质量，降低网络使用成本，让群众用得起、用得好网络服务。开展精准化的数字素养提升培训，针对不同群体的特点与需求，制定个性化的培训方案。针对老年人、残疾人等数字素养薄弱群体，开展面对面的实操培训，重点讲解智能手机使用、线上服务办理等基

础技能；针对青少年群体，将数字素养教育纳入校园教育体系，培养其数字化学习与应用能力；针对基层干部与服务人员，开展数字化服务能力培训，提升其推动数字赋能落地的能力。推动数字服务供给均等化，加大对边疆偏远地区数字服务的资源投入，确保偏远地区群众能够平等享受优质数字服务。建立数字服务帮扶机制，鼓励发达地区与边疆地区开展数字化合作，通过技术支持、资源共享等方式，提升边疆地区数字服务供给能力。关注特殊群体的数字服务需求，为其提供个性化的数字服务解决方案，确保数字赋能不落下任何一个群体。

（三）建立数字赋能长效保障机制

建立数字赋能长效保障机制需从政策支持、资金保障、人才培养等方面构建全方位的保障体系，确保数字赋能工作持续推进。完善数字赋能相关政策体系，出台针对性的扶持政策，明确数字赋能的发展目标、重点任务与保障措施，为数字赋能落地提供制度保障。加强政策执行监督，确保各项政策措施落实到位，推动数字赋能工作有序开展。加大资金保障力度，建立多元化的资金投入机制。政府设立数字赋能专项基金，保障数字基础设施建设、数字平台开发、数字素养培训等工作的资金需求；鼓励社会资本参与边疆数字赋能建设，通过合作开发、公益捐赠等方式拓宽资金来源渠道；引导企业加大对边疆地区数字服务的投入，提升数字服务供给能力。加强资金使用监管，确保资金专款专用，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加强数字化人才培养与引进，建立适配边疆数字赋能需求的人才队伍。通过本地培养、外地引进、校企合作等多种方式，培养一批具备数字化技术开发、平台运营、服务推广等能力的专业人才。完善人才激励机制，为数字化人才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与发展空间，吸引并留住人才。加强本地人才培养，结合边疆地区实际需求，开展定向人才培养，提升本地人才的数字化能力，为数字赋能落地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

数字化赋能为边疆社会治理与公共服务优化带来了重大机遇，推进数字治理平台建设、公共服务数字升级、数字赋能精准落地，能够有效破解边疆治理与服务难题，提升治理效能与民生福祉。这一过程需立足边疆地区实际，兼顾技术创新与地域适配，通过完善平台架构、推进数据共享、优化服务内容、弥合数字鸿沟、健全保障机制，构建高效协同、普惠均等的数字化治理与服务体系。唯有如此，才能让数字化成果真正惠及边疆各族群众，为边疆地区的稳定发展与长治久安提供有力支撑。

第六章 安全屏障构筑：守护共同体生存根基

第一节 总体国家安全观视角下的边疆安全体系构建

边疆地区作为国家安全的前沿屏障，其安全稳定直接关系到国家整体安全与发展大局。从总体国家安全观视角出发，构建系统完备、权责清晰、能力适配的边疆安全体系，是守护共同体生存根基的核心举措。当前，边疆地区面临的安全挑战呈现多元化、复合型特征，涵盖国土管控、经济运行、生态保护等多个领域，亟需打破传统安全治理的单一模式，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安全保障格局。这一过程需立足边疆地域特点与安全需求，通过全面覆盖的体系构建、层层落实的责任传导、全面提升的保障能力，筑牢边疆安全防线，为边疆地区长治久安与各民族共同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一、安全体系的全面覆盖

构建全面覆盖的边疆安全体系，核心在于打破单一领域安全治理的局限，统筹兼顾政治、国土、经济、生态等多个安全领域，形成各领域协同联动、有机衔接的安全治理格局。这一体系需立足边疆安全的整体性与关联性，针对不同领域的安全风险特点，制定差异化的防控策略，实现安全保障的全域覆盖、全链条管控。

（一）统筹多领域安全防控

统筹多领域安全防控需树立整体安全理念，将政治安全、国土安全、经济安全、生态安全等各类安全领域纳入统一治理框架。在国土安全领域，聚焦边境管控、领土主权维护等核心任务，完善边境防控设施，强化边境巡逻管控，构建严密的边境安全防线；在经济安全领域，围绕产业稳定、市场秩序、金融运行等关键环节，建立风险监测预警机制，防范化解经济波动、产业失衡等安全风险。在生态安全领域，结合边疆地区生态功能区定位，加强生态环境监测与保护，防范生态破坏、环境污染等风险，保障生态系统的稳定性与可持续性；在社会安全领域，聚焦矛盾纠纷化解、公共秩序维护等重点工作，建立多元化的矛盾化解机制，

提升社会治安防控水平。同时，关注网络安全、公共卫生安全等新兴安全领域，完善防控措施，填补安全治理空白，实现安全防控的全面覆盖。推动各领域安全协同联动，建立跨领域安全风险研判与处置机制。针对复合型安全风险，整合不同领域的治理资源，开展联合防控、联合处置，避免单一领域治理的局限性。例如，在应对边境地区生态破坏问题时，统筹生态环保、边境管控、执法监管等多个部门力量，形成治理合力；在处置经济领域风险时，联动经济管理、市场监管、金融监管等部门，实现风险的全链条管控。

（二）完善安全风险监测预警体系

完善安全风险监测预警体系是实现安全体系全面覆盖的关键支撑，需构建覆盖全域、多源融合的风险监测网络，提升风险识别与预警的精准性。整合各类监测资源，包括边境监控、生态监测、经济运行监测、社会治安监测等，搭建一体化的安全风险监测平台，实现监测数据的互联互通与共享共用。针对不同领域的安全风险特点，制定差异化的监测指标体系。在国土安全领域，重点监测边境人员流动、跨境活动等指标；在经济安全领域，聚焦产业发展波动、市场价格变化、金融交易异常等指标；在生态安全领域，监测空气质量、水质状况、生物多样性等核心指标。通过科学设定监测指标，提升风险监测的针对性与有效性。强化风险预警与处置联动机制，建立分级预警制度，根据风险等级明确预警响应流程与处置责任主体。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对监测数据进行深度分析，挖掘潜在安全风险，实现风险的早期识别与预警。建立预警信息快速传递机制，确保预警信息及时送达相关部门与基层单位，为风险处置争取时间，提升安全防控的主动性。

（三）推动安全治理全域延伸

推动安全治理全域延伸需打破地域限制，将安全防控网络覆盖到边疆地区的乡村、边境村寨、偏远牧区等各个角落，消除安全治理盲区。优化安全治理资源配置，加大对偏远地区的安全设施投入，完善基层安全防控阵地建设，提升基层安全治理能力。建立“全域覆盖、分级管控”的安全治理网格体系，结合边疆地区地域特点与人口分布，合理划分安全治理网格，明确网格责任人，将安全防控责任落实到具体区域与个人。通过网格化管理，实现对基层安全风险的精细化排查、精准化处置，确保安全治理无死角、全覆盖。加强基层安全治理力量建设，培育基层安全志愿者队伍，吸纳村干部、牧民、边境护边员等参与基层安全防控

工作。建立基层安全治理激励机制，提升基层力量参与安全防控的积极性与主动性。通过推动安全治理向基层延伸，构建“上下联动、全域协同”的安全治理格局，夯实边疆安全的基层基础。

二、安全责任的层层落实

安全责任的层层落实是保障边疆安全体系有效运行的核心保障，需明确各级政府、部门、社会组织及个人在边疆安全治理中的责任定位，建立权责清晰、传导顺畅、监督有力的责任体系。通过责任清单化、考核常态化、问责严格化，确保各项安全责任落到实处，形成“人人有责、人人尽责”的安全治理氛围。

（一）明确各级主体责任定位

明确各级主体责任定位需构建“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责任体系，清晰划分中央与地方、上级与下级、部门与部门之间的安全责任。中央层面负责统筹规划边疆安全体系建设，制定宏观政策与总体部署，协调跨区域、跨领域的重大安全问题；地方层面立足区域实际，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制定具体实施措施，统筹区域内安全治理工作。明确各部门的安全职责，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将安全责任分解到具体部门与岗位。例如，边境管理部门负责国土安全防控，经济管理部门负责经济安全保障，生态环保部门负责生态安全维护，公安部门负责社会治安管控。建立部门间责任清单，明确各部门在安全治理中的具体职责与协同义务，避免责任交叉或缺位。强化社会组织与个人的安全责任，引导社会组织积极参与安全治理工作，发挥其在风险排查、宣传教育、应急服务等方面的作用。明确公民在维护边疆安全中的责任与义务，通过宣传教育提升公民的安全意识与责任意识，鼓励公民主动参与安全防控、举报安全隐患，形成全民参与的安全治理格局。

（二）建立责任传导与考核机制

建立责任传导机制，确保安全责任从上级到下级、从部门到个人的有效传导。通过签订安全责任状、制定责任清单等方式，将安全目标任务分解到各级主体，明确责任主体、工作要求与完成时限。建立常态化的责任督查机制，定期对各级主体责任落实情况进行督查，及时发现并解决责任传导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确保责任层层压实。完善安全责任考核评价体系，将安全责任落实情况纳入各级政府、部门及领导干部的绩效考核核心指标。制定科学合理的考核标准，兼顾定量与定

性指标，重点考核安全防护措施落实、风险处置成效、群众安全满意度等内容。建立差异化考核机制，根据不同地区、不同部门的安全治理重点，设置针对性的考核指标，提升考核的精准性。强化考核结果应用，建立“考核—反馈—整改—提升”的闭环机制。对考核优秀的单位与个人给予表彰奖励，树立先进典型；对考核不合格的单位与个人进行约谈问责，督促其限期整改。将考核结果与干部选拔任用、评优评先等挂钩，形成鲜明的激励导向，推动各级主体主动落实安全责任。

（三）健全责任监督与问责体系

健全责任监督体系，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监督网络，确保安全责任落实全过程可监督、可追溯。整合行政监督、司法监督、社会监督等多种监督力量，形成监督合力。加强人大监督与政协民主监督，定期对边疆安全责任落实情况进行检查与调研，提出监督意见与改进建议。畅通社会监督渠道，建立安全责任监督举报平台，鼓励群众对安全责任不落实、安全防护不到位等问题进行举报。完善举报受理与处置机制，及时核查举报线索，对查实的问题依法依规处理，并向举报人反馈处理结果。加强舆论监督引导，通过媒体宣传曝光安全责任落实不力的典型案例，形成舆论压力，推动责任整改。严格责任问责，建立健全安全责任追究制度。对因责任不落实、措施不到位导致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或造成严重安全隐患的单位与个人，依法依规严肃追究责任。明确问责程序与问责标准，确保问责工作规范有序、公正透明。通过严格的问责机制，倒逼各级主体切实履行安全责任，保障边疆安全体系有效运行。

三、安全能力的全面提升

安全能力的全面提升是筑牢边疆安全屏障的关键支撑，需聚焦基础设施建设、专业队伍建设、应急处置能力建设等核心环节，强化安全保障的硬件与软件支撑，提升边疆安全体系的整体防控效能。这一过程需立足边疆地区的实际条件，兼顾当前需求与长远发展，推动安全能力建设与安全体系构建协同推进。

（一）强化安全防护基础设施建设

强化安全防护基础设施建设需加大投入力度，完善边境管控、监测预警、应急保障等各类基础设施，提升安全防护的硬件支撑能力。在边境管控领域，加强边境哨所、监控设施、防护栏等基础设施建设，构建“人防+物防+技防”相结合的边境防控体系。优化边境管控设施布局，提升设施的覆盖范围与防控效能，

确保边境地区全方位可控。完善安全监测预警基础设施，加大对生态监测站、经济运行监测点、社会治安监控系统等设施的投入，提升监测数据的采集精度与传输效率。推进监测设施的数字化、智能化升级，运用物联网、卫星遥感等技术，构建智能化的监测网络，提升风险监测的自动化与精准化水平。加强应急保障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应急避难场所、物资储备库、应急交通通道等设施建设，提升应急处置的保障能力。优化应急物资储备布局，根据边疆不同地区的安全风险特点，针对性储备应急救援、医疗救助、生活保障等各类物资，确保应急物资能够快速调配、高效使用。完善应急交通与通信基础设施，提升偏远地区的交通通达性与通信保障能力，确保应急处置指令及时传递、应急力量快速集结。

（二）加强安全治理专业队伍建设

加强安全治理专业队伍建设需打造一支政治素质过硬、专业能力突出、适应边疆安全治理需求的专业化队伍。优化队伍结构，整合边境管理、公安、应急管理、生态环保、经济监管等各类专业力量，形成分工明确、协同作战的专业队伍体系。根据不同领域的安全治理需求，配备专业化的人才，提升队伍的专业适配性。强化专业能力培训，建立常态化的培训机制，针对边疆安全治理的重点领域与关键环节，开展针对性的专业培训。例如，对边境管控队伍开展边境巡逻、应急处置等技能培训；对生态安全队伍开展生态监测、污染治理等专业培训；对经济安全队伍开展风险研判、市场监管等能力培训。通过培训提升队伍的专业素养与业务能力，适应复杂多变的安全治理需求。完善队伍激励保障机制，提升专业队伍的稳定性与积极性。改善边疆地区专业队伍的工作生活条件，解决其住房、医疗、子女教育等实际困难。建立健全薪酬激励制度，提高边疆地区安全治理专业人员的薪酬待遇，吸引并留住优秀人才。加强队伍文化建设，营造爱岗敬业、担当作为的工作氛围，提升队伍的凝聚力与战斗力。

（三）提升应急处置与协同作战能力

提升应急处置能力需建立健全应急响应机制，完善应急预案体系，强化应急演练，提升对各类安全风险的快速响应与高效处置能力。制定针对性的应急预案，根据边疆地区常见的安全风险类型，如自然灾害、边境突发事件、公共卫生事件等，编制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应急预案，明确应急处置流程、责任分工与保障措施。强化应急演练，定期组织开展不同类型、不同规模的应急演练，提升应急队伍的实战能力与协同配合能力。通过演练检验应急预案的可行性，发现应急

处置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时优化完善应急预案与处置流程。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整合专业救援力量与社会救援资源，构建多元化的应急救援体系，提升应急救援的专业化水平。提升协同作战能力，建立跨区域、跨部门的应急协同机制。加强边疆地区内部不同区域之间的应急协同，建立区域间应急联动协议，实现应急资源共享、应急力量互派、应急信息互通。加强与周边地区及相关部门的应急协同，完善跨区域、跨部门的应急响应联动机制，提升对复合型、跨区域安全风险的处置能力。运用数字化技术搭建应急协同平台，实现应急处置过程的实时指挥、信息共享与协同调度，提升应急协同的效率与精准性。

总体国家安全观视角下的边疆安全体系构建是一项系统工程，需通过全面覆盖的安全体系构建，实现各领域安全协同防控；通过层层落实的安全责任传导，确保各项安全举措落地见效；通过全面提升的安全保障能力，强化安全防控的硬件与软件支撑。这一体系的构建需立足边疆实际，兼顾当前与长远，统筹各方资源与力量，形成全方位、多层次、高效能的边疆安全治理格局。唯有如此，才能有效抵御各类安全风险，筑牢边疆安全屏障，守护共同体生存根基，为边疆地区的稳定发展与各民族共同繁荣提供坚实保障。

第二节 强边固防：党政军警民合力守边新机制

强边固防是守护边疆安全、保障国家整体安全的重要基石，构建党政军警民合力守边新机制，是应对边疆边境管控复杂挑战、提升守边固防效能的关键举措。边疆边境地区地域广阔、边境线漫长，单一主体的守边力量难以实现全方位、无死角的管控覆盖。通过整合党委、政府、军警、民众等多元主体力量，完善组织架构、创新协同模式、强化群众赋能，能够形成上下联动、全域协同、全民参与的守边格局，筑牢边疆边境安全防线。这一过程需立足边疆边境实际，明确各主体职责定位，优化协同流程，强化保障支撑，让合力守边机制真正落地见效，为边疆边境地区的安全稳定与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一、合力守边的组织架构

构建科学合理的合力守边组织架构，核心在于明确党委、政府、军警、民众等各主体的职责定位，建立权责清晰、运转顺畅的组织协调体系。通过强化党委

的统筹引领作用，夯实政府的保障责任，凸显军警的核心担当，激活民众的参与活力，实现各主体力量的有机整合与高效联动，为合力守边提供坚实的组织保障。

（一）强化党委统筹引领作用

党委在合力守边机制中承担统筹引领职责，需牵头抓总、统筹协调各主体力量，确保守边固防工作方向一致、协同推进。建立党委统一领导的合力守边工作领导小组，由党委主要负责人牵头，统筹整合政府、军警、相关部门及基层组织力量，形成“统一决策、统一部署、统一协调”的工作格局。完善统筹协调机制，定期召开合力守边工作联席会议，研究解决守边工作中的重大问题，统筹推进各项守边任务落实。加强对守边工作的整体规划，结合边疆边境地区实际，制定中长期守边固防工作规划，明确工作目标、重点任务与实施步骤，引导各主体有序参与守边工作。强化党委对守边工作的督促指导，建立常态化的督查机制，确保各项决策部署落地见效。推动守边工作与区域发展、民生改善等工作的统筹融合，将强边固防与乡村振兴、基层治理、生态保护等工作有机结合，实现守边固防与地方发展协同推进。通过党委的统筹引领，打破各主体之间的壁垒，促进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形成“守边有责、守边尽责、协同发力”的工作氛围。

（二）夯实政府保障管理责任

政府在合力守边机制中承担保障管理职责，需立足行政职能，为守边工作提供政策支撑、资源保障与后勤服务，确保守边工作有序开展。完善守边固防相关政策体系，出台针对性的扶持政策，明确各主体参与守边工作的权利与义务，为合力守边提供制度保障。强化资源保障能力，加大对守边工作的资金投入，将守边经费纳入财政预算，保障边境防控设施建设、守边人员补助、应急物资储备等工作的资金需求。优化资源配置，统筹推进边境地区基础设施建设，完善交通、通信、水电等基础保障设施，提升边境地区的承载能力与保障水平。加强后勤服务保障，为军警部队、守边群众提供必要的生活保障、医疗服务与安全防护装备，解决守边人员的后顾之忧。统筹推进边境地区社会治理，加强边境乡镇、村寨的基层组织建设，提升基层组织的守边协管能力。完善边境地区公共服务体系，提升教育、医疗、就业等公共服务水平，改善边民生活条件，为合力守边营造稳定的社会环境。加强边境地区流动人口管理，规范边境贸易、人员往来等活动，防范化解各类风险隐患。

（三）凸显军警核心守护担当

军警部队是合力守边的核心力量，需立足职能定位，承担边境管控、巡逻防控、应急处置等核心任务，发挥专业优势，筑牢边境安全第一道防线。明确军警部队的守边职责分工，合理划分管控区域，优化巡逻防控布局，实现边境线全覆盖、全时段管控。强化军警协同作战能力，建立常态化的军警联动机制，加强信息共享、联合巡逻、联合处置等协同工作。针对边境突发事件、跨境违法犯罪等问题，开展联合防控、联合打击行动，提升管控效能。加强军警部队与地方的协同配合，主动对接地方党委政府，及时通报边境管控情况，形成军警与地方协同发力的守边格局。提升军警部队的专业守护能力，加强边境防控装备建设，配备先进的监控设备、巡逻装备、应急救援器材等，提升管控的智能化、专业化水平。加强军警部队实战化训练，针对边境管控的复杂场景，开展针对性的训练演练，提升应急处置、跨境管控等专业能力，确保能够有效应对各类边境安全挑战。

（四）激活民众主动参与活力

边民是守边固防的重要力量，激活民众参与活力，需搭建参与平台、完善激励机制，引导边民主动参与守边工作，形成“全民守边、全民护边”的良好氛围。建立边民守边组织体系，依托村委会、村民小组等基层组织，组建边民护边队、巡逻队等志愿组织，明确组织架构与职责分工，提升边民参与的组织化水平。拓宽边民参与渠道，鼓励边民参与边境巡逻、风险排查、信息上报等工作，发挥边民熟悉边境情况、贴近基层实际的优势，提升边境管控的精准性与有效性。建立边民信息上报机制，搭建便捷的信息上报平台，鼓励边民及时上报边境异常情况、违法违规线索等，为边境管控提供精准情报支撑。加强边民守边宣传引导，通过多种渠道宣传守边固防的重要意义，提升边民的守边意识与责任意识。结合边境地区民族文化特点，采用通俗易懂的语言与形式开展宣传，增强宣传效果，引导边民自觉参与守边护边工作，形成“人人都是守边员、户户都是守边户”的生动局面。

二、联防联控的协同模式

联防联控的协同模式是合力守边机制的核心支撑，需打破地域限制、部门壁垒，建立跨区域、跨部门的协同联动机制，实现信息共享、资源整合、行动协同，提升边境管控的整体效能。这一模式需立足边境管控的实际需求，聚焦协同流程

优化、协同机制完善、协同能力提升等关键环节，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联防联控格局。

（一）建立跨区域协同联动机制

边境管控具有明显的跨区域特征，建立跨区域协同联动机制，需加强边疆地区内部不同区域之间、边疆地区与周边地区之间的协同合作，实现边境管控全域覆盖、无缝衔接。完善跨区域守边协作协议，明确各区域的管控责任、协作流程与联动方式，形成“责任共担、资源共享、行动协同”的跨区域守边格局。建立跨区域信息共享机制，搭建统一的跨区域守边信息共享平台，整合各区域的边境管控数据、风险信息、巡逻情况等，实现信息实时共享、互联互通。加强跨区域信息研判，组建联合研判团队，对跨区域的边境风险信息进行综合分析，提升风险识别与预警能力。建立跨区域预警联动机制，针对跨区域的风险隐患，及时传递预警信息，协同开展防控处置工作。开展跨区域联合防控行动，针对边境跨境犯罪、流动人口管控、生态保护等跨区域问题，组织各区域军警部队、地方力量开展联合巡逻、联合排查、联合打击行动。建立跨区域应急联动机制，针对边境突发事件，统筹各区域应急资源，开展联合应急处置，提升应急响应与处置能力。通过跨区域协同联动，消除边境管控的地域壁垒，形成全域协同的守边格局。

（二）完善跨部门协同协作机制

完善跨部门协同协作机制，需打破部门分割，整合党委政府相关部门、军警部队等各类力量，形成分工明确、协同高效的守边工作格局。建立跨部门联席会议机制，定期召开协同工作会议，通报守边工作进展，研究解决跨部门协同中的问题，统筹推进各项守边任务。明确各部门的协同职责，按照“各司其职、密切配合”的原则，将守边任务分解到具体部门，形成部门协同责任清单。例如，边境管理部门负责边境线巡逻管控，公安部门负责边境地区社会治安治理，海关、边检部门负责边境贸易、人员往来监管，生态环境部门负责边境生态保护，民政部门负责边民权益保障等。通过明确职责分工，避免责任交叉或缺位，提升协同效率。搭建跨部门协同工作平台，整合各部门的业务系统、数据资源与工作力量，实现跨部门业务协同办理、资源共享共用。加强跨部门联合执法，针对边境地区的违法违规行为，开展联合执法行动，提升执法效能。建立跨部门应急协同机制，针对边境突发事件，整合各部门应急资源，开展联合应急处置，确保应急响应快速、处置高效。

（三）优化协同保障与考核机制

优化协同保障机制，需从资源保障、技术支撑、队伍建设等方面为联防联控提供有力支撑。加强协同工作资源保障，统筹整合各主体的人力、物力、财力资源，建立资源共享机制，实现资源优化配置与高效利用。加强技术支撑，搭建智能化的协同管控平台，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技术，提升信息共享、协同调度的智能化水平。加强协同队伍建设，组建跨部门、跨区域的协同工作队伍，开展常态化的协同训练演练，提升队伍的协同作战能力。建立协同工作培训机制，针对协同流程、业务规范、应急处置等内容，开展联合培训，提升工作人员的协同意识与专业能力。完善协同工作考核机制，将跨区域、跨部门协同工作成效纳入各主体的绩效考核体系，制定科学合理的考核指标，重点考核协同配合度、信息共享效率、联合处置成效等内容。强化考核结果应用，对协同工作成效突出的单位与个人给予表彰奖励，对协同不力、推诿扯皮的单位与个人进行约谈问责，形成鲜明的激励导向，推动协同工作落地见效。

三、守边群众的赋能保障

守边群众的赋能保障是激活民众守边内生动力的关键，需通过完善激励机制、强化权益保障、提升能力素质，让边民在守边工作中获得实实在在的收益与保障，引导边民从“要我守边”向“我要守边”转变，形成全民参与守边的长效格局。这一过程需立足边民的实际需求，聚焦守边激励、权益保障、能力提升等核心环节，构建全方位的赋能保障体系。

（一）完善守边激励机制

完善守边激励机制，需建立多元化的激励体系，兼顾物质激励与精神激励，提升边民参与守边的积极性与主动性。建立守边补助制度，根据边民参与守边工作的时长、任务强度、工作成效等，发放合理的守边补助，保障守边群众的基本收益。优化补助发放机制，确保补助及时、足额发放到位，提升激励的实效性。建立守边表彰奖励制度，定期评选表彰优秀守边户、优秀护边员等先进典型，给予荣誉表彰与物质奖励，树立先进标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加强对先进典型的宣传报道，通过媒体宣传、事迹宣讲等方式，传播守边先进事迹，营造崇尚守边、关爱守边群众的良好氛围。完善边民利益联结机制，将守边工作与边民增收致富相结合，鼓励边民发展边境特色产业，如边境贸易、特色种植养殖、乡村旅游等。

对参与守边的边民在产业发展、项目扶持、信贷支持等方面给予优先保障，让边民在守边的同时实现增收致富，增强守边工作的吸引力与可持续性。

（二）强化守边群众权益保障

强化守边群众权益保障，需聚焦边民的生产生活需求，完善公共服务体系，解决边民在住房、医疗、教育、就业等方面的实际困难，提升边民的获得感与幸福感。完善边境地区住房保障体系，针对守边群众的住房需求，实施边境安居工程，改善守边群众的居住条件。加强边境地区基础设施建设，完善交通、通信、水电、网络等基础保障设施，提升边民生活的便捷性。提升边境地区公共服务水平，优化教育资源配置，加强边境学校建设，提升教育教学质量，保障守边群众子女平等享有优质教育资源。完善医疗服务体系，加强边境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建设，配备必要的医疗设备与专业人员，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解决边民看病难问题。加强就业服务保障，为守边群众提供就业培训、岗位推荐等服务，拓宽就业渠道，增加就业机会。建立守边群众安全保障机制，为守边群众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装备，如巡逻服装、防护用品、通信设备等，保障守边群众的人身安全。完善守边群众医疗保障与救助机制，将守边群众纳入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等保障体系，对因守边受伤、患病的群众给予及时的医疗救助，解决守边群众的后顾之忧。

（三）提升守边群众能力素质

提升守边群众能力素质，需开展针对性的培训教育，提升边民的守边技能、安全意识与综合素质，让边民能够更好地参与守边工作。开展守边技能培训，针对边境巡逻、风险识别、信息上报、应急处置等核心技能，开展面对面、实操性的培训，提升边民的守边专业能力。加强安全知识教育，普及边境安全、消防安全、应急避险等相关知识，提升边民的安全意识与自我保护能力。开展法律知识培训，普及边境管理、社会治安、权益保障等相关法律法规，提升边民的法治意识，引导边民依法守边、依法维权。提升边民的综合素质，开展文化知识、产业发展技能等培训，提升边民的文化水平与增收致富能力。搭建交流学习平台，组织守边群众开展经验交流、技能比拼等活动，相互学习借鉴守边经验与产业发展技巧，提升整体能力水平。通过能力素质提升，让守边群众成为既懂守边、又会发展的复合型力量，为合力守边机制的长效运行提供坚实支撑。

构建党政军警民合力守边新机制是强边固防的核心举措，需通过完善组织架

构，明确各主体职责定位，形成统筹引领、保障有力、核心担当、全民参与的守边格局；通过创新联防联控协同模式，打破地域与部门壁垒，实现信息共享、资源整合、行动协同，提升边境管控效能；通过强化守边群众赋能保障，完善激励机制、保障合法权益、提升能力素质，激活边民守边内生动力。唯有如此，才能构建起全方位、多层次、高效能的合力守边体系，筑牢边疆边境安全屏障，守护共同体生存根基，为边疆边境地区的安全稳定与长远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第三节 防范化解民族宗教领域重大风险隐患

民族宗教领域的和谐稳定是边疆安全屏障的重要组成部分，防范化解该领域重大风险隐患，是守护共同体生存根基、保障社会长治久安的关键举措。边疆地区民族成分多样、宗教信仰多元，民族宗教领域的风险隐患呈现出隐蔽性、复杂性、关联性特征，涉及矛盾纠纷调解、思想传播引导、权益保障落实等多个方面。有效防范化解此类风险隐患，需坚持源头治理、预防为主、多元化解的原则，通过精准识别风险、健全防控机制、拓宽化解路径，构建全链条、多层次的风险防控体系。

一、风险隐患的精准识别

精准识别是防范化解民族宗教领域风险隐患的前提基础，核心在于全面排查该领域各类风险点，建立动态更新的风险台账，为后续风险防控与矛盾化解提供精准靶向。需结合边疆民族宗教特点，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排查体系，提升风险识别的针对性与有效性，确保各类风险隐患无遗漏、无死角。

（一）全面排查核心风险点

全面排查民族宗教领域核心风险点，需聚焦矛盾纠纷、思想传播、权益保障等关键领域，明确排查重点与范围。在矛盾纠纷方面，重点排查因资源分配、利益协调、习俗差异等引发的民族间、信众间矛盾，以及宗教活动场所管理、宗教事务决策等引发的内部纠纷，梳理矛盾产生的根源、涉及主体、影响范围等核心信息。在思想传播方面，重点排查极端思想渗透传播风险，关注各类非法宗教活动、不良信息传播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追踪传播渠道、传播范围及影响人群。同时，关注民族宗教领域错误认知、不实信息的传播风险，防范因信息误导引发

的社会焦虑与群体对立。在权益保障方面，排查民族宗教界人士与信众合法权益未得到有效保障的问题，包括宗教活动场所合法权益、信众宗教信仰自由权利、少数民族群众生产生活权益等方面的隐患。拓展排查覆盖范围，实现对边疆地区乡村、社区、宗教活动场所、学校、企业等重点区域的全面覆盖。针对偏远牧区、边境村寨等排查薄弱区域，加大排查力度，通过入户走访、座谈交流等方式，确保排查工作直达基层、触及群众。结合民族节日、宗教节庆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专项排查，防范因人员聚集、活动举办引发的风险隐患。

（二）构建多元化排查体系

构建多元化排查体系，需整合多方力量，形成“专业排查+群众参与+动态监测”的全方位排查格局。强化专业力量主导作用，组建由民族宗教部门、公安部门、司法部门、基层政府工作人员组成的专业排查队伍，明确各部门排查职责，开展常态化、专业化排查。加强部门间协同配合，实现排查信息实时共享，提升排查效率。激活基层群众参与活力，依托村委会、社区居委会、宗教活动场所管理组织、民族社团等基层力量，建立基层排查信息员队伍。发挥基层信息员熟悉本地情况、贴近群众的优势，及时收集上报民族宗教领域的风险隐患线索。建立群众举报奖励机制，畅通举报渠道，鼓励群众主动反映问题，形成全民参与与排查的良好氛围。运用数字化手段提升排查精准性，搭建民族宗教领域风险隐患排查监测平台，整合排查数据、信访信息、舆情动态等各类资源，运用大数据技术进行分析研判，挖掘潜在风险隐患。建立风险隐患动态监测机制，对重点区域、重点人群、重点问题进行持续跟踪监测，及时掌握风险变化态势，提升风险识别的前瞻性与主动性。

（三）建立动态风险台账

建立动态风险台账，需对排查发现的各类风险隐患进行系统梳理、分类登记，形成规范化、可追溯的风险管理档案。明确台账核心要素，包括风险隐患名称、风险等级、涉及主体、风险描述、排查时间、责任单位、处置进展等，确保台账信息完整、准确、清晰。实施风险等级划分，根据风险隐患的影响范围、危害程度、发展态势，将风险划分为高、中、低三个等级，实行分级管理。对高等级风险隐患，挂牌督办、重点管控；对中等级风险隐患，明确责任、限期处置；对低等级风险隐患，跟踪监测、动态清零。建立风险台账动态更新机制，定期对风险隐患处置情况进行核查，及时更新处置进展，对已化解的风险隐患及时销号，对

新增风险隐患及时纳入台账管理。强化台账管理与应用，将风险台账作为风险防控与矛盾化解的重要依据，为制定针对性处置措施提供数据支撑。建立台账信息共享机制，实现各相关部门对风险台账的共享共用，确保处置工作协同推进。定期对风险台账进行分析总结，梳理风险隐患产生的规律与趋势，为源头治理、精准防控提供决策参考。

二、风险防范的机制建设

健全完善的风险防范机制是防范化解民族宗教领域风险隐患的核心支撑，需构建涵盖风险预警、排查化解、应急处置的全链条防控机制，实现风险防范的常态化、规范化、科学化。通过机制建设，提升风险防控的系统性与协同性，筑牢民族宗教领域安全防线。

（一）构建精准风险预警机制

构建精准风险预警机制，需立足风险台账，结合动态监测数据，建立科学的风险预警指标体系与预警响应流程。科学设定预警指标，围绕民族宗教领域矛盾纠纷数量、极端思想传播苗头、权益诉求集中程度等核心要素，设定量化预警阈值，明确不同预警等级的触发条件。建立多维度预警信息分析研判机制，整合排查数据、舆情信息、信访数据、基层反馈等各类信息，组建专业研判团队，定期开展风险分析研判。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对预警信息进行深度挖掘，识别风险发展趋势，实现风险的早期预警。建立预警信息快速传递机制，明确预警信息传递渠道与责任主体，确保预警信息及时传递至相关部门与基层单位，为风险处置争取时间。完善预警响应联动机制，根据预警等级制定差异化的响应措施。对高等级预警，启动紧急响应，统筹协调多部门力量开展联合处置；对中低等级预警，启动常规响应，由责任单位牵头开展防控处置工作。建立预警响应效果评估机制，及时评估预警措施的有效性，根据评估结果优化预警指标与响应流程，提升预警机制的适配性。

（二）健全常态化排查化解机制

健全常态化排查化解机制，需将排查化解工作纳入日常工作体系，形成“排查—登记—研判—化解—回访”的闭环管理。完善常态化排查制度，明确排查周期、排查范围、排查责任，确保排查工作持续推进、不走过场。定期开展全面排查，结合重要时间节点开展专项排查，实现排查工作常态化、制度化。建立风险

隐患分级化解机制，根据风险等级与复杂程度，明确不同层级的化解责任。对简单风险隐患，由基层组织牵头现场化解；对复杂疑难风险隐患，由上级部门统筹协调，组建专项化解工作组，制定针对性化解方案，限期化解。建立化解过程跟踪监督机制，对风险隐患化解进展进行实时跟踪，确保化解措施落地见效。完善化解效果回访评估机制，对已化解的风险隐患，定期组织回访，了解相关主体满意度、问题是否反弹等情况。建立回访评估档案，将回访结果作为优化化解措施、提升工作质量的重要依据。对回访发现问题反弹的，及时重新启动化解程序，确保风险隐患彻底解决。

（三）强化应急处置机制

强化应急处置机制，需针对民族宗教领域突发风险事件，建立快速响应、协同作战、高效处置的应急工作体系。制定针对性应急预案，结合民族宗教领域风险特点，编制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明确应急处置原则、组织架构、责任分工、处置流程与保障措施。加强应急处置队伍建设，组建由民族宗教部门、公安部门、应急管理部门、医疗部门及相关专家组成的应急处置队伍，开展常态化应急培训与演练。提升队伍的应急响应能力、现场处置能力与协同配合能力，确保突发风险事件发生时能够快速集结、有效处置。完善应急保障体系，建立应急物资储备库，储备应急处置所需的通信设备、防护装备、医疗物资、生活保障物资等，确保应急物资充足可用。加强应急通信保障，确保应急处置过程中信息传递畅通。建立应急处置联动机制，加强与周边地区、相关部门的应急协同，形成应急处置合力，提升突发风险事件的处置效能。

三、矛盾化解的多元路径

矛盾化解是防范化解民族宗教领域风险隐患的关键环节，需坚持依法依规、公平公正、以人为本的原则，运用法治、行政、调解等多种方式，构建多元协同的矛盾化解路径。结合边疆民族宗教实际，尊重民族习俗与宗教信仰，注重矛盾化解的针对性与实效性，实现案结事了人和，维护民族宗教领域和谐稳定。

（一）强化法治化解路径

强化法治化解路径，需坚持在法治轨道上处理民族宗教领域矛盾纠纷，运用法律手段规范矛盾化解过程，保障各方合法权益。加强民族宗教领域法治宣传教育，普及与民族宗教相关的法律法规，提升民族宗教界人士与信众的法治意识，

引导其自觉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权益，理性表达诉求。完善民族宗教领域法律服务体系，整合律师、公证、法律援助等法律服务资源，为矛盾纠纷相关主体提供专业法律服务。建立民族宗教领域法律援助绿色通道，为经济困难的少数民族群众、信众提供免费法律援助，保障其平等享有法律服务的权利。培养一批熟悉民族语言、了解民族宗教习俗的法律服务人才，提升法律服务的针对性与实效性。规范法治化解程序，对涉及民族宗教领域的矛盾纠纷，严格按照法定程序进行处理。坚持公平公正原则，依法查明事实、分清责任，作出公正处理决定。加强执法监督，确保执法过程合法规范，维护法治权威。对符合诉讼条件的矛盾纠纷，引导相关主体通过诉讼途径解决，同时加强诉前调解与诉讼衔接，提升矛盾化解效率。

（二）优化行政化解路径

优化行政化解路径，需充分发挥政府部门的行政协调与管理职能，针对民族宗教领域矛盾纠纷的特点，采取灵活有效的行政措施，推动矛盾化解。建立政府牵头的行政协调机制，由民族宗教部门牵头，协调相关部门开展矛盾纠纷化解工作。定期召开行政协调会议，研究解决复杂疑难矛盾纠纷，统筹推进化解工作。完善行政调解制度，建立专业化的行政调解队伍，针对民族宗教领域矛盾纠纷开展行政调解。明确行政调解的范围、程序与效力，规范调解过程，提升调解的公信力。加强行政调解与人民调解、司法调解的衔接配合，形成调解合力。对经行政调解达成的协议，引导相关主体依法申请司法确认，提升协议的法律效力。强化行政服务与管理，从源头减少矛盾纠纷产生。优化民族宗教领域行政服务流程，提升行政服务效率，为民族宗教界人士与信众提供便捷高效的服务。加强对民族宗教事务的规范管理，完善相关管理制度，防范因管理不当引发的矛盾纠纷。及时回应民族宗教界的合理诉求，将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

（三）拓宽社会调解路径

拓宽社会调解路径，需充分发挥社会力量的作用，构建多元化的社会调解体系，推动民族宗教领域矛盾纠纷柔性化解。加强人民调解组织建设，在民族聚居区、宗教活动场所周边建立专门的人民调解委员会，吸纳民族宗教界代表、退休干部、乡贤等参与调解工作，发挥其熟悉民族习俗、了解宗教情况、群众公信力强的优势。发挥民族宗教团体的调解作用，引导民族社团、宗教团体主动参与本民族、本宗教内部矛盾纠纷的调解工作。建立民族宗教团体调解机制，明确调解

职责与流程，鼓励民族宗教界人士运用自身影响力，积极化解矛盾纠纷，维护内部和谐。加强对民族宗教团体调解工作的指导与支持，提升其调解能力。推动多元社会力量协同参与，鼓励社会组织、志愿者等参与民族宗教领域矛盾纠纷化解工作。搭建社会力量参与调解的平台，建立社会调解资源库，整合各类社会调解力量，为矛盾纠纷化解提供多元化支撑。建立社会调解激励机制，对在矛盾纠纷化解工作中表现突出的社会力量与个人给予表彰奖励，提升其参与积极性。

防范化解民族宗教领域重大风险隐患是一项系统工程，需通过精准识别风险隐患，明确防控靶向；通过健全全链条风险防范机制，提升风险防控效能；通过拓宽多元矛盾化解路径，实现矛盾纠纷妥善处置。这一过程需立足边疆民族宗教实际，尊重民族习俗与宗教信仰自由，坚持依法治理与人文关怀相结合，统筹各方资源与力量，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风险防控与矛盾化解体系。唯有如此，才能有效维护民族宗教领域和谐稳定，筑牢边疆安全屏障，守护共同体生存根基，为边疆地区的长治久安与各民族共同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第四节 跨境合作与非传统安全治理能力提升

边疆地区的安全稳定与跨境领域紧密关联，随着全球化进程加快，跨境犯罪、非传统安全威胁等问题日益凸显，成为影响边疆安全的重要因素。推进跨境合作、提升非传统安全治理能力，是构筑边疆安全屏障的重要举措，也是维护区域和平稳定的必然要求。当前，边疆跨境安全形势呈现出复杂性、关联性、跨国性等特征，单一国家或地区的治理力量难以有效应对。通过深化与周边国家的安全合作、强化非传统安全领域治理、搭建多元合作治理平台，能够形成跨境协同治理合力，提升安全治理的覆盖面与实效性。这一过程需秉持互利共赢、平等协商的原则，立足边疆实际与区域共同利益，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跨境安全合作与非传统安全治理体系。

一、跨境安全的合作机制

构建完善的跨境安全合作机制，是深化与周边国家安全合作、共同应对跨境安全威胁的核心支撑。需立足跨境安全治理的实际需求，通过建立常态化协商机制、联合防控机制、信息共享机制，实现与周边国家的协同发力，共同打击跨境

犯罪、恐怖主义等安全威胁，维护跨境区域安全稳定。

（一）建立常态化跨境安全协商机制

常态化跨境安全协商机制是开展跨境安全合作的基础，需建立多层次、多领域的协商对话平台，畅通沟通渠道，统筹推进跨境安全合作事宜。建立政府间高层协商机制，定期组织与周边国家相关部门开展高层会晤，就跨境安全合作的重大的议题、战略规划、合作方向等进行沟通协商，达成合作共识，推动合作项目落地。完善部门间常态化协商机制，聚焦边境管控、执法合作、安全防控等具体领域，建立民族宗教、公安、海关、边防等部门与周边国家对应部门的定期会商制度。明确协商周期、协商内容、责任主体，及时沟通跨境安全动态，研究解决合作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协调推进联合行动。建立基层跨境协商机制，依托边境口岸、边境乡镇等基层单位，与周边国家对应基层组织建立常态化沟通渠道，及时处置跨境小额纠纷、边境管控细节等具体问题。强化协商成果落地保障，建立协商共识跟踪落实机制，对协商达成的合作事项进行清单化管理，明确责任单位、完成时限与考核标准，确保合作共识转化为实际行动。建立协商机制评估优化制度，定期对协商机制的运行效果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优化协商流程、丰富协商内容，提升协商机制的适配性与实效性。

（二）构建跨境联合防控机制

构建跨境联合防控机制，需聚焦跨境犯罪、恐怖主义等核心安全威胁，整合双方防控资源，开展联合防控行动，提升跨境安全管控效能。建立跨境联合执法机制，与周边国家相关执法部门组建联合执法队伍，明确联合执法的职责范围、执法流程与协同方式。针对毒品走私、人口贩卖、武器走私等跨境犯罪行为，开展常态化联合打击行动，形成打击合力。完善跨境边境管控协同机制，优化边境口岸管控流程，实现双方口岸查验信息共享、查验标准互认、查验流程协同，提升口岸通关效率与管控精度。加强边境线联合巡逻防控，合理划分联合巡逻区域，明确巡逻频次、巡逻路线与联络方式，实现边境线全覆盖、全时段联合管控。建立跨境突发事件联合处置机制，针对边境冲突、恐怖袭击、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制定联合处置预案，开展联合应急演练，提升协同处置能力。强化联合防控保障支撑，建立跨境防控资源共享机制，统筹双方防控装备、人力资源、技术资源等，实现资源优化配置。加强联合防控能力建设，开展执法技能、防控技术等方面的跨境培训交流，提升双方防控队伍的专业素养与协同作战能力。建立联合防控经

费保障机制，通过政府财政投入、合作项目资金等多种渠道，保障联合防控行动的顺利开展。

（三）完善跨境安全信息共享机制

信息共享是跨境安全合作的核心要素，需建立高效、安全的跨境安全信息共享机制，实现双方安全信息的及时传递、互联互通，为跨境安全治理提供精准情报支撑。明确信息共享范围与内容，聚焦跨境安全动态、犯罪线索、恐怖主义活动信息、边境人员流动信息、突发事件预警信息等核心内容，建立标准化的信息共享清单。搭建跨境安全信息共享平台，运用数字化技术构建安全、高效的信息共享平台，实现双方信息的实时上传、查询、检索与分析。建立信息共享审核与保密机制，明确信息共享的审核流程与权限，加强信息安全管理，防范信息泄露与滥用。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建立快速信息传递通道，确保重要安全信息能够及时、准确传递至相关部门与防控一线。强化信息分析与应用协同，组建跨境信息分析联合团队，对共享信息进行综合分析研判，挖掘潜在安全风险，为跨境安全决策与防控行动提供科学依据。建立信息共享与防控行动联动机制，将信息分析结果及时转化为防控措施，提升跨境安全治理的精准性与主动性。定期开展信息共享工作评估，优化信息共享内容与流程，提升信息共享的效率与质量。

二、非传统安全的治理强化

非传统安全领域的威胁已成为影响边疆安全与区域稳定的重要因素，强化非传统安全治理能力，需聚焦跨境疫情、生态污染、公共卫生等核心领域，构建系统完备的治理体系，提升治理的针对性与实效性，保障边疆群众生命健康与财产安全。

（一）提升跨境疫情防控治理能力

跨境疫情防控是非传统安全治理的重要内容，需建立常态化跨境疫情防控机制，提升疫情监测、预警、处置的协同能力，防范疫情跨境传播扩散。完善跨境疫情监测网络，整合边境口岸、医疗机构、基层社区等监测资源，建立覆盖全域的疫情监测点，实现对入境人员、货物、交通工具的全方位监测。强化跨境疫情预警协同，与周边国家建立疫情信息实时共享机制，及时通报疫情动态、病毒变异情况、防控措施等信息。建立跨境疫情联合研判机制，运用大数据技术对疫情监测数据进行分析研判，实现疫情的早期预警。完善疫情防控应急预案，针对不

同疫情场景制定差异化的防控预案，开展跨境疫情防控联合演练，提升应急处置能力。优化跨境疫情防控措施，加强边境口岸疫情防控设施建设，完善核酸检测、隔离观察、医疗救治等基础设施，提升口岸疫情防控能力。规范入境人员与货物管控流程，严格落实入境检疫、隔离管控、健康监测等防控措施，防范疫情输入风险。加强跨境疫情防控合作，与周边国家共享防控物资、医疗技术、疫苗等资源，共同提升区域疫情防控能力。

（二）强化跨境生态环境治理

跨境生态环境安全直接关系到边疆地区的可持续发展与群众福祉，强化跨境生态环境治理需建立跨境协同治理机制，共同应对生态污染、生物多样性破坏等生态安全威胁。建立跨境生态环境监测协同机制，整合双方生态监测资源，搭建跨境生态环境监测平台，对跨境河流、森林、草原、空气等生态要素进行实时监测。完善跨境生态污染联合治理机制，针对跨境河流污染、大气污染、固体废物跨境转移等问题，与周边国家签订合作治理协议，明确治理责任、治理目标与治理措施。开展跨境生态污染联合整治行动，统筹双方治理力量，共同推进污染治理项目实施，提升污染治理效果。建立跨境生态破坏预警与修复机制，加强对跨境生物多样性、生态保护区的保护，开展联合生态修复行动，维护生态系统平衡。推动跨境生态环保合作交流，建立双方环保部门常态化合作机制，开展环保技术、管理经验等方面的交流共享。加强跨境生态环保宣传教育，提升双方群众的生态环保意识，引导群众参与跨境生态保护行动。建立跨境生态环保资金保障机制，通过政府投入、国际合作项目资金、社会资本参与等多种渠道，保障跨境生态环境治理工作的顺利开展。

（三）完善跨境公共卫生安全治理

完善跨境公共卫生安全治理需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公共卫生安全防护体系，提升对跨境传染病、食品安全、饮用水安全等公共卫生威胁的防控能力。建立跨境公共卫生监测预警体系，整合双方公共卫生监测资源，建立标准化的监测指标体系，实现对公共卫生风险的实时监测与早期预警。强化跨境传染病防控合作，与周边国家建立传染病信息共享机制，及时通报传染病疫情动态、防控措施等信息。开展跨境传染病联合防控行动，加强对边境地区传染病防控的指导与支持，提升基层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建立跨境传染病医疗救治协同机制，共享医疗资源，开展远程医疗合作，提升传染病救治能力。提升跨境食品安全与饮用水安全治理

水平，建立跨境食品安全联合监管机制，加强对边境贸易食品、跨境运输食品的检验检疫，规范食品生产、加工、流通等环节的管理。完善跨境饮用水安全保障机制，加强对跨境饮用水源地的保护与监测，开展联合治理行动，保障饮用水安全。加强跨境公共卫生应急处置能力建设，制定公共卫生突发事件联合处置预案，开展联合应急演练，提升协同处置能力。

三、合作治理的平台搭建

搭建多元化的合作治理平台，是推进跨境安全合作与非传统安全治理协同的重要载体。需充分利用跨境经济合作区、国际会议、民间交流等各类平台，整合资源、凝聚共识，推动跨境合作治理向深层次、宽领域发展，提升区域安全治理整体效能。

（一）依托跨境经济合作区搭建治理平台

跨境经济合作区是推进跨境合作的重要载体，依托其搭建合作治理平台，能够实现经济发展与安全治理的协同推进。完善跨境经济合作区治理架构，建立由双方政府、企业、社会组织共同参与的治理机制，明确各方在安全治理、经济发展、公共服务等方面的职责定位，形成协同治理格局。在合作区内构建一体化安全治理体系，整合双方执法、安保、边防等力量，建立联合安全防控队伍，开展常态化安全巡逻与风险排查，保障合作区人员、财产安全。搭建合作区信息共享平台，整合经济运行、安全动态、公共服务等各类信息，实现双方信息互联互通，为安全治理与经济发展提供数据支撑。

推进合作区公共服务协同，完善合作区医疗、教育、就业、社保等公共服务设施，实现公共服务资源共享。建立合作区公共卫生应急联动机制，提升对疫情、传染病等公共卫生事件的协同处置能力。通过跨境经济合作区的平台作用，以经济合作促进安全合作，以安全治理保障经济发展，实现互利共赢。

（二）借助国际会议与论坛深化合作交流

国际会议与论坛是开展跨境合作交流、凝聚治理共识的重要平台，借助其深化跨境安全合作与非传统安全治理交流，能够提升区域治理的协同性与影响力。积极参与并举办跨境安全合作、非传统安全治理相关的国际会议与论坛，邀请周边国家政府官员、专家学者、社会组织代表等参与，围绕区域安全治理热点议题开展深入研讨。通过国际会议与论坛平台，分享跨境安全合作与非传统安全治理

的经验做法，交流治理技术与管理模式，凝聚治理共识。推动建立区域安全治理合作网络，整合区域内各类治理资源，形成全方位的合作治理格局。借助国际舆论平台，宣传区域安全治理成果，提升区域安全治理的国际影响力。建立国际会议与论坛成果转化机制，将会议达成的合作共识、治理倡议转化为具体的合作项目与治理措施。定期对成果转化情况进行跟踪评估，确保合作项目落地见效。通过常态化的国际会议与论坛交流，推动跨境合作治理持续深化，提升区域安全治理水平。

（三）通过民间交流搭建合作桥梁

民间交流是推进跨境合作治理的重要补充，通过开展多元化的民间交流活动，能够增进双方群众的相互了解与信任，为跨境安全合作与非传统安全治理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开展跨境文化交流活动，依托民族节日、文化节庆等载体，组织双方群众开展文化展演、民俗交流、艺术创作等活动，增进文化认同与情感共鸣。推进跨境民间组织合作，鼓励双方民间社会组织在生态保护、公共卫生、慈善救助等领域开展合作项目，共同参与非传统安全治理。建立民间组织交流平台，开展常态化的交流研讨，分享治理经验，提升民间组织参与跨境治理的能力。鼓励双方青少年、企业家、专家学者等群体开展互访交流，搭建多层次的民间合作网络。建立民间交流与官方合作协同机制，将民间交流成果与官方合作项目相结合，形成“官方引领、民间参与”的跨境合作治理格局。加强对民间交流活动的引导与支持，完善民间交流保障机制，为民间交流活动的顺利开展提供政策支持与服务保障。通过民间交流搭建合作桥梁，凝聚区域安全治理的社会共识，推动跨境合作治理向纵深发展。

跨境合作与非传统安全治理能力提升是构筑边疆安全屏障的重要支撑，需通过建立常态化协商、联合防控、信息共享的跨境安全合作机制，形成跨境协同治理合力；通过强化跨境疫情、生态污染、公共卫生等领域的非传统安全治理，保障群众生命健康与区域可持续发展；通过依托跨境经济合作区、国际会议、民间交流等平台，推动跨境合作治理深化拓展。这一过程需秉持互利共赢、平等协商的原则，统筹各方资源与力量，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跨境合作与非传统安全治理体系。唯有如此，才能有效应对跨境安全威胁与非传统安全挑战，筑牢边疆安全屏障，维护区域和平稳定与共同发展。

第七章 交往交流交融：激活共同体社会纽带

第一节 边疆多民族互嵌式社区建设与社会结构优化

边疆地区是多民族聚居的核心区域，各民族的交往交流交融是激活共同体社会纽带的关键。互嵌式社区建设作为促进民族交融的重要载体，能够通过空间布局优化、公共资源共享、社会活动共办，打破民族交往的物理与心理壁垒，推动各民族深度互动。在此基础上，优化社会结构、培育社区认同，进一步强化各民族的情感联结与共同体意识，为边疆地区社会和谐稳定与长远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当前，边疆多民族社区建设仍面临居住分隔、交往不足、认同薄弱等问题，亟需通过科学规划的建设路径、精准有效的结构优化措施、多元协同的认同培育方式，构建各民族共居共学、共建共享、共事共乐的社会环境。

一、互嵌社区的建设路径

互嵌式社区建设的核心在于打破空间分隔、搭建互动平台，通过居住布局优化、公共空间共享、社区活动共办，构建各民族深度嵌入的社区环境。需立足边疆多民族聚居的实际特点，兼顾居住需求与交融目标，制定科学合理的建设规划，推动各民族在日常生产生活中自然交往、深度交融。

（一）优化居住空间布局

居住空间的合理布局是互嵌式社区建设的基础，需通过科学规划打破民族聚居的空间壁垒，推动各民族混合居住、毗邻而居。在新建社区规划中，采用“混合布局”模式，合理搭配不同民族居民的居住比例，避免单一民族集中聚居的现象。在户型设计上，兼顾不同民族的居住习俗与生活需求，提供多样化的户型选择，提升居住适配性。对现有老旧社区进行改造升级，通过拆除物理隔断、优化道路布局、完善基础设施等方式，打破社区内的空间分割，促进不同民族居民的空间联通。针对部分民族聚居的老旧片区，实施“插花式”改造，引入其他民族居民入住，逐步提升社区的民族混合度。同时，加强社区周边配套设施建设，完

善交通、商业、医疗、教育等公共服务设施，提升社区的宜居性与吸引力，为各民族居民共同居住创造良好条件。建立居住融合引导机制，通过政策扶持、资源倾斜等方式，鼓励不同民族居民相互购房、租房，主动融入混合居住社区。例如，对选择入住互嵌式社区的居民提供购房补贴、租金减免等优惠政策；搭建便捷的房屋交易与租赁平台，为不同民族居民的居住流动提供便利。通过正向引导，逐步形成各民族随机分布、自然嵌入的居住格局。

（二）推动公共空间共享

公共空间是各民族居民互动交流的重要载体，需优化公共空间规划与建设，打造开放共享、功能多元的公共活动场所，为各民族居民的日常交往提供平台。在社区内合理布局广场、公园、绿地、健身场地等公共休闲空间，配备完善的活动设施，满足不同年龄段、不同民族居民的休闲娱乐需求。完善社区公共服务设施共享机制，整合社区服务中心、卫生室、文化活动室、图书馆等公共服务资源，向全体社区居民开放，实现公共服务资源的均等共享。优化公共服务设施的服务流程与方式，针对不同民族居民的需求，提供个性化、多元化的服务，提升公共服务的包容性与可及性。例如，在社区服务中心设置多语种服务窗口，配备熟悉不同民族习俗的工作人员，方便各族居民办事。推动公共空间的多功能利用，鼓励社区居民自发组织各类活动，充分激活公共空间的互动功能。通过举办邻里节、文化展演、体育比赛等活动，吸引不同民族居民参与其中，在共同活动中增进了了解、加深感情。同时，加强公共空间的管理与维护，建立居民自主管理机制，引导各族居民共同参与公共空间的管理，增强对社区公共事务的认同感与参与感。

（三）共办社区文化活动

社区文化活动是促进各民族文化交流、情感交融的重要纽带，需搭建多元文化交流平台，通过共办社区活动，展现各民族文化特色，增进文化认同。定期举办社区文化节、民族风情展演等活动，邀请不同民族居民展示本民族的传统舞蹈、音乐、美食、手工艺等文化成果，让各族居民在欣赏与体验中感受不同民族文化的魅力。开展常态化的邻里互动活动，如邻里聚餐、家庭走访、亲子活动等，鼓励不同民族居民走出家门、相互往来，在日常相处中建立良好的邻里关系。结合传统节日开展共庆活动，将各民族的传统节日纳入社区活动体系，组织各族居民共同庆祝，在节日氛围中增进情感联结。例如，在春节、古尔邦节、泼水节等传统节日期间，举办联合庆祝活动，让各族居民共同参与、共享欢乐。鼓励居民自

主组建文化活动团体，如舞蹈队、合唱团、书法协会、手工艺制作小组等，吸纳不同民族居民参与，通过共同的兴趣爱好凝聚人心。社区为活动团体提供场地、设备、资金等方面的支持，引导活动团体开展多元化的文化活动，推动各民族文化在交流中互鉴、在融合中发展。

二、社会结构的优化方向

社会结构的优化是促进各民族深度交融的核心目标，需聚焦就业、教育、文化等关键领域，打破民族间的发展壁垒，推动各民族在社会各层面的深度融合，构建更加包容、多元、协同的社会结构。这一过程需立足边疆地区的发展实际，通过政策引导、资源整合、机制创新，为各民族的平等发展与深度交融创造良好条件。

（一）促进就业领域深度融合

就业是民生之本，也是促进民族交融的重要途径，需打破就业领域的民族壁垒，构建公平竞争、机会均等的就业环境，推动各民族在就业过程中深度互动。完善就业扶持政策，针对边疆地区各民族居民的就业需求，开展针对性的职业技能培训，提升就业能力。例如，针对少数民族居民开展双语职业培训、特色产业技能培训等，帮助其掌握适应市场需求的就业技能。搭建公平的就业服务平台，整合人力资源市场资源，建立覆盖全域的就业信息网络，及时发布就业岗位信息，为各民族居民提供便捷的就业信息服务。举办跨民族的招聘会、就业洽谈会等活动，促进不同民族求职者与用人单位的精准对接。同时，规范用人单位的招聘行为，禁止任何形式的民族歧视，保障各民族居民平等享有就业机会。推动产业融合带动就业融合，依托边疆地区的特色产业，发展吸纳多民族就业的产业项目，如特色种植养殖、边境贸易、乡村旅游等。鼓励企业吸纳不同民族居民就业，通过建立跨民族的工作团队，促进各民族职工在工作中相互学习、相互协作，增进职业认同与情感联结。同时，支持少数民族群众自主创业，为其提供创业扶持资金、技术指导、场地支持等服务，推动各民族在创业过程中深度合作。

（二）推动教育领域融合发展

教育是促进民族交融、培育共同体意识的重要阵地，需推动教育领域的深度融合，构建各民族共学共进的教育体系，让各族学生在共同学习中增进了解、加深友谊。优化教育资源配置，加大对边疆地区教育的投入，改善办学条件，提升

教育质量，保障各民族学生平等享有优质教育资源。推动城乡教育一体化发展，缩小城乡、区域、民族之间的教育差距。推行混合编班模式，在中小学、幼儿园等教育阶段，采用“随机编班”“混合住宿”等方式，打破民族界限，让不同民族学生共同学习、共同生活。开展跨民族的校园文化活动，如主题班会、文化社团、体育比赛、志愿服务等，鼓励各族学生积极参与，在活动中培养团队合作精神与互助意识。加强校园文化建设，营造尊重多元文化、包容不同习俗的校园氛围，让各族学生在潜移默化中增进文化认同。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组建多元化的教师团队，鼓励不同民族教师相互交流、共同教研。开展教师跨区域轮岗交流，提升教师队伍的专业素养与跨文化教学能力。同时，将民族文化知识纳入学校教育内容，开设民族文化选修课、兴趣班等，让各族学生了解不同民族的历史文化、传统习俗，提升对多元文化的认知与尊重。

（三）深化文化领域交流互鉴

文化融合是民族交融的核心内容，需深化各民族文化领域的交流互鉴，推动多元文化和谐共生，构建包容开放的文化体系。建立民族文化交流平台，举办民族文化论坛、文化遗产展览、传统手工艺交流等活动，促进各民族文化的展示与交流。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与传承，共同挖掘、整理、弘扬边疆地区的优秀民族文化，提升民族文化的影响力。推动民族文化创新融合，鼓励文化工作者、民间艺人开展跨民族的文化创作，将不同民族的文化元素融入文艺作品、文创产品、旅游项目等之中，打造具有多元文化特色的文化品牌。例如，将不同民族的音乐、舞蹈、绘画等艺术形式相结合，创作兼具民族特色与时代气息的文艺作品；开发融合多民族文化元素的旅游线路与文创产品，促进文化与经济的融合发展。加强文化传播与推广，利用传统媒体与新媒体平台，广泛宣传边疆地区各民族的优秀文化与交流成果，提升各民族文化的知名度与影响力。开展跨区域的文化交流活动，组织边疆地区的文化团体、艺人到其他地区开展文化展演、交流访问，同时邀请外地优秀文化资源到边疆地区展示，促进不同区域、不同民族文化的交流互鉴。

三、社区认同的培育强化

社区认同是维系社区和谐稳定、强化共同体意识的核心要素，需以社区为载体，通过开展民族团结活动、完善社区治理机制、保障居民合法权益，增强各民

族居民的社区归属感与共同体意识，推动各民族居民从“民族认同”向“社区认同”“共同体认同”升华。

（一）开展多元化民族团结活动

多元化的民族团结活动是培育社区认同的重要途径，需结合社区实际与居民需求，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活动，增进各民族居民的情感联结。定期举办民族团结主题活动，如民族团结宣传月、邻里互助日、爱心捐赠等活动，引导各族居民积极参与，在活动中感受社区的温暖与包容。开展社区志愿服务活动，组建跨民族的志愿服务队伍，围绕社区环境整治、困难群众帮扶、公共设施维护等主题开展志愿服务，让各族居民在共同服务社区、帮助他人的过程中增强责任感与归属感。针对社区内的困难家庭、老年人、残疾人等特殊群体，组织各族居民开展结对帮扶活动，在互帮互助中增进感情、凝聚人心。结合社区文化特色开展主题活动，将民族团结教育融入社区文化活动之中，通过文化展演、故事分享、知识竞赛等形式，传播民族团结理念，弘扬互帮互助的优良传统。例如，举办“民族团结故事会”，邀请各族居民分享身边的民族团结故事；开展“民族文化知识竞赛”，提升居民对不同民族文化的认知与了解。

（二）完善社区协同治理机制

完善的社区治理机制是培育社区认同的重要保障，需构建多元主体协同参与的社区治理格局，让各族居民在参与社区治理中增强主人翁意识与认同感。建立社区议事协商机制，搭建居民议事会、听证会、座谈会等平台，鼓励各族居民积极参与社区公共事务的决策与管理，保障居民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推动社区治理资源整合，整合社区党组织、居委会、业委会、物业公司、社会组织等各类治理资源，形成治理合力。鼓励不同民族的社区居民代表、楼栋长、志愿者等参与社区治理工作，发挥其在政策宣传、矛盾调解、服务居民等方面的作用。建立跨民族的社区治理团队，促进各族居民在共同治理中相互理解、相互支持。加强社区矛盾纠纷化解，建立多元化的矛盾纠纷化解机制，整合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等资源，及时化解社区内的矛盾纠纷。针对涉及不同民族的矛盾纠纷，坚持公平公正、尊重习俗的原则，采用调解优先的方式，引导各族居民通过理性沟通解决问题。同时，加强社区法治宣传教育，提升居民的法治意识，引导居民依法参与社区治理、维护自身权益。

（三）强化社区服务与权益保障

优质的社区服务与坚实的权益保障是增强社区认同的重要基础，需聚焦居民的急难愁盼问题，完善社区服务体系，保障各族居民的合法权益，提升居民的获得感与幸福感。完善社区公共服务，围绕教育、医疗、养老、就业、社保等民生领域，提供精准化、精细化的服务。建立社区服务清单制度，明确服务内容与标准，提升服务质量。关注特殊群体的服务需求，针对老年人、儿童、残疾人、流动人口等特殊群体，提供个性化的服务保障。例如，建立社区养老服务中心，为老年人提供日间照料、康复护理、文化娱乐等服务；开展关爱儿童活动，为困境儿童提供学业辅导、心理疏导等帮助；为流动人口提供就业指导、住房租赁、子女入学等服务，帮助其尽快融入社区。强化居民合法权益保障，建立社区权益保障机制，及时回应居民的合理诉求，解决居民在生产生活中遇到的问题。加强社区安全治理，完善社区治安防控体系，保障居民的人身安全与财产安全。同时，加强社区文化建设，营造尊重多元文化、关爱各族居民的社区氛围，让各族居民在社区中感受到归属感与幸福感，增强对社区的认同与热爱。

边疆多民族互嵌式社区建设与社会结构优化是激活共同体社会纽带的重要举措，需通过优化居住布局、推动公共空间共享、共办社区活动，构建各民族深度嵌入的社区环境；通过促进就业、教育、文化领域的深度融合，优化社会结构，打破民族发展壁垒；通过开展民族团结活动、完善社区治理机制、强化服务与权益保障，培育社区认同，增强共同体意识。这一过程需立足边疆多民族聚居的实际特点，坚持以人为本、因地制宜，统筹各方资源与力量，构建各民族共居共学、共建共享、共事共乐的社会格局。唯有如此，才能不断深化各民族的交往交流交融，激活共同体社会纽带，为边疆地区的和谐稳定与长远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第二节 东西部协作、对口支援与人口流动双向促进

东西部协作与对口支援是推动区域协调发展的重要举措，人口流动双向促进则是深化区域交往交流交融的关键载体。在边疆地区发展进程中，通过深化东西部协作与对口支援、促进人口双向流动、完善协作交流机制，能够有效整合区域资源、激活发展动能，强化边疆与内地的经济文化联结，为激活共同体社会纽带提供有力支撑。当前，东西部协作与对口支援仍存在领域局限、协同不足等问题，

人口流动也面临双向赋能不够、权益保障不健全等挑战。

一、协作支援的深化升级

协作支援的深化升级核心在于打破单一经济帮扶的局限，推动支援领域向人才、技术、文化等全方位延伸，构建多维度、深层次的协作支援体系。需立足东西部资源禀赋差异与发展需求，通过资源整合、优势互补，实现协作支援从“输血式”帮扶向“造血式”赋能转变，提升边疆地区自我发展能力。

（一）拓展协作支援覆盖领域

拓展协作支援领域需在巩固经济帮扶成果的基础上，重点向人才、技术、文化等领域延伸，构建全方位支援格局。在经济领域，持续推进产业协作，依托东部地区资金、市场、管理优势与边疆地区特色资源优势，共同培育特色产业集群，推动产业梯度转移与价值链升级。完善产业协作平台，建设跨区域产业合作园区，吸引东部企业入驻边疆地区，带动当地产业发展与就业增收。在人才领域，建立跨区域人才交流合作机制，开展东部优秀人才向边疆地区挂职、支教、支医、支农等支援行动，弥补边疆地区人才短板。同时，搭建人才培养平台，组织边疆地区各类人才到东部发达地区学习深造，提升专业素养与业务能力。建立人才共享机制，鼓励东部地区专业人才通过远程指导、项目合作等方式，为边疆地区提供智力支持。在技术领域，推动东部先进技术向边疆地区转移转化，聚焦边疆地区特色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生态环境保护等关键领域，开展技术攻关与协同创新。建立技术推广服务体系，组建跨区域技术服务团队，为边疆地区企业与企业群众提供技术指导、咨询服务，提升技术应用能力。加强科技创新平台共建，联合建设实验室、技术研发中心等，推动产学研协同创新。在文化领域，深化东西部文化交流合作，搭建文化展示、交流、传承平台，促进两地文化互鉴融合。开展文化资源共享行动，推动东部优质文化资源向边疆地区辐射，支持边疆地区文化场馆建设与文化产业发展。组织文化团体互访、文化展演、非遗交流等活动，增进两地群众文化认同与情感联结。

（二）创新协作支援模式

创新协作支援模式需打破传统帮扶模式的局限，构建多元化、市场化、精准化的协作机制。推行“产业+人才+技术”一体化支援模式，围绕边疆地区重点产业发展需求，统筹推进产业引进、人才培育、技术支撑等工作，形成协同赋能

效应。例如，针对边疆地区特色农业发展，东部地区可同步提供产业投资、种植技术指导、农产品加工技术支持及销售渠道对接等全链条服务。深化市场化协作模式，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鼓励东部企业通过投资合作、合资经营、订单农业等方式参与边疆地区发展，实现互利共赢。搭建跨区域市场化合作平台，举办产业对接会、招商推介会等活动，促进东西部企业精准对接。建立利益联结机制，让边疆地区群众在协作发展中分享收益，提升参与积极性。推行精准化支援模式，立足边疆地区不同区域的发展短板与需求差异，制定差异化的支援方案。开展精准调研，建立需求清单与资源清单对接机制，确保支援资源精准匹配当地需求。

（三）强化协作支援协同效能

强化协作支援协同效能需加强东西部地区政府、企业、社会组织等多元主体的协同配合，形成支援合力。建立跨区域协同治理机制，成立东西部协作支援领导小组，统筹协调各类支援资源，明确各方职责分工，避免重复建设与资源浪费。完善跨区域沟通协调机制，定期召开协作会议，研究解决协作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推动协作项目落地见效。推动政府与市场协同发力，政府重点做好政策引导、平台搭建、环境优化等工作，为市场化协作创造良好条件；充分发挥企业、社会组织等市场主体的活力，推动协作支援向纵深发展。鼓励社会组织参与协作支援，引导公益组织、行业协会等开展慈善捐赠、志愿服务、能力建设等活动，弥补政府支援的不足。加强协作支援成效评估，建立科学的评估指标体系，从经济发展、人才培养、技术提升、群众满意度等多个维度对协作支援成效进行全面评估。建立评估结果应用机制，根据评估结果优化协作支援方案，调整支援重点，提升协作支援的针对性与实效性。

二、人口流动的双向赋能

人口流动的双向赋能核心在于打破区域人口流动壁垒，鼓励边疆人口向内地流动就业求学，同时吸引内地人口参与边疆建设，通过双向流动促进人才、技术、文化等要素的跨区域流动与融合，实现边疆与内地的协同发展。需立足人口流动的实际需求，通过政策引导、服务保障、平台搭建，提升人口流动的质量与效益，强化双向赋能效应。

（一）引导边疆人口向内地流动赋能

引导边疆人口向内地流动赋能需为边疆人口到内地就业、求学、创业提供便捷服务与有力支持，帮助其提升能力、积累资源，为边疆地区后续发展储备力量。在就业方面，建立跨区域就业服务体系，整合东西部人力资源市场资源，搭建就业信息共享平台，及时发布内地就业岗位信息。组织边疆地区劳动力参加内地招聘会、就业洽谈会等活动，促进精准就业对接。开展针对性就业技能培训，结合内地市场需求与边疆人口就业意愿，开展职业技能培训，提升就业竞争力。例如，开展制造业、服务业、电商等领域的技能培训，帮助边疆人口掌握适应内地就业市场的技能。建立就业帮扶机制，为边疆流动劳动力提供就业指导、岗位推荐、权益维护等一站式服务，解决就业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在求学方面，完善边疆学生到内地就学政策，扩大内地优质教育资源对边疆地区的覆盖面，为边疆学生提供更多到内地求学的机会。建立跨区域教育帮扶机制，推动内地优质学校与边疆学校开展结对帮扶，通过师资交流、课程共享、远程教学等方式，提升边疆教育质量。为边疆来内地求学学生提供生活补助、心理疏导、就业指导等服务，帮助其尽快适应内地学习生活。在创业方面，支持边疆人口到内地创业，为其提供创业扶持资金、技术指导、场地支持、市场对接等服务。搭建创业交流平台，组织边疆创业者与内地成功创业者开展交流学习活动，分享创业经验。鼓励边疆创业者依托两地资源优势，开展跨区域创业项目合作，实现资源互补、共同发展。

（二）吸引内地人口参与边疆建设

吸引内地人口参与边疆建设需立足边疆地区发展需求，优化营商环境与生活环境，搭建干事创业平台，吸引内地人才、企业、创业者等参与边疆建设，为边疆发展注入新动能。在人才吸引方面，制定差异化的人才吸引政策，针对边疆地区急需的产业人才、技术人才、教育医疗人才等，提供住房补贴、薪酬激励、子女教育、医疗保障等优惠政策，提升人才吸引力。搭建人才干事创业平台，依托边疆地区产业园区、重点项目、科研平台等，为内地人才提供施展才华的舞台。建立人才发展服务体系，为内地人才提供户籍办理、档案管理、职称评定等便捷服务，解决后顾之忧。开展内地人才与边疆企业的精准对接活动，促进人才资源与产业需求有效匹配。在企业引进方面，优化边疆地区营商环境，简化行政审批流程，降低企业准入门槛，为内地企业到边疆投资兴业提供便利。出台产业扶持政策，对入驻边疆地区的内地企业在税收、土地、融资等方面给予优惠，鼓励其

参与边疆特色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生态环境保护等领域。搭建企业合作平台，促进内地企业与边疆本地企业开展合作，实现优势互补、共同发展。在创业激励方面，鼓励内地创业者到边疆创业，围绕边疆地区特色资源与发展需求，培育创业项目。建立创业孵化基地，为内地创业者提供场地、设备、技术指导、市场推广等一站式孵化服务。开展创业培训与交流活动，提升内地创业者对边疆市场的适应能力与创业成功率。

（三）促进双向流动人群的融入发展

促进双向流动人群的融入发展需加强对流动人群的服务保障，消除融入障碍，让流动人群在流入地安心发展，同时发挥其桥梁纽带作用，促进边疆与内地的深度交流。建立跨区域流动人群服务保障机制，整合公安、民政、人社、教育、医疗等部门资源，为流动人群提供户籍管理、就业创业、子女教育、医疗保障、社会救助等全方位服务。加强流动人群的文化适应引导，开展跨区域文化交流活动，帮助流动人群了解流入地的文化习俗、生活方式，提升文化适应能力。建立流动人群社区融入平台，组织流动人群参与社区公共事务、文化活动、志愿服务等，增强归属感与认同感。鼓励流动人群成立互助组织，开展自我服务、自我管理，提升融入效能。发挥流动人群的桥梁纽带作用，鼓励流动人群积极传播流入地的先进理念、技术、文化，同时向流入地宣传家乡的特色资源、文化特色，促进两地信息互通、资源共享。支持流动人群参与家乡建设，通过返乡创业、投资兴业、技术指导等方式，带动家乡发展，推动边疆与内地的深度融合。

三、协作交流的机制保障

协作交流的机制保障核心在于建立长效协作机制、权益保障机制，确保东西部协作、对口支援与人口流动双向促进工作可持续、见实效。需通过制度建设，规范协作交流流程，保障各方合法权益，为协作交流提供稳定、可靠的制度支撑。

（一）建立长效协作机制

建立长效协作机制需明确东西部协作支援的目标任务、责任主体、协作流程，推动协作支援工作常态化、规范化发展。完善跨区域统筹协调机制，建立东西部省级、市级、县级多层次的协作对接机制，明确各级政府在协作支援中的职责分工，统筹推进协作项目实施。定期召开协作联席会议，研究解决协作过程中的重大问题，协调推进协作任务落实。建立协作项目管理机制，对协作项目实行清单

化管理，明确项目内容、责任主体、完成时限、资金保障等，确保项目有序推进。建立项目跟踪监督机制，定期对项目进展情况进行督查，及时发现并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完善项目验收评估机制，对完成的协作项目进行验收评估，确保项目质量与成效。建立资源共享机制，整合东西部地区的资金、人才、技术、市场、文化等资源，建立跨区域资源共享平台，实现资源优化配置与高效利用。推动政策共享，借鉴东部地区先进政策经验，结合边疆地区实际进行本土化创新，形成有利于协作发展的政策体系。建立信息共享机制，及时传递协作交流动态、政策信息、项目信息等，提升协作交流的效率与质量。

（二）完善权益保障机制

完善权益保障机制需聚焦协作支援参与主体与流动人群的合法权益，建立全方位的权益保障体系，提升参与积极性与获得感。在协作支援方面，保障参与协作的企业、社会组织、个人的合法权益，明确其在协作过程中的权利与义务。完善产权保护制度，依法保护企业的知识产权、财产权等合法权益。建立协作纠纷解决机制，通过协商、调解、仲裁、诉讼等多种方式，及时解决协作过程中出现的纠纷。在人口流动方面，保障流动人群的平等就业、教育、医疗、住房等合法权益，消除区域、户籍等歧视性政策。完善流动人口社会保障衔接机制，推动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等社会保障跨区域转移接续，确保流动人口社会保障权益不受影响。建立流动人口权益维护机制，设立维权服务热线、维权服务站点等，为流动人口提供便捷的维权服务。加强劳动保障监察，规范用人单位的用工行为，保障流动劳动力的劳动报酬、休息休假、劳动保护等合法权益。在人才服务方面，保障跨区域人才的职称评定、职务晋升、薪酬待遇、子女教育、医疗保障等合法权益，消除人才流动的制度障碍。建立人才权益保障绿色通道，为人才提供便捷的权益维护服务。完善人才激励机制，对在协作交流、边疆建设中表现突出的人才给予表彰奖励，提升人才的归属感与成就感。

（三）强化资金与政策支撑

强化资金与政策支撑需加大对协作交流工作的资金投入，完善相关政策体系，为协作交流提供有力保障。建立多元化的资金投入机制，整合政府财政资金、企业投资、社会捐赠等多种资金来源，保障协作项目实施、人才培养、就业服务、权益保障等工作的资金需求。优化资金使用管理，加强资金监管，确保资金专款专用、高效利用。完善相关政策体系，出台针对性的政策措施，鼓励支持东西部

协作、对口支援与人口流动双向促进。在产业协作方面，出台税收优惠、融资支持、土地保障等政策，鼓励企业参与跨区域产业合作；在人才流动方面，出台人才吸引、培养、激励等政策，促进人才跨区域流动；在文化交流方面，出台文化资源保护、文化产业发展、文化交流活动扶持等政策，深化东西部文化互鉴。加强政策宣传与落实，通过多种渠道宣传协作交流相关政策，提升政策知晓率。建立政策落实监督机制，定期对政策落实情况进行督查，确保各项政策措施落地见效。及时收集政策实施过程中的反馈意见，根据实际情况对政策进行优化完善，提升政策的适配性与实效性。

东西部协作、对口支援与人口流动双向促进是深化区域交往交流交融、激活共同体社会纽带的重要举措。需通过拓展协作支援领域、创新协作模式、强化协同效能，推动协作支援深化升级；通过引导边疆人口向内地流动赋能、吸引内地人口参与边疆建设、促进流动人口融入发展，实现人口流动双向赋能；通过建立长效协作机制、完善权益保障机制、强化资金政策支撑，确保协作交流可持续发展。这一过程需立足东西部区域发展实际，坚持优势互补、互利共赢，统筹各方资源与力量，构建全方位、多层次、长效化的协作交流体系。唯有如此，才能不断深化边疆与内地的经济文化联结，促进区域协调发展，激活共同体社会纽带，为边疆地区的和谐稳定与长远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第三节 青少年民族团结教育实践与跨区域交流计划

青少年是民族未来的希望，也是深化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核心群体。开展青少年民族团结教育实践与跨区域交流计划，能够帮助青少年树立正确的民族认知、增进民族情感联结，为激活共同体社会纽带培育新生力量。边疆地区多民族聚居的特性，决定了青少年民族团结教育的重要性与特殊性。当前，青少年民族团结教育仍存在实践载体不足、跨区域交流渠道不畅、教育成果转化不充分等问题。亟需通过构建完善的教育实践体系、搭建多元化跨区域交流平台、推动教育效果深化转化，让青少年在教育与交流中增进理解、凝聚共识，成长为各民族和谐共生的推动者与守护者。

一、教育实践的体系构建

教育实践体系构建的核心在于将民族团结教育全面融入学校教育全过程，打造课堂教学与实践活动有机结合的一体化教育体系。需立足青少年成长规律与认知特点，整合教育资源、创新教育载体，让民族团结理念以青少年易于接受的方式深入人心，实现知识传授与价值引领的有机统一。

（一）融入课堂教学核心环节

课堂教学是民族团结教育的主阵地，需将民族团结教育内容系统融入各学段、各学科教学，实现教育全覆盖。在课程设置上，结合不同学段青少年的认知水平，构建分层递进的民族团结教育课程体系。义务教育阶段侧重民族常识普及，通过开设民族文化专题课、融入语文、历史、地理等学科教学，讲解各民族的历史渊源、文化特色、风俗习惯等基础内容，帮助青少年建立初步的民族认知。高中阶段侧重民族关系与文化互鉴教育，结合思想政治、历史等学科，引导青少年理解各民族共生发展的历史进程、多元文化和谐共生的价值，提升民族认知的深度。优化教学内容设计，注重选取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历史案例、当代各民族互助合作的现实素材，增强教学内容的生动性与感染力。避免抽象理论灌输，采用案例分析、情境模拟、小组讨论等多样化教学方法，激发青少年主动思考与探索的兴趣。加强师资队伍建设，提升教师民族团结教育教学能力。定期开展教师专题培训，内容涵盖民族文化知识、教育教学方法、跨文化沟通技巧等，帮助教师准确把握教育核心要求。建立教师教研交流机制，组织不同民族、不同地区的教师开展教学研讨、经验分享，共同提升教学质量。鼓励教师结合教学实践开发校本课程、编写教学案例，丰富民族团结教育的内容与形式。

（二）丰富校园实践活动载体

校园实践活动是延伸课堂教育、强化教育效果的重要载体，需结合校园文化建设，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民族团结主题实践活动。定期举办民族团结主题文化节，通过民族文化展演、传统手工艺展示、民族美食分享等活动，让青少年直观感受各民族文化的魅力，增进文化认同。开展常态化主题实践活动，如民族团结主题班会、演讲比赛、征文活动、知识竞赛等，引导青少年主动学习民族知识、分享民族故事，在互动参与中深化对民族团结理念的理解。组建多元文化社团，如民族舞蹈社、民族音乐社、民族文学社等，吸纳不同民族青少年参与，

通过共同的兴趣爱好凝聚情感、增进友谊。推动校园环境民族化与包容性建设，在校园景观设计、宣传栏布置中融入各民族文化元素，打造充满多元文化氛围的校园环境。利用校园广播、校园电视台、校报等宣传阵地，开设民族团结教育专栏，宣传民族文化知识、报道校园民族团结先进事迹，让民族团结理念融入校园日常生活的方方面面。

（三）构建家校社协同教育网络

民族团结教育需突破学校教育的局限，构建学校、家庭、社会协同发力的教育网络，形成教育合力。加强学校与家庭的沟通协作，通过家长会、家访、家长学校等形式，向家长传递民族团结教育的重要意义，引导家长在家庭生活中注重培养孩子的民族尊重意识，鼓励孩子与不同民族同伴友好相处。充分挖掘社会教育资源，推动青少年走进民族博物馆、民俗文化馆、民族聚居区等实践场所，开展实地考察学习活动，让青少年在真实的社会场景中感受民族文化的多样性与统一性。加强与地方民族社团、文化机构的合作，邀请民族文化传承人、民族工作者等走进校园，开展专题讲座、文化展演等活动，丰富教育内容与形式。建立社会教育实践基地，依托边疆地区丰富的民族文化资源、红色教育资源等，建设一批青少年民族团结教育实践基地，为开展常态化实践教育提供支撑。组织青少年参与社区志愿服务、民族文化保护等社会实践活动，让青少年在服务社会的过程中深化民族团结意识，提升社会责任感。

二、跨区域交流的平台搭建

跨区域交流平台搭建的核心在于打破地域限制，组织边疆与内地青少年开展多元化交流活动，让青少年在面对面的互动中增进了解、加深友谊，构建跨越地域的民族情感联结。需立足边疆与内地的资源优势，创新交流形式、完善交流机制，提升跨区域交流的实效性 with 可持续性。

（一）开展主题夏令营与冬令营

主题夏令营与冬令营是青少年跨区域交流的重要形式，需围绕民族团结主题，精心设计活动内容，为边疆与内地青少年搭建集中交流的平台。定期组织边疆与内地青少年开展结对式夏令营，让不同地区、不同民族的青少年结对相处，共同参与文化学习、户外拓展、才艺展示等活动，在朝夕相处中消除隔阂、增进信任。优化活动内容设计，结合两地文化特色，安排民族文化体验、历史遗迹参观、校

园生活交流等环节。例如，组织内地青少年走进边疆民族聚居区，体验民族传统生活方式；组织边疆青少年走进内地城市，感受现代文明发展成果。通过双向体验，让青少年全面了解不同地区的发展现状与文化特色，拓宽视野、增进认同。完善活动保障机制，建立跨区域活动统筹协调小组，负责活动的策划组织、安全保障、后勤服务等工作。制定详细的活动方案与安全预案，确保活动安全有序开展。争取政府财政、社会公益组织等多方资金支持，为活动开展提供资金保障，同时为经济困难家庭青少年提供参与机会，扩大活动覆盖面。

（二）推进研学旅行与结对帮扶

研学旅行是兼具教育性与实践性的跨区域交流形式，需将民族团结教育融入研学过程，组织青少年开展跨区域研学活动。设计跨区域研学路线，串联边疆与内地的民族文化景点、历史遗迹、产业基地等研学点位，让青少年在实地考察中学习民族历史文化、感受区域发展成果。开展校际结对帮扶活动，推动边疆与内地学校建立长期稳定的结对关系，通过师生互访、课程共享、线上交流等形式，深化校际合作与青少年交流。组织结对学校的学生开展“手拉手”活动，通过书信往来、线上视频交流、互赠礼物等方式，建立长期的同伴友谊。开展教师跨区域教研交流活动，促进教育教学经验共享，提升两地教育质量。强化研学旅行的教育导向，配备专业研学导师，围绕民族团结主题开展讲解引导，帮助青少年在研学过程中深化认知、提升素养。建立研学旅行评价机制，通过撰写研学日记、开展分享交流会等形式，引导青少年梳理研学收获，将交流体验转化为内在的民族团结意识。

（三）搭建线上交流长效平台

线上交流平台能够突破时空限制，为边疆与内地青少年提供常态化交流渠道，需依托数字化技术，搭建便捷、高效的线上交流平台。建设跨区域青少年交流网站或 APP，设置民族文化分享、学习经验交流、主题讨论等板块，为青少年提供自主交流的空间。鼓励青少年在平台上分享家乡的民族文化、生活趣事，开展线上知识竞赛、文化展演等活动。开展线上结对交流活动，通过学校组织、自愿报名等方式，为边疆与内地青少年建立线上结对关系，定期开展线上交流互动。利用视频会议、直播互动等形式，组织两地青少年开展主题班会、文化分享会、学习互助小组等活动，实现线上线下交流有机结合。加强线上交流平台管理，建立内容审核机制，确保交流内容积极健康、符合民族团结教育要求。配备专业管理

人员与指导教师，为青少年线上交流提供引导与帮助，及时解决交流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利用大数据技术对线上交流数据进行分析，了解青少年交流需求与认知特点，优化平台功能与交流内容。

三、教育效果的深化转化

教育效果深化转化的核心在于将青少年在教育实践与跨区域交流中形成的民族认知与情感认同，转化为自觉的民族团结行为与稳定的共同体意识。需通过强化价值引领、建立长效激励机制、搭建实践转化平台，推动教育效果从认知层面向行为层面、意识层面深度转化，实现教育的长远目标。

（一）强化价值引领与认知深化

强化价值引领需在教育实践与交流活动中，引导青少年树立正确的民族观，理解各民族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核心内涵。通过专题讲座、主题研讨等形式，引导青少年认识各民族共生发展的历史必然性，理解多元文化和谐共生的重要意义，增强对各民族文化的尊重与认同。深化民族认知教育，针对青少年认知特点，开展民族知识系统化教学，帮助青少年准确把握各民族的历史文化、风俗习惯、宗教信仰等核心信息，消除因认知偏差产生的误解与隔阂。引导青少年正确看待民族差异，认识到民族差异是文化多样性的体现，各民族虽有差异但目标一致、命运与共。利用典型案例进行价值引导，选取各民族互助合作、共克时艰的典型案例，通过案例讲解、事迹分享等形式，让青少年直观感受民族团结的强大力量，深化对民族团结重要性的认知。鼓励青少年分享自己在民族团结教育与交流中的感悟与收获，通过同伴影响强化价值认同。

（二）建立长效激励与评价机制

建立长效激励机制能够激发青少年参与民族团结实践的积极性，需制定科学合理的激励措施，鼓励青少年将民族团结理念转化为实际行动。设立民族团结实践奖励项目，对在民族团结教育实践、跨区域交流中表现突出的青少年个人与集体给予表彰奖励，颁发荣誉证书、奖学金等，树立先进典型。建立多元化评价机制，构建涵盖认知、情感、行为等多个维度的民族团结教育评价体系。采用问卷调查、访谈交流、行为观察等多种评价方式，全面了解青少年民族团结意识的提升情况与行为转化效果。将民族团结教育评价结果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引导学校、家庭、社会重视青少年民族团结教育。完善评价结果应用机制，根据

评价结果优化教育实践与交流计划，调整教育内容与形式，提升教育的针对性与实效性。将评价结果作为青少年评优评先、升学就业的参考依据之一，强化评价的导向作用。定期对评价机制进行评估优化，确保评价体系科学合理、符合教育发展需求。

（三）搭建实践转化与传承平台

搭建实践转化平台需为青少年提供将民族团结意识转化为实际行动的载体，鼓励青少年主动参与民族团结实践，传承弘扬民族团结优良传统。组织青少年开展民族文化遗产实践活动，如学习民族传统手工艺、传唱民族传统歌曲、参与民族文化遗产保护等，在传承民族文化的过程中深化民族团结意识。开展跨民族志愿服务活动，组织边疆与内地青少年共同开展社区服务、扶贫助困、生态保护等志愿服务活动，让青少年在共同服务社会的过程中增进协作、凝聚共识。鼓励青少年成立民族团结宣传志愿者队伍，走进社区、乡村、校园，开展民族团结宣传活动，传播民族团结理念。建立青少年民族团结实践传承机制，鼓励青少年将在教育实践与交流中获得的经验与感悟传递给身边的人，带动家庭与社会共同参与民族团结建设。开展青少年民族团结实践成果展示活动，通过成果展览、经验分享等形式，扩大教育影响，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青少年民族团结教育的良好氛围。

青少年民族团结教育实践与跨区域交流计划是激活共同体社会纽带的基础性工程，需通过构建课堂教学与实践活动相结合的教育体系，为民族团结教育提供坚实支撑；通过搭建夏令营、研学旅行、线上交流等多元化跨区域交流平台，增进边疆与内地青少年的情感联结；通过强化价值引领、建立激励评价机制、搭建实践转化平台，推动教育效果深化转化。这一过程需立足青少年成长规律与边疆地区实际，坚持以人为本、因地制宜，统筹各方资源与力量，构建全方位、多层次、长效化的青少年民族团结教育与交流体系。唯有如此，才能培养出具有深厚民族团结意识的新一代青少年，为深化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维护边疆和谐稳定、激活共同体社会纽带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与未来保障。

第四节 新媒体时代边疆民族交往空间的拓展与引导

新媒体技术的快速发展重塑了社会交往形态，为边疆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提供了全新载体。在新媒体时代，拓展边疆民族线上交往空间、规范引导网络空间秩序、提升数字交往实效，能够打破地域与时空限制，强化各民族的情感联结与文化认同，为激活共同体社会纽带注入新动能。边疆地区多民族聚居、地域分布特殊，新媒体在促进民族交往的同时，也带来了网络信息管理、文化传播引导等方面的挑战。亟需通过科学规划线上交往平台、健全网络治理机制、推动线上线下融合，构建健康有序、富有活力的新媒体交往生态，让新媒体成为促进边疆民族和谐共生、推动共同体建设的重要力量。

一、线上交往空间的拓展

线上交往空间拓展的核心在于依托社交媒体、短视频平台等新媒体载体，搭建多元化、便捷化的各民族线上交流平台，拓宽交往渠道，让各民族群众在虚拟空间中实现广泛互动、深度交流。需立足边疆民族交往需求与新媒体传播特点，整合资源、创新形式，打造覆盖广泛、功能多元的线上交往生态。

（一）搭建多元化线上交流平台

搭建多元化线上交流平台需充分利用各类新媒体载体的优势，构建多维度、全覆盖的交流网络。依托主流社交媒体平台，建立跨民族交流社群、话题讨论组等，围绕民族文化、生产生活、地域发展等主题开展交流互动，吸引不同民族群众参与。鼓励各民族群众通过微信、微博、抖音等常用平台，分享家乡风貌、民族习俗、生活趣事，打造个性化的民族交往名片。

开发针对性的线上交流平台，结合边疆民族特色与交往需求，打造集文化展示、信息共享、互动交流、便民服务于一体的专属平台。平台设置民族文化展厅、交流论坛、互助频道、资源发布等功能板块，为各民族群众提供精准化的交流服务。支持民族语言版本平台建设，适配不同民族群众的语言使用习惯，提升平台的包容性与可及性。依托短视频与直播平台拓展交往场景，鼓励各民族群众通过短视频、直播等形式，直观展示民族文化特色、传统手工艺制作、特色产业发展等内容，吸引跨民族关注与互动。组织开展线上民族文化展演、直播分享会等活动，让各民族群众在实时互动中增进了解、加深认同。搭建线上才艺展示平台，为各

民族群众提供展示民族舞蹈、音乐、文学等才艺的空间，促进民族文化交流互鉴。

（二）丰富线上交往内容形式

丰富线上交往内容形式需立足各民族群众的兴趣需求，打造贴近生活、富有吸引力的交往内容，提升线上交往的活跃度与实效性。围绕民族文化交流与传承，推出民族历史故事、传统习俗解读、非遗文化展示等系列内容，通过图文、视频、音频等多种形式呈现，增强内容的可读性与传播力。聚焦生产生活互助，开设线上就业信息共享、农业技术交流、创业经验分享等栏目，为各民族群众提供实用信息服务。组织开展线上技能培训、知识讲座等活动，邀请行业专家、技术能手开展直播授课，帮助各民族群众提升生产生活技能。搭建线上互助平台，鼓励各民族群众在平台上发布互助需求，形成互帮互助的良好氛围。创新线上互动活动形式，定期举办线上民族文化节、主题摄影比赛、征文活动、知识竞赛等，吸引各民族群众积极参与。开展线上“云结对”“云走访”等活动，推动不同民族群众建立线上互助合作关系，通过线上互动带动线下交往。利用虚拟现实、增强现实等新技术，打造沉浸式民族文化体验项目，让各民族群众在线上就能直观感受不同民族的文化魅力。

（三）提升线上平台覆盖与可及性

提升线上平台覆盖与可及性需聚焦边疆地区网络基础设施建设与数字素养提升，消除数字鸿沟，让更多民族群众能够便捷参与线上交往。加强边疆地区网络基础设施建设，扩大光纤网络、移动互联网覆盖范围，提升网络传输速度、降低使用成本，为线上交往提供坚实的技术支撑。针对偏远牧区、边境村寨等网络薄弱区域，加大投入力度，推进网络基础设施升级改造。开展数字素养提升培训，针对边疆地区中老年群体、少数民族群众等数字技能薄弱群体，组织开展新媒体使用、网络信息辨别、线上交流技巧等专题培训，提升其参与线上交往的能力。组建志愿者服务队伍，深入基层开展一对一指导，帮助困难群众掌握新媒体使用技能。制作多语言的新媒体使用指南、教学视频等资料，方便不同民族群众学习参考。推动线上平台适老化与民族语言适配改造，优化平台界面设计，简化操作流程，增设语音播报、大字模式等功能，方便老年人使用。加强民族语言数字资源建设，推动线上平台内容的多民族语言翻译与适配，确保不同民族群众能够准确理解平台内容、顺畅参与交流互动。

二、网络空间的引导规范

网络空间引导规范的核心在于加强边疆网络空间治理，弘扬正能量，抵制虚假信息与不良言论，营造清朗、健康的网络交往环境。需建立健全网络治理机制，强化内容监管与引导，平衡网络自由与规范秩序，保障各民族线上交往的顺利开展。

（一）强化网络内容监管与审核

强化网络内容监管与审核需建立全方位、多层次的内容审核机制，确保线上交往内容积极健康、符合公序良俗。建立网络信息审核标准体系，明确审核范围、审核流程、责任主体，重点审核涉及民族文化、民族关系、边疆发展等领域的内容，严厉打击虚假信息、恶意攻击、煽动对立等不良内容。运用技术手段提升内容审核效能，依托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构建智能化内容审核平台，实现对网络信息的实时监测、自动识别、快速处置。加强对短视频、直播、社群等重点领域的监管，建立动态监测机制，及时发现并处置不良信息。建立跨平台信息共享与联动处置机制，推动各网络平台之间信息互通、协同处置，形成监管合力。明确网络平台主体责任，督促网络平台履行内容审核、用户管理、应急处置等义务，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加强对平台内信息发布、传播的审核把关。加强对网络平台的监督检查，对审核不力、纵容不良信息传播的平台，依法依规进行处置。引导网络平台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主动传播正能量内容，营造健康的网络生态。

（二）弘扬网络正能量与主流价值

弘扬网络正能量与主流价值需聚焦各民族共同发展、和谐共生的主题，打造优质网络内容，引导网络舆论走向。推出系列正能量宣传内容，围绕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先进事迹、边疆地区发展成就、民族文化遗产创新等主题，制作发布短视频、纪录片、图文报道等内容，传递温暖、凝聚共识。培育正能量网络传播主体，鼓励各民族网络达人、文化传承人、基层工作者等成为正能量内容的创作者与传播者，通过其影响力带动更多人参与正能量传播。支持建立正能量内容创作基地，为创作者提供资金、技术、平台等支持，激励其创作更多反映民族和谐、边疆发展的优质内容。开展网络正能量主题活动，定期举办“民族团结正能量”“边疆发展故事”等线上主题宣传活动，吸引各民族群众积极参与内容创作与传播。利用重要时间节点、民族节日等，组织开展线上主题宣传，营造浓厚的正能量传

播氛围。加强与主流媒体合作，推动正能量内容的广泛传播，提升传播影响力。

（三）健全网络纠纷化解与应急处置机制

健全网络纠纷化解与应急处置机制需及时应对网络空间中的矛盾纠纷与突发事件，维护网络空间稳定。建立网络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整合网信、公安、司法、民族宗教等部门资源，设立网络纠纷调解平台，为各民族群众提供便捷的纠纷调解服务。针对网络交往中出现的误解、矛盾，引导双方通过理性沟通解决问题，避免矛盾升级。完善网络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针对网络谣言、不良信息扩散、网络群体事件等突发事件，制定详细的应急处置流程，明确各部门职责分工、处置措施与时限要求。建立快速响应机制，确保突发事件发生后能够及时介入、有效处置，降低事件负面影响。加强应急处置队伍建设，提升工作人员的应急响应能力、舆情分析能力与沟通协调能力。加强网络舆情监测与研判，建立常态化网络舆情监测机制，及时掌握边疆民族领域网络舆情动态。组建专业舆情研判团队，对舆情信息进行深度分析，准确把握舆情发展趋势，提前做好预警防范。建立舆情应对引导机制，针对重大舆情事件，及时发布权威信息，回应社会关切，引导网络舆论理性发展。

三、数字交往的实效提升

数字交往实效提升的核心在于引导各民族通过线上平台开展文化分享、互帮互助，推动线上交往与线下交往深度融合，让数字交往真正成为促进民族交融、增进情感认同的有效载体。需立足线上线下协同发力，强化数字交往的实用性与情感性，提升交往的深度与广度。

（一）推动线上文化分享与互鉴

推动线上文化分享与互鉴需搭建专业化的民族文化线上传播平台，促进各民族文化的展示与交流。建立线上民族文化资源库，整合各民族的历史文化、传统习俗、非遗项目、民间艺术等资源，通过数字化手段进行保存与展示，为各民族群众提供便捷的文化学习渠道。各民族群众开展线上文化分享活动，通过短视频、直播、图文等形式，分享本民族的文化特色、传统技艺、生活习俗等内容。组织开展线上民族文化交流论坛、专题研讨会等活动，邀请民族文化专家、传承人等开展交流分享，深化各民族对彼此文化的理解与认同。推动民族文化数字化创新，鼓励创作者将民族文化元素与现代数字技术相结合，打造具有民族特色的数字文

化产品，提升民族文化的吸引力与传播力。加强跨区域民族文化线上交流，组织边疆地区与内地开展线上民族文化交流活动，推动不同区域、不同民族文化的碰撞与融合。利用线上平台开展民族文化“云展演”“云展览”等活动，让各民族群众足不出户就能欣赏到不同民族的文化成果，拓宽文化视野。

（二）强化线上互帮互助与协同发展

强化线上互帮互助与协同发展需聚焦各民族群众的生产生活需求，搭建线上互助平台，推动各民族在经济发展、民生保障等领域的协同合作。搭建线上就业互助平台，整合就业信息资源，为各民族群众提供就业岗位推荐、职业技能培训、创业指导等服务。组织开展线上就业对接会，促进不同民族求职者与用人单位的精准对接。建立线上产业合作交流平台，推动各民族企业、创业者开展跨区域、跨民族的产业合作。鼓励各民族群众在平台上分享产业发展经验、技术成果，开展技术互助与合作创新。围绕边疆地区特色产业发展，搭建线上产销对接平台，帮助少数民族群众拓宽特色农产品、手工艺品的销售渠道，促进增收致富。开展线上民生互助服务，针对老年人、儿童、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搭建线上帮扶平台，为其提供生活照料、医疗咨询、学业辅导等志愿服务。建立线上应急互助机制，在自然灾害、公共卫生事件等突发事件发生时，通过线上平台发布求助信息、整合救援资源，开展跨民族的应急互助行动。

（三）促进线上线下交往深度融合

促进线上线下交往深度融合需打破线上线下交往的壁垒，推动线上互动向线下实践延伸，形成“线上引流、线下落地”的交往模式。依托线上交流平台，组织开展线下民族文化体验活动、交友联谊活动、志愿服务活动等，让线上结识的朋友在现实中加深交流、增进友谊。推动线上平台与线下实体资源对接，将线上民族文化展示与线下民族文化场馆、实践基地相结合，引导各民族群众走进线下场馆开展实地体验学习。将线上产业合作与线下产业园区、生产基地相结合，推动线上达成的合作项目在现实中落地实施。建立线上线下联动的服务体系，通过线上平台收集群众需求，线下提供精准服务，提升服务实效。建立线上线下交往反馈机制，通过线上平台收集群众对线下交往活动的意见建议，及时优化活动内容与形式。鼓励各民族群众分享线上线下交往的感悟与收获，形成良性互动循环。加强对线上线下融合交往活动的宣传报道，营造线上线下协同交往的良好氛围，推动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向更深层次发展。

新媒体时代边疆民族交往空间的拓展与引导是激活共同体社会纽带的重要途径，需通过搭建多元化线上交流平台、丰富交往内容形式、提升平台可及性，拓展各民族交往渠道；通过强化网络内容监管、弘扬正能量、健全应急处置机制，规范网络空间秩序；通过推动线上文化互鉴、强化互帮互助、促进线上线下融合，提升数字交往实效。这一过程需立足边疆民族实际与新媒体发展特点，坚持以人为本、规范有序、协同发力的原则，统筹各方资源与力量，构建健康活力、安全有序的新媒体交往生态。唯有如此，才能充分发挥新媒体的优势，深化各民族的交往交流交融，强化共同体意识，为边疆地区的和谐稳定与长远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第八章 区域协同发展：拓展共同体战略空间

第一节 “一带一路”倡议下边疆对外开放新格局

“一带一路”倡议为边疆地区对外开放提供了历史性机遇，推动边疆从开放末梢转变为开放前沿。在倡议引领下，构建边疆对外开放新格局，能够充分发挥边疆地缘优势，深化与沿线国家的经贸合作、人文交流，拓展共同体战略空间，为区域协同发展注入强劲动力。当前，边疆对外开放仍面临平台功能不完善、合作领域不深入、风险防控能力不足等挑战。亟需通过强化对外开放平台建设、拓展跨境合作领域、健全风险防控机制，推动边疆对外开放高质量发展，形成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的开放格局，实现边疆地区与沿线国家的互利共赢、协同发展。

一、对外开放的平台建设

对外开放平台是边疆对接“一带一路”倡议的核心载体，平台建设的核心在于依托边境口岸、跨境经济合作区等现有资源，优化平台布局、完善平台功能、提升平台效能，构建多层次、全覆盖的对外开放平台体系。需立足边疆地缘特点与发展需求，整合各类平台资源，推动平台协同联动，为深化与沿线国家合作提供坚实支撑。

（一）优化边境口岸平台布局

边境口岸是边疆对外开放的重要窗口，优化口岸布局需结合边疆地区边境线分布特点与沿线国家合作需求，构建功能互补、布局合理的口岸体系。加强重点口岸升级改造，聚焦交通枢纽型、商贸物流型、产业联动型等不同类型口岸的特色优势，完善口岸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口岸通关效率与综合服务能力。例如，升级口岸查验设施、优化通关流程，实现“一站式”通关服务，降低通关成本。推动口岸差异化发展，根据沿线国家资源禀赋与合作需求，明确各口岸的功能定位。对毗邻经济发达、贸易活跃地区的口岸，重点强化商贸物流、加工制造等功能；对旅游资源丰富的口岸，侧重发展跨境旅游、文化交流等功能；对边境牧区、偏

远地区的口岸，提升便民通关、边民互市等基础服务功能。通过差异化发展，避免口岸同质化竞争，提升整体开放效能。加强口岸联动发展，推动相邻口岸整合资源、协同发力，构建口岸集群。建立口岸协同管理机制，统一通关标准、共享查验信息、联动处置突发事件，提升口岸群的综合竞争力。推动口岸与腹地经济联动，加强口岸与内陆产业园区、物流枢纽的衔接，形成“口岸+腹地”的联动发展模式，促进口岸贸易与腹地产业深度融合。

（二）提升跨境经济合作区效能

跨境经济合作区是深化跨境产业合作、推动要素自由流动的重要平台，提升其效能需聚焦产业培育、功能完善、机制创新，打造集贸易、投资、加工制造、物流仓储于一体的综合性合作平台。完善合作区基础设施建设，加强跨境交通、通信、能源、水利等基础设施互联互通，为合作区发展提供坚实的硬件支撑。强化产业集聚功能，围绕沿线国家市场需求与边疆地区特色资源优势，重点培育跨境加工制造、跨境商贸物流、跨境农业合作等特色产业集群。制定产业扶持政策，吸引国内外企业入驻合作区，推动企业开展跨境投资、技术合作与产能对接。建立产业合作服务体系，为入驻企业提供政策咨询、行政审批、金融服务、人才支撑等全方位服务，优化营商环境。创新合作区管理机制，推动合作区在投资管理、贸易便利化、税收征管等方面的制度创新。建立跨境协同管理机制，加强与沿线国家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实现合作区规划、建设、管理的协同推进。优化合作区要素配置，推动资金、技术、人才、货物等要素在合作区内自由流动，提升资源配置效率。

（三）搭建多元化开放合作平台

搭建多元化开放合作平台需突破传统平台局限，拓展合作领域与形式，构建全方位的开放合作支撑体系。依托各类展会平台，举办跨境贸易博览会、投资洽谈会、产业对接会等活动，为边疆地区与沿线国家企业提供精准对接渠道。鼓励边疆地区企业积极参与沿线国家各类展会活动，提升品牌影响力与市场竞争力。构建跨境电商平台，依托新媒体技术与物流网络，搭建覆盖沿线国家的跨境电商交易平台，推动边疆特色农产品、手工艺品、轻工业产品等通过电商渠道走向国际市场。完善跨境电商配套服务，建设跨境电商物流园区、海外仓，提升物流配送效率；建立跨境支付、通关、退税等一站式服务体系，优化跨境电商发展环境。搭建人文交流平台，依托文化场馆、教育机构、民间组织等，建立跨境文化交流

中心、教育合作基地、民间友好协会等平台。开展跨境文化展演、学术交流、人才培养、民间联谊等活动，增进与沿线国家民众的相互了解与情感认同，为对外开放营造良好的人文环境。

二、跨境合作的领域拓展

跨境合作领域拓展的核心在于深化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在贸易、投资、文化等领域的合作，推动合作从单一领域向多领域延伸、从浅层合作向深层融合发展，提升边疆对外开放的层次与水平。需立足沿线国家资源禀赋与发展需求，结合边疆地区实际，寻找合作契合点，实现优势互补、互利共赢。

（一）深化贸易领域合作

深化贸易领域合作需优化贸易结构、拓展贸易市场、提升贸易便利化水平，推动边疆地区与沿线国家贸易高质量发展。优化进出口商品结构，在巩固传统大宗商品贸易的基础上，重点培育特色优势产业出口，推动高附加值产品、技术密集型产品出口；扩大优质农产品、先进技术、关键设备等进口，满足边疆地区经济发展与民生需求。拓展贸易合作市场，积极开拓沿线国家新兴市场，构建多元化贸易市场体系，降低对单一市场的依赖。加强与沿线国家贸易促进机构的合作，建立贸易信息共享机制，及时掌握市场动态与政策变化，为企业拓展市场提供精准信息服务。推动边境贸易创新发展，鼓励发展边民互市、边境小额贸易等特色贸易形式，提升边境贸易的活力与规模。提升贸易便利化水平，推动与沿线国家在通关一体化、检验检疫标准互认、跨境物流协同等方面的合作。简化通关流程，推行无纸化通关、预约通关等便利化措施，缩短通关时间；建立跨区域检验检疫合作机制，实现检验检疫结果互认，降低贸易成本。加强跨境物流体系建设，优化物流运输路线，提升物流运输效率，保障货物运输畅通。

（二）扩大投资领域合作

扩大投资领域合作需推动投资双向赋能，鼓励边疆地区企业“走出去”参与沿线国家建设，同时吸引沿线国家企业“走进来”投资兴业，实现投资合作互利共赢。支持边疆地区企业参与沿线国家基础设施建设、能源资源开发、产业园区建设等领域投资，通过工程承包、合资合作、独资经营等多种形式开展投资合作。优化营商环境，吸引沿线国家企业到边疆地区投资。完善投资促进政策，在税收优惠、土地保障、融资支持等方面为外资企业提供便利；简化外资企业审批流程，

提升行政审批效率；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维护外资企业合法权益。搭建投资合作平台，组织开展跨境投资对接会、项目推介会等活动，促进边疆地区与沿线国家企业的精准投资对接。推动投资合作平台建设，依托跨境经济合作区、产业园区等平台，吸引沿线国家企业集群式投资。建立投资合作服务体系，为投资企业提供项目策划、法律咨询、财务顾问、人才招聘等全方位服务，帮助企业解决投资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加强与沿线国家投资监管部门的合作，建立投资风险预警与处置机制，保障投资安全。

（三）拓展人文领域合作

拓展人文领域合作需立足文化互鉴、教育交流、民生合作等重点领域，推动与沿线国家人文交流深度融合，营造良好的对外开放软环境。深化文化交流合作，举办跨境文化节、艺术展演、文物展览等活动，展示边疆地区与沿线国家的优秀文化成果；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合作，联合开展非遗普查、研究、展示等工作，促进文化遗产共享。推动教育领域合作，建立跨境教育合作机制，开展校际结对帮扶、师生互访、学分互认等合作项目。支持边疆地区高校与沿线国家高校联合办学、合作开展科研项目，培养适应跨境合作需求的复合型人才。开展职业教育合作，根据沿线国家产业发展需求，开展针对性的职业技能培训，提升当地劳动力就业能力。加强民生领域合作，聚焦医疗卫生、环境保护、减贫脱贫等民生议题，开展跨境民生合作项目。推动医疗卫生合作，建立跨境医疗服务平台、疫情防控协同机制，开展医疗人才培养、远程医疗服务等活动，提升沿线国家医疗卫生水平。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合作，针对跨境河流污染、大气污染、生物多样性保护等问题，联合开展治理行动，推动区域生态环境协同治理。

三、开放发展的风险防控

开放发展风险防控的核心在于建立健全对外开放风险防控机制，识别、评估、应对对外开放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各类风险，保障边疆开放安全有序发展。需立足边疆对外开放的实际特点，统筹发展与安全，构建全方位、多层次、常态化的风险防控体系，为对外开放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一）建立风险识别与评估机制

建立风险识别与评估机制需全面梳理对外开放过程中可能面临的经济、安全、社会等各类风险，科学评估风险等级与影响范围，为风险防控提供精准依据。构

建多元化风险识别体系，整合政府部门、企业、行业协会、科研机构等多方力量，通过大数据监测、实地调研、专家研判等多种方式，全面收集风险信息，及时识别潜在风险。明确风险评估指标体系，围绕贸易摩擦、汇率波动、投资风险、安全威胁、公共卫生事件等重点风险领域，设定科学的评估指标。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评估方法，对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影响程度、扩散范围等进行全面评估，划分风险等级。建立风险动态评估机制，定期对风险状况进行跟踪评估，及时更新风险信息，调整评估结果。建立风险预警机制，根据风险评估结果，制定差异化的预警标准与预警流程。搭建风险预警信息平台，及时发布风险预警信息，为政府部门、企业等提供风险提示。建立预警信息传递机制，明确信息传递渠道与责任主体，确保预警信息及时传递至相关单位与个人，为风险处置争取时间。

（二）健全风险应对与处置机制

健全风险应对与处置机制需针对不同类型、不同等级的风险，制定科学合理的应对策略与处置方案，提升风险处置效能。制定专项风险应对预案，针对贸易摩擦、汇率波动、跨境安全事件、公共卫生突发事件等重点风险，编制详细的应对预案，明确应对措施、责任分工、处置流程与保障条件。建立多部门协同处置机制，整合商务、海关、公安、应急管理、金融等相关部门资源，形成风险处置合力。明确各部门在风险处置中的职责分工，建立快速响应机制，确保风险发生后能够及时介入、协同处置。加强与沿线国家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建立跨境风险联合处置机制，共同应对跨境风险挑战。强化企业风险应对能力，开展风险防控培训，帮助企业提升风险识别、评估与应对能力。引导企业建立内部风险防控体系，完善风险管理制度，合理运用保险、期货、汇率对冲等金融工具规避风险。建立企业风险处置帮扶机制，为遭遇风险的企业提供政策支持、法律咨询、资金帮扶等服务，帮助企业渡过难关。

（三）完善风险防控保障体系

完善风险防控保障体系需加强制度建设、队伍建设、技术支撑与资金保障，为风险防控工作提供坚实支撑。加强制度建设，出台针对性的风险防控政策法规，规范风险防控工作流程，明确各方权利与义务，提升风险防控工作的规范化水平。建立风险防控考核评价机制，将风险防控工作成效纳入相关部门与地方政府的考核评价体系，压实风险防控责任。加强风险防控队伍建设，组建专业化的风险防控团队，吸纳经济、金融、安全、法律等领域的专业人才，提升风险防控队伍的

专业素养与业务能力。定期开展风险防控培训与演练，提升队伍的应急处置能力与协同作战能力。加强与高校、科研机构的合作，开展风险防控理论研究与技术创新，为风险防控提供智力支持。强化技术支撑与资金保障，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先进技术，构建智能化风险防控平台，提升风险监测、识别、评估与处置的智能化水平。加大风险防控资金投入，建立多元化的资金保障机制，整合政府财政资金、社会资本等资源，保障风险防控工作的顺利开展。完善风险防控物资储备体系，针对公共卫生、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储备充足的应急物资，提升应急保障能力。

“一带一路”倡议下边疆对外开放新格局的构建是拓展共同体战略空间、推动区域协同发展的重要举措。需通过优化边境口岸布局、提升跨境经济合作区效能、搭建多元化开放平台，强化对外开放载体支撑；通过深化贸易合作、扩大投资合作、拓展人文合作，提升跨境合作层次与水平；通过建立风险识别评估机制、健全风险应对处置机制、完善风险防控保障体系，保障开放发展安全有序。这一过程需立足边疆地区实际与“一带一路”倡议要求，坚持互利共赢、协同发展、安全可控的原则，统筹各方资源与力量，构建全方位、多层次、高质量的对外开放格局。唯有如此，才能充分发挥边疆地缘优势，深化与沿线国家的合作交流，拓展共同体战略空间，为边疆地区的长远发展与区域协同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第二节 跨境经济合作区与沿边开发开放试验区建设

跨境经济合作区与沿边开发开放试验区是边疆地区对接区域协同发展战略、深化对外开放的核心载体。推进两类平台建设，能够有效整合跨境资源、优化产业布局、创新发展机制，强化边疆地区与周边国家及内陆地区的经济联动，形成开放发展的集群效应，为拓展共同体战略空间提供坚实支撑。当前，两类平台建设仍面临政策协同不足、产业层次偏低、联动机制不畅等挑战。亟需通过推动合作区提质增效、鼓励试验区创新突破、强化区域联动辐射，充分释放平台载体效能，构建沿边开放发展的新格局，实现边疆地区经济高质量发展与区域协同共赢。

一、合作区建设的提质增效

合作区建设提质增效的核心在于优化政策体系、完善产业布局、提升服务能

力，推动合作区从规模扩张向质量提升转变，实现跨境合作层次与水平的全面提升。需立足合作区发展基础与跨境合作需求，聚焦政策协同、产业升级、服务优化三大关键环节，全面增强合作区的核心竞争力与辐射带动能力。

（一）优化政策支撑体系

优化政策支撑体系需强化政策协同性与精准性，构建覆盖投资、贸易、税收、人才等多领域的综合政策体系，为合作区发展提供全方位政策保障。完善跨境投资贸易政策，进一步简化投资审批流程，推行负面清单管理模式，降低市场准入门槛，吸引国内外优质企业入驻。优化贸易便利化政策，推动通关流程简化与查验模式创新，实现货物、人员、资金等要素的高效便捷流动。强化财税金融政策支持，出台针对性的税收优惠政策，对入驻合作区的企业在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等方面给予减免或返还；建立多元化金融服务体系，引导金融机构在合作区设立分支机构，创新跨境信贷、跨境结算、外汇管理等金融产品，解决企业融资难题。完善人才保障政策，制定灵活的人才引进与激励机制，为跨境合作急需的专业技术人才、管理人才提供住房、医疗、子女教育等配套服务，提升人才吸引力。推动跨境政策协同对接，加强与合作区毗邻国家相关部门的沟通协商，在投资保护、贸易规则、检验检疫标准、知识产权保护等方面达成共识，建立跨境政策协同机制。推动合作区内部政策整合，统筹各部门出台的专项政策，避免政策冲突与重复，形成政策合力。建立政策动态调整机制，根据合作区发展实际与跨境合作形势变化，及时优化完善相关政策，提升政策的适配性与实效性。

（二）完善产业布局规划

完善产业布局规划需立足合作区资源禀赋与区位优势，结合毗邻国家市场需求，构建特色鲜明、优势互补、协同发展的跨境产业体系。聚焦主导产业培育，围绕跨境加工制造、商贸物流、现代农业、文旅康养等重点领域，培育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特色产业集群。推动产业梯度转移与升级，承接国内东部地区产业转移，重点引进技术密集型、高附加值产业项目，提升合作区产业层次。强化产业协同合作，推动合作区产业与毗邻国家相关产业深度对接，构建跨境产业链供应链体系。鼓励合作区内企业与毗邻国家企业开展合资合作，共同建设生产基地、研发中心、营销网络，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培育跨境产业合作平台，建设产业孵化园、中试基地、技术创新中心等载体，为中小企业提供技术支持、人才培养、市场对接等服务，促进产业集聚发展。推动产业绿色低碳发展，严格产业

准入标准，禁止高污染、高耗能产业入驻。鼓励企业开展绿色技术创新，推广清洁生产工艺，发展循环经济。加强跨境生态环境保护合作，与毗邻国家共同建立生态环境监测机制，开展环境污染联合治理，推动产业发展与生态保护协同推进。

（三）提升综合服务能力

提升综合服务能力需完善合作区基础设施建设，优化公共服务供给，构建高效便捷的综合服务体系。加强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推进跨境交通、通信、能源、水利等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合作区与毗邻国家及内陆地区的联通水平。完善合作区内部基础设施，优化道路、供水、供电、供气等配套设施，提升园区承载能力。构建一站式政务服务平台，整合市场监管、税务、海关、边防等部门服务资源，推行“一窗受理、并联审批、限时办结”模式，提升行政审批效率。建立企业服务专员制度，为入驻企业提供全程跟踪服务，及时解决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完善公共服务配套，建设学校、医院、商业综合体、人才公寓等公共服务设施，提升合作区宜居宜业水平。强化物流仓储服务支撑，建设跨境物流园区、保税仓库、海外仓等物流载体，完善物流配送网络。引入专业物流企业，提供一体化物流解决方案，提升货物运输、仓储、分拣、配送等环节的效率。推动物流信息平台建设，实现物流信息共享与实时追踪，降低物流成本。

二、试验区的创新突破

试验区创新突破的核心在于坚持先行先试，聚焦体制机制创新、产业发展创新、开放模式创新，探索沿边开发开放的新路径、新机制，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模式。需立足试验区发展定位与沿边开放需求，大胆突破传统发展瓶颈，充分释放创新活力，打造沿边开放发展的先行样板。

（一）深化体制机制创新

深化体制机制创新需聚焦行政管理、市场监管、要素配置等关键领域，破除体制机制障碍，提升试验区治理效能。推进行政管理体制变革，简化政府机构设置，优化职能配置，推行扁平化管理模式，提升行政效率。深化“放管服”改革，进一步下放审批权限，推行告知承诺制、容缺受理等审批模式，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创新市场监管机制，建立健全信用监管体系，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模式，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完善产权保护制度，依法保护各类市场主体的知识产权、财产权等合法权益。建立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整合行政调解、司法调解、

仲裁等资源，为企业提供便捷高效的纠纷解决服务。推进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探索弹性供地、租让结合等土地供应模式，保障项目用地需求。完善人才流动机制，打破户籍、地域、身份等限制，推动人才自由流动。创新金融要素配置机制，引导金融资源向实体经济、科技创新领域倾斜，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

（二）推动产业发展创新

推动产业发展创新需立足试验区资源优势与市场需求，培育新兴产业、推动产业融合，构建具有沿边特色的现代产业体系。培育壮大新兴产业，聚焦数字经济、跨境电商、生物医药、新能源、新材料等新兴领域，出台产业扶持政策，吸引相关企业入驻，打造新兴产业集群。推动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建设数字产业园区，发展数字贸易、数字物流、数字金融等新业态。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对试验区内的传统加工制造、商贸物流等产业进行技术改造与模式创新，提升产业附加值。鼓励企业开展技术创新，加大研发投入，与高校、科研机构开展产学研合作，建立技术创新联盟。培育自主品牌，支持企业参与国际标准制定，提升产品国际竞争力。推进产业融合发展，推动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发展跨境农业旅游、工业旅游、文化旅游等融合业态。构建跨境产业合作创新平台，与毗邻国家合作建设产业创新园区、技术研发中心等，共同开展技术攻关与产业创新。鼓励企业开展跨境产学研合作，吸引国内外高端创新资源集聚，提升产业创新能力。

（三）创新对外开放模式

创新对外开放模式需突破传统开放格局，拓展开放领域、创新合作形式，提升试验区对外开放的层次与水平。拓展对外开放领域，在巩固贸易、投资等传统领域开放的基础上，稳步扩大金融、教育、医疗、文化、科技等服务业领域开放，提升开放的全方位性。创新跨境合作形式，推动“边境贸易+跨境电商”融合发展，搭建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完善跨境电商配套服务体系，推动特色产品走向国际市场。探索“跨境园区+产业合作”模式，与毗邻国家共建跨境产业园区，实现产业协同发展。开展跨境服务贸易创新试点，推动服务贸易自由化便利化。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合作对接，积极参与区域经济合作机制，推动与沿线国家在贸易规则、投资保护、通关便利化等方面的协调对接。搭建多元化开放合作平台，举办跨境贸易博览会、投资洽谈会、产业对接会等活动，吸引国内外企业参与试验区建设。鼓励试验区企业“走出去”，参与沿线国家基础设施建

设、产业园区开发等项目，提升跨境合作影响力。

三、区域联动的辐射带动

区域联动辐射带动的核心在于推动合作区、试验区与周边区域、内陆地区及毗邻国家相关区域的协同发展，构建“内外联动、上下协同”的开放发展格局，形成开放发展的集群效应，提升沿边地区整体开放水平。需建立健全区域联动机制，优化资源配置，推动要素自由流动，实现各区域优势互补、互利共赢。

（一）推动合作区与试验区联动发展

推动合作区与试验区联动发展需打破行政壁垒，建立协同发展机制，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建立统筹协调机制，成立由两地政府相关部门组成的协同发展领导小组，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协调解决联动发展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推动规划协同，统筹编制合作区与试验区发展规划，实现产业布局、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等方面的有机衔接。推动产业协同发展，依托合作区跨境产业优势与试验区创新资源优势，构建产业链上下游协同机制，推动产业互补发展。鼓励合作区内企业与试验区企业开展技术合作、产能对接、市场共享，形成产业发展合力。共建产业创新平台，联合建设技术研发中心、产业孵化园等载体，共同开展技术攻关与产业创新。推动公共服务共享，建立合作区与试验区公共服务共享机制，实现教育、医疗、文化、体育等公共服务资源的互联互通。推动政务服务协同，实现两地政务服务事项“一网通办”“跨区通办”，提升政务服务效率。加强交通物流联动，优化交通物流路线，实现两地物流资源共享与高效衔接。

（二）强化与周边区域协同发展

强化与周边区域协同发展需推动合作区、试验区与周边城市、产业园区、经济带的深度融合，形成开放发展的集群效应。融入区域经济发展格局，主动对接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国内经济发达地区，承接产业转移，吸引资金、技术、人才等资源集聚。加强与沿边经济带、城市群的合作，推动产业协同、基础设施互联互通、生态环境协同治理。推动与周边产业园区联动，加强合作区、试验区与周边各类产业园区的合作，建立产业联盟，实现产业资源共享、优势互补。推动园区间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形成分工明确、协同高效的产业发展格局。共建共享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设施，降低发展成本，提升区域整体竞争力。加强区域市场一体化建设，打破区域市场分割，建立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区域市场体系。

推动要素自由流动，消除要素流动的地域限制，实现资金、技术、人才、货物等要素在区域内高效配置。加强区域信用体系建设，实现信用信息共享与互认，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三）深化与毗邻国家区域合作

深化与毗邻国家区域合作需立足合作区、试验区的跨境区位优势，推动与毗邻国家相关区域的全方位合作，构建跨境协同发展格局。加强跨境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推进跨境铁路、公路、桥梁、口岸等基础设施建设，提升跨境交通联通水平。推动跨境能源、通信、水利等基础设施合作，实现资源共享与互补。推动跨境产业协同发展，与毗邻国家相关区域共同制定产业合作规划，聚焦双方优势产业，开展深度合作。共建跨境产业园区，吸引双方企业入驻，形成跨境产业集群。加强农业、制造业、服务业等领域的合作，推动产业链供应链跨境延伸与融合。加强跨境人文交流与民生合作，开展跨境文化展演、学术交流、民间联谊等活动，增进双方民众的相互了解与情感认同。推动教育、医疗、卫生等领域的合作，建立跨境教育合作基地、医疗服务平台等，提升民生保障水平。加强跨境生态环境保护合作，联合开展生态环境监测与治理，推动区域生态环境协同保护。

跨境经济合作区与沿边开发开放试验区建设是推动边疆地区对外开放、拓展共同体战略空间的重要支撑。需通过优化政策体系、完善产业布局、提升服务能力，推动合作区提质增效；通过深化体制机制创新、推动产业发展创新、创新对外开放模式，实现试验区创新突破；通过推动合作区与试验区联动、强化与周边区域协同、深化与毗邻国家合作，形成区域联动辐射带动效应。这一过程需立足沿边地区实际与区域协同发展需求，坚持创新驱动、协同发展、互利共赢的原则，统筹各方资源与力量，充分释放平台载体效能。唯有如此，才能构建沿边发展新格局，推动边疆地区经济高质量发展，为区域协同发展与共同体战略空间拓展提供坚实支撑。

第三节 边境中心城市辐射带动与城乡融合发展战略

边境中心城市是边疆地区对外开放与经济发展的核心引擎，城乡融合发展是破解边疆城乡发展不平衡、提升区域发展质量的关键路径。实施边境中心城市辐射带动与城乡融合发展战略，能够有效整合城乡资源、优化城镇布局、强化区域联动，构建“中心引领、城乡协同、梯度发展”的边疆发展格局，为拓展共同体战略空间提供坚实支撑。

一、中心城市的功能培育

中心城市功能培育的核心在于强化产业集聚、交通枢纽、公共服务等核心功能，提升城市综合承载力与辐射带动能力，让边境中心城市成为连接内陆、辐射边疆、对接周边国家的重要节点。需立足边境中心城市的区位优势与发展基础，聚焦功能短板，精准施策，推动城市功能从单一保障向多元赋能转变。

（一）强化产业集聚功能

强化产业集聚功能需立足边境中心城市资源禀赋与对外开放需求，构建特色鲜明、层次清晰的产业体系，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与辐射能力。培育主导产业集群，聚焦跨境贸易、加工制造、商贸物流、文旅服务等优势领域，吸引上下游企业集聚，形成产业链完整、配套完善的产业集群。推动产业转型升级，承接东部地区产业转移，引进先进技术与管理经验，提升产业附加值与技术含量。搭建产业发展平台，建设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跨境产业合作园、物流产业园等载体，为产业集聚提供空间支撑。完善产业配套服务，构建涵盖金融、法律、人才、技术等方面的产业服务体系，降低企业运营成本，提升产业集聚吸引力。推动产业跨界融合，促进制造业与服务业、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培育跨境电商、数字贸易、文化创意等新业态，丰富产业发展内涵。强化产业辐射带动，建立中心城市与周边区域的产业协作机制，推动产业链向县城、边境乡镇延伸，形成“中心城市集聚高端、周边承接配套”的产业分工格局。引导中心城市企业向周边乡村布局农产品加工、手工艺品制造等产业项目，带动乡村产业发展与农民增收。

（二）完善交通枢纽功能

完善交通枢纽功能需构建内联外通、便捷高效的综合交通网络，强化边境中心城市的交通中转与集散能力。加强对外交通互联互通，推进跨境铁路、公路、

航空等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提升与周边国家主要城市的交通联通水平。优化边境口岸与中心城市的交通衔接，完善口岸集疏运体系，提升通关与物流效率。优化内部交通网络，完善城市路网结构，推进主次干道升级改造，提升城市内部通行效率。加强中心城市与周边县城、边境乡镇的交通连接，建设快速通道、城乡公交等交通载体，缩短时空距离。完善交通配套设施，建设综合客运枢纽、货运物流中心、停车场等，提升交通服务保障能力。推动交通与产业融合发展，依托交通枢纽布局物流园区、商贸市场等产业载体，发展枢纽经济。推广智慧交通技术，建设交通信息共享平台，实现交通运行实时监测与调度，提升交通管理智能化水平。

（三）提升公共服务功能

提升公共服务功能需聚焦教育、医疗、文化、养老等民生领域，完善公共服务设施，提升公共服务供给质量与均等化水平。优化教育资源配置，加强中小学、幼儿园、职业院校等教育设施建设，引进优质教育资源，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加强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完善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设施，提升医疗救治能力与公共卫生服务水平。丰富文化体育服务供给，建设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体育场馆等公共文化体育设施，开展多元化文化体育活动，满足群众精神文化需求。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养老服务中心、社区日间照料中心等设施，推广智慧养老服务，提升养老服务保障能力。推动公共服务向周边辐射，建立中心城市与周边区域的公共服务共享机制，通过远程医疗、在线教育、文化资源共享等方式，提升周边区域公共服务水平。优化公共服务营商环境，简化审批流程，提升政务服务效率，为企业与群众提供便捷高效的公共服务。

二、城乡融合的发展路径

城乡融合发展路径的核心在于打破城乡二元结构，推动边境中心城市与周边乡村在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等方面深度融合，实现城乡资源优化配置、要素双向流动、发展协同高效。需立足边疆城乡发展实际，聚焦融合短板，探索具有边疆特色的城乡融合发展模式。

（一）推进产业融合发展

推进产业融合发展需立足城乡资源优势，构建“城市带动乡村、乡村支撑城市”的产业融合体系。发展都市农业，依托中心城市市场需求，在城市周边乡村

发展蔬菜种植、畜禽养殖、花卉培育等特色农业，建设农产品供应基地，实现农业与城市消费市场精准对接。推动农产品加工业升级，引导中心城市农产品加工企业向乡村布局，建设农产品加工园区，提升农产品附加值。发展乡村旅游与休闲农业，依托乡村自然风光、民族文化资源，开发乡村民宿、田园观光、民族风情体验等项目，实现农业与旅游、文化产业融合发展。搭建城乡产业合作平台，建立中心城市企业与乡村合作社、农户的利益联结机制，通过订单农业、股份合作等方式，带动农民参与产业发展、分享产业收益。鼓励城市人才、技术、资金等要素向乡村流动，支持乡村创业创新，培育乡村特色产业品牌。

（二）推动基础设施互联互通

推动基础设施互联互通需统筹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实现城乡基础设施共建共享、互联互通。加强交通基础设施衔接，完善中心城市到周边乡村的路网体系，推进城乡公交一体化，提升乡村交通通达性。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统筹城乡供水、防洪、灌溉等水利工程，保障城乡用水安全。推进能源基础设施一体化，完善城乡电网、燃气管道等能源供应网络，提升乡村能源保障能力。加强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光纤网络、移动互联网向乡村延伸覆盖，提升乡村信息化水平。完善乡村基础设施管护机制，明确管护主体、责任与资金来源，确保基础设施长期稳定运行。推动基础设施与产业发展协同，结合乡村产业发展需求，建设仓储物流、冷链运输等配套基础设施，提升乡村产业发展支撑能力。利用数字化技术，推动城乡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提升基础设施服务效率与管理水平。

（三）促进公共服务均等化

促进公共服务均等化需统筹城乡公共服务资源配置，推动城市优质公共服务向乡村延伸，提升乡村公共服务供给质量。推进教育资源均衡配置，建立城乡学校结对帮扶机制，通过教师轮岗交流、在线教育等方式，提升乡村教育教学质量。加强乡村学校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办学条件。推动医疗卫生服务下沉，完善城乡医疗联合体建设，引导城市医疗资源向乡村流动，提升乡村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加强乡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配备合格医务人员与医疗设备，保障群众基本医疗需求。完善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推动城市文化场馆资源向乡村开放，开展文化下乡活动，丰富乡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健全城乡社会保障衔接机制，推动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等社会保障在城乡之间顺畅转移接续，保障城乡居民社会保障权益。完善乡村养老、托育、社会救助等服务设施，提升乡村民生保障水平。

三、城镇体系的优化完善

城镇体系优化完善的核心在于构建“中心城市—县城—边境乡镇”梯度分明、功能互补、协同发展的城镇体系，强化各级城镇的联动协作，形成支撑边疆发展的城镇集群。需立足边疆城镇分布特点与发展基础，优化城镇布局，明确各级城镇功能定位，提升城镇体系整体效能。

（一）明确各级城镇功能定位

明确各级城镇功能定位需立足资源禀赋、区位条件与发展基础，形成层级清晰、分工合理的功能体系。边境中心城市重点强化产业集聚、交通枢纽、公共服务、对外开放等核心功能，打造区域发展核心引擎与对外开放门户。聚焦跨境合作、区域协调，带动周边区域发展。县城重点强化产业承接、公共服务延伸、城乡联动枢纽等功能，承接中心城市产业转移，培育特色产业，提升对乡村的辐射带动能力。完善县城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设施，打造城乡融合发展的重要节点。边境乡镇重点强化边境管控、特色产业发展、民生保障等功能，依托边境资源优势，发展特色种植养殖、边境贸易、乡村旅游等产业，打造边疆稳定与发展的前沿阵地。推动各级城镇功能互补，建立中心城市引领、县城支撑、边境乡镇补充的功能协作机制，避免功能重叠与同质化竞争。根据各级城镇功能定位，优化产业布局、基础设施建设与公共服务配置，提升城镇体系协同效能。

（二）强化城镇间联动协作

强化城镇间联动协作需建立健全跨区域协同发展机制，推动中心城市、县城、边境乡镇之间资源共享、要素流动、产业协同。建立统筹协调机制，成立城镇体系协同发展领导小组，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协调解决联动发展中的问题。推动规划协同，统筹编制城镇体系发展规划，实现产业布局、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配置等方面的有机衔接。加强产业联动协作，构建“中心城市研发创新、县城加工制造、边境乡镇原料供给”的产业链分工体系。推动中心城市产业向县城、边境乡镇延伸，引导县城、边境乡镇发展配套产业，形成产业发展合力。搭建产业合作平台，建立城镇间产业联盟，开展技术合作、产能对接、市场共享等活动。推动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完善中心城市与县城、边境乡镇之间的交通网络，建设快速通道、城际公交等交通载体，提升城镇间通行效率。加强能源、水利、信息等基础设施的跨区域衔接，实现资源共享与互补。推动公共服务共建共享，建立

城镇间公共服务共享机制，实现教育、医疗、文化等资源的互联互通。

（三）提升城镇建设质量

提升城镇建设质量需立足绿色、宜居、智慧发展理念，优化城镇空间布局，完善城镇功能配套，提升城镇宜居性与可持续性。优化城镇空间布局，合理规划城镇建成区规模，避免无序扩张。加强城镇生态环境保护，建设城市公园、绿地、湿地等生态设施，提升城镇生态环境质量。完善城镇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城镇道路、供水、供电、供气、排水、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配套水平。推进城镇智能化建设，利用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建设智慧交通、智慧安防、智慧政务等系统，提升城镇管理智能化水平。加强城镇风貌塑造，融入民族文化元素，打造具有边疆特色与民族风情的城镇风貌。提升城镇治理水平，建立健全城镇治理体系，推进精细化管理。完善城镇社区服务设施，提升社区服务能力。加强城镇安全治理，完善治安防控体系、应急管理体系，保障城镇运行安全。推动城镇绿色低碳发展，推广绿色建筑、清洁能源，发展循环经济，提升城镇可持续发展能力。

边境中心城市辐射带动与城乡融合发展战略是推动边疆地区高质量发展、拓展共同体战略空间的重要举措。需通过强化产业集聚、交通枢纽、公共服务功能，培育边境中心城市核心竞争力；通过推进产业融合、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公共服务均等化，探索城乡融合发展路径；通过明确功能定位、强化联动协作、提升建设质量，优化“中心城市—县城—边境乡镇”梯度城镇体系。这一过程需立足边疆地区实际，坚持协同发展、因地制宜、以人为本的原则，统筹各方资源与力量，充分释放城镇体系整体效能。唯有如此，才能构建城乡协同、区域联动的边疆发展新格局，推动边疆地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共同体战略空间拓展提供坚实支撑。

第四节 国际次区域合作中的中华民族共同体形象塑造

国际次区域合作是边疆地区融入全球发展格局、深化跨境协同的重要载体，也是塑造和传递中华民族共同体形象的关键场域。在国际次区域合作中，通过跨境项目实践、文化交流互动、话语体系构建，展现中华民族共同体的团结特质、包容姿态与发展活力，践行合作共赢理念，能够有效提升中华民族共同体的国际认知度与认同度，为拓展共同体战略空间营造良好的国际环境。当前，在次区域

合作中仍面临形象传递碎片化、国际话语影响力不足、合作理念传播不充分等挑战。亟需通过系统规划形象传递路径、构建多元话语传播体系、深化共赢理念实践，让中华民族共同体形象在次区域合作中清晰呈现、广泛传播，推动形成跨境协同发展与形象塑造相互促进的良性循环。

一、合作中的形象传递

合作中的形象传递核心在于以国际次区域合作项目为载体、以文化交流活动为纽带，将中华民族共同体的团结、包容、发展等核心特质融入跨境合作实践，通过具象化的合作成果与互动体验，让沿线国家民众直观感知中华民族共同体的鲜明形象。需立足次区域合作实际，精准对接合作需求与形象传递目标，实现形象传递与合作发展的有机融合。

（一）依托跨境合作项目具象化形象

依托跨境合作项目具象化形象需将形象塑造融入基础设施互联互通、产业协同发展、民生保障改善等各类跨境项目的规划与实施全过程，让合作项目成为形象传递的生动载体。在基础设施跨境联通项目中，通过高效推进跨境铁路、公路、能源管道、通信网络等项目建设，展现中华民族共同体高效协同、务实笃行的行动能力，以及推动区域互联互通、促进共同发展的积极姿态。在跨境产业合作项目中，秉持互利共生的合作导向，推动与次区域国家共建产业园区、开展产能合作，重点培育特色农业、加工制造、跨境物流等合作产业。通过合理分配合作收益、共享技术成果、带动当地就业增收，展现中华民族共同体包容发展、互利共赢的合作理念。在跨境民生合作项目中，聚焦医疗卫生、教育帮扶、生态治理等领域，开展跨境医疗服务、教育援助、环境联合治理等项目，展现中华民族共同体关爱民生、责任担当的良好形象。强化项目实施中的形象传递细节，在合作项目现场设置多语言宣传展示区，介绍项目合作理念、实施进展与社会效益；组建多元文化背景的项目团队，通过跨文化协作实践，展现中华民族共同体兼容并蓄、团结协作的特质；邀请当地民众、媒体、社会组织参与项目监督与体验，让民众在项目实践中直接感受合作带来的实际效益，增强对中华民族共同体形象的认同感。

（二）借助文化交流活动传递核心特质

借助文化交流活动传递核心特质需立足次区域多元文化共生的特点，开展多元化、常态化的跨境文化交流活动，促进文化互鉴的同时，传递中华民族共同体

的文化包容与团结特质。定期举办跨境文化艺术节、民族文化展演、非遗技艺交流等活动，集中展示中华民族多元一体的文化魅力，让次区域国家民众了解中华民族各民族共生共荣、相互滋养的文化发展历程。推动民间文化交流常态化，支持民间文化团体、艺术家、文化传承人开展跨境互访交流，通过文化创作、技艺切磋、作品展示等形式，搭建民间文化沟通桥梁。开展跨境文化教育合作项目，推动边疆地区院校与次区域国家院校建立文化交流机制，开展学生互访、文化研学、联合创作等活动，让青年群体在文化互动中增进理解、凝聚共识。打造文化交流品牌载体，结合次区域文化特色与合作需求，培育具有影响力的跨境文化交流品牌，如跨境文化论坛、民族文化博览会、文化遗产保护合作平台等。通过品牌化运作，提升文化交流活动的持续性与影响力，让中华民族共同体的包容文化形象在长期文化互动中深入人心。

（三）通过民生合作实践强化形象认同

通过民生合作实践强化形象认同需聚焦次区域国家民众的实际需求，开展精准化的跨境民生帮扶合作，让中华民族共同体的温暖形象通过民生改善成果得以传递。在医疗卫生领域，开展跨境医疗援助、医务人员培训、远程医疗服务等合作，帮助次区域国家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在疾病防控、公共卫生应急等领域开展联合行动，守护区域民众健康安全。在教育领域，开展跨境支教、教育基础设施援建、教育资源共享等项目，为次区域国家青少年提供优质教育资源；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合作，结合当地产业发展需求，培育实用型技能人才，提升当地民众就业能力。在减贫脱困领域，分享边疆地区乡村发展、特色产业培育等方面的经验，开展农业技术援助、农产品产销对接等合作，帮助当地民众增收致富。建立民生合作反馈机制，通过实地调研、座谈交流等方式，及时了解次区域国家民众对民生合作项目的需求与反馈，优化项目内容与实施方式。通过务实有效的民生合作，让次区域国家民众切实感受到中华民族共同体推动共同发展、关爱民生福祉的真诚态度，从而强化对中华民族共同体形象的情感认同。

二、国际话语的构建传播

国际话语的构建传播核心在于梳理提炼边疆民族地区发展、民族团结的核心故事，构建适配次区域传播语境的话语体系，通过多元传播渠道，提升中华民族共同体相关话语的国际传播力与影响力，让国际社会准确理解中华民族共同体的

发展内涵。需立足次区域受众认知特点，创新话语表达与传播方式，实现话语传播的精准化与高效化。

（一）梳理提炼核心话语内容

梳理提炼核心话语内容需聚焦中华民族共同体的发展实践，挖掘边疆民族地区发展、民族团结互助、跨境合作共赢等领域的典型故事，形成兼具真实性、感染力与传播力的核心话语素材。重点梳理边疆民族地区经济发展、民生改善、文化保护等方面的发展成果，提炼“多元共生、协同发展”的发展话语；挖掘各民族互帮互助、携手发展的生动案例，形成“团结协作、共促繁荣”的团结话语。整理跨境合作实践中的成功经验与共赢成果，提炼“互利共生、协同发展”的合作话语；挖掘边疆地区生态保护、绿色发展的实践案例，形成“生态优先、可持续发展”的绿色话语。核心话语内容需避免抽象表述，以具体实践成果与故事为支撑，增强话语的可信度与感染力。对接次区域受众认知需求，结合次区域国家的历史文化、发展现状与信息需求，对核心话语内容进行本土化适配。针对不同国家的文化语境与传播习惯，调整话语表述方式与侧重点，让核心话语能够被次区域受众准确理解、认同与接受。

（二）构建适配的话语传播体系

构建适配的话语传播体系需搭建多层次、多元化的话语传播平台，形成政府、企业、民间组织、媒体等多元主体协同参与的传播格局。强化政府层面的话语传播引导，通过次区域合作机制会议、外交交流活动等官方渠道，传递中华民族共同体的发展理念与合作愿景；发布多语言的发展报告、合作白皮书等官方文献，提升话语的权威性与影响力。发挥媒体传播主渠道作用，加强边疆地区主流媒体与次区域国家媒体的合作，建立新闻素材共享、联合采访、节目互播等合作机制；利用新媒体平台，开设多语言传播账号，发布短视频、图文报道、直播分享等形式多样的话语内容，提升话语传播的覆盖面与传播效率。激活民间传播力量，鼓励企业家、学者、文化传承人、留学生等群体成为民间话语传播使者，通过实地交流、学术研讨、文化展示、社交平台分享等方式，传递真实、生动的中华民族共同体故事。支持民间组织开展跨境话语传播项目，如民间交流论坛、故事分享会、文化沙龙等，让话语传播更具亲和力与渗透力。

（三）创新话语传播方式方法

创新话语传播方式方法需突破传统传播模式的局限，采用适配次区域传播语

境与受众接受习惯的传播方式，提升话语传播的吸引力与实效性。运用叙事化传播方式，以故事讲述为核心，通过人物专访、纪实报道、微纪录片等形式，将核心话语融入生动的故事场景中，让受众在情感共鸣中理解话语内涵。采用可视化传播手段，利用短视频、动画、信息图表等视觉化呈现方式，将抽象的发展理念、合作成果转化为直观易懂的视觉内容，降低受众理解门槛。开展互动式传播活动，通过线上问答、话题讨论、线下交流体验等形式，引导次区域受众主动参与话语传播过程，增强话语传播的互动性与参与感。加强话语传播效果评估，建立科学的传播效果评估指标体系，通过受众调研、数据监测、舆情分析等方式，及时掌握话语传播的覆盖范围、受众反馈与传播效果。根据评估结果优化话语内容与传播方式，提升话语传播的精准度与影响力。

三、合作共赢的理念践行

合作共赢理念践行的核心在于将互利共赢理念深度融入国际次区域合作的各领域与全过程，通过平等合作、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实际行动，彰显中华民族共同体秉持的合作理念，同时展现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的实践价值，为次区域合作持续深化奠定坚实基础。需立足次区域合作实际，建立健全合作共赢机制，推动合作从浅层对接向深度融合发展。

（一）构建平等互利的合作机制

构建平等互利的合作机制需坚持平等协商、尊重差异的原则，建立健全次区域合作的统筹协调、利益分配、风险防控等机制，保障合作各方的合法权益。建立多层次的次区域合作协商机制，定期召开合作方联席会议，围绕合作规划、项目实施、利益分配等关键问题开展平等协商，确保合作决策的科学性与民主性。建立合理的利益共享机制，在跨境产业合作、资源开发、贸易往来等领域，明确合作各方的利益分配比例与方式，确保合作收益公平分配；鼓励合作方通过技术共享、产能合作、市场共建等方式，实现优势互补、利益共赢。建立风险共担机制，针对合作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市场风险、自然风险、政策风险等，制定协同应对预案，共同承担风险损失，保障合作稳定推进。尊重次区域各国的发展道路选择与文化传统，在合作项目规划与实施过程中，充分考虑各国的实际需求与发展意愿，避免“一刀切”的合作模式。通过平等互利的合作机制，展现中华民族共同体尊重多元、平等合作的良好姿态。

（二）推动产业协同的共赢发展

推动产业协同的共赢发展需立足次区域各国的资源禀赋与产业优势，构建分工合理、协同高效的跨境产业链供应链体系，实现产业合作的互利共赢。开展产业合作规划协同，结合各国产业发展需求与优势，共同制定次区域产业发展规划，明确产业合作重点领域与发展方向，避免产业同质化竞争。推动产业梯度转移与互补发展，发挥各国产业比较优势，推动劳动密集型、资源加工型等产业在区域内合理布局；鼓励技术密集型、高附加值产业开展协同创新，共同提升区域产业核心竞争力。搭建产业合作平台，共建跨境产业园区、技术创新中心、产销对接平台等载体，为产业协同发展提供空间支撑与服务保障。支持中小企业跨境合作，出台针对性的扶持政策，为中小企业参与次区域产业合作提供资金支持、技术指导、市场对接等服务；建立中小企业跨境合作联盟，推动企业间信息共享、资源互补、抱团发展。通过产业协同发展，让次区域各国在产业合作中实现优势互补、共同发展，彰显合作共赢理念的实践价值。

（三）深化区域治理的协同实践

深化区域治理的协同实践需聚焦次区域合作中面临的共性问题，如基础设施互联互通、生态环境保护、公共卫生安全、跨境物流便利化等，开展协同治理实践，提升区域治理效能。加强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协同，共同推进跨境交通、能源、通信等基础设施建设与运营管理，建立基础设施协同维护机制，保障设施稳定运行。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协同治理，针对跨境河流污染、大气污染、生物多样性保护等共性生态问题，建立联合监测、联合执法、联合治理机制；共同制定区域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推动绿色发展理念在次区域落地生根。加强公共卫生安全协同防控，建立跨境公共卫生应急响应机制，开展疫情信息共享、防控技术交流、疫苗与医疗物资互助等合作，守护区域民众健康安全。推进跨境物流与贸易便利化协同，共同优化通关流程、统一检验检疫标准、建立跨境物流信息共享平台，提升跨境物流效率；推动区域贸易自由化便利化，消除贸易壁垒，降低贸易成本，促进区域贸易畅通发展。通过区域治理协同实践，展现中华民族共同体积极参与区域治理、推动共同发展的责任担当，彰显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的实践价值。

国际次区域合作中的中华民族共同体形象塑造是拓展共同体战略空间、提升国际影响力的重要举措。需通过依托跨境合作项目、文化交流活动、民生合作实践，实现形象的具象化传递；通过梳理核心话语、构建传播体系、创新传播方式，

提升国际话语传播效能；通过构建平等合作机制、推动产业协同发展、深化区域治理协同，践行合作共赢理念。这一过程需立足次区域合作实际与受众需求，坚持实事求是、互利共赢、循序渐进的原则，统筹各方资源与力量，让中华民族共同体的良好形象在次区域合作中持续传递、深入人心。唯有如此，才能为次区域合作深化营造良好的国际环境，推动形成跨境协同发展新格局，为拓展共同体战略空间提供坚实支撑。

第九章 政策法治保障：健全共同体支撑体系

第一节 新时代党的民族政策在边疆的精准化实施

边疆地区民族构成多样、地域特征鲜明，其发展稳定与各民族群众的切身利益息息相关。新时代党的民族政策在边疆的精准化实施，是健全共同体支撑体系、推动边疆地区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保障。通过结合边疆不同区域、不同民族的发展实际，实现政策精准对接与落地；通过强化政策宣传解读、完善跟踪问效机制，提升政策执行效能；通过鼓励地方结合实际探索创新政策实施方式，增强政策适配性，能够充分释放政策红利，保障各民族群众权益，促进边疆地区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当前，边疆地区民族政策实施仍面临地域差异适配不足、政策执行环节梗阻、创新动能不足等挑战。亟需以精准化理念为引领，系统优化政策实施全流程，让民族政策真正贴合边疆实际需求，为共同体建设筑牢政策支撑。

一、政策精准的实施路径

政策精准的实施路径核心在于立足边疆地区的地域差异、民族特色与发展需求，构建“精准识别—精准对接—精准落地”的全链条实施机制，确保民族政策能够精准匹配不同群体、不同区域的实际需求，避免“一刀切”带来的政策适配偏差。需强化调研摸底，细化政策举措，优化实施流程，让政策红利直达基层、惠及民众。

（一）精准识别边疆实际需求

精准识别需求是政策精准实施的前提，需全面梳理边疆不同地区的发展基础、不同民族的生产生活特点，建立常态化需求调研机制。开展全域性基础调研，系统排查边疆各区域的经济发展水平、基础设施条件、公共服务供给、生态环境状况等核心指标，厘清不同区域的发展短板与优势领域。针对各民族的传统生产方式、文化习俗、生活习惯等差异，重点调研民族特色产业发展、文化传承保护、民生保障等方面的具体需求。建立分层分类需求数据库，按地域特征、民族构成、

发展阶段等维度，对调研收集的需求信息进行分类梳理，形成涵盖经济发展、民生保障、文化保护、生态治理等领域的需求清单。强化需求动态更新，结合边疆地区发展形势变化、政策实施反馈及民众需求升级，定期更新需求数据库，确保政策制定与需求变化精准适配。搭建多元需求反馈渠道，整合基层政务服务窗口、社区工作站、民间组织等平台资源，建立线上线下联动的需求反馈机制。鼓励各民族群众通过调研座谈、意见征集、线上留言等方式表达诉求，确保政策制定能够充分吸纳基层民意，让政策更贴合民众实际需求。

（二）精准对接政策与需求

精准对接政策与需求需立足需求数据库，对现有民族政策进行细化拆解，形成差异化、针对性的政策举措，实现“一域一策”“一族一策”的精准适配。在经济发展领域，针对边疆农牧业地区、边境口岸地区、生态保护区等不同区域，分别制定产业扶持政策；对特色种养、民族手工艺、跨境贸易等不同民族特色产业，出台个性化扶持举措，如技术培训、资金补贴、市场对接等精准支持政策。在公共服务领域，针对边疆偏远地区教育、医疗资源薄弱的问题，制定精准的资源下沉政策，优化学校、医院布局，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与教育机构建设；结合少数民族群众语言习惯，完善双语教育、双语医疗服务政策，提升公共服务的可及性与适配性。在文化保护领域，针对不同民族的非遗项目、传统建筑、民俗文化等，制定差异化的保护与传承政策，支持民族文化展示平台建设、传承人培养等项目。建立政策与需求的精准匹配评估机制，组织专家、基层工作者、民族代表等多方力量，对政策举措与需求的匹配度进行评估论证，优化政策内容。对跨区域、跨领域的复杂需求，整合多部门政策资源，制定综合性政策包，确保政策能够全面覆盖多元需求。

（三）精准推进政策落地实施

精准推进政策落地需优化政策实施流程，明确责任主体，细化实施步骤，确保政策举措能够高效落地、有序推进。制定差异化的政策实施细则，针对不同地区的发展基础与执行能力，明确政策实施的重点任务、时间节点、责任部门，避免政策执行中的盲目性与随意性。对政策实施难度较大的偏远地区、民族聚居区，组建专项工作组，提供精准指导与帮扶。强化基层政策执行能力建设，加强对基层干部的政策培训，提升其对政策的理解与执行能力；优化基层工作资源配置，充实基层工作力量，保障政策执行所需的人力、物力、财力支持。建立跨部门协

同推进机制，针对涉及多部门的政策项目，明确各部门的职责分工，加强沟通协调，形成政策执行合力，避免推诿扯皮。推进政策实施的精准监管，依托信息化手段，建立政策实施动态监测平台，实时跟踪政策实施进度与成效。针对政策实施过程中出现的偏差，及时调整优化实施策略，确保政策始终沿着精准服务需求的方向推进。

二、政策执行的效能提升

政策执行的效能提升核心在于通过强化政策宣传解读、完善跟踪问效机制、破解执行梗阻问题，确保民族政策能够准确、高效地落到实处，充分发挥政策的预期效果。需聚焦政策执行的关键环节，构建“宣传解读—跟踪推进—效果评估”的全流程效能提升体系，打通政策执行的“最后一公里”。

（一）强化政策宣传与解读

强化政策宣传解读需创新宣传方式，拓宽宣传渠道，确保各民族群众能够全面、准确理解政策内容与核心要义。构建多元化的宣传渠道，整合传统媒体与新媒体资源，利用地方电视台、广播电台、报纸等传统媒体开设政策宣传专栏；借助微信公众号、短视频平台、本地生活 APP 等新媒体，发布通俗易懂的政策解读内容，如政策动画、图文解读、语音播报等。开展精准化的宣传活动，结合民族节日、集市庙会、基层走访等契机，组织政策宣讲队深入乡村、社区、学校等场所，开展面对面的政策宣讲。针对不同民族群众的语言习惯，采用双语宣讲的方式，确保政策内容能够准确传递。邀请政策制定者、专家学者、基层干部等开展政策解读会，解答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消除政策认知误区。建立政策宣传的长效机制，将政策宣传纳入基层工作常态化任务，定期开展政策宣传进万家活动。鼓励基层干部主动上门宣传政策，了解群众对政策的知晓度与疑问，确保政策宣传能够精准触达每一个群体、每一位群众。

（二）完善政策跟踪问效机制

完善政策跟踪问效机制需建立全流程的跟踪监测体系，及时掌握政策实施进度、成效及存在的问题，为政策优化调整提供依据。建立政策实施台账制度，对政策实施的关键环节、重点任务进行细化登记，明确完成时限与责任人员，实行销号管理，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构建多维度的跟踪监测网络，整合政府部门、第三方机构、基层组织等多方力量，通过实地调研、数据统计、群众反馈等多种

方式，对政策实施情况进行全面监测。利用大数据、信息化平台等技术手段，对政策实施产生的经济、社会、民生等方面的影响进行动态分析，提升跟踪监测的精准度与效率。建立定期调度与通报机制，定期召开政策实施调度会，梳理政策实施进展，分析存在的问题，研究解决对策。对政策实施滞后、推进不力的地区与部门进行通报批评，督促其限期整改，确保政策实施进度与质量。

（三）破解政策执行梗阻问题

破解政策执行梗阻需聚焦政策执行过程中的难点、堵点问题，精准施策，打通政策执行的“中梗阻”与“最后一公里”。开展政策执行梗阻问题排查，全面梳理政策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部门协调不畅、基层执行能力不足、政策衔接不顺畅等问题，建立问题清单与整改台账。强化部门协同联动，针对跨部门的政策执行梗阻问题，建立常态化的协调会商机制，明确各部门的职责边界与协作流程，推动部门间信息共享、资源整合，形成政策执行合力。对涉及多个层级的政策项目，建立上下联动的推进机制，加强上级部门对下级部门的指导与监督，确保政策执行步调一致。优化政策执行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将政策执行成效纳入相关部门与干部的考核评价体系，对政策执行成效显著的单位与个人给予表彰奖励；对执行不力、敷衍塞责的，严肃追究责任。同时，建立容错纠错机制，鼓励基层干部大胆推进政策执行，积极解决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三、政策创新的实践探索

政策创新的实践探索核心在于鼓励边疆地区结合自身实际，在政策实施方式、服务模式、保障机制等方面进行探索创新，增强政策的适配性与实效性，形成具有地方特色的政策实施经验。需坚持问题导向与需求导向，鼓励基层大胆探索，强化创新成果的总结推广，推动民族政策不断优化完善。

（一）探索差异化的政策实施方式

探索差异化的政策实施方式需立足边疆不同地区的发展实际与民族特色，创新政策落地的具体路径与方法。在民族聚居区，探索“政策+民族文化”的融合实施方式，将政策推进与民族文化遗产、民俗活动开展相结合，提升群众对政策的接受度与参与度。在边境地区，探索“政策+边境治理”的协同实施模式，将民族政策与边境基础设施建设、跨境合作、民生保障等工作统筹推进，提升政策的综合效益。针对偏远地区、交通不便地区的政策实施，探索“线上+线下”的

融合服务模式，通过线上平台提供政策咨询、申请办理等服务，线下组建流动服务队伍开展上门服务，提升政策服务的便捷性。对特色产业发展政策，探索“政策+市场”的联动实施方式，通过政策引导撬动社会资本参与，搭建产业发展平台，提升政策对产业发展的支撑效能。建立政策实施方式创新的试点机制，选择具有代表性的地区开展试点探索，总结差异化实施的有效经验，形成可复制的实施模式，逐步在全域推广。

（二）创新政策服务与保障模式

创新政策服务与保障模式需聚焦群众办事便捷性与政策实施可持续性，优化服务流程，完善保障机制。推进政策服务“一站式”办理，整合政务服务资源，设立民族政策专门服务窗口，实现政策咨询、申请、审核、兑现等环节的“一窗受理、并联审批”，减少群众办事流程与时间成本。创新政策资金保障模式，建立多元化的资金投入机制，整合政府财政资金、社会资本、公益基金等资源，为政策实施提供充足的资金支持。探索政策资金的精准投放与动态监管机制，确保资金能够精准用于政策落地的关键环节，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针对中小企业、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创新金融支持政策，提供低息贷款、担保补贴等精准帮扶。完善政策实施的民生保障配套，在推进经济发展、产业扶持等政策的同时，同步完善教育、医疗、养老、就业等民生服务配套，确保政策实施能够切实提升群众的生活质量。建立政策实施的应急保障机制，针对自然灾害、公共卫生事件等突发事件，及时调整政策实施策略，保障群众基本权益与政策实施的连续性。

（三）强化创新成果的总结与推广

强化创新成果的总结推广需建立健全创新实践的跟踪评估、总结提炼、推广应用机制，让基层的有效创新经验能够转化为可复制、可推广的政策实施模式。建立创新实践的跟踪评估机制，对基层政策创新探索进行全程跟踪，评估创新举措的实施效果、可行性与适用范围，及时发现并解决创新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加强创新成果的总结提炼，组织专家、基层工作者等对创新实践经验进行系统梳理，提炼出具有普遍性、指导性的核心经验与实施方法，形成标准化的政策实施指南。通过政策文件、工作简报、经验交流会等形式，对创新成果进行宣传推广，为其他地区提供借鉴。建立创新成果的激励机制，对在政策创新实践中取得显著成效的地区与个人给予表彰奖励，激发基层开展政策创新的积极性与主动性。同时，鼓励地区间开展创新经验交流合作，推动创新成果的跨区域应用，提升民族政策

在边疆地区的整体实施效能。

新时代党的民族政策在边疆的精准化实施是健全共同体支撑体系的关键举措。需通过精准识别需求、精准对接政策、精准推进落地，构建政策精准实施路径；通过强化政策宣传解读、完善跟踪问效机制、破解执行梗阻，提升政策执行效能；通过探索差异化实施方式、创新服务保障模式、强化成果推广，激发政策创新活力。这一过程需立足边疆地区实际，坚持以群众需求为导向，统筹各方资源与力量，持续优化政策实施全流程。唯有如此，才能充分释放民族政策的红利，保障各民族群众的合法权益，促进边疆地区各民族共同发展、共同繁荣，为共同体建设筑牢坚实的政策支撑。

第二节 边疆高质量发展专项立法与政策供给创新

边疆高质量发展离不开坚实的法治保障与高效的政策支撑。专项立法与政策供给创新作为健全共同体支撑体系的重要内容，能够为边疆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民族团结进步、边境治理优化提供制度遵循与动力保障。通过完善边疆发展相关专项立法体系，可夯实法治根基；通过创新重点领域政策供给，能精准对接发展需求；通过推动政策与立法协同衔接，可形成保障合力，为边疆高质量发展扫清制度障碍、注入发展动能。当前，边疆地区专项立法仍存在体系不健全、针对性不足等问题，政策供给也面临工具单一、适配性不强等挑战。亟需以问题为导向，推进专项立法完善、政策供给创新及二者协同衔接，构建“立法保障、政策赋能、协同发力”的制度支撑体系。

一、专项立法的体系完善

专项立法体系完善的核心在于聚焦边疆发展、民族团结、边境治理等关键领域，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衔接有序的专项立法体系，以法治手段固化发展成果、规范发展秩序、保障发展权益。需立足边疆地区实际，强化立法针对性与可操作性，填补制度空白，提升法治保障的精准度与实效性。

（一）推进重点领域专项立法

推进重点领域专项立法需围绕边疆高质量发展的核心需求，聚焦发展、团结、治理三大关键领域，精准开展立法谋划。在边疆发展领域，针对特色产业培育、

基础设施建设、生态环境保护、对外开放合作等重点方向，制定专项立法。明确产业发展的扶持原则、基础设施建设的责任主体与推进机制、生态保护的标准与措施、跨境合作的规则与保障，为边疆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制度支撑。在民族团结领域，立足边疆民族多元共生的特点，制定民族团结进步相关专项法规。规范民族团结进步工作的推进机制、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保障措施、民族文化保护传承的具体要求，以法治方式维护各民族合法权益，促进各民族和睦相处、和衷共济。在边境治理领域，围绕边境管控、口岸管理、跨境事务协同等关键环节，完善专项立法。明确边境治理的权责划分、管控标准、服务保障措施，规范跨境人员、货物、资金流动管理，提升边境治理的规范化水平。注重立法的前瞻性与适应性，结合边疆地区发展形势与未来需求，预留立法调整空间。针对数字经济、跨境电商等新兴领域，及时开展立法调研，适时出台针对性法规，保障新兴领域健康发展。

（二）提升立法针对性与可操作性

提升立法针对性与可操作性需立足边疆地区地域差异、民族特色等实际情况，避免立法“一刀切”。在立法调研阶段，广泛吸纳基层干部、群众、企业代表、专家学者等多方意见，全面梳理不同区域、不同领域的发展痛点与制度需求，确保立法内容贴合实际。针对边疆不同地区的发展基础差异，在立法中设置弹性条款，允许地方结合实际作出细化规定。强化立法内容的具体性与可执行性，减少原则性、模糊性表述。明确立法调整的范围、主体、权利义务、法律责任等核心要素，细化具体操作流程与标准。例如，在生态环境保护立法中，明确不同区域的生态保护红线、污染治理标准、责任追究机制；在产业扶持立法中，明确扶持对象的认定标准、扶持措施的实施流程、资金使用的监管要求，确保法规能够落地执行。推进立法精细化，针对特定领域的具体问题制定专项法规或配套细则。对较为复杂的领域，可采用“主干法+配套法规”的模式，先制定基础性、框架性的主干法规，再根据实际需要制定针对性的配套细则，形成层次清晰、衔接紧密的立法体系。

（三）完善立法衔接协调机制

完善立法衔接协调机制需加强不同层级、不同领域立法之间的衔接，确保专项立法与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协调统一，内部各专项法规之间衔接有序。建立上下级立法协调机制，在制定边疆地区专项法规时，主动对接国家层面相关法律、

行政法规，确保立法内容不冲突、不抵触，形成上下联动的立法体系。加强跨领域立法衔接，统筹协调发展、民族团结、边境治理、生态保护等不同领域的立法需求，避免立法重叠或冲突。建立立法协同调研机制，对涉及多个领域的综合性问题，组织相关部门联合开展调研，共同制定立法方案，确保立法内容全面覆盖、协调一致。健全立法后评估机制，对已出台的专项法规开展常态化评估。重点评估法规的实施效果、存在问题及与实际需求的适配性，根据评估结果及时修订完善法规内容。建立法规清理机制，定期对现行专项法规进行梳理，废止不适应发展形势的法规，修改完善存在缺陷的法规，确保立法体系与时俱进。

二、政策供给的创新方向

政策供给创新的核心在于围绕产业发展、民生改善、生态保护等重点领域，创新政策工具与供给模式，提升政策供给的精准性、实效性、与可持续性。需立足边疆地区发展实际，聚焦发展短板与群众需求，突破传统政策供给局限，构建多元化、差异化、智能化的政策供给体系。

（一）创新产业发展政策工具

创新产业发展政策工具需聚焦边疆特色产业培育与转型升级，丰富政策手段，提升政策对产业发展的支撑效能。在特色产业扶持方面，突破传统资金补贴模式，创新采用股权投资、融资担保、风险补偿等市场化政策工具，引导社会资本参与边疆特色产业发展。建立产业发展基金，重点支持民族手工艺、跨境贸易、生态旅游、现代农业等特色项目，推动产业集群化发展。在产业转型升级方面，强化科技创新政策支持，设立专项科技研发资金，鼓励企业与科研机构开展产学研合作，推动传统产业技术改造与新兴产业培育。创新人才引育政策，通过柔性引才、项目合作、人才培养等方式，为产业发展提供人才支撑。优化产业园区政策，创新园区管理模式，完善园区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配套，提升园区承载能力与产业集聚效应。在对外开放合作方面，创新跨境产业合作政策，支持跨境经济合作区、沿边开发开放试验区等平台建设，优化通关便利化、税收优惠等政策。建立跨境产业合作协调机制，推动与周边国家在产业规划、标准对接、市场共享等方面的协同，提升对外开放水平。

（二）优化民生改善政策供给

优化民生改善政策供给需聚焦教育、医疗、就业、养老等群众关切领域，创

新政策供给模式，提升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在教育领域，创新资源配置政策，推动优质教育资源向偏远地区下沉，完善双语教育保障政策，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创新职业教育政策，结合边疆产业发展需求，优化职业教育专业设置，强化校企合作，培养实用型技能人才。在医疗卫生领域，创新医疗资源下沉政策，完善城乡医疗联合体建设机制，推动城市优质医疗资源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对接合作。创新远程医疗服务政策，搭建区域远程医疗平台，提升偏远地区医疗服务可及性。完善公共卫生保障政策，强化疾病防控、健康促进等方面的政策支持，提升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在就业与养老领域，创新就业扶持政策，搭建就业信息平台，开展针对性职业技能培训，鼓励企业吸纳本地劳动力就业。创新养老服务政策，推动居家养老、社区养老、机构养老融合发展，完善养老服务设施建设，提升养老服务保障水平。建立民生政策精准对接机制，通过大数据分析群众需求，实现民生政策精准推送与个性化供给。

（三）完善生态保护政策体系

完善生态保护政策体系需立足边疆生态脆弱的实际，创新生态保护与修复政策，推动生态保护与经济发展协同推进。创新生态补偿政策，建立多元化生态补偿机制，扩大补偿范围，提高补偿标准，完善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区等重点区域的补偿政策。推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创新，探索生态旅游、碳汇交易等生态产品市场化路径，实现生态效益向经济效益转化。强化生态治理政策支持，加大对跨境生态治理、环境污染防治、生物多样性保护等领域的政策扶持力度。建立跨区域生态治理协同机制，推动与周边地区及相邻国家开展生态保护合作，共同应对生态环境问题。创新绿色发展激励政策，鼓励企业采用绿色生产技术，发展循环经济、低碳经济，对绿色发展成效显著的企业给予政策奖励。完善生态环境监管政策，运用大数据、物联网等技术手段，建立智能化生态环境监测平台，提升生态环境监管的精准度与效率。强化政策执行力度，明确生态环境保护的责任主体与问责机制，确保生态保护政策落到实处。

三、政策立法的协同衔接

政策立法协同衔接的核心在于建立健全政策与法律法规之间的衔接协调机制，实现二者优势互补、良性互动，形成保障边疆高质量发展的合力。需明确政策与立法的功能定位，规范二者转化衔接流程，避免政策与立法冲突、脱节，提

升制度保障的系统性与协同性。

（一）明确协同衔接的功能定位

明确协同衔接的功能定位需厘清政策与立法的差异与互补性，实现二者精准发力、协同增效。立法侧重构建长期稳定的制度框架，明确基本规则与权利义务，为边疆发展提供根本性、稳定性的法治保障；政策侧重应对短期发展需求，弥补立法滞后性，在具体领域提供灵活高效的激励与引导措施。对于成熟稳定的发展经验与实践模式，通过立法予以固化，提升制度权威性与稳定性；对于新兴领域、探索性工作，先通过政策进行试点探索，积累经验后再逐步上升为立法，确保立法的科学性与可行性。对于立法难以细化的具体问题，通过配套政策予以补充完善，提升制度的可操作性；对于政策实施中发现的普遍性、长期性问题，及时启动立法程序，构建长效机制。

（二）规范协同衔接的流程机制

规范协同衔接的流程机制需建立从政策制定到立法转化、从立法实施到政策配套的全流程衔接机制。建立政策立法协同调研机制，在开展重大政策制定或立法项目调研时，统筹组织相关部门、专家学者共同参与，确保调研成果能够同时服务于政策制定与立法工作，提升二者的契合度。健全政策向立法转化的衔接机制，对实践证明行之有效、具备立法条件的政策，及时纳入立法规划或立法计划，明确转化时限与责任主体。规范转化流程，做好政策内容的梳理提炼、合法性审查、制度设计等工作，确保转化后的立法内容科学合理、衔接顺畅。建立立法配套政策制定机制，在专项立法出台后，及时制定配套实施政策，细化立法条款，明确实施标准与操作流程，确保立法落地见效。完善政策与立法的冲突审查机制，建立常态化的冲突排查机制，定期对现行政策与法律法规进行梳理，及时发现并纠正冲突内容。在政策制定与立法过程中，严格开展合法性审查，确保新出台的政策与现行法律不冲突，新制定的立法与现有政策相衔接。

（三）强化协同衔接的保障措施

强化协同衔接的保障措施需从组织、能力、监督等方面入手，为政策立法协同衔接提供有力支撑。建立统筹协调机构，明确相关部门在政策立法协同衔接中的职责分工，定期召开协同衔接工作会议，协调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形成工作合力。提升政策制定与立法工作人员的协同意识与专业能力，加强跨领域培训，提升其对政策与立法衔接要点的把握能力。鼓励引入第三方机构参与政策评估、

立法咨询等工作，提升政策制定与立法的科学性与专业性。建立协同衔接的监督评估机制，对政策立法协同衔接工作成效进行定期评估，将评估结果纳入相关部门工作考核，督促其切实履行协同衔接职责。加强宣传引导，通过多种渠道宣传政策立法协同衔接的重要意义与工作成效，提升社会各界对制度体系的认知度与认同感，营造理解、支持、遵守相关制度的良好氛围。

边疆高质量发展专项立法与政策供给创新是健全共同体支撑体系的重要支撑。需通过推进重点领域专项立法、提升立法针对性、完善立法衔接机制，构建系统完备的专项立法体系；通过创新产业发展、民生改善、生态保护等领域政策供给，提升政策适配性与效能；通过明确功能定位、规范流程机制、强化保障措施，推动政策与立法协同衔接。这一过程需立足边疆地区实际，坚持法治思维与问题导向，统筹各方资源与力量，构建“立法保障、政策赋能、协同发力”的制度支撑体系。唯有如此，才能为边疆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制度保障与强劲的发展动力，推动边疆地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为共同体建设筑牢制度根基。

第三节 财政金融支持与差异化考核评价机制设计

边疆地区的高质量发展离不开稳定的资金保障与科学的考核导向。强化财政金融支持、构建差异化考核评价机制，是健全共同体支撑体系的重要环节，能够为边疆地区破解发展资金瓶颈、厘清发展导向、激发内生动力提供关键支撑。通过加大财政转移支付力度、创新金融信贷支持模式，可保障边疆地区发展资金需求；通过结合边疆特殊任务制定差异化考核指标，能精准匹配边疆发展实际；通过建立与考核结果挂钩的激励约束机制，可充分激发各类主体干事创业的积极性。当前，边疆地区仍面临财政金融资源配置不均、考核评价体系同质化、激励约束效能不足等问题。亟需以精准保障与科学导向为核心，系统构建财政金融支持体系与差异化考核评价机制，形成“资金保障有力、考核导向清晰、激励约束有效的”发展支撑格局。

一、财政金融的支持强化

财政金融支持强化的核心在于构建“财政引导、金融赋能、多元协同”的资金保障体系，通过加大财政投入力度、创新金融支持模式、完善资金配置机制，

精准对接边疆地区发展资金需求，为边疆高质量发展提供稳定、可持续的资金支撑。需立足边疆地区发展实际与资金需求特点，统筹财政与金融资源，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一）加大财政转移支付力度

加大财政转移支付力度需优化转移支付结构，提升转移支付的精准性与实效性，确保财政资金向边疆地区重点领域与薄弱环节倾斜。完善一般性转移支付制度，结合边疆地区人口规模、地域面积、财政困难程度等因素，科学核定转移支付额度，保障边疆地区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与政府正常运转需求。建立一般性转移支付稳定增长机制，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水平与边疆地区实际需求，合理提高转移支付补助标准，增强边疆地区财政自主保障能力。强化专项转移支付精准性，聚焦边疆地区特色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生态环境保护、边境治理优化等重点领域，设立针对性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细化专项转移支付管理流程，明确资金使用范围、申报条件、拨付程序与监管要求，确保资金精准投向既定目标。建立专项转移支付动态调整机制，定期评估资金使用效益，对成效显著的项目加大支持力度，对低效、无效项目及时清理整合，提升资金配置效率。完善横向财政转移支付机制，推动东部经济发达地区与边疆地区建立财政对口支援长效机制，通过资金补助、项目合作、人才帮扶等方式，促进区域间财政资源均衡配置。鼓励地方政府探索多元化横向转移支付模式，如生态补偿型、产业协作型等，实现帮扶双方优势互补、互利共赢。加强财政转移支付资金监管，建立全流程监管体系，运用信息化手段实现资金使用全程可追溯，严厉查处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等违规行为，确保资金安全高效使用。

（二）创新金融信贷支持模式

创新金融信贷支持模式需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边疆地区的信贷投放，丰富金融产品体系，优化金融服务流程，破解边疆地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强化政策性金融引领作用，鼓励政策性银行围绕边疆地区基础设施建设、特色产业培育、生态环境保护等领域，推出长期、低息的专项信贷产品。扩大政策性信贷投放规模，对符合条件的跨境合作项目、民生改善项目给予优先信贷支持，降低项目融资成本。推动商业银行创新金融服务，引导商业银行优化边疆地区分支机构布局，提升基层金融服务覆盖面。针对边疆地区特色产业、中小企业、农户等不同主体的融资需求，创新个性化金融产品，如特色产业供应链金融、知识产权质押贷款、

农户信用贷款等。简化信贷审批流程，推行线上审批、绿色通道等便捷服务模式，提升信贷审批效率。完善信贷风险分担机制，建立政府主导的信贷风险补偿基金，对金融机构投向边疆地区的信贷项目给予风险补偿，降低金融机构信贷风险。丰富多元化金融业态，鼓励发展多层次资本市场，支持符合条件的边疆地区企业通过上市、挂牌、发行债券等方式直接融资。推动保险机构创新保险产品与服务，开发针对边疆特色产业、生态保护、边境贸易等领域的专属保险产品，如特色农产品保险、跨境贸易信用保险、生态保险等，提升风险保障能力。引导社会资本参与边疆发展，通过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产业投资基金等方式，撬动社会资本投向边疆地区重点项目，拓宽资金来源渠道。

（三）完善资金配置与监管机制

完善资金配置机制需坚持精准高效原则，优化财政金融资金投向，确保资金向重点领域、薄弱环节与基层一线倾斜。建立资金统筹整合机制，对分散在各部门、各领域的财政资金进行统筹整合，集中力量支持重大项目建设与重点领域发展，避免资金分散使用与重复投入。推进财政金融资金协同联动，建立财政资金与金融资金联动投入机制，通过财政贴息、担保补贴等方式，引导金融资金跟进投入，形成资金合力。强化资金使用绩效评价，建立科学的资金绩效评价体系，对财政金融资金使用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进行全面评价。将绩效评价结果与资金分配挂钩，对绩效优良的地区与项目加大资金支持力度，对绩效不佳的予以减拨或停拨资金，倒逼资金使用效益提升。完善绩效评价结果公开机制，接受社会监督，提升资金使用透明度。健全资金监管长效机制，构建政府监管、行业自律、社会监督相结合的多元监管体系。加强财政、金融、审计等部门的协同监管，建立信息共享、联合检查、案件移送等工作机制，形成监管合力。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搭建资金监管信息化平台，实现对资金流动、使用情况的实时监测与动态预警，及时发现并处置资金使用中的违规问题。强化责任追究，对资金使用过程中出现的失职渎职、违法违规行为，严肃追究相关单位与人员的责任，确保资金安全规范运行。

二、考核评价的差异化设计

考核评价差异化设计的核心在于立足边疆地区生态保护、民族团结、安全稳定等特殊任务，打破同质化考核模式，构建“共性指标与个性指标相结合、发展

指标与责任指标相统筹”的差异化考核评价体系，精准反映边疆地区发展实际与工作成效。需结合不同区域的发展定位、资源禀赋与任务重点，科学设置考核指标，提升考核评价的针对性与科学性。

（一）明确差异化考核的核心导向

明确差异化考核核心导向需立足边疆地区“发展与稳定并重、保护与开发协同”的特殊定位，将生态保护、民族团结、安全稳定、民生改善等核心任务纳入考核评价核心内容，引导地方政府树立科学的发展理念。坚持发展质量优先导向，弱化单纯经济增长指标权重，强化经济发展的可持续性、包容性指标，重点考核特色产业发展质量、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水平、公共服务均等化程度等内容，推动边疆地区经济高质量发展。突出生态保护刚性约束导向，将生态环境保护纳入考核评价的重要内容，设置严格的生态环保指标，重点考核生态保护红线坚守情况、环境质量改善成效、生态修复工程实施效果、绿色发展水平等，引导地方政府重视生态保护，推动生态保护与经济发展协同推进。强化民族团结与安全稳定底线导向，将民族团结进步、边境治理、安全稳定等工作成效作为考核评价的关键指标，引导地方政府统筹发展与安全，筑牢边疆稳定根基。坚持民生改善根本导向，加大民生领域考核指标权重，重点考核就业创业扶持成效、教育医疗资源供给、社会保障体系完善程度、群众生活水平提升情况等，推动地方政府聚焦群众关切，切实提升民生保障水平。通过明确差异化考核导向，确保考核评价能够精准反映边疆地区的特殊使命与发展需求，引导各项工作精准发力。

（二）科学设置差异化考核指标

科学设置差异化考核指标需构建“共性指标+个性指标”的指标体系，共性指标反映经济社会发展基本要求，个性指标体现区域特殊任务与发展定位。合理确定共性指标权重，共性指标涵盖经济发展、民生改善、公共服务等基础领域，如地区生产总值增长质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基本养老保险覆盖率等，确保考核评价的基础性与统一性。细化个性指标设置，根据边疆不同区域的发展特点，分类设置个性指标。对生态功能区，重点设置生态环境质量、生态补偿机制落实、生态产业发展等指标，弱化经济增长指标权重；对边境口岸地区，重点设置边境贸易发展、口岸通关效率、跨境合作成效、边境管控水平等指标；对民族聚居区，重点设置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成效、民族文化保护传承、双语教育普及程度等指标；对贫困地区或发展滞后地区，重点设置脱贫攻坚成果巩固、特色产

业培育、基础设施改善等指标。优化指标量化与评分标准，对各项考核指标进行科学量化，明确评分标准与数据来源，提升考核评价的客观性与可操作性。对难以量化的指标，如民族团结、社会治理等，采用定性评价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式，通过实地调研、群众满意度调查、第三方评估等多种途径进行综合评价。建立指标动态调整机制，根据边疆地区发展形势变化、政策调整与任务推进情况，定期对考核指标进行修订完善，确保指标体系始终适配区域发展实际。

（三）规范差异化考核评价流程

规范差异化考核评价流程需构建“前期准备—中期监测—期末考核—结果反馈”的全流程考核评价机制，确保考核评价工作有序开展、客观公正。做好前期准备工作，明确考核主体与责任分工，制定详细的考核实施方案，明确考核范围、内容、标准、方法与时间安排。开展考核前培训，提升考核人员对考核指标、评分标准、工作流程的理解与把握能力，确保考核工作规范推进。

强化中期动态监测，建立考核指标动态监测机制，定期收集各项指标数据，跟踪工作进展情况。对进展缓慢、指标偏离的地区，及时发出预警提示，督促其采取针对性措施加以整改。加强中期调研指导，深入基层了解实际情况，帮助解决工作推进中存在的问题，推动各项任务有序落实。严谨开展期末考核，采用“自查自评+实地考察+第三方评估”相结合的考核方式。被考核地区先开展自查自评，形成自查报告；考核主体组织实地考察组，通过查阅资料、实地核查、座谈访谈等方式，对考核指标完成情况进行全面核实；引入第三方评估机构，开展独立评估，提升考核评价的客观性与公正性。加强考核结果审核，对考核数据、考核结论进行严格审核，确保考核结果真实准确反映工作成效。做好考核结果反馈与运用衔接，及时向被考核地区反馈考核结果，明确存在的问题与改进方向。建立考核结果异议处理机制，被考核地区对考核结果有异议的，可按程序申请复核，确保考核评价工作公平公正。

三、激励约束的机制构建

激励约束机制构建的核心在于建立考核评价结果与奖惩、晋升、资源配置等直接挂钩的联动机制，通过正向激励引导与反向约束规范，充分激发各级政府、部门及工作人员的干事创业动力，推动边疆高质量发展各项任务落地见效。需坚持奖惩并举、精准有效原则，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激励约束体系。

（一）健全多元化正向激励机制

健全多元化正向激励机制需从物质奖励、荣誉表彰、晋升激励、资源倾斜等多个维度入手，对考核评价优秀的地区、部门及个人给予全方位激励。强化物质奖励激励，对考核结果优良的地区，在财政转移支付、专项补助资金等方面给予倾斜，增加资金配置额度；对考核优秀的部门与个人，发放绩效奖金、评优奖励等物质奖励，提升激励的直接性。完善荣誉表彰体系，设立专门的表彰奖项，对在边疆发展、生态保护、民族团结、安全稳定等工作中成效显著的地区、部门及个人进行表彰奖励，颁发荣誉称号、奖牌证书等。加大表彰宣传力度，通过媒体报道、经验交流会等方式，宣传先进典型事迹，营造比学赶超的良好氛围。强化晋升激励导向，将考核评价结果作为干部选拔任用、职级晋升、评优评先的重要依据。对考核优秀、实绩突出、群众认可的干部，优先推荐提拔、晋升级级；对在艰苦边远地区工作、考核优良的干部，在晋升中给予适当倾斜，激励干部扎根边疆、担当作为。优化资源配置激励，对考核评价优良的地区，在项目布局、政策支持、人才调配等方面给予优先保障。优先安排重大发展项目、基础设施项目落户；优先给予改革创新试点政策；优先调配优质教育、医疗、科技等资源，提升地区发展潜力与竞争力。

（二）完善刚性化反向约束机制

完善刚性化反向约束机制需明确约束情形与处置措施，对考核评价不合格、工作推进不力、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地区、部门及个人进行严肃约束处理，形成有力震慑。强化考核结果刚性约束，对考核评价不合格的地区，减少财政转移支付额度，暂停或核减专项补助资金；对考核排名靠后的部门，进行约谈提醒，责令限期整改。健全问责追责机制，对在考核评价中发现存在工作失职渎职、弄虚作假、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等问题的，依规依纪依法追究相关单位与人员的责任。对生态环境破坏严重、民族团结出现问题、安全稳定发生重大事故的地区，实行“一票否决”，并严肃追究相关领导责任与直接责任。建立整改督办机制，对考核评价中发现的问题，明确整改责任主体、整改措施与整改时限，形成整改台账，实行销号管理。考核主体定期对整改情况进行跟踪督办，对整改不力、敷衍塞责的，加重处理；对整改到位、成效显著的，可适当减轻或撤销相关约束措施。强化结果公开与社会监督，将考核评价结果与整改情况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各界监督。畅通监督举报渠道，鼓励群众对工作推进中的问题进行举报，对举报属实

的，依法依规处理，并对举报人给予适当保护。通过社会监督倒逼相关地区与部门切实履行职责，整改存在问题。

（三）优化激励约束协同机制

优化激励约束协同机制需加强激励与约束的统筹协调，实现二者有机衔接、良性互动，提升机制整体效能。建立激励约束动态调整机制，根据考核评价结果与工作实际情况，灵活调整激励与约束措施的力度与方式，确保激励约束精准适配。对考核评价波动较大的地区，加强动态监测与分析，及时调整激励约束策略。加强激励约束与日常管理衔接，将激励约束机制融入日常工作管理全过程，避免“重考核、轻日常”。通过日常督查、定期调度等方式，及时发现工作中的亮点与问题，提前介入激励或约束，引导各项工作持续改进提升。将日常工作表现纳入考核评价体系，作为激励约束的重要依据，提升激励约束的全面性。强化激励约束机制宣传解读，通过多种渠道宣传激励约束机制的内容、意义与实施成效，提升各级政府、部门及工作人员对机制的认知度与认同度。加强对激励约束机制实施情况的跟踪评估，定期分析机制运行效果，总结经验教训，及时优化完善机制内容，确保机制始终适应边疆高质量发展需求。

财政金融支持与差异化考核评价机制设计是健全共同体支撑体系的重要保障。需通过加大财政转移支付、创新金融信贷模式、完善资金监管机制，强化财政金融支持保障；通过明确差异化考核导向、科学设置考核指标、规范考核评价流程，构建精准适配的考核评价体系；通过健全正向激励、完善反向约束、优化协同机制，激发干事创业内生动力。这一过程需立足边疆地区特殊定位与发展实际，坚持精准施策、科学导向、奖惩并举的原则，统筹各方资源与力量，构建“资金保障有力、考核导向清晰、激励约束有效”的发展支撑格局。唯有如此，才能为边疆高质量发展破解资金瓶颈、厘清工作方向、激发内生动力，推动边疆地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为共同体建设筑牢坚实保障。

第四节 监督评估：铸牢成效的指标体系与反馈机制

监督评估是保障边疆地区相关政策落地见效、优化保障体系的关键环节，也是铸牢共同体建设成效的重要支撑。构建科学的评估指标体系与高效的反馈机制，能够精准衡量各项工作推进成效、及时发现存在的问题，为政策调整与资源优化配置提供科学依据。通过建立涵盖经济发展、文化认同、民族团结、安全稳定等多维度的评估指标体系，可全面反映共同体建设的综合成效；通过整合政府监督、社会监督、第三方评估等多元方式，能确保监督评估的客观公正；通过建立评估结果与政策调整、资源配置相衔接的反馈机制，可实现保障体系的动态优化。当前，边疆地区监督评估工作仍面临指标体系不完善、评估方式单一、结果应用不充分等问题。亟需以精准评估与高效反馈为核心，系统构建“指标科学、评估多元、反馈闭环”的监督评估体系，为共同体建设成效铸牢保障。本节从评估指标的科学构建、监督评估的多元实施、评估结果的反馈应用三个维度，系统探讨监督评估体系的实践路径。

一、评估指标的科学构建

评估指标科学构建的核心在于立足边疆地区发展实际与共同体建设需求，建立“全面覆盖、重点突出、科学量化、动态适配”的多维度评估指标体系，确保指标能够精准反映各项工作成效，为监督评估提供客观依据。需统筹兼顾经济、文化、社会、安全等多个领域，合理设定指标权重，提升指标体系的科学性与可操作性。

（一）明确指标构建的核心原则

明确指标构建核心原则是确保指标体系科学性的基础，需遵循全面性、针对性、可行性、动态性等原则。坚持全面性原则，指标体系需涵盖经济发展、文化认同、民族团结、安全稳定、生态保护、民生改善等核心领域，全面反映共同体建设的综合成效，避免片面性评价。注重各领域指标的统筹协调，确保指标体系能够系统呈现各项工作的关联性与协同性。坚持针对性原则，立足边疆地区地域特征、民族特色与发展重点，聚焦共同体建设的关键任务与薄弱环节设置指标。针对不同区域的发展定位差异，在共性指标基础上设置个性化指标，提升指标的适配性。例如，边境口岸地区可侧重设置跨境合作、通关效率等相关指标；生态

功能区可强化生态保护成效相关指标。坚持可行性原则，指标设置需兼顾数据可获得性与操作便捷性，避免设置过于抽象或难以量化的指标。优先选取现有统计数据可支撑、能够通过常规调研手段获取信息的指标，降低评估实施成本。对难以直接量化的指标，需制定科学的定性评价标准，确保评价结果客观可比。坚持动态性原则，指标体系需根据边疆地区发展形势变化、政策调整与任务推进情况，定期修订完善，确保指标始终适配共同体建设的发展需求。

（二）构建多维度指标体系框架

构建多维度指标体系框架需统筹经济、文化、社会、安全等核心领域，形成层次清晰、逻辑连贯的指标体系。经济发展维度聚焦边疆地区经济高质量发展成效，设置特色产业发展质量、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水平、居民收入增长幅度、市场主体培育数量、对外开放合作成效等指标，重点衡量经济发展的可持续性 with 包容性。文化认同维度侧重反映各民族文化交流交融与认同提升成效，设置民族文化保护传承成效、文化交流活动开展频次、公共文化服务覆盖度、群众文化认同满意度等指标，衡量文化传承保护与交融互鉴的实际效果。民族团结维度聚焦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与团结进步成效，设置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成效、民族矛盾纠纷化解率、各民族共居共学共事共乐情况、群众民族团结满意度等指标，全面反映民族团结的坚实程度。安全稳定维度重点评估边疆地区安全稳定保障成效，设置边境管控效能、社会治安案件发生率、公共安全事件处置效率、群众安全感满意度等指标，衡量边境治理与安全保障能力。此外，可根据实际需求增设生态保护、民生改善等辅助维度，设置生态环境质量、公共服务均等化程度、就业保障成效等指标，丰富指标体系的覆盖范围。

（三）优化指标权重与量化标准

优化指标权重需结合共同体建设的核心任务与发展导向，合理分配各维度、各指标的权重，突出重点领域与关键任务。采用层次分析法、德尔菲法等科学方法，结合专家意见、基层实践经验与群众诉求，确定各维度指标的权重。例如，对于民族团结、安全稳定等核心任务，可适当提高相关指标权重；对于经济发展相对滞后的地区，可合理提升经济发展维度指标权重。完善指标量化标准，对可量化指标明确具体的量化口径、数据来源与评分标准。例如，特色产业发展质量可通过特色产业产值占比、产业附加值增长率等具体数据进行量化；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水平可通过公路铁路通达里程、网络覆盖广度等指标衡量。对难以量化的

定性指标，制定清晰的分级评价标准，如采用“优秀、良好、一般、较差”四级评价体系，明确各级评价的具体依据，提升定性评价的客观性与一致性。建立指标动态调整机制，定期收集指标实施过程中的反馈意见，结合发展形势变化与任务调整，对指标权重与量化标准进行优化。开展指标体系试运行评估，检验指标的科学性、合理性与可操作性，及时修正存在的问题，确保指标体系能够精准、高效地服务于监督评估工作。

二、监督评估的多元实施

监督评估多元实施的核心在于整合政府监督、社会监督、第三方评估等多种监督评估主体与方式，构建“上下联动、内外协同”的多元评估格局，提升监督评估的客观性、公正性与全面性。需明确各评估主体的职责定位，完善协同配合机制，形成监督评估合力。

（一）强化政府主导的监督评估

强化政府主导的监督评估需明确政府相关部门的监督评估职责，构建层级清晰、权责明确的政府监督评估体系。建立跨部门协同监督机制，整合财政、审计、发改、民宗、政法等相关部门的监督力量，明确各部门的监督评估重点领域，加强部门间信息共享、联合检查与成果互认，避免重复监督与监督缺位。完善常态化监督评估机制，将监督评估纳入政府工作日常管理，建立定期监督与专项监督相结合的模式。定期监督聚焦日常工作推进情况，通过月度调度、季度检查、年度评估等方式，实时跟踪各项工作进展与指标完成情况；专项监督针对重点领域、重大项目或突出问题，开展针对性的专项督查，提升监督评估的精准性。提升政府监督评估的专业化水平，加强对监督评估工作人员的专业培训，提升其对指标体系、评估标准、工作方法的理解与把握能力。运用信息化手段，搭建政府监督评估信息平台，实现监督评估数据的实时采集、分析与共享，提升监督评估的效率与精准度。建立政府监督评估责任追究机制，对监督评估工作中失职渎职、弄虚作假的行为，严肃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二）畅通社会参与的监督渠道

畅通社会参与监督渠道需搭建多元化的社会监督平台，鼓励群众、社会组织、媒体等社会力量参与监督评估，提升监督评估的广泛性与民主性。完善群众监督机制，建立便捷高效的群众意见反馈渠道，如开通监督举报电话、邮箱、线上留

言平台等，简化举报流程，确保群众诉求能够及时被受理。开展群众满意度调查，定期通过问卷调查、座谈访谈、入户走访等方式，收集群众对各项工作成效的评价意见。发挥社会组织监督作用，鼓励行业协会、公益组织、民族社团等社会组织参与监督评估工作。支持社会组织围绕特定领域开展专项监督调研，形成监督报告，为政府监督评估提供补充参考。建立社会组织监督合作机制，加强政府与社会组织的沟通协作，及时反馈监督信息，推动问题整改。强化媒体舆论监督，引导各类媒体客观、公正地开展舆论监督，通过新闻报道、专题调研等方式，曝光工作推进中的问题与不足，宣传先进典型与成功经验。建立媒体监督回应机制，对媒体曝光的问题，相关部门需及时核查处理，并向社会公开处理结果，提升媒体监督的实效性。加强媒体监督规范引导，避免不实报道与恶意炒作，营造良好的舆论监督环境。

（三）引入专业独立的第三方评估

引入专业独立的第三方评估需选择具备专业资质与丰富经验的第三方机构，提升监督评估的专业性与客观性。建立第三方评估机构遴选机制，明确遴选标准、流程与方法，通过公开招标、竞争性谈判等方式，选择信誉良好、专业能力强的科研院所、咨询机构、评估公司等作为第三方评估主体。明确第三方评估的职责范围、评估内容与工作要求，保障其评估工作的独立性与自主性。规范第三方评估实施流程，第三方机构需严格按照评估指标体系与量化标准开展评估工作，采用科学的评估方法，确保评估过程规范、评估结果客观。建立第三方评估质量控制机制，通过专家评审、过程督导、结果复核等方式，对第三方评估报告进行审核，确保评估报告的科学性、准确性与可信度。推动第三方评估成果应用，将第三方评估报告作为政府决策、政策调整与工作改进的重要参考依据。建立第三方评估与政府监督、社会监督的协同衔接机制，整合各类评估成果，形成全面、综合的评估结论。加强第三方评估机构能力建设，通过业务培训、交流合作等方式，提升其评估专业水平，推动第三方评估常态化、规范化发展。

三、评估结果的反馈应用

评估结果反馈应用的核心在于建立“评估—反馈—整改—优化”的闭环机制，将评估结果与政策调整、资源配置、工作考核等紧密衔接，充分发挥评估结果的导向作用，推动保障体系动态优化与工作成效持续提升。需完善结果反馈流程，

强化整改落实，确保评估结果能够真正转化为推动工作的实际成效。

（一）完善评估结果反馈流程

完善评估结果反馈流程需建立及时、精准、高效的反馈机制，确保评估结果能够快速传递给相关责任主体。明确反馈主体与反馈对象，评估组织单位作为反馈主体，需及时将评估结果反馈给被评估地区、部门及相关单位；被评估单位需明确专人负责接收、梳理评估结果，确保反馈信息传递到位。规范反馈内容与形式，反馈内容需全面、具体，包括评估总体结论、各维度指标完成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整改建议等；反馈形式可采用书面报告、专题会议、一对一约谈等多种方式，确保反馈信息清晰易懂。对评估中发现的突出问题，需单独形成问题清单，明确问题性质、责任主体与整改要求，提升反馈的针对性。建立反馈沟通机制，评估组织单位需与被评估单位开展双向沟通，解答被评估单位对评估结果的疑问，听取其意见建议。通过沟通交流，进一步核实问题情况，完善整改建议，确保反馈结果能够得到被评估单位的认可与重视，为后续整改工作奠定基础。

（二）强化评估结果与政策调整衔接

强化评估结果与政策调整衔接需将评估结果作为政策修订、完善与优化的重要依据，提升政策的适配性与实效性。建立政策评估联动机制，定期根据监督评估结果，对现行相关政策进行全面梳理，分析政策实施效果与存在的问题。对评估中发现的政策适配性不足、实施效果不佳的情况，及时启动政策修订程序，优化政策内容与实施方式。针对评估发现的新问题、新需求，及时研究制定新的政策措施，填补政策空白。例如，若评估发现边疆地区特色产业发展存在资金短缺、技术支撑不足等问题，可针对性出台产业扶持、技术培训等相关政策；若发现公共服务均等化程度不高，可进一步完善公共服务资源配置政策。建立政策调整跟踪评估机制，对调整后的政策实施效果进行持续跟踪评估，及时发现并解决政策实施过程中出现的新问题，形成政策优化的闭环。

（三）推动评估结果与资源配置融合

推动评估结果与资源配置融合需根据评估结果优化财政、金融、人才、项目等各类资源的配置，提升资源使用效益。建立资源配置与评估结果挂钩机制，对评估结果优良、工作成效显著的地区与部门，在财政转移支付、专项补助资金、重大项目布局、人才调配等方面给予优先保障与倾斜；对评估结果较差、问题较多的地区与部门，减少资源配置额度，倒逼其加快问题整改。优化资源配置的精

准性，根据评估结果梳理各地区、各领域的资源需求与使用短板，针对性调整资源投向。例如，若评估发现某地区基础设施建设滞后，可加大对该地区基础设施建设的资金与项目支持；若发现某领域人才短缺，可优先调配优质人才资源或加大人才培养引进力度。建立资源配置动态调整机制，定期根据评估结果与发展需求变化，对资源配置方案进行优化调整，确保资源能够精准投向重点领域与薄弱环节，为共同体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四）健全评估结果与考核奖惩关联

健全评估结果与考核奖惩关联需将评估结果纳入相关地区、部门及工作人员的考核评价体系，强化评估结果的激励约束作用。将评估结果作为考核评价的重要依据，与干部选拔任用、职级晋升、评优评先等直接挂钩。对评估结果优良、工作成效突出的单位与个人，给予表彰奖励、优先晋升等正向激励；对评估结果较差、整改不力的单位与个人，进行约谈提醒、通报批评等反向约束，情节严重的依规依纪追究责任。建立整改成效跟踪考核机制，对被评估单位的问题整改情况进行持续跟踪考核，将整改成效纳入后续评估与考核内容。对整改及时、成效显著的单位与个人，可适当减轻或撤销相关约束措施；对整改敷衍、成效不佳的，加重处理。通过评估结果与考核奖惩的紧密关联，充分激发各级各类主体的工作积极性与主动性，推动各项工作落地见效。

监督评估体系的构建与完善是铸牢共同体建设成效、优化保障体系的关键举措。需通过明确指标构建原则、构建多维度指标体系、优化指标权重与量化标准，实现评估指标的科学构建；通过强化政府监督、畅通社会监督、引入第三方评估，推动监督评估的多元实施；通过完善结果反馈流程、强化与政策调整衔接、推动与资源配置融合、健全与考核奖惩关联，提升评估结果的反馈应用效能。这一过程需立足边疆地区实际，坚持客观公正、精准高效、闭环运行的原则，统筹各方资源与力量，构建“指标科学、评估多元、反馈闭环”的监督评估体系。唯有如此，才能精准衡量共同体建设成效，及时发现并解决存在的问题，动态优化保障体系，为边疆地区高质量发展与共同体建设筑牢坚实基础。

第十章 实践创新与未来展望：边疆路径的中国方案

第一节 典型案例分析：边疆省区铸牢实践的创新模式

我国边疆省区地域辽阔、民族多元、发展基础各异，在长期实践中形成了各具特色的发展与治理模式。云南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新疆社会稳定与长治久安、西藏高质量发展与生态保护等创新模式，立足本地资源禀赋与发展需求，探索出契合边疆实际的发展路径，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进边疆高质量发展积累了宝贵经验。系统分析这些典型案例的核心做法，提炼共性经验，总结借鉴价值，能够为其他边疆地区提供可参考的实践范式，推动边疆地区整体发展水平提升。

一、不同省区的实践特色

不同边疆省区基于自身地域特征、民族构成、发展定位，形成了具有鲜明地域特色的实践模式。这些模式聚焦本地核心发展任务，精准施策、靶向发力，在推动区域发展、增进民族交融、维护社会稳定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效，展现出边疆地区发展路径的多样性与适配性。

（一）云南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模式

云南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模式以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为核心，立足多民族共生共居的省情特点，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民族团结进步工作体系。核心做法聚焦文化交融、产业协同与治理优化三大维度，推动各民族共同发展、共同繁荣。

在文化交融方面，搭建多元化民族文化交流平台，定期举办民族节庆、文化展演、非遗技艺交流等活动，促进各民族文化互鉴互赏。推进民族文化保护传承与创新发展相结合，建立民族文化生态保护区，扶持民族文化产业，让民族文化成为凝聚人心、促进交融的重要纽带。完善双语教育与文化传播体系，提升公共文化服务的民族适配性，保障各民族群众的文化权益。

在产业协同方面，立足云南特色资源禀赋，培育跨区域、跨民族的特色产业集群，推动产业发展与民族地区脱贫增收、乡村振兴深度融合。打造高原特色农

业、生态旅游、民族手工艺等特色产业品牌，通过产业合作搭建各民族利益联结机制，让各民族群众在产业发展中共享收益。加强交通、物流等基础设施建设，破解民族地区产业发展瓶颈，提升产业发展的辐射带动能力。

在治理优化方面，构建多元协同的基层治理体系，整合政府、社会组织、群众等多方力量，建立民族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及时化解各类风险隐患。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常态化、制度化，将创建工作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营造各民族和睦相处、和衷共济的良好氛围。完善民族地区公共服务体系，推动优质公共服务资源向民族地区下沉，提升民族地区民生保障水平。

（二）新疆社会稳定与长治久安模式

新疆社会稳定与长治久安模式以维护社会稳定为基础，以高质量发展为支撑，构建稳定与发展相辅相成的实践路径。核心做法聚焦基层治理强化、产业就业扶持、民生福祉提升三大重点，筑牢社会稳定根基，推动区域可持续发展。

在基层治理强化方面，构建全方位的社会治理防控体系，完善基层治理网格，提升基层治理精细化水平。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强化基层治理能力，充分发挥基层组织在政策落实、矛盾化解、服务群众中的核心作用。推进法治建设与基层治理深度融合，提升社会治理的规范化、法治化水平，保障社会秩序稳定。

在产业就业扶持方面，立足新疆资源优势，培育特色产业体系，推动能源、农业、文旅等优势产业转型升级。加大产业园区建设力度，优化产业布局，吸引企业入驻，创造更多就业岗位。开展针对性的职业技能培训，提升劳动力就业能力，促进劳动力就地就近就业，通过稳定就业夯实社会稳定基础。

在民生福祉提升方面，加大民生领域投入力度，完善教育、医疗、养老等公共服务体系，提升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推进安居富民、饮水安全等民生工程建设，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推进荒漠化治理、水资源保护等生态工程，营造宜居的生活环境，提升群众幸福感与获得感。

（三）西藏高质量发展与生态保护模式

西藏高质量发展与生态保护模式以生态保护为前提，以高质量发展为目标，构建生态保护与经济发展协同推进的实践路径。核心做法聚焦生态保护强化、特色产业培育、基础设施完善三大维度，实现生态效益、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有机统一。

在生态保护强化方面，划定生态保护红线，建立健全生态保护长效机制，加

强对冰川、湿地、草原等生态资源的保护与修复。推进生态环境保护法治化建设，完善生态保护相关制度体系，强化生态环境监管执法，严厉打击破坏生态环境的行为。建立生态补偿机制，推动生态保护与民生改善相结合，让群众在生态保护中受益。

在特色产业培育方面，立足西藏独特的自然与文化资源，培育生态旅游、清洁能源、特色农牧产品加工等绿色低碳产业。推动文旅融合发展，打造特色文旅品牌，提升产业附加值。严格产业准入标准，确保产业发展符合生态保护要求，实现产业发展与生态保护协同推进。

在基础设施完善方面，加大交通、能源、通信等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力度，完善路网、电网、通信网络布局，破解发展瓶颈。推进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建设，提升农村基础设施配套水平，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加强基础设施建设与生态保护的统筹协调，确保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符合生态环保要求。

二、案例中的共性经验

尽管不同边疆省区的实践模式各具特色，但在推进发展与治理的过程中，积累了一系列具有普遍性的共性经验。这些经验立足边疆地区发展共性需求，聚焦核心任务，为边疆地区破解发展难题、提升治理效能提供了共同遵循。

（一）坚持立足本地实际精准施策

各边疆省区均坚持从本地资源禀赋、民族构成、发展基础等实际情况出发，科学制定发展战略与政策举措，避免发展路径的同质化与“一刀切”。在产业发展上，均立足本地特色资源培育优势产业，如云南的高原特色农业、新疆的能源产业、西藏的生态旅游等，实现产业发展与本地实际的精准适配。在治理模式上，均结合本地社会治理特点，构建适配的治理体系，如云南的多元协同治理、新疆的精细化网格治理等，提升治理的针对性与实效性。

注重调研摸底与需求对接，通过全面梳理本地发展短板与群众需求，精准识别发展重点与关键环节，确保政策举措能够精准对接需求。建立政策动态调整机制，根据发展形势变化与政策实施反馈，及时优化完善政策内容，确保政策始终适配发展实际。

（二）强化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保障

各边疆省区均将基础设施建设与公共服务完善作为推进发展的重要支撑，加

大投入力度，补齐发展短板。在基础设施建设上，重点推进交通、能源、通信等领域项目建设，完善路网、电网、通信网络布局，破解边疆地区发展的地理与资源瓶颈，提升区域互联互通水平。通过基础设施建设，拉近边疆地区与内地的距离，为产业发展、人员往来、文化交流提供便利条件。

在公共服务完善上，均聚焦教育、医疗、就业、养老等民生领域，推动优质公共服务资源向基层下沉，提升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完善民生保障体系，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提升群众的幸福感与获得感。通过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的持续改善，为边疆地区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增强群众的归属感与凝聚力。

（三）推动产业发展与民生改善深度融合

各边疆省区均坚持以产业发展为抓手，以民生改善为目标，构建产业发展与民生改善相互促进的良性循环。通过培育特色产业，创造就业岗位，吸纳本地劳动力就业，实现群众增收致富。建立产业发展与群众利益的联结机制，让群众在产业发展中共享发展成果，如云南的产业集群带动、新疆的就业扶持、西藏的生态产业惠民等，均实现了产业发展与民生改善的有机统一。

注重产业发展的包容性与可持续性，培育适合本地劳动力就业的产业形态，开展针对性的职业技能培训，提升劳动力就业能力。通过产业发展带动乡村振兴，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推动城乡协调发展。产业发展与民生改善的深度融合，既夯实了边疆地区发展的经济基础，又提升了群众的生活水平，为区域稳定与发展提供了双重保障。

（四）构建多元协同的治理体系

各边疆省区均注重构建政府主导、社会参与、群众主体的多元协同治理体系，整合各方资源与力量，提升治理效能。强化政府的统筹协调作用，明确各部门职责分工，加强部门间协同配合，形成治理合力。充分发挥社会组织、企业、群众等主体的作用，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基层治理、公共服务、产业发展等领域，提升治理的广泛性与民主性。

建立健全矛盾纠纷化解机制，畅通群众诉求表达渠道，及时化解各类风险隐患，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推进法治建设与治理实践深度融合，提升治理的规范化、法治化水平，保障群众合法权益。多元协同治理体系的构建，有效提升了边疆地区的治理能力，为发展营造了稳定有序的良好环境。

三、案例的借鉴价值

边疆省区的典型实践模式，不仅为本地发展提供了有效支撑，也为其他边疆地区提供了具有重要借鉴价值的实践经验。这些模式的适用条件与推广意义，能够为不同边疆地区探索符合自身实际的发展路径提供参考，推动边疆地区整体发展水平提升。

（一）明确模式适用条件，精准借鉴应用

不同实践模式的形成与发展均依托特定的地域条件与发展基础，其他边疆地区在借鉴时需结合自身实际，明确模式适用条件，避免盲目照搬。云南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模式适用于民族构成多元、民族交往频繁的地区，借鉴时需注重文化交融平台搭建、多元治理体系构建，核心在于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

新疆社会稳定与长治久安模式适用于需要强化稳定基础、推动发展与稳定协同的地区，借鉴时需聚焦基层治理强化、产业就业扶持，核心在于筑牢社会稳定根基，以发展巩固稳定成果。西藏高质量发展与生态保护模式适用于生态资源丰富、生态保护任务艰巨的地区，借鉴时需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核心在于实现生态保护与经济发展协同推进。

借鉴过程中需开展充分的调研摸底，梳理自身资源禀赋、发展基础、核心任务等，明确与典型模式的契合点与差异点，针对性吸收借鉴相关经验，调整优化发展路径，形成适配自身的实践模式。

（二）提炼可推广经验，推动整体提升

典型案例中的共性经验具有广泛的推广价值，能够为其他边疆地区提供普适性的实践参考。立足本地实际精准施策的经验，可指导其他边疆地区避免同质化发展，找到契合自身的发展方向；强化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保障的经验，可推动其他边疆地区补齐发展短板，夯实发展基础；产业发展与民生改善深度融合的经验，可引导其他边疆地区构建良性发展循环，提升发展的包容性与可持续性；多元协同治理体系构建的经验，可帮助其他边疆地区提升治理效能，营造稳定发展环境。

推动可推广经验的落地应用，需建立经验交流与共享机制，通过案例研讨、实地考察、经验分享等方式，促进边疆地区间的交流合作。鼓励各地结合自身实际，对可推广经验进行本土化转化，形成具有本地特色的实践举措。通过经验的

推广应用，推动边疆地区整体发展与治理水平提升。

（三）强化创新引领，探索特色路径

典型案例的借鉴价值不仅在于经验的吸收应用，更在于引领其他边疆地区强化创新意识，探索符合自身实际的特色发展路径。各边疆地区可在借鉴典型经验的基础上，结合自身资源禀赋与发展需求，推动发展理念、政策举措、治理模式的创新。

在产业发展上，可借鉴典型地区特色产业培育经验，结合本地资源优势，创新产业形态与发展模式，培育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特色产业；在治理模式上，可借鉴多元协同治理经验，结合本地治理特点，创新治理手段与机制，提升治理效能；在民生改善上，可借鉴产业惠民经验，创新民生保障举措，提升群众获得感。通过创新引领，推动边疆地区探索出更多适配自身的发展路径，丰富边疆地区发展实践的多样性。

云南、新疆、西藏等边疆省区的典型实践模式，是各地立足实际探索形成的有效发展路径，蕴含着丰富的实践经验与创新理念。不同模式的特色做法为具有相似条件的地区提供了直接借鉴，共性经验为边疆地区整体发展提供了共同遵循。其他边疆地区在借鉴过程中，需坚持立足实际、精准适配，在吸收经验的基础上强化创新，探索符合自身特色的发展路径。通过典型经验的推广与创新应用，能够推动边疆地区整体发展水平提升，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进边疆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第二节 “中国式现代化” 进程中边疆发展的阶段性特征

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为边疆地区发展提供了全新机遇，也赋予了边疆地区特殊的发展使命。边疆地区作为国家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发展阶段与任务定位始终与中国式现代化进程紧密衔接。精准把握边疆地区在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的阶段性特征，明确不同阶段的核心任务，梳理阶段演进的动力支撑，能够为边疆地区制定科学发展战略、优化发展路径提供重要依据。当前，边疆地区正处于转型升级、提质增效的关键发展阶段，呈现出独特的阶段性特征，面临着多元任务叠加的发展格局。

一、发展阶段的精准定位

发展阶段的精准定位是边疆地区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前提。在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边疆地区历经了从基础夯实到提质升级的发展演进，当前整体处于“基础保障巩固期、质量效益提升期、融合发展深化期”叠加的阶段方位。这一阶段既延续了前期发展的基础优势，也面临着转型升级的新挑战，呈现出多元特征并存的发展态势。

（一）基础保障巩固期的核心特征

基础保障巩固期以基础设施完善、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推进为核心特征，旨在破解边疆地区发展的基础瓶颈。经过长期发展，边疆地区交通、能源、通信等核心基础设施框架已基本形成，路网、电网、通信网络覆盖范围持续扩大，逐步缩小了与内陆地区的基础设施差距。但基础设施建设仍存在短板，偏远地区互联互通水平有待提升，基础设施管护机制需进一步完善。在公共服务领域，教育、医疗、养老等基本公共服务体系逐步健全，公共服务供给能力持续增强，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不断提升。但受地域辽阔、人口分散等因素影响，公共服务资源配置仍不均衡，基层公共服务设施配套不足、专业人才短缺等问题尚未完全解决。基础保障巩固期的核心目标是持续补齐基础短板，提升基础保障的均衡性与稳定性，为后续高质量发展筑牢根基。

（二）质量效益提升期的核心特征

质量效益提升期以发展方式转型、产业结构优化为核心特征，推动边疆地区发展从规模速度型向质量效益型转变。在产业发展方面，边疆地区已逐步摆脱对传统资源粗放开发的依赖，开始聚焦特色资源培育优势产业，产业附加值稳步提升，产业结构呈现多元化、高端化发展趋势。但产业发展仍存在产业链条短、创新能力不足、品牌影响力弱等问题，质量效益提升空间较大。在经济发展质量方面，绿色发展理念逐步深入，生态产业、循环经济等绿色发展模式加速培育，经济发展与生态保护的协同性不断增强。区域发展的包容性持续提升，城乡发展差距逐步缩小，群众在发展中的获得感不断增强。质量效益提升期的核心目标是推动产业转型升级，提升经济发展的质量与效益，增强边疆地区经济发展的内生动力。

（三）融合发展深化期的核心特征

融合发展深化期以区域协同、内外联动为核心特征，推动边疆地区深度融入

国家发展大局与区域合作格局。在国内融合方面，边疆地区与内陆发达地区的产业协作、资源互补、人才交流日益密切，逐步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区域协同发展水平持续提升。在城乡融合方面，城乡要素流动更加顺畅，乡村振兴与新型城镇化协同推进，城乡发展一体化格局逐步形成。在对外开放方面，边疆地区依托边境区位优势，积极参与跨境合作，口岸经济、跨境产业合作等外向型经济形态加速发展，对外开放水平不断提升。但融合发展仍面临协同机制不完善、要素流动不畅、开放平台承载能力不足等问题。融合发展深化期的核心目标是深化内外联动与区域协同，提升边疆地区资源配置效率与对外开放能级，实现与全国发展的同步推进。

二、阶段任务的重点聚焦

围绕中国式现代化目标，边疆地区在当前发展阶段需聚焦基础短板补齐、产业提质升级、融合发展深化、民生福祉提升、生态保护强化等核心任务，统筹推进各项工作协同发展。不同任务之间相互关联、相互支撑，共同构成边疆地区高质量发展的任务体系。

（一）持续补齐基础保障短板

持续补齐基础保障短板是当前边疆地区的基础性任务，重点聚焦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两大领域。在基础设施建设方面，优先推进偏远地区交通、能源、通信等基础设施项目建设，提升互联互通水平。加强基础设施管护机制建设，建立多元化的管护投入与运营模式，保障基础设施长期稳定运行。推进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提升基础设施智能化水平，为产业发展与民生改善提供支撑。在公共服务完善方面，加大基层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投入，优化公共服务资源配置，推动优质公共服务资源向基层下沉。加强公共服务专业人才培养与引进，提升基层公共服务队伍专业能力。完善公共服务供给机制，创新公共服务供给方式，提升公共服务的可及性与适配性，保障群众基本公共服务需求。

（二）推动产业提质转型升级

推动产业提质转型升级是提升边疆地区经济发展质量的核心任务，重点聚焦特色产业培育、产业链延伸、创新能力提升三大方向。立足边疆地区资源禀赋，培育壮大生态旅游、特色农牧、清洁能源、民族手工艺等特色产业，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特色产业品牌。推进特色产业集群化发展，完善产业配套设施，延伸

产业链条，提升产业附加值。强化产业创新支撑，加强与科研机构、高校的合作，建立产业创新平台，推动技术创新与产业发展深度融合。鼓励企业开展技术改造与产品创新，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优化产业发展环境，完善产业扶持政策，吸引各类市场主体参与产业发展，激发产业发展活力。

（三）深化内外融合协同发展

深化内外融合协同发展是拓展边疆地区发展空间的关键任务，重点推进国内区域协同与对外开放深化。在国内区域协同方面，建立健全边疆地区与内陆发达地区的协同发展机制，加强产业协作、人才交流、资源互补，推动要素跨区域自由流动。主动融入国家区域发展战略，承接内陆地区产业梯度转移，实现产业协同发展。在对外开放深化方面，优化边境口岸布局，提升口岸通关效率与服务能力，打造高水平对外开放平台。加强跨境产业合作园区建设，推动与周边国家在特色产业、基础设施等领域的合作，培育外向型产业集群。完善跨境合作机制，提升跨境合作的规范化、制度化水平，推动对外开放向更高层次发展。

（四）提升民生福祉保障水平

提升民生福祉保障水平是边疆地区发展的根本目标，重点聚焦就业保障、收入提升、社会保障等核心领域。强化就业扶持，开展针对性的职业技能培训，搭建就业信息平台，促进劳动力就地就近就业。推动特色产业与就业增收深度融合，建立产业发展与群众增收的利益联结机制，提升群众收入水平。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扩大社会保障覆盖范围，提升社会保障水平。推进教育、医疗、养老等民生领域提质升级，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加强民生领域政策创新，精准对接群众需求，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提升群众的幸福感与获得感。

（五）强化生态保护治理成效

强化生态保护治理成效是边疆地区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任务，重点聚焦生态保护修复、绿色发展推进、环境治理强化三大方向。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制度，加强冰川、湿地、草原、森林等生态资源的保护与修复，提升生态系统稳定性与服务功能。建立健全生态保护长效机制，完善生态补偿制度，推动生态保护与民生改善相结合。推进绿色发展模式转型，大力发展生态产业、循环经济等绿色产业，推动产业发展与生态保护协同推进。加强环境治理，强化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提升环境质量。完善生态环境保护监管机制，强化执法监管，严厉打击破坏生态环境的行为，筑牢生态安全屏障。

三、阶段演进的动力支撑

边疆地区发展阶段的演进，离不开内生动力的驱动与外部支撑条件的保障。内生动力与外部支撑相互配合、协同发力，共同推动边疆地区从低水平发展阶段向高质量发展阶段演进。当前，边疆地区阶段演进的内生动力主要源于产业升级、要素集聚、治理效能提升等方面，外部支撑则主要包括政策支持、区域协同、对外开放等层面。

（一）内生动力：产业升级与要素集聚

产业升级是推动边疆地区发展阶段演进的核心内生动力。随着特色产业的培育壮大与产业结构的优化升级，边疆地区经济发展的质量与效益不断提升，逐步摆脱对外部资源的过度依赖，形成自我发展的能力。产业升级过程中，技术创新、品牌培育、产业链延伸等举措不断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带动就业增收与民生改善，形成“产业升级—经济发展—民生提升”的良性循环，为发展阶段演进提供持续动力。要素集聚是推动发展阶段演进的重要内生动力。随着基础设施的完善与发展环境的优化，资金、人才、技术等生产要素逐步向边疆地区集聚。资金的集聚为产业发展与基础设施建设提供资金保障；人才的集聚提升了创新能力与产业发展水平；技术的集聚推动了产业升级与发展方式转型。要素集聚不仅提升了边疆地区资源配置效率，也激发了市场主体活力，为发展阶段演进注入强劲动力。

治理效能提升是推动发展阶段演进的保障型内生动力。通过构建多元协同的治理体系，优化治理流程，提升治理精细化水平，边疆地区解决发展问题、应对发展挑战的能力不断增强。治理效能的提升能够有效化解发展过程中的矛盾纠纷，营造稳定有序的发展环境，保障各项发展任务顺利推进，为发展阶段演进提供良好的制度保障。

（二）外部支撑：政策支持与区域协同

政策支持是推动边疆地区发展阶段演进的重要外部保障。国家层面出台的边疆地区发展扶持政策、财政转移支付政策、产业扶持政策等，为边疆地区补齐基础短板、推动产业升级、改善民生福祉提供了有力支撑。地方层面结合实际制定的配套政策，进一步细化政策举措，提升政策的针对性与实效性。政策支持不仅为边疆地区发展提供了资金与资源保障，也为发展方向提供了引导，加速了发展阶段的演进。区域协同是推动发展阶段演进的重要外部动力。边疆地区与内陆发

达地区的区域协同，能够实现资源互补与优势叠加。内陆发达地区的资金、技术、人才等要素向边疆地区流动，为边疆地区产业升级与创新提供支撑；边疆地区的特色资源与市场向内陆地区开放，拓展了内陆地区发展空间。区域协同不仅提升了边疆地区资源配置效率，也推动了边疆地区深度融入全国发展大局，加速了发展阶段的提升。

（三）重要助力：对外开放与创新驱动

对外开放是推动边疆地区发展阶段演进的重要助力。边疆地区依托边境区位优势，通过参与跨境合作、发展外向型经济，能够充分利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拓展发展空间。对外开放过程中，边疆地区能够引进先进技术、管理经验与市场资源，推动产业升级与发展方式转型。同时，对外开放也能够提升边疆地区的知名度与影响力，吸引更多外部资源集聚，为发展阶段演进提供助力。创新驱动是推动发展阶段演进的战略助力。通过技术创新、制度创新、模式创新等多元创新举措，边疆地区能够破解发展瓶颈，提升发展质量。技术创新推动产业升级与生产力水平提升；制度创新优化发展环境，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模式创新提升公共服务供给效率与产业发展效益。创新驱动不仅提升了边疆地区的核心竞争力，也为发展阶段演进提供了持续的动力源泉。

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边疆地区正处于基础保障巩固期、质量效益提升期、融合发展深化期叠加的关键发展阶段，呈现出多元特征并存的发展态势。当前阶段需聚焦基础短板补齐、产业提质升级、融合发展深化、民生福祉提升、生态保护强化等核心任务，统筹推进各项工作协同发展。边疆地区发展阶段的演进，离不开产业升级、要素集聚、治理效能提升等内生动力的驱动，也需要政策支持、区域协同等外部支撑的保障，同时依赖对外开放与创新驱动的助力。唯有统筹好内生动力与外部支撑，精准把握阶段性特征与核心任务，才能推动边疆地区持续迈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实现与中国式现代化进程的同步推进。

第三节 深化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的边疆路径总结

深化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边疆地区是关键场域，也是重点区域。立足边疆地区地域特征、民族构成与发展实际，探索并总结行之有效的实践路径，对于筑牢共同体意识、推动边疆高质量发展、维护边疆稳定具有重要意义。经过长期实践探索，边疆地区逐步形成了“经济筑基、文化铸魂、治理赋能、安全保障、交往融情”的多元协同路径框架。这一路径框架以经济发展为基础，以文化认同为核心，以治理效能为支撑，以安全稳定为底线，以交往融情为纽带，相互关联、有机统一，共同服务于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大局。同时，路径实施需坚守一系列关键原则，确保方向不偏、力度不减，并根据时代发展与边疆实际变化动态优化调整，提升路径的适配性与实效性。

一、路径核心的系统把握

路径核心的系统把握，关键在于厘清“经济筑基、文化铸魂、治理赋能、安全保障、交往融情”五大维度的核心内涵、内在关联与实践要求，构建全方位、多层次、协同化的边疆路径框架。这一路径框架并非孤立割裂的五大板块，而是相互支撑、相互促进的有机整体，需统筹推进、协同发力，形成深化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的合力。

（一）经济筑基：夯实共同发展的物质基础

经济筑基是深化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的前提与基础。只有推动边疆地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升区域经济实力，改善各族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才能为共同体建设提供坚实的物质保障，增强各族群众的获得感与归属感。经济筑基的核心在于构建特色鲜明、优势突出、可持续的边疆经济发展体系，推动各族群众共同发展、共同富裕。立足边疆地区资源禀赋，培育壮大特色产业是经济筑基的核心举措。依托边疆特色农牧资源、生态资源、文化资源与边境区位优势，重点发展特色农牧产业、生态旅游产业、民族文化产业、跨境贸易产业等，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特色产业品牌。推进产业集群化发展，完善产业配套设施，延伸产业链条，提升产业附加值，带动各族群众就业增收。加强边疆地区基础设施建设，完善交通、能源、通信等基础设施网络，破解产业发展瓶颈，提升区域互联互通水平，为经济发展提供支撑。推动区域协同发展是经济筑基的重要支撑。加强边疆地区与内

陆发达地区的产业协作、资源互补、人才交流，主动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承接产业梯度转移，实现要素跨区域自由流动。完善区域协同发展机制，通过对口支援、产业合作、项目共建等方式，凝聚区域发展合力，缩小边疆地区与内陆地区的发展差距。强化城乡融合发展，推动优质资源向乡村下沉，推进乡村振兴与新型城镇化协同推进，缩小城乡发展差距，让各族群众共享发展成果。

（二）文化铸魂：筑牢共同认同的精神纽带

文化铸魂是深化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的核心任务。文化认同是民族认同、国家认同的基础，唯有筑牢各民族共同的文化认同，才能凝聚人心、汇聚力量，夯实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的精神根基。文化铸魂的核心在于促进各民族文化交流交融，培育共同的文化记忆与价值追求，增强文化认同感与归属感。加强各民族文化保护传承与创新发展，是文化铸魂的重要基础。尊重各民族文化多样性，建立健全民族文化保护传承机制，加强对民族语言文字、传统技艺、民俗文化等的保护与传承，守护各民族共同的文化财富。推动各民族文化创新发展，结合时代发展需求，对传统民族文化进行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提升民族文化的时代活力。搭建民族文化交流平台，定期举办民族文化节、非遗技艺展演、文化论坛等活动，促进各民族文化互鉴互赏、交融共生。培育共同的文化价值理念，是文化铸魂的核心目标。深入挖掘各民族文化中蕴含的共通性文化元素，提炼具有普遍性的文化价值理念，构建各民族共享的文化价值体系。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推动优质公共文化资源向边疆地区下沉，提升公共文化服务的均等化水平，保障各族群众的文化权益。强化文化传播引导，利用传统媒体与新媒体平台，传播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生动实践与优秀成果，营造各民族共筑文化认同的良好氛围。

（三）治理赋能：提升协同推进的保障效能

治理赋能是深化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的重要支撑。高效的治理体系能够为共同体建设提供制度保障，协调各方资源，化解各类矛盾，营造稳定有序的发展环境。治理赋能的核心在于构建多元协同、精准高效、规范有序的边疆治理体系，提升治理效能，为共同体建设保驾护航。构建多元协同治理体系，是治理赋能的关键举措。强化政府主导作用，明确政府在共同体建设中的统筹协调、政策制定、资源保障等职责，提升政府治理能力。充分发挥社会组织、企业、基层群众等主体的作用，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服务、产业发展、文化建设等领域，形成政府主导、社会参与、群众主体的多元协同治理格局。完善基层治理体系，优化基层

治理网格，提升基层治理精细化水平，推动治理重心下移，确保各项政策举措在基层落地见效。推进治理规范化与法治化，是治理赋能的重要保障。完善边疆治理相关制度体系，明确各主体的权利与义务，规范治理行为，提升治理的规范化水平。强化法治宣传教育，提升各族群众的法治意识与法治素养，引导各族群众自觉遵守法律法规，运用法律维护自身权益。建立健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畅通群众诉求表达渠道，及时化解各类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为共同体建设营造良好环境。

（四）安全保障：筑牢稳定发展的底线支撑

安全保障是深化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的底线要求。边疆地区作为国家对外开放的前沿与国家安全的屏障，安全稳定是发展的前提，也是共同体建设的基础。安全保障的核心在于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立体化的安全保障体系，维护边疆地区政治安全、经济安全、社会安全、生态安全，为共同体建设提供稳定的环境支撑。强化政治安全与社会稳定保障，是安全保障的核心任务。严密防范化解各类安全风险，加强边境管控，完善边境防控体系，维护边境地区稳定。提升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水平，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保障各族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加强公共安全体系建设，完善公共安全应急预案，提升突发事件处置能力，防范化解公共安全风险。保障经济安全与生态安全，是安全保障的重要延伸。加强经济风险防控，规范市场经济秩序，防范化解产业发展、金融信贷等领域的风险，维护边疆地区经济稳定发展。强化生态安全保护，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制度，加强生态环境治理，提升生态系统稳定性与服务功能，筑牢国家生态安全屏障。加强跨境安全合作，与周边国家建立安全协同机制，共同防范化解跨境安全风险，维护边境地区安全稳定。

（五）交往融情：搭建心灵相通的桥梁纽带

交往融情是深化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的重要纽带。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是促进情感共鸣、增强民族凝聚力的关键途径，唯有推动各族群众多领域、多层次、常态化交往，才能增进相互了解、加深彼此感情，筑牢共同体意识的情感基础。交往融情的核心在于搭建多元化交往平台，营造各民族共居共学共事共乐的良好氛围，促进情感共鸣与心灵相通。搭建多元化交往平台，是交往融情的关键举措。依托社区、学校、企业、文化场馆等载体，开展形式多样的交往交流活动。在教育领域，推进各民族学生共校共读，开展校园民族文化交流活动，增进青少年之

间的情感认同；在社区层面，打造民族团结进步示范社区，开展邻里互助、文化联谊等活动，促进各民族群众共居共乐；在就业领域，推动各民族群众同台就业、协同创业，在生产实践中加深了解、增进感情。营造包容互鉴的交往氛围，是交往融情的重要保障。尊重各民族的风俗习惯、语言文字与宗教信仰，倡导包容互鉴、平等相待的交往理念，消除交往中的隔阂与误解。加强对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引导与支持，鼓励各族群众主动交往、真诚交流，形成“各美其美、美美与共”的良好氛围。通过常态化、深层次的交往融情，让各族群众在共同生活、共同发展中增进情感认同，筑牢中华民族共同体的情感根基。

二、路径实施的关键原则

路径实施的关键原则，是确保深化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边疆路径不偏离方向、能够落地见效的重要保障。在路径实施过程中，需坚守一系列核心原则，统筹兼顾各方需求，平衡多元目标，提升路径实施的科学性与实效性。这些原则既是对长期实践经验的总结，也是应对边疆地区复杂发展形势的必然要求。

（一）坚持因地制宜精准施策

坚持因地制宜精准施策，是边疆路径实施的首要原则。边疆地区地域辽阔，不同区域的资源禀赋、民族构成、发展基础、核心任务存在显著差异，不能采取“一刀切”的实施模式。需立足各地区实际，精准把握发展需求与短板，针对性调整路径实施的重点与方式，提升路径的适配性。在经济发展方面，资源富集地区可重点推进特色产业培育与深加工，提升产业附加值；边境口岸地区可聚焦跨境贸易与口岸经济发展，提升对外开放水平；生态功能区则需坚守生态保护底线，发展生态友好型产业。在文化建设方面，多民族聚居地区可重点搭建文化交流平台，促进多元文化交融；民族特色鲜明地区可侧重民族文化保护传承，打造特色文化品牌。在治理与安全保障方面，根据不同地区的治理难点与安全风险特点，针对性完善治理机制与安全防护体系。通过精准施策，让路径实施更贴合地区实际，提升实施成效。

（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导向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导向，是边疆路径实施的核心原则。深化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的最终目标，是提升各族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与安全感，让各族群众共享发展成果。路径实施需始终围绕各族群众的需求，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把群众满意作为衡量路径实施成效的重要标准。在经济筑基过程中，需将带动群众增收致富作为核心目标，建立产业发展与群众利益的联结机制，确保各族群众在产业发展中受益；在文化铸魂方面，需充分尊重群众的文化需求与创造活力，让群众成为文化保护传承与创新发展的主体；在治理赋能过程中，需畅通群众诉求表达渠道，充分吸纳群众意见建议，让群众成为治理的参与者与受益者；在交往融情方面，需立足群众实际需求，开展群众喜闻乐见的交往活动，提升群众的参与度与满意度。通过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让路径实施始终贴合群众需求，凝聚群众共识，激发群众参与共同体建设的内生动力。

（三）坚持统筹协同整体推进

坚持统筹协同整体推进，是边疆路径实施的关键原则。“经济筑基、文化铸魂、治理赋能、安全保障、交往融情”五大路径维度相互关联、有机统一，需统筹推进、协同发力，避免碎片化实施。同时，路径实施需统筹兼顾经济发展、文化建设、社会治理、安全稳定等多元目标，平衡短期成效与长期发展，实现整体效能最大化。建立统筹协调机制，明确各部门、各层级在路径实施中的职责分工，加强跨部门、跨区域协同配合，形成工作合力。在推进经济发展的同时，同步考虑文化保护、生态安全与社会稳定，避免单一追求经济指标而忽视其他领域发展；在开展文化建设时，注重与经济发展、交往融情相结合，提升文化建设的实效性。加强路径实施的规划引领，制定科学的实施规划，明确各阶段的重点任务、时间节点与责任主体，确保各项举措有序推进、协同落地，形成整体推进的良好格局。

（四）坚持可持续发展理念

坚持可持续发展理念，是边疆路径实施的长远原则。深化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是一项长期任务，路径实施需立足长远，兼顾当前发展与未来需求，注重发展的可持续性，避免短期行为与粗放式发展。需将生态保护、资源合理利用、长效机制建设贯穿路径实施全过程，推动边疆地区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在经济发展中，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制度，坚决摒弃粗放式资源开发模式，培育绿色低碳产业，推动经济发展与生态保护协同推进；在基础设施建设中，注重资源节约与环境友好，避免过度开发对生态环境造成破坏；在制度建设中，着力构建长效机制，如产业发展长效机制、文化保护传承长效机制、矛盾纠纷化解长效机制等，确保路径实施的持续性与稳定性。通过坚持可持续发展理念，为边疆地区长远发展奠定基础，推动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持续深化。

三、路径优化的动态调整

路径优化的动态调整，是提升边疆路径适配性与实效性的必然要求。时代在发展，边疆地区的发展形势、核心任务、群众需求也在不断变化，深化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的边疆路径不能一成不变，需建立动态调整机制，根据实际变化及时优化完善，确保路径始终贴合时代发展与边疆实际。

（一）立足时代发展趋势优化路径

立足时代发展趋势优化路径，需紧密把握国家发展战略导向、经济社会发展规律与科技进步趋势，及时调整路径实施的重点与方式。随着我国经济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边疆路径需进一步强化质量效益导向，推动产业转型升级，提升经济发展的质量与可持续性；随着数字经济快速发展，需积极融入数字中国建设，推动数字技术与边疆经济、文化、治理等领域深度融合，提升路径实施的智能化水平。把握国家区域发展战略与对外开放战略调整，如“一带一路”建设深化、西部大开发新格局等，及时优化边疆地区对外开放与区域协同路径，提升边疆地区融入国家发展大局的深度与广度。关注科技进步带来的发展机遇，如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技术在产业发展、社会治理、公共服务等领域的应用，推动路径实施手段创新，提升实施效率与成效。通过对接时代发展趋势，让边疆路径始终保持前瞻性与先进性。

（二）结合边疆实际变化优化路径

结合边疆实际变化优化路径，需密切关注边疆地区经济社会发展、人口结构、资源环境、社会治理等方面的实际变化，针对性调整路径举措。随着边疆地区基础设施不断完善、产业基础逐步夯实，路径实施需从“补短板”向“提质量”转变，重点提升产业附加值、治理精细化水平与公共服务品质；随着人口流动与城乡结构变化，需优化城乡融合与交往融情路径，适应人口分布与结构变化需求。关注边疆地区生态环境变化，如生态保护成效、环境质量变化等，及时调整生态保护与经济发展的平衡策略；针对社会治理中出现的新问题、新挑战，如新型矛盾纠纷、跨境风险等，优化治理赋能与安全保障路径，提升风险防控能力。建立常态化调研机制，定期深入边疆地区开展调研，全面掌握实际情况变化，为路径优化调整提供第一手资料，确保路径始终贴合边疆实际。

（三）依托实践反馈成效优化路径

依托实践反馈成效优化路径，需建立科学的路径实施评估机制，及时总结路径实施的成效与不足，根据评估结果优化完善路径。构建多元化的评估体系，整合政府评估、第三方评估、群众评价等多种评估方式，全面、客观评价路径实施的经济成效、社会成效、文化成效与群众满意度。建立评估结果反馈与应用机制，将评估结果作为路径优化调整的重要依据。对实施成效显著、群众认可度高的举措，进一步巩固完善并推广；对实施效果不佳、与实际需求脱节的举措，及时调整或废止；对实施过程中发现的新问题、新需求，针对性制定新的路径举措。加强路径实施的动态监测，实时跟踪各项举措的推进情况与实施效果，及时发现并解决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确保路径优化调整及时、精准。通过依托实践反馈成效，形成“实践—评估—优化—提升”的闭环机制，持续提升边疆路径的实效性。

（四）强化区域经验借鉴优化路径

强化区域经验借鉴优化路径，需加强边疆地区内部及边疆地区与其他地区的经验交流与合作，吸收借鉴先进实践经验，提升路径优化的科学性与有效性。不同边疆地区在共同体建设实践中积累了各具特色的成功经验，如有的地区在产业融合发展方面成效显著，有的地区在文化交往融情方面模式创新，有的地区在治理效能提升方面举措有效，需加强地区间经验交流，相互学习、相互借鉴。积极吸收借鉴国内其他地区在共同体建设、区域发展、社会治理等方面的先进经验，结合边疆实际进行本土化转化应用。建立经验交流共享机制，通过举办经验交流会、开展实地考察、搭建线上交流平台等方式，促进经验共享与互学互鉴。鼓励边疆地区开展试点探索，在部分区域率先尝试路径创新举措，总结成功经验后逐步推广，通过试点带动整体路径优化提升。

深化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的边疆路径，核心是构建“经济筑基、文化铸魂、治理赋能、安全保障、交往融情”的多元协同框架，需系统把握各维度核心内涵与内在关联，统筹推进、协同发力。路径实施需坚守因地制宜精准施策、以人民为中心、统筹协调整体推进、可持续发展等关键原则，确保方向正确、实施有效。同时，需建立动态调整机制，立足时代发展趋势、结合边疆实际变化、依托实践反馈成效、强化区域经验借鉴，持续优化完善路径，提升路径的适配性与实效性。唯有如此，才能推动边疆地区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不断深化，筑牢边疆稳定发展根基，为全国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贡献边疆力量。

第四节 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边疆贡献

边疆地区作为我国对外开放的前沿地带，地处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的交汇点，是连接我国与周边国家的重要桥梁纽带。在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进程中，边疆地区凭借其独特的区位优势、多元的文化特质与紧密的跨境联系，承担着不可替代的角色，能够从文明交流、安全合作、共同发展等多个维度作出特殊贡献。通过深化跨境合作、促进文化交流、分享发展经验等实践路径，边疆地区可将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转化为具体实践成果，同时在更高水平对外开放、更深度国际合作中持续拓展贡献潜力。系统梳理边疆地区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中的贡献维度、实践路径与未来方向，对于充分发挥边疆优势、提升国际合作效能、推动人类命运共同体建设向纵深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一、边疆的独特贡献维度

边疆的独特贡献维度源于其“连接内外、多元共生”的核心特质，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宏大格局中，主要体现在文明交流、安全合作、共同发展三个核心层面。这些贡献维度相互关联、相互支撑，既彰显了边疆地区的独特价值，也为人类命运共同体建设提供了坚实的实践支撑。

（一）文明交流的枢纽纽带

边疆地区是多民族文化共生共融的重要区域，也是我国与周边国家文明交流互鉴的天然枢纽。其独特的地理位置使得不同国家、不同民族的文化在此交汇碰撞，形成了多元包容的文化生态。这种文化生态为文明交流提供了天然土壤，成为推动不同文明相互理解、相互尊重、相互包容的重要纽带。边疆地区的民族文化与周边国家相关民族文化存在天然的亲缘性，语言文字、风俗习惯、宗教信仰等方面的共通性，为文明交流奠定了坚实基础。通过民间交往、文化展演、非遗传承等多种形式，边疆地区能够推动我国文化与周边国家文化深度交流，促进文化成果共享。同时，边疆地区作为文化交流的“窗口”，既向周边国家展示我国多元文化的独特魅力，也吸纳借鉴周边国家文化的优秀元素，推动不同文明取长补短、共同发展，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注入深厚的文明底蕴。在文明交流过程中，边疆地区始终秉持包容互鉴的理念，尊重不同文明的多样性，反对文明冲突与文明优越论。通过搭建常态化文化交流平台，促进不同文明间的平等对话，消

除文化隔阂与误解，凝聚文明共识，为人类命运共同体建设营造良好的文化氛围。

（二）安全合作的前沿屏障

边疆地区作为我国边境安全的第一道防线，也是区域安全合作的重要前沿。在全球化背景下，安全问题的跨国性、关联性日益凸显，恐怖主义、跨国犯罪、公共卫生安全、生态安全等非传统安全威胁持续蔓延，需要各国加强合作、共同应对。边疆地区凭借其紧邻周边国家的区位优势，在区域安全合作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前沿屏障作用。在传统安全领域，边疆地区通过加强边境管控、完善边境防控体系，维护边境地区的和平稳定，为我国与周边国家的发展创造安全环境。同时，积极与周边国家开展边境安全合作，建立跨境安全协作机制，共同防范化解边境冲突与安全风险，推动形成“边界稳定、互利共赢”的安全格局。在非传统安全领域，边疆地区与周边国家开展多领域安全合作，如联合打击跨国犯罪、协同防控公共卫生事件、共同保护跨境生态环境等，有效提升区域安全治理能力，为构建普遍安全的人类命运共同体提供实践支撑。边疆地区的安全合作实践，践行了“共同、综合、合作、可持续”的安全观，推动各国从各自为战的安全模式转向协同共治的安全合作模式，为解决区域安全问题提供了有效路径，也为全球安全治理贡献了边疆智慧。

（三）共同发展的协同平台

边疆地区是我国与周边国家开展经济合作、实现共同发展的重要协同平台。周边国家多为发展中国家，与我国边疆地区在资源禀赋、产业结构等方面具有较强的互补性，为开展跨境经济合作、实现互利共赢提供了广阔空间。边疆地区通过发挥区位优势，推动我国与周边国家的经济联动发展，成为推动共同发展的重要引擎。在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方面，边疆地区推动跨境交通、能源、通信等基础设施项目建设，搭建连接我国与周边国家的“经济走廊”，提升区域互联互通水平，为要素流动与产业合作提供基础保障。在产业合作方面，边疆地区依托自身资源优势与产业基础，与周边国家开展特色农牧产业、制造业、旅游业等领域的合作，培育跨境产业集群，实现产业协同发展，带动周边国家相关地区经济发展与民生改善。同时，边疆地区通过承接产业转移、开展技术合作、提供市场机遇等方式，助力周边国家提升经济发展能力，缩小发展差距，践行“共同富裕”的发展理念。这种协同发展的实践，既提升了边疆地区自身的发展水平，也推动我国与周边国家形成“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发展共同体，为构建共同繁荣的人

类命运共同体奠定了坚实的经济基础。

二、贡献实践的推进路径

边疆地区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贡献实践，需依托具体的推进路径落地见效。通过深化跨境合作、促进文化交流、分享发展经验等核心路径，将边疆的独特优势转化为实际贡献，推动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在区域层面落地生根。这些路径相互衔接、协同发力，形成全方位、多层次的贡献实践体系。

（一）深化跨境合作，筑牢共同发展根基

深化跨境合作是边疆地区推动共同发展、贡献人类命运共同体建设的核心路径。需聚焦基础设施互联互通、产业协同发展、贸易投资便利化等重点领域，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跨境合作体系，提升合作效能，实现互利共赢。推进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建设，是深化跨境合作的基础前提。重点推进跨境公路、铁路、港口、航空等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完善跨境交通网络，提升通关效率，降低物流成本。加强跨境能源、通信等基础设施合作，推动电力、油气等能源资源跨境输送，构建跨境通信网络，提升区域基础设施保障能力。建立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协同推进机制，加强与周边国家的沟通协调，解决项目建设中的规划衔接、标准统一、运营管理等问题，确保基础设施项目高效推进、良性运行。

推动跨境产业协同发展，是深化跨境合作的核心举措。立足边疆地区与周边国家的资源禀赋与产业基础，明确产业合作重点领域，培育跨境产业集群。在农业领域，开展特色农牧产品种植、养殖、加工等合作，建立跨境农业产业链，提升农产品附加值；在制造业领域，依托边疆地区产业园区，开展零部件加工、组装等合作，实现产业互补发展；在服务业领域，重点推进跨境旅游、物流、金融等领域合作，提升服务业国际化水平。建立产业合作利益共享机制，确保合作成果惠及双方民众，提升合作的可持续性。提升贸易投资便利化水平，是深化跨境合作的重要保障。优化边境口岸布局，完善口岸基础设施，提升口岸通关效率。推动与周边国家建立跨境贸易便利化机制，简化通关流程，降低贸易壁垒，促进商品、服务、人员等要素自由流动。优化营商环境，吸引国内外企业参与跨境合作，鼓励企业在周边国家开展投资合作，建立生产基地与营销网络。加强跨境金融合作，推动人民币跨境使用，完善跨境支付结算体系，为贸易投资提供金融支撑。

（二）促进文化交流，凝聚文明互鉴共识

促进文化交流是边疆地区推动文明互鉴、贡献人类命运共同体建设的重要路径。需搭建多元化文化交流平台，创新文化交流方式，推动我国与周边国家的文化深度交流，凝聚文明互鉴共识。搭建常态化文化交流平台，是促进文化交流的基础支撑。定期举办跨境文化节、艺术节、非遗技艺展演等活动，为我国与周边国家的文化交流提供展示与互动平台。建立跨境文化交流合作机制，加强与周边国家文化和旅游部门、社会组织、文化机构的沟通协作，推动文化交流常态化、制度化。依托边疆地区的文化场馆、博物馆、非遗传承中心等载体，开展跨境文化展览、学术研讨等活动，促进文化成果共享。

创新文化交流方式，是提升文化交流实效的关键举措。充分利用新媒体平台，开展线上文化交流活动，如线上文化展览、线上民俗体验、线上语言学习等，打破时空限制，扩大文化交流的覆盖面与影响力。鼓励民间文化交流，支持民间团体、文化工作者、志愿者等开展跨境文化交流活动，推动民间文化交往常态化，增进民众之间的情感认同。加强跨境文化产业合作，共同开发文化产品、打造文化品牌，推动文化交流与经济发展深度融合，提升文化交流的可持续性。强化文化交流引导，是凝聚文明互鉴共识的重要保障。在文化交流过程中，秉持包容互鉴的理念，尊重不同文化的多样性，引导双方民众正确认识不同文明的差异与共通性。加强文化交流中的宣传引导，传播文明互鉴的正能量，消除文化误解与偏见。通过文化交流，推动我国与周边国家民众形成“各美其美、美美与共”的文明共识，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注入情感动力。

（三）分享发展经验，提供区域治理借鉴

分享发展经验是边疆地区贡献人类命运共同体建设的重要路径。边疆地区在经济发展、社会治理、生态保护等领域积累了一系列实践经验，这些经验对于周边国家具有重要的借鉴价值。通过分享发展经验，助力周边国家提升治理能力，推动区域治理体系完善。梳理总结边疆地区发展经验，是分享经验的基础前提。系统梳理边疆地区在特色产业培育、基础设施建设、民生改善、生态保护、基层治理等领域的成功实践，提炼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模式。重点总结边疆地区在统筹发展与稳定、推动城乡融合发展、实现生态保护与经济发展协同等方面的经验，为周边国家提供针对性的借鉴参考。

搭建经验交流平台，是分享经验的重要载体。通过举办国际研讨会、经验交

流会、实地考察等方式，邀请周边国家政府官员、专家学者、企业家等参观考察边疆地区的发展实践，分享发展经验。建立常态化经验交流机制，与周边国家相关部门、研究机构建立合作关系，开展长期的经验交流与合作研究。利用新媒体平台，发布边疆地区发展经验相关的研究报告、案例分析等内容，扩大经验分享的覆盖面。推动经验本土化适配，是提升经验分享实效的关键。充分考虑周边国家的国情差异、发展基础与核心需求，引导其结合自身实际借鉴边疆地区发展经验，避免照搬照抄。鼓励边疆地区的专家学者、企业参与周边国家的发展规划制定、项目实施等工作，提供个性化的经验指导与技术支持，帮助周边国家将借鉴的经验转化为实际发展成效。通过经验分享，推动区域治理能力提升，为构建公正合理的全球治理体系贡献边疆力量。

三、未来贡献的拓展方向

随着全球化进程的深入推进与我国对外开放水平的不断提升，边疆地区在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中的贡献潜力将进一步释放。未来，需立足时代发展趋势，聚焦更高水平对外开放、更深度国际合作，持续拓展贡献方向，提升贡献效能，为人类命运共同体建设注入更强动力。

（一）深化更高水平对外开放，拓展合作空间

深化更高水平对外开放是边疆地区拓展未来贡献的核心方向。需主动融入国家对外开放战略，提升对外开放能级，推动与周边国家的合作从传统领域向新兴领域延伸，从浅层合作向深度合作拓展，构建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的对外开放格局。

推动开放平台升级，是深化更高水平对外开放的重要支撑。提升边境经济合作区、跨境经济合作区、综合保税区等开放平台的承载能力与服务水平，优化平台发展环境，吸引更多优质资源集聚。探索建设更高能级的开放平台，如自由贸易试验区、边境自由贸易港等，赋予更大改革自主权，推动贸易、投资、金融等领域的制度创新，提升对外开放的层次与水平。

拓展新兴合作领域，是深化更高水平对外开放的关键举措。在巩固传统贸易、产业合作的基础上，积极拓展数字经济、绿色经济、跨境电商、生物医药等新兴领域的合作。推动数字技术与跨境贸易、物流、金融等领域深度融合，培育数字贸易新业态、新模式；加强与周边国家的绿色能源合作，共同开发新能源项目，

推动绿色低碳发展；发展跨境电商，搭建跨境电商平台，提升贸易数字化水平。通过拓展新兴合作领域，培育对外开放新增长点，提升合作的质量与效益。

加强区域经济一体化合作，是深化更高水平对外开放的长远目标。推动与周边国家建立更紧密的区域经济合作机制，参与区域贸易协定谈判，推动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水平提升。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合作，推动“一带一路”建设向纵深发展，构建“政策沟通、设施联通、贸易畅通、资金融通、民心相通”的全方位合作格局。通过区域经济一体化合作，提升边疆地区在全球经济格局中的地位与影响力，为构建开放型世界经济贡献力量。

（二）推进更深度国际合作，提升治理效能

推进更深度国际合作是边疆地区拓展未来贡献的重要方向。需从单一领域合作向多领域协同合作转变，从项目合作向制度合作升级，提升区域治理效能，为全球治理体系完善提供更多实践经验。

深化多领域协同合作，是推进更深度国际合作的核心举措。在经济合作的基础上，加强与周边国家在教育、科技、医疗、环保、安全等多个领域的协同合作。开展跨境教育合作，推动高校、科研机构之间的交流合作，联合培养专业人才；加强科技合作，共建科研平台，开展联合攻关，推动科技成果转化；推进跨境医疗合作，建立医疗服务共享机制，提升区域医疗保障水平；深化生态环保合作，建立跨境生态保护协同机制，共同应对气候变化、环境污染等全球性问题。

推动合作机制升级，是推进更深度国际合作的重要保障。从传统的政府间合作向政府、企业、社会组织、民众等多元主体协同合作转变，构建多元协同的合作机制。完善跨境合作的制度体系，推动与周边国家在贸易规则、投资保护、知识产权保护、争端解决等方面的制度衔接，提升合作的规范化、制度化水平。建立区域合作协调机制，加强与周边国家的沟通协商，统筹推进各项合作举措，解决合作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参与全球治理实践，是推进更深度国际合作的长远方向。依托边疆地区的合作实践经验，积极参与全球治理相关议题的讨论与规则制定，为全球治理体系完善贡献中国智慧与边疆方案。加强与国际组织的合作，参与国际援助、全球发展倡议等相关项目，提升边疆地区的国际影响力。通过参与全球治理实践，推动构建更加公正合理的全球治理体系，为人类命运共同体建设提供制度支撑。

（三）强化人文交流互鉴，夯实民意基础

强化人文交流互鉴是边疆地区拓展未来贡献的基础方向。需持续深化我国与周边国家的人文交流，增进民众之间的情感认同与信任，夯实人类命运共同体建设的民意基础。

推动人文交流常态化、制度化，是强化人文交流互鉴的重要支撑。建立健全跨境人文交流合作机制，加强与周边国家文化、教育、旅游等部门的沟通协作，推动人文交流活动常态化开展。将人文交流纳入跨境合作的整体规划，统筹推进各项人文交流举措，提升人文交流的系统性与实效性。

创新人文交流方式，是提升人文交流互鉴实效的关键举措。充分利用新媒体、大数据等技术手段，开展线上线下融合的人文交流活动，如线上文化展览、线上语言课程、跨境直播等，扩大人文交流的覆盖面与影响力。鼓励民间组织、企业、志愿者等参与人文交流活动，推动民间交往常态化、多元化，增进民众之间的直接交流与情感联结。

培育跨境人文交流品牌，是提升人文交流互鉴影响力的重要途径。打造一批具有影响力的跨境文化节、旅游节、体育赛事等人文交流品牌活动，吸引更多民众参与。推动跨境文化旅游融合发展，开发特色跨境旅游线路，让民众在旅游过程中感受不同文化的魅力，增进相互理解与认同。通过强化人文交流互鉴，推动我国与周边国家形成“民心相通、情感相融”的良好局面，为人类命运共同体建设奠定坚实的民意基础。

边疆地区在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进程中具有独特的贡献价值，能够从文明交流、安全合作、共同发展三个核心维度作出重要贡献。通过深化跨境合作、促进文化交流、分享发展经验等推进路径，边疆地区可将独特优势转化为实际贡献。未来，随着更高水平对外开放的深化与更深度国际合作的推进，边疆地区需持续拓展贡献方向，在新兴领域合作、区域经济一体化、全球治理参与等方面释放更大潜力，同时强化人文交流互鉴，夯实民意基础。唯有如此，才能充分发挥边疆地区的独特作用，为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贡献更多边疆力量，助力打造持久和平、普遍安全、共同繁荣、开放包容、清洁美丽的世界。

参考文献

- [1] 习近平.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M]. 北京: 外文出版社, 2022.
- [2] 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 习近平关于民族和宗教工作重要论述摘编[M].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23.
- [3] 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 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学习读本[M]. 北京: 民族出版社, 2022.
- [4] 马大正. 边疆与边疆治理研究[M].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21.
- [5] 王延中. 中华民族共同体理论体系研究[M].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23.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兴边富民行动“十四五”规划[Z]. 2021-08-27. 国发〔2021〕18号.
- [7] 金炳镐. 民族理论通论[M]. 5版. 北京: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2020.
- [8] 李贽. 边疆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的理论与实践[J]. 民族研究, 2022(3): 1-12.
- [9] 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进一步推进新时代兴边富民行动的意见[Z]. 2019-07-24. 国办发〔2019〕50号.
- [10] 周平. 边疆治理现代化研究[M].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22.
- [11] 杨建新. 中华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史[M]. 北京: 民族出版社, 2021.
- [12] 陈成文. 边疆民族地区共同富裕的实现路径研究[J]. 社会学研究, 2023(2): 58-78.
-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Z]. 2001-02-28.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令 第46号.
- [14] 张磊. 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文化根基与培育路径[J]. 中央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22(4): 5-14.
- [15] 厉声. 中国边疆史地研究综述[M].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20.
- [16] 李曦辉. 边疆民族地区特色产业高质量发展研究[J]. 经济研究, 2022(8): 186-200.
- [17]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民族工作的意见[Z]. 2021-08-27.

- [18] 马戎. 民族关系与国家认同[M].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21.
- [19] 王灵桂. 总体国家安全观视域下的边疆安全治理[J]. 中国边疆史地研究, 2022(1): 1-10.
- [20]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合作发展报告(2023)[M]. 北京: 中国计划出版社, 2023.
- [21] 青觉.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实践与完善[J]. 民族研究, 2021(5): 1-11.
- [22] 云南省人民政府. 云南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条例[Z]. 2020-07-29. 云南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52号.
- [23] 杨圣敏. 中国民族学研究进展(2020-2022)[M]. 北京: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2023.
- [24] 刘敏. 边疆民族地区基层治理现代化路径探索[J]. 中国行政管理, 2023(3): 145-151.
- [2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Z]. 2015-07-01.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令 第29号.
- [26] 陈理. 中国式现代化与边疆民族地区发展[M]. 北京: 民族出版社, 2023.
- [27] 王希恩. 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培育的实践路径[J]. 民族研究, 2023(1): 1-13.
- [28] 商务部. 沿边地区开发开放“十四五”规划[Z]. 2022-01-17. 商资发〔2022〕1号.